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Ningbo David Medical Device Co., Ltd.

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 35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预计发行量:	2,000 万股
每股面值:	1.00 元人民币
每股发行价格:	20.00 元人民币
发行日期:	2012 年 4 月 24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8,00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夏培君、李则东、俞永伟、林定余、毛天翼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p> <p>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为公司股东的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李则东、俞永伟、林定余和毛天翼承诺: 在前述承诺期满后,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保荐人(主承销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2 年 2 月 23 日

声 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6,000万股，本次发行2,000万股流通股，发行后总股本为8,000万股，均为流通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夏培君、李则东、俞永伟、林定余、毛天翼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为公司股东的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李则东、俞永伟、林定余和毛天翼承诺：在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及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一）2009年6月25日经戴维有限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决议，同意按出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2008年末未分配利润3,200万元，上述股利已于2010年发放完毕。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其他方式的股利分配。

（二）经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的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7,185.94万元。

三、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1年12月8日，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

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公司在采用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果变更股利分配政策，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关于股利分配的详细政策，请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关于股利分配的相关内容。

四、主要风险因素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扼要提示，并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一）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婴儿保育设备，主要供新生儿使用，核心产品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为国家 III 类医疗器械，对产品质量有严格的要求。公司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质量求发展，以质量求效益，坚持抓好质量管理，使产品从原材料进厂检验到售后服务的生产经营全过程均得到了有效控制。

公司已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并取得了欧盟 CE 认证，产品在国内已经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随着产量进一步扩大，质量控制问题仍然是公司未来重点关注的问题，由于公司产品使用客户的特殊性，公司产品如果发生质量事故，将对公司信誉造成严重损害，进而影响公司的生存与发展。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陈云勤直接持有本公司 37% 的股份，陈再宏直接持有本公司 32% 的股份，陈再慰直接持有本公司 27% 的股份，陈云勤与陈再宏、陈再慰是父子关系，三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96% 的股份，共同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戴维机电、戴维进出口、宏伟机电、象牌动力、勤发置业、东港冷冻厂和强力钢结构。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戴维机电、戴维进出口、宏伟机电、象牌动力、强力钢结构等曾发生关联交易。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总体金额对公司经营情况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性质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商品销售	-	-	127.23
利息计收	-	-	30.62
设备租赁	-	-	29
房屋租赁	-	-	16.7
设备转让	177.26	-	-
房屋转让	-	174.53	560.60
合计	177.26	174.53	764.15
当期营业收入	20,674.13	17,769.07	14,979.03
占营业收入比重	0.86%	0.98%	5.10%
商品采购	-	7.67	195.77
房屋租赁	7.92	15.84	50.4
利息支付	-	-	41.54
合计	7.92	23.51	287.71
当期营业成本	8,983.04	8,143.69	7,237.28
占营业成本比重	0.09%	0.29%	3.98%

公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除2009年度处置非经营性房产金额较大之外，其余年度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均未超过当期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5%。且发行人关联交易逐年减小，截至本招股书出具之日，除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再存在任何关联交易，所有关联交易均已解除。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产供销体系，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具有完整的生产经营能力。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已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并形成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通过上述制度的执行，公司的关联交易逐渐减少，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得以有效实施，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力弱化，保障了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此外，公司还通过采取制订并实施“三会”议事规则、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成立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一系列措施，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降低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力。但本次股票发行后，三人仍将直接控制本公司72%的股份，仍有可能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财务和经

营决策进行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代理经销商管理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主要分为代理和直销，公司的代理销售，均为买断式代理，而没有佣金式代理。买断式代理的特点是客户买下货物后，自行定价、自行销售、自负盈亏，与公司无关。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中代理及直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代理	19,013.84	93.02%	15,291.16	87.09%	13,427.30	91.00%
直销	1,427.77	6.98%	2,266.43	12.91%	1,327.76	9.00%
合计	20,441.61	100.00%	17,557.59	100.00%	14,755.06	100.00%

公司充分利用专业分工优势，将更多资源集中在产品研发、生产环节，在产品销售环节采取“代理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对政府机构组织的招标采购，采取直销方式；对其他终端用户更多采取代理经销方式，公司仅为终端用户提供相关产品的后续服务。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已在国内拥有24家长期合作代理经销商，并有多家临时合作的代理经销商，基本构建了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公司国外合作的代理经销商已有40多家，产品已销售到亚洲、非洲、欧洲、南美洲100多个国家，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代理经销商实现的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1.00%、87.09%和93.02%。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代理经销商的销售金额占比均小于全年销售额5%，不存在对单一代理经销商重大依赖情形。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国内外营销网络，促进公司的长期合作代理经销商的销售管理及推进国内外业务的开展，对代理经销商的培训管理、组织管理以及风险管理的难度也将加大。若代理经销商出现自身经营不善、违法违规等行为，或者代理商与公司发生纠纷，或者代理商与公司合作关系终止等不稳定情形，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在该代理区域销售出现下滑，从而影响公司产品销售和经营业绩。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0
一、常用词语释义.....	10
二、专业术语释义.....	11
第二节 概览	14
一、发行人简介.....	14
二、发行人的核心竞争优势.....	18
三、实际控制人简介.....	20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1
五、本次发行概况.....	22
六、募集资金用途.....	22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4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4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4
三、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25
四、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26
五、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27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8
一、质量控制风险.....	28
二、实际控制人风险.....	28
三、代理经销商管理风险.....	29
四、技术风险.....	29
五、经营风险.....	32
六、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32
七、产能扩张带来的市场营销风险.....	33
八、汇率风险.....	33
九、季节性波动风险.....	34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6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36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0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40
四、发行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44
五、发起人、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9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55
七、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56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56
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60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63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63
二、行业基本情况.....	65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93
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99

五、公司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27
六、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31
七、特许经营权.....	144
八、公司的技术水平、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机制.....	149
九、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164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65
一、同业竞争情况.....	165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167
三、关联交易.....	170
四、上述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情况.....	188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89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9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194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194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9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0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200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201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202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20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03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20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206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6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216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217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217
五、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217
六、投资者权益保护.....	220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22
一、财务报表.....	222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228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229
四、报告期内对公司重大影响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29
五、分部信息.....	240
六、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241
七、非经常性损益.....	241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242
九、盈利预测报告.....	244
十、资产评估情况.....	244
十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245
十二、模拟利润表及分析.....	247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248
十四、盈利能力分析.....	271
十五、现金流量分析.....	292
十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95
十七、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295
十八、股利分配政策.....	296
十九、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97
二十、发行人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298
二十一、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	299
二十二、发行人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299
二十三、中介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核查意见.....	299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301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基本情况.....	301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30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322
四、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323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测及相关基础与依据.....	323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	324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326
一、公司发展规划.....	326
二、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328
三、发行人未来发展着力于增强公司成长性和自主创新能力.....	330
四、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31
五、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331
六、上述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32
七、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发展计划的关系.....	332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334
一、重要合同.....	334
二、对外担保情况.....	335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诉讼和仲裁.....	337
四、发行人关联方的诉讼和仲裁.....	337
五、其他事项说明.....	337
第十四节 发行人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338
第十五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344
一、附件.....	344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34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特定意义：

一、常用词语释义

发行人、戴维医疗、本公司、公司	指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戴维有限	指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陈云勤、陈再宏和陈再慰
华彦光电	指	宁波华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戴维机电	指	宁波戴维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象牌动力	指	象山象牌动力制造有限公司
勤发置业	指	宁波勤发置业有限公司
宏威房地产	指	象山宏威房地产有限公司
戴维进出口	指	宁波戴维进出口有限公司
宏伟机电	指	宁波宏伟机电有限公司
强力钢结构	指	象山强力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东港冷冻厂	指	象山县石浦东港冷冻厂
宏镭贸易	指	宏镭（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群诚电子	指	宁波群诚电子仪器有限公司
代理商	指	公司与终端客户的销售渠道，均为买断式代理，其购买产品主要是销售给终端客户，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经营机构，拥有商品的所有权，获得经营利润。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 的缩写，原始设计制造商
GE	指	美国通用电气公司
德尔格	指	德国德尔格医疗公司
阿童木	指	日本阿童木集团医疗株式会社
T/T	指	电汇（Telegraphic Transfer,T/T）是汇出行应汇款人的申请，拍发加押电报或电传（Tested Cable/Telex）给国外汇入行，指示其解付一定金额给收款人的一种汇款结算方式。
信用证	指	Letter of Credit (L/C)，是一种银行开立的有条件的承诺付款给受益人的书面保证文件。信用证为国际贸易中最常用的付款方式。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浙江药监局	指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卫生部、卫生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章程草案	指	经发行人股东大会通过的、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中国相关法律法规修改的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近三年	指	2009 年、2010 年和 2011 年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金杜律师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	指	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9 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改称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 年又改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1 年度又改名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指	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2010 年 8 月更名为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	指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专业术语释义

黄疸	指	黄疸又称黄胆，俗称黄病，是一种由于血清中胆红素浓度升高致使皮肤、黏膜和巩膜发黄的症状和体征。
TÜV	指	德国 TÜV 南德意志集团，是德国官方授权的政府监督机构和欧洲最早的国际认证公司。
CE 认证	指	欧盟对产品的认证，通过认证的商品可加贴 CE（Conformite Europeenne 的缩写）标志，表示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一系列欧洲指令的要求，可在欧盟统一市场内自由流通，要求加贴 CE 标志的产品如果没有通过 CE 认证的，将不得进入欧盟市场销售。
FDA 认证	指	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对美国生产和进口的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设备等产品的安全检验和认可，只有通过注册的产品才能进入美国市场销售。
SG 认证	指	日本制品安全协会对进口日本产品的安全认证，只有通过认证加贴 SG（Safety Goods 的缩写）认证标贴的商品才能进入日本市场销售。加贴 SG 认证标贴的产品即被保险，如有质量问题将由制品安全协会给予赔偿。
CB 认证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电工产品合格测试与认证组织（IECEE）运作的一个国际体系，IECEE 各成员国认证机构以 IEC

		标准为基础对电工产品安全性能进行测试,其测试结果即CB测试报告和CB测试证书在IECEE各成员国得到相互认可的体系。
14000 认证	指	是工业发达国家环境管理经验的结晶,其基本思想是引导组织按照PDCA的模式建立环境管理的自我约束机制,从最高领导到每个职工都以主动、自觉的精神处理好自身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关系,不断改善环境绩效,进行有效的污染预防,最终实现组织的良性发展。该标准适用于任何类型与规模的组织,并适用于各种地理、文化和社会环境。
JIS 认证	指	日本工业标准(JIS)是日本国家级标准中最重要、最权威的标准。根据日本工业标准化法的规定, JIS 标准对象除药品、农药、化学肥料、蚕丝、食品以及其他农林产品另制定有专门的标准或技术规格外,涉及到各个工业领域。其内容包括:产品标准(产品形状、尺寸、质量、性能等)、方法标准(试验、分析、检测与测量方法和操作标准等)、基础标准(术语、符号、单位、优先数等)。专业包括:建筑、机械、电气、冶金、运输、化工、采矿、纺织、造纸、医疗设备、陶瓷及日用品、信息技术等。
CMDC 认证	指	中国医疗器械质量认证中心的英文缩写。是经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授权成立并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按国际惯例和国家有关规定创建的、为国内外企事业单位提供医疗器械产品质量认证和质量体系认证服务的、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公正的第三方实体。
GDP	指	在一定时期内(一个季度或一年),一个国家或地区的经济中所生产出的全部最终产品和劳务的价值,常被公认为衡量国家经济状况的最佳指标。
PCB	指	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又称印刷电路板、印刷线路板,是重要的电子部件,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提供者。由于它是采用电子印刷术制作的,故被称为“印刷”电路板。
NICU	指	新生儿重症监护中心,是新生儿重症监护病房的简称
ISO9000	指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它不是指一个标准,而是一族标准的统称。ISO9000是由TC176(质量管理体系技术委员会)制定的所有国际标准。
ISO13485: 2003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于2003年制定发布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国际标准,该标准是专门用于医疗器械产业的一个独立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婴儿培养箱	指	内部采用空气热对流原理进行调节,制造一个空气温湿度适宜、类似母体子宫的优良环境,从而可对婴儿进行培养和护理的设备。主要应用于早产儿、低体重儿、病危儿、新生儿恒温培养、新生儿体温复苏、输液、输氧、抢救、住院观察等。
婴儿辐射保暖台	指	为新生儿及病婴提供一个温暖、舒适的手术及护理平台设备。适用于分娩后新生儿的护理、抢救和儿科手术治疗,尤其是对新生儿危重症的急救和操作更为方便,是分娩室、新生儿室和新生儿监护中心必备设备之一,对降低新生儿因低体温造成的损伤都起到了重大作用。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	指	作用于降低新生儿体内的胆红素浓度的设备
I类医疗器械	指	通过常规管理足以保证其安全性、有效性的医疗器械。
II类医疗器械	指	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应加以控制的医疗器械。
III类医疗器械	指	植入人体；用于支持、维持生命；对人体具有潜在危险，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必须严格控制的医疗器械。
有源医疗设备	指	任何依靠电能或其他能源而不是直接由人体或重力产生的能源来发挥其功能的医疗设备产品。
无源医疗设备	指	直接由人体或重力产生的能源来发挥其功能的医疗设备产品。

本《招股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再宏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2 年 9 月 18 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0 年 8 月 25 日

公司住所：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 35 号

公司是一家国内知名的婴儿保育设备专业制造商，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婴儿保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婴儿保育设备生产工艺和技术，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现代化的管理手段，诚实、优秀的员工以及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主要产品包括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三大系列品种。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本着“爱心无限，呵护生命最初”的企业宗旨，对公司产品一直严要求、高标准，切实保障公司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经过近二十年的孜孜努力，1998 年 12 月，公司产品婴儿培养箱被认定为宁波名牌产品；2004 年 9 月，婴儿培养箱又被认定为浙江省名牌产品；2006 年 9 月，婴儿辐射保暖台被认定为宁波名牌产品。产品凭借可靠的质量，良好的信誉和完善的售后服务，深受国内外广大用户的欢迎，客户遍布全国各级医院，并已出口至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2009 年，在国内生产同类产品的企业中市场份额名列前茅。

1996 年，公司率先通过了 ISO9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成为医疗器械行业首批通过认证的五家企业之一，也是浙江省医疗器械行业第一家通过认证的企业。2002 年，公司的核心产品——部分型号规格的婴儿培养箱通过了 CE 认证；

2005年，公司的核心产品——TI-2000型运输用培养箱和HKN-2001型婴儿辐射保暖台通过了CE认证；2007年，公司的核心产品——各种型号规格的婴儿培养箱、运输用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HKN-2000型除外），以及主要产品——各种型号规格的新生儿黄疸治疗仪和新生儿黄疸治疗床通过了CE认证；2010年，公司的核心产品——YP-970型婴儿培养箱通过了CB认证。

公司为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为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细分行业中第一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所获部分荣誉列表如下：

序号	名称	所获荣誉	颁发部门	日期
企业荣誉				
1	戴维医疗	高新技术企业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浙江省宁波市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2011年11月
2	戴维医疗	2010年度“十一五”工业行业龙头企业	中共象山县委象山县人民政府	2011年02月
3	戴维医疗	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2009年度综合性创新企业	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10年12月
4	戴维医疗	纳税信用A级证书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2010年10月
5	戴维医疗	2008-2009宁波市信用管理示范企业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波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	2010年09月
6	戴维医疗	象山县创新型企业	象山县人民政府	2010年07月
7	戴维医疗	宁波工业品牌企业TOP50企业	宁波市人民政府	2010年04月
8	戴维医疗	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AA级“守合同重信用”单位	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09年07月
9	戴维医疗	宁波市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宁波市人民政府	2009年04月
10	戴维医疗	宁波市和谐企业创新先进单位	宁波市人民政府	2009年04月
11	戴维医疗	纳税信用A级证书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2008年12月
12	戴维医疗	2007年度宁波市“诚信企业”示范单位	中共宁波市委宣传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波市民营企业协会	2008年03月

13	戴维医疗	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	浙江省知识产权局、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2006年12月
14	戴维医疗	2006 中国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行业排头兵企业	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中国工业报社	2006年05月
15	戴维医疗	《宁波市医疗器械诚信生产企业》AAA级	宁波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04年10月
16	戴维医疗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证书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02年12月
17	戴维医疗	宁波市工业系统技术创新带头人	宁波市经济委员会	2001年08月
18	戴维医疗	副会长单位	浙江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10年12月
19	戴维医疗	会长单位	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08年01月
企业产品荣誉				
1	TI-2000 运输用培养箱	2006 年度宁波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宁波市人民政府	2007年04月
2	YP-930 婴儿培养箱、HKN-93A 婴儿辐射保暖台	高质量科技产品证书	法国科技质量监督评价委员会	1999年09月
3	YP-系列婴儿培养箱	第十二届全国发明展览会优秀新产品金奖	第十二届全国发明展览会评奖部	1999年09月
4	YP-系列婴儿培养箱	卫生高新技术推广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科技教育司	1995年04月
5	YP—系列 电脑婴儿培养箱	94 雅加达中国医药卫生科技成就展览金奖	卫生部科技教育司	1994年11月
认证情况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英文）	证书编号： 04711Q10338R5M	北京国医械华光认证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4年12月01日
2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英文）	证书编号： 04711Q10000313	北京国医械华光认证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4年12月01日
3	医疗器械产品认证证书（中、英文）	证书编号： 04708P10047R2M	北京国医械华光认证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2年11月27日
4	CE 产品认证证书	No.Q1N100732913013	TüV	有效期至 2013年05月31日
5	CE 体系认证证书	No.G1100732913014	TüV	有效期至 2012年10月23日

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体系，公司现有专职研发和技术人员 51 人，

中、高级以上职称 14 人，专业背景涵盖计算机软硬件、结构设计、电子控制、医疗器械、化学工程等多个专业学科。公司拥有专利数已达 47 项。

（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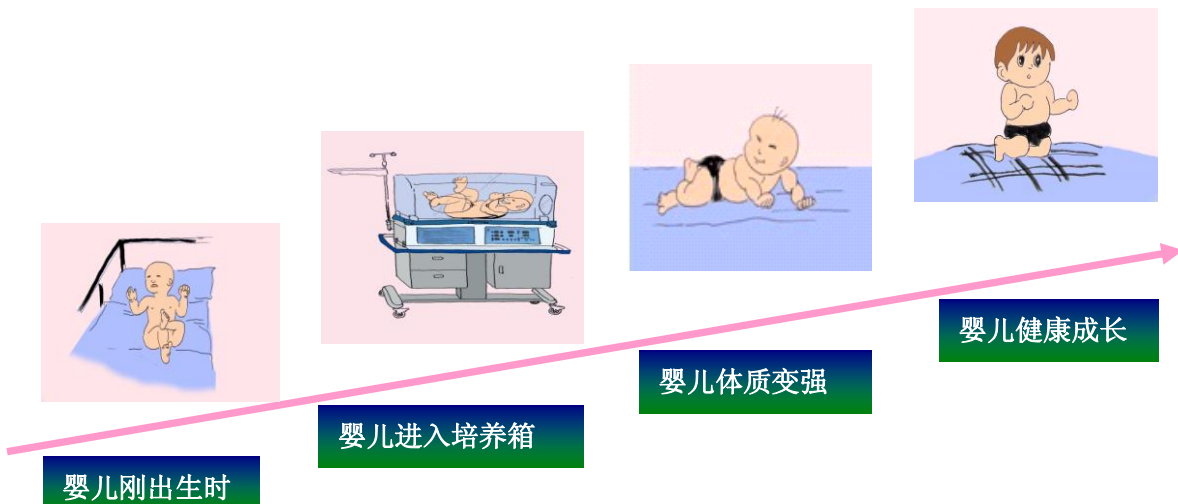
公司以戴维有限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8,835.52 万元，按 1.4726: 1 的比例折为 6,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整体变更设立戴维医疗。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5 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注册登记，并取得注册号为 3302250000329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6,000 万元，陈再宏为法定代表人。

（三）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婴儿保育设备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新生儿脱离母体后需要经历一系列重要的调整和复杂变化，才能适应新环境，维持其生存和健康成长。由于新生儿各器官和组织发育不成熟，调节功能差，难以适应子宫内外环境的骤然变化，此期发病率和死亡率是儿童期最高的。第一年婴儿死亡中有 2/3 死于出生后 28 天内，尤以第一周最高，占新生儿死亡数的 70%。本公司核心产品婴儿培养箱可作为新生儿离开母体的第二个“子宫”，以最大限度维护婴儿的身体健康和提升其对环境的适应能力。核心产品婴儿辐射保暖台为新生儿及病婴提供一个温暖、舒适的手术及护理平台。

公司产品隶属于医疗器械行业中的婴儿保育设备细分行业，公司是国内该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



二、发行人的核心竞争优势

（一）公司品牌优势

公司 2010 年度被宁波市人民政府评为宁波工业品牌企业 TOP50 强企业。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壮大，公司已形成年产 2 万台的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的生产规模，公司的生产规模在国内名列前茅，大规模化的生产，不仅使得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并使得公司产品成为国内市场的主流产品。自设立以来，累计销售产品已超过 20 万台。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内 31 个省、市、自治区的各级医院，产品覆盖率广，深得客户信赖。同时，公司在国际市场已发展 40 多家代理商，产品销售到亚洲、非洲、欧洲、南美洲 100 多个国家，并且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1996 年公司通过了 ISO9000 体系认证，为国内医疗器械行业首批通过认证的 five 家企业之一，也是浙江省医疗器械行业第一家通过该认证的企业。公司先后被评为宁波市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宁波市“诚信企业”示范单位、2006 中国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行业排头兵企业、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公司是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常务理事、浙江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会长单位、中国医学装备协会团体会员、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国际商会、浙江省商标协会会员单位。2010 年度公司被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评为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 2009 年度综合性创新企业，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 2009 年度最佳自主创新新产品。公司被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波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联合评定为 2008-2009 宁波市信用管理示范企业，被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授予纳税信用 A 级证书。

（二）快速响应优势

公司坚持市场驱动型的自主创新经营模式，公司销售模式建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权责明确、激励到位、运转有效的快速联动机制，使得公司能在准确把握市场需求的同时，从研发、生产和营销的各个环节作出响应，实现快速开发、生产和销售，从而迅速地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具有雄厚的婴儿保育设备研发实力、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完善的营销网络，这也为公司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对国内代理商主要采用款到发货政策，长期合作代理商可以允许拖欠一部分货款，但年底要求结清。因此公司收到客户货款或订单后需保证及时供货，这需要公司具有极强的快速响应市场能力。公立医院的医疗设备越来越多采用政府统一招标采购，政府采购的特点是数量多，供货时间短，因此要求中标单位需要快速响应市场能力。规模化生产优势和快速联动机制，使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具有更敏捷的快速响应市场需求能力。

（三）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婴儿保育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婴儿保育设备领域积累了大量的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引领国内行业技术和产品趋势；同时，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进行了产业链延伸，产品关键零部件通过自行设计，由公司自行生产或委托专业加工厂生产，既防止了核心技术泄密，又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形成了较强的专业化优势。专业化的经营理念使公司对婴儿保育设备这一细分领域有更深刻的理解，能够提供专业化的服务、发展专业化的技术，从而在行业中具备更强的竞争力。公司已参与了婴儿光治疗设备安全专用要求（YY0669-2008/IEC60601-2-50：2005）国家行业标准的制定。另有两项参与的国家行业标准目前正在审批中。

公司坚持走自主创新道路，坚持以“创新领先、保质求量、勤俭创业，和谐发展”为经营理念，致力于婴儿保育设备技术与产品研发，目前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部分技术与产品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的“婴儿培养箱输氧控制技术”、“高精度可控湿度技术”、“婴儿培养箱可用于野外转运技术”、“婴儿培养箱低噪音技术”和“光照治疗温度控制合成技术”等技术均为国内领先、国内首创，公司拥有专利 47 项，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为公司拓展国内外市场提供足够的技术资源保障。

（四）完善的售后服务优势

医疗器械产品相对于其他产品具有更高的质量要求，由于公司产品用户的特殊性，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一直视产品的质量为企业的生命，将安全有效贯穿企业的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了公司自设立以来从未发生产品的重大安全质量事故。

公司不仅注重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质量保障，同时还注重客户使用中的产品质量保障，公司在全国有近 40 人的售后服务团队，为全国客户及时提供维护及指导，保证客户产品在使用过程中不存在差错，公司完善的售后服务不仅保证了公司产品使用中的安全有效，也提升了公司产品的美誉度，使得客户买得放心，用得安心，这也是公司产品一直供不应求的重要原因之一。

（五）产品高性价比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是公司历经近 20 年的行业经验和大量客户需求的基础上的行业经验积累的结晶。公司产品具有品质高、性能稳定、易于操作、功能完善及设计人性化等特点，在国内具有较明显的技术和功能优势，公司产品多项核心技术均为国内首创。与国外同行业的高端产品相比，公司产品性能差距较小，但价格远低于国际知名品牌，具有明显的高性价比优势。

（六）完整产品系列优势

公司经过长期的行业经验积累和持续的研发创新，现已形成多种丰富的产品系列，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婴儿培养箱 YP 系列 13 种型号产品、运输用培养箱 TI 系列两种型号产品，运输用培养箱现为国内独家生产销售；婴儿辐射保暖台包括 HKN 系列 8 种型号产品；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包括新生儿黄疸治疗床、新生儿黄疸治疗箱、黄疸治疗灯和新生儿黄疸治疗仪四种系列产品。公司其他产品还包括母婴同室婴儿床、婴儿无接触输氧头罩、低压吸引器、呼吸复苏（器）囊、远红外加温器和婴幼儿头部固定架等。公司完整的产品系列可满足婴儿的全面保育护理需求，快速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多样化需求。

三、实际控制人简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总股本 6,000.00 万元，其中陈云勤持股 2,22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7.00%；陈再宏持股 1,92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32.00%；陈再慰持股 1,620.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27.00%。

陈云勤与陈再宏、陈再慰为父子关系，合计持有本公司 96.00% 股权，共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起人、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

人的基本情况”】。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的财务报表，本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156,410,035.93	113,442,932.77	95,880,706.48
非流动资产	119,318,178.41	123,447,165.49	109,473,349.67
总资产	275,728,214.34	236,890,098.26	205,354,056.15
流动负债	111,479,767.82	96,610,395.89	95,162,138.59
非流动负债	0.00	30,000,000.00	30,624,000.00
负债总额	111,479,767.82	126,610,395.89	125,786,138.59
所有者权益	164,248,446.52	110,279,702.37	79,567,917.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	164,248,446.52	110,279,702.37	79,567,917.56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206,741,295.51	177,690,663.85	149,790,265.24
营业利润	62,723,145.73	44,177,688.78	30,882,326.95
利润总额	63,442,924.00	45,386,343.42	34,126,751.71
净利润	53,968,744.15	38,591,784.81	28,957,507.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68,744.15	38,591,784.81	28,956,961.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07,114.80	38,258,962.96	27,522,309.34

（三）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8,859.60	56,775,331.11	41,220,885.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839.71	-28,530,924.43	-526,83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9,035.44	-5,613,769.35	-27,335,594.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05,455.78	22,373,331.37	13,348,120.97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86%	52.95%	60.43%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43%	53.45%	61.25%
流动比率（倍）	1.40	1.17	1.01

速动比率（倍）	0.96	0.74	0.60
每股净资产（元/股,全面摊薄）*	2.74	1.84	1.33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	0.20%	0.25%	0.18%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09	33.86	30.69
存货周转率（次）	1.97	2.01	1.8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738.91	5,994.17	4,487.78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44	9.23	7.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2	0.95	0.6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58	0.37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32%	41.52%	3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64	0.46

注：2010年8月25日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后，注册资本由2,600万元变更为6,000万元，为增强报告期内各年度每股收益的可比性，本公司假定自2009年1月1日起公司股本6,000万股，据此计算各年度加权平均股数、每股指标。

五、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票面值：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2,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

发行价格：20.00元/股；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创业板交易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六、募集资金用途

经公司2011年2月20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扣除发行费用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报批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20,000台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	13,394.00	13,394.00
2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3,000.00	3,000.00
3	国内外营销网络建设	2,214.60	2,214.60

4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	【】
---	------------------	----	----

上述项目资金的使用，按照轻重缓急的顺序安排。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小于上述项目投资资金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中文名称：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英文名称： Ningbo David Medical Device Co., Ltd.
- (三) 法定代表人： 陈再宏
- (四)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 (五) 成立日期： 1992 年 9 月 18 日
- (六) 公司住所： 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 35 号
- (七) 邮政编码： 315712
- (八) 联系电话： 0574-65982386
- (九) 传 真： 0574-65950888
- (十) 互联网网址： www.nbdavid.com
- (十一) 电子信箱： zqb@nbdavid.com
- (十二)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事务部
- (十三) 董事会秘书： 李则东
- (十四) 董事会秘书联系电话： 0574-65982386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二) 每股面值：1.00 元
- (三) 发行股数：2,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00%
- (四) 发行价格：20.00 元/股
- (五) 发行市盈率：29.85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六)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2.74 元/股（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6.63 元/股（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筹资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八) 市净率：3.02 倍（按照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九)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十)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创业板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一)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十二)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40,000.00 万元

(十三)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36,647.10 万元

(十四) 发行费用：

承销保荐费	27,500,000.00 元
审计费用	1,700,000.00 元
律师费用	750,000.00 元
信息披露及印刷费	3,518,000.00 元
上市初费及股份登记费	61,000.00 元
合 计	33,529,000.00 元

三、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

(一) 保荐人（主承销商）

- 1、名 称：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冯 戎
- 3、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 4、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B座1408室
- 5、联系电话：0755-33968138
- 6、传 真：0755-33968001
- 7、保荐代表人：江曾华、周忠军
- 8、项目协办人：余前昌
- 9、项目组成员：陈才泉、薛庆峰、李军伟、史丰源、梁剑锋、孙永波

(二) 律师事务所

- 1、名 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 2、负责人：王 玲

- 3、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 4、联系电话：010-58785588
- 5、传 真：010-58785566
- 6、经办律师：李萍、孙冲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1、名 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法定代表人：胡少先
- 3、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128号新湖商务大厦6-10层
- 4、联系电话：0571-87855315、89882161
- 5、传 真：0571-88216860
- 6、经办注册会计师：施其林、卢娅萍、张晓平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1、名 称：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俞华开
- 3、住 所：杭州市教工路18号世贸丽晶城A座欧美中心C区11楼
- 4、联系电话：0571-87855395
- 5、传 真：0571- 87178826
- 6、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周越、柴铭闽

(五) 股票登记机构

- 1、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2、住 所：深圳市深南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 3、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 4、传 真：0755-25988122

(六) 收款银行

- 1、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丰盛支行
- 2、开 户 名：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承销保荐分公司
- 3、账 号：11001085200059261117

四、本次发行相关事项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

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五、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2012 年 4 月 23 日
询价推介期间	2012 年 4 月 16 日~2012 年 4 月 19 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2012 年 4 月 23 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2 年 4 月 24 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2012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婴儿保育设备，主要供新生儿使用，核心产品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为国家 III 类医疗器械，对产品质量有严格的要求。公司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质量求发展，以质量求效益，坚持抓好质量管理，使产品从原材料进厂检验到售后服务的生产经营全过程均得到了有效控制。

公司已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并取得了欧盟 CE 认证，产品在国内已经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随着产量进一步扩大，质量控制问题仍然是公司未来重点关注的问题，由于公司产品使用客户的特殊性，公司产品如果发生质量事故，将对公司信誉造成严重损害，进而影响公司的生存与发展。

二、实际控制人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陈云勤直接持有本公司 37% 的股份，陈再宏直接持有本公司 32% 的股份，陈再慰直接持有本公司 27% 的股份，陈云勤与陈再宏、陈再慰是父子关系，三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96% 的股份，共同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有戴维机电、戴维进出口、宏伟机电、象牌动力、勤发置业、东港冷冻厂和强力钢结构。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戴维机电、戴维进出口、宏伟机电、象牌动力、强力钢结构等曾发生关联交易。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总体金额对公司经营情况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性质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商品销售	-	-	127.23
利息计收	-	-	30.62
设备租赁	-	-	29
房屋租赁	-	-	16.7
设备转让	177.26	-	-

房屋转让	-	174.53	560.60
合计	177.26	174.53	764.15
当期营业收入	20,674.13	17,769.07	14,979.03
占营业收入比重	0.86%	0.98%	5.10%
商品采购	-	7.67	195.77
房屋租赁	7.92	15.84	50.4
利息支付	-	-	41.54
合计	7.92	23.51	287.71
当期营业成本	8,983.04	8,143.69	7,237.28
占营业成本比重	0.09%	0.29%	3.98%

公司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除2009年度处置非经营性房产金额较大之外，其余年度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均未超过当期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5%。且发行人关联交易逐年减小，截至本招股书出具之日，除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与关联方不再存在任何关联交易，所有关联交易均已解除。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产供销体系，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具有完整的生产经营能力。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已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并形成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通过上述制度的执行，公司的关联交易逐渐减少，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得以有效实施，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力弱化，保障了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

此外，公司还通过采取制订并实施“三会”议事规则、建立独立董事制度、成立由独立董事担任委员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等一系列措施，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降低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力。但本次股票发行后，三人仍将直接控制本公司72%的股份，仍有可能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财务和经营决策进行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代理经销商管理风险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主要分为代理和直销，公司的代理销售，均为买断式代理，而没有佣金式代理。买断式代理的特点是客户买下货物后，自行定价、自行销售、自负盈亏，与公司无关。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中代理及直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代理	19,013.84	93.02%	15,291.16	87.09%	13,427.30	91.00%
直销	1,427.77	6.98%	2,266.43	12.91%	1,327.76	9.00%
合计	20,441.61	100.00%	17,557.59	100.00%	14,755.06	100.00%

公司充分利用专业分工优势，将更多资源集中在产品研发、生产环节，在产品销售环节采取“代理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对政府机构组织的招标采购，采取直销方式；对其他终端用户更多采取代理经销方式，公司仅为终端用户提供相关产品的后续服务。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已在国内拥有24家长期合作代理经销商，并有多家临时合作的代理经销商，基本构建了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公司国外合作的代理经销商已有40多家，产品已销售到亚洲、非洲、欧洲、南美洲100多个国家，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代理经销商实现的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1.00%、87.09%和93.02%。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代理经销商的销售金额占比均小于全年销售额5%，不存在对单一代理经销商重大依赖情形。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国内外营销网络，促进公司的长期合作代理经销商的销售管理及推进国内外业务的开展，对代理经销商的培训管理、组织管理以及风险管理的难度也将加大。若代理经销商出现自身经营不善、违法违规等行为，或者代理商与公司发生纠纷，或者代理商与公司合作关系终止等不稳定情形，可能导致公司产品在该代理区域销售出现下滑，从而影响公司产品销售和经营业绩。

四、技术风险

技术更新换代的风险。医疗器械行业大量应用新技术、新材料，多学科交叉融合，包括人工材料、人工脏器、生物力学、监测仪器、诊断设备、影像技术、信息处理、图像重建等各种科技率先在医疗器械产品中应用。医疗器械产品是衡量一个国家制造业和高科技水平的标准之一，基础医疗器械产品电子化、智能化和人性化的发展趋势日趋明显。公司多年来一直致力于提升产品科技含量，增加科研投入，不断研发、设计新产品，扩大高新技术产品占销售收入的比重。目前公司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工艺、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方面在国内处于相对领先地位，但如果竞争对手率先使用先进技术推出更新换代产品将对本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出新的挑战。

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技术人才队

伍对公司的发展壮大非常重要。截止本招股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各类技术人才 51 人，其中 43 人为公司自主培养，且人员稳定，在公司工作时间均在 3 年以上。虽然本公司一直重视人力资源的管理，参照本地区、同类企业人力资源价值水平制定了较为合理的员工薪酬方案和高管股权激励方案，建立了公正、合理的绩效评估体系，提高技术人员尤其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福利待遇水平，但目前企业之间技术人才争夺非常激烈，可能会造成技术人员队伍不稳定，从而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技术研发和失密风险。医疗器械市场竞争激烈，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产品生命周期不断缩短，对公司的产品相应提出更新换代要求。公司必须不断地开发新产品，如果研发投入不足，将导致产品被市场淘汰。

公司的核心技术均为公司自主研发，公司已拥有核心技术 7 项，为公司现阶段主要产品所运用，为公司产品保持技术领先打下了坚实基础，公司正在研发的技术有 8 项，为提升后期公司产品科技含量提供技术支持。公司产品的专有技术及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生存的重要基础，尽管公司制定了相关技术保密制度，与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增加了研发人员收入水平，但考虑到目前公司的研发模式和专业技术人才的稀缺性，随着企业间和地区间人才竞争的日益激烈，若出现技术泄密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仍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新产品开发、试制及取得注册证的风险。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必须不断开发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设计更加合理的新产品，但较普通产品，新产品的开发、试制方面面临较大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共有 21 项研发项目立项，其中有 13 项已成功转化，新项目研发运用对原有产品更新改造，提升产品附加价值，并使得公司产品销量进一步增长。新产品从设计方案到实验室研究、产品中试阶段，最终到规模化和产业化生产，往往需要一个较长的时间，但是由于新产品的开发受各种客观因素的制约，存在失败的风险。如果不能按照计划开发出新产品，公司市场拓展计划及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将会受到影响。

此外，医疗器械新产品投入生产之前必须获得产品注册证，并通过国家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审核，经过标准评价、产品检测、临床试验、申报、受理、专家评审会、生产场地考察、体系考核、准字号上市等主要环节。如果不能通过审核或者审核时间较长，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经营风险

国内市场竞争风险。随着国家加大医疗体系建设投入以及人们对婴儿健康日益重视，公司研发、生产的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医疗器械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品牌知名度高、质量稳定、技术含量较高、设计人性化等方面，是符合我国经济发展水平并具有较高性价比的妇产科、儿科基础型医疗器械产品，适合我国各级医院、乡镇卫生院，竞争优势明显。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1.69%、54.42% 和 56.93%，产品较高的毛利率可能将会吸引更多的国内外同类产品生产厂家加入竞争，使市场逐渐趋于饱和，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下降，从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国际市场竞争的风险。出口收入占据了公司销售收入的较大比例，公司报告期外销收入分别为 4,032.66 万元、4,998.07 万元和 6,142.63 万元。公司产品性价比较高，并通过了欧盟 CE 认证，产品远销到德国、法国、比利时、俄罗斯、保加利亚、斯里兰卡、埃及、伊朗、巴基斯坦、越南、泰国、哥伦比亚等 100 多个亚洲、欧洲、非洲、南美洲国家，公司产品外销收入的逐步扩大，可能将会引起国际行业巨头的关注，国外同类医疗器械企业可能通过短期大幅降价、提高产品标准、收购等非常规竞争手段，给公司出口业务的拓展带来一定影响。

六、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前身戴维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30 日被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和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证号为 GR200833100462 号，有效期 3 年。并于 2011 年 11 月 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为 GF201133100155，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 2011 年至 2013 年继续减按 15% 的所得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未来如果公司不能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标准，或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税后利润将受到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优惠金额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当期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优惠税率 (25%-15%)	所得税优惠金额	当年净利润	所得税优惠金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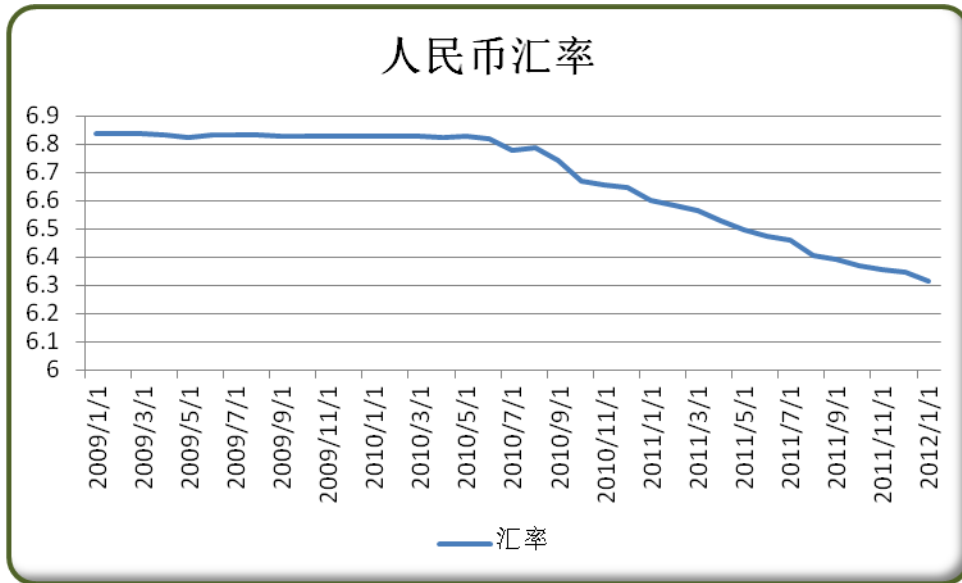
2009年	515.87	10%	343.91	2,895.75	11.88%
2010年	678.84	10%	452.56	3,859.18	11.73%
2011年	946.29	10%	630.86	5,396.87	11.69%

七、产能扩张带来的市场营销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建成达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产 10,000 台婴儿培养箱、8,000 台婴儿辐射保暖台和 2,000 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产品的生产能力。尽管公司产能迅速扩张，是建立在对市场、技术等进行了谨慎地可研分析的基础上，新增产能的产品与公司现有产品高度相关，可实现市场、品牌、服务、生产条件等资源的共享，且技术较为成熟，并且公司针对新增产能消化采取了营销管理、人才建设和市场拓展等一系列措施。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和达产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和项目实际建成后，如果市场环境、技术、相关政策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从而导致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产能消化的市场风险。

八、汇率风险

报告期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4,032.66 万元、4,998.07 万元、6,142.64 万元，分别占各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27.33%、28.47%、30.05%，主要分布在亚洲、欧洲、非洲和南美洲等国家和地区，且主要以美元结算。自 2005 年我国启动人民币汇率制度改革以来，人民币对美元出现较大幅度波动，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分别为 -17.63 万元、-33.49 万元和 -40.93 万元。尽管公司已加强外汇市场研究，及时掌握外汇市场动态，适时调整结算货币及结算方式，以尽量减少因汇率变动而给公司带来的风险。由于公司产品性价比高、性能稳定，公司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因汇率变动带来的成本上升能够以适当提高产品售价的方式转移给下游客户，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美元标价逐年提升，抵消了人民币升值对公司的不利影响。但是随着公司国际营销网络的建立，公司海外市场开拓规模的扩大，外销收入将进一步增加，届时，人民币汇率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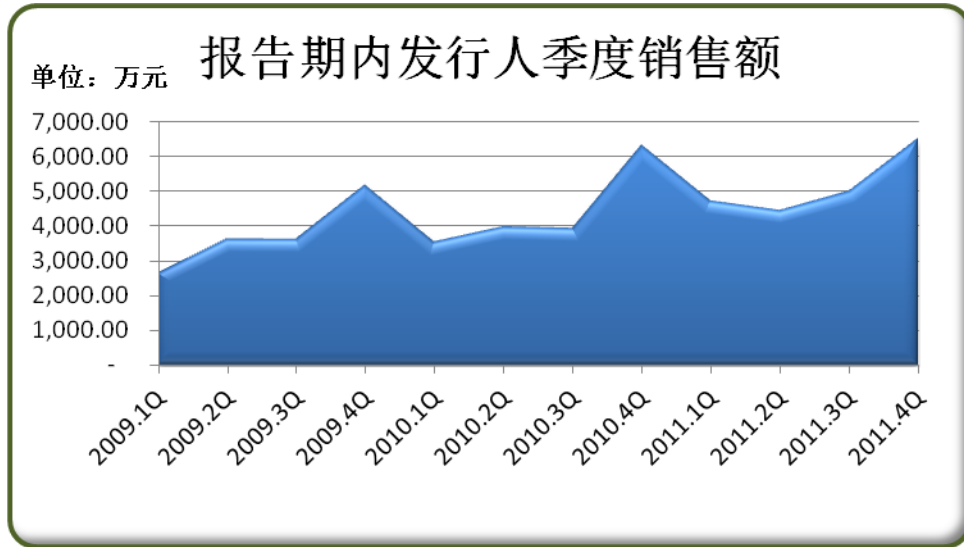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Bloomberg

九、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婴儿保育设备产品，包括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主要产品，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和经营业绩的实现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正常情况下，四季度销售额最高，一、二季度销售额相对较低。公司销售受季节性因素影响主要有以下原因：（1）保温是公司产品的一个重要性能，因此，公司产品在下半年的凉爽气节或室内气温较低时需求量增长较快；（2）公司国内终端客户以国内大中型公立医院为主，并涵盖国内各级医院。主要终端客户一般遵守严格预算管理制度，通常在年初制定采购计划，然后经历方案审查、立项批复、请购批复、招投标、合同签订等程序，年度开支下半年一般较上半年偏多；（3）在国内，婴儿的出生率在下半年较高。

近三年下半年占全年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8.34%、57.70%和 55.69%，预计公司在后期的经营过程中还将存在季节性波动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前身戴维有限成立于 1992 年 9 月 18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30 万美元，为中外合资企业。1999 年 2 月，戴维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50 万美元，2004 年 12 月，戴维有限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注册资本变更至 413.8 万元。2005 年 3 月，戴维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2006 年 5 月，戴维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2,600 万元。2010 年 8 月，戴维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000 万元。公司自 1992 年设立以来，一直从事婴儿保育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及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发行人的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详见《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一、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发行人前身戴维有限成立于 1992 年 9 月 18 日。公司是以戴维有限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8,835.52 万元为基础，按 1.4726: 1 的比例折为 6,000.00 万股，由戴维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公司由陈云勤、陈再宏、陈再慰、夏培君、李则东、俞永伟、林定余、毛天翼为股份公司发起人，各个发起人以各自在戴维有限拥有的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作为出资。上述出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核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0）222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5 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注册登记，并取得注册号为 33022500003296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6,000.00 万元，陈再宏为法定代表人。

（二）发起人

公司的发起人为陈云勤、陈再宏、陈再慰、夏培君、李则东、俞永伟、林定余、毛天翼，其中陈云勤、陈再宏、陈再慰变更前后合计持有 96.00% 股权，为主要发起人。

发起人设立时，各发起人出资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权性质
1	陈云勤	2,220.00	37.00%	自然人股

2	陈再宏	1,920.00	32.00%	自然人股
3	陈再慰	1,620.00	27.00%	自然人股
4	夏培君	120.00	2.00%	自然人股
5	李则东	48.00	0.80%	自然人股
6	俞永伟	42.00	0.70%	自然人股
7	林定余	15.00	0.25%	自然人股
8	毛天翼	15.00	0.25%	自然人股
合计		6,000.00	100%	/

（三）发行人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陈云勤、陈再宏、陈再慰三人为公司主要发起人，在公司设立前，对公司的前身戴维有限出资 2,496.00 万元，占注册资金总额的 96%。在发行人设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所持有戴维有限的股权，除此之外，当时陈云勤还拥有戴维机电 45% 股权、象牌动力 17% 股权；陈再宏还拥有戴维进出口 51% 股权、勤发置业 49% 股权；陈再慰还拥有戴维机电 25% 股权、戴维进出口 49% 股权、勤发置业 51% 股权、象牌动力 49% 股权、东港冷冻厂 42.86% 的出资。

戴维机电主要从事普通机械设备、电器产品的开发、制造；象牌动力主要从事汽车配件的制造；戴维进出口主要从事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的进出口业务；勤发置业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东港冷冻厂主要从事制冰业务。目前，戴维机电、勤发置业、东港冷冻厂、象牌动力没有实质业务开展，业务量较小。

发行人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为由戴维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因而继承了整体变更前戴维有限的全部资产与业务。发行人变更设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变更设立时戴维有限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房产与土地使用权，以及与婴儿保育设备生产相关的机器设备及其他资产。

股份公司变更设立前后的主要业务均为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婴儿保育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改制前后发行人的资产、实际从事的业务变化情况

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前原企业的所有资产、业务均进入发行人。改制前后发行人的资产、业务均没有发生变化。

（六）发行人成立前后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发行人由戴维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变更设立前后的业务流程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的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七）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发行人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变更设立前，发行人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之间的关联关系主要体现在发行人向主要发起人控制的戴维机电采购零配件、租赁房屋、出租设备、拆借资金和提供担保；向主要发起人控制的戴维进出口销售产品、拆借资金；向主要发起人控制的象牌动力出租房屋和设备等。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2009年发行人开始大幅减少与上述关联方的零配件采购、产品销售，并收回了拆借资金和利息；2010年发行人完成了对主要发起人控制的关联方华彦光电的收购。公司与上述主要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

发行人自变更设立以来，独立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依赖主要发起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八）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系由戴维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验（2010）222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行人出资已经缴足。发行人设立后，原戴维有限的所有资产、业务和债权债务均由发行人承继。戴维有限拥有的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等出资资产的权属证书已过户到发行人名下。

（九）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

发行人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在设立过程中投入的资产均已足额到位，并经天健出具的天健验（2010）22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相关资产权属变更手续均已办理完毕。发行人目前拥有位于象山县滨海工业园金兴路

35 号的象房权证东陈乡字第 2010-160049、2010-160050、2010-160051 和 2010-160052 号面积合计 48,267.15 平方米的四处房屋所有权证，并拥有 53 项注册商标（其中国内注册商标 51 项，香港注册商标 1 项，马德里商标 1 项）、47 项专利（45 项国内专利、2 项欧共体外观设计专利），不存在与关联方共有资产的情况，发行人资产独立。

2、业务独立

发行人生产经营所需的专利技术为合法、独立拥有，没有产权争议，发行人拥有的专利权属清晰，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专利权的情况；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婴儿保育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该等主营业务独立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

3、人员独立

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未在戴维机电、象牌动力等关联方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和领取薪酬。同时，发行人已与所有在册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完全独立，未与关联方混用员工。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发行人为独立的纳税人，不存在与他人混合纳税的情况；发行人独立做出财务决策，财务独立于其他关联方。

5、机构独立

发行人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发行人的经营管理组织机构独立履行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隶属关系，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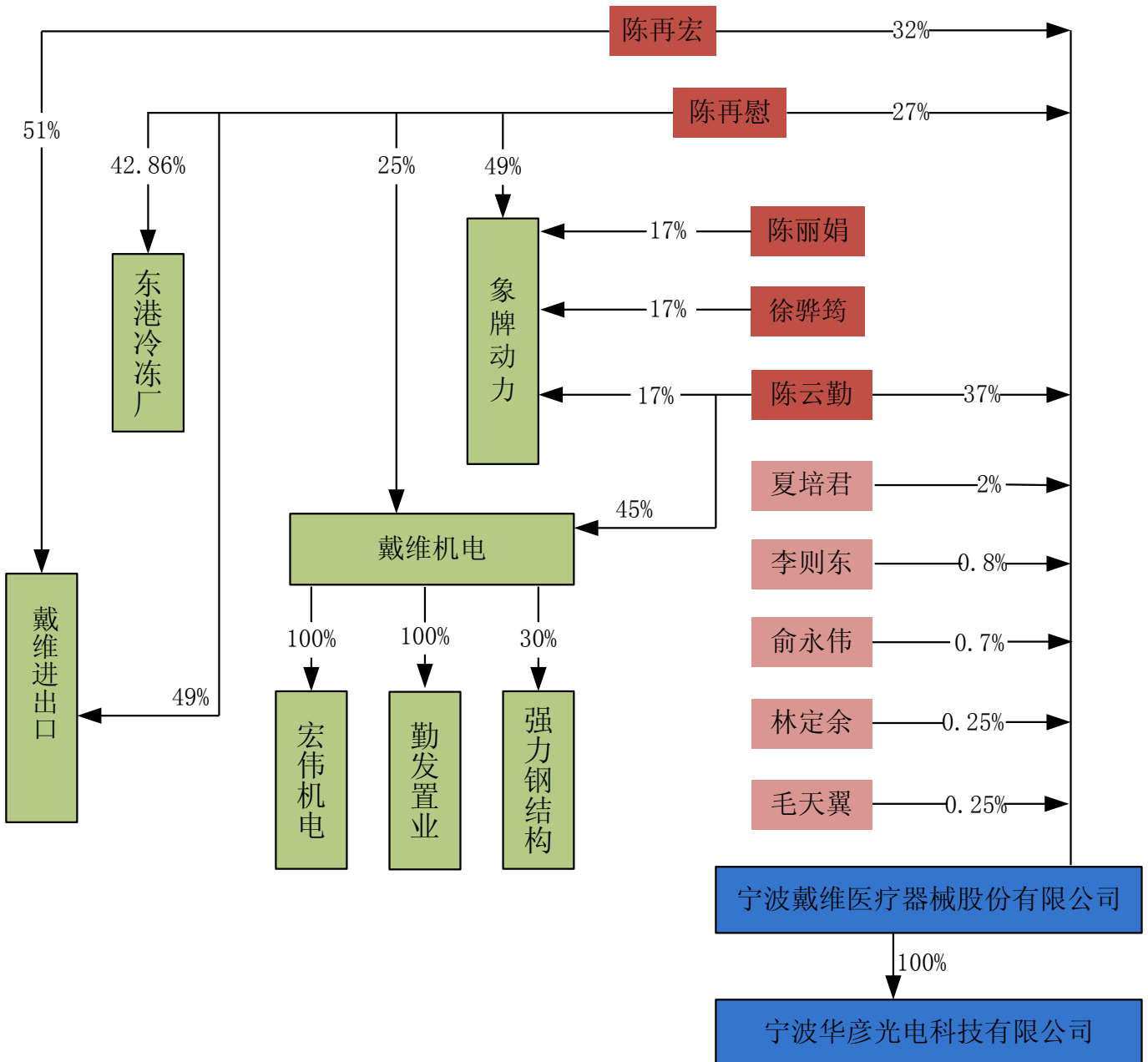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二、发行人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戴维有限成立以来，不存在重大业务和资产重组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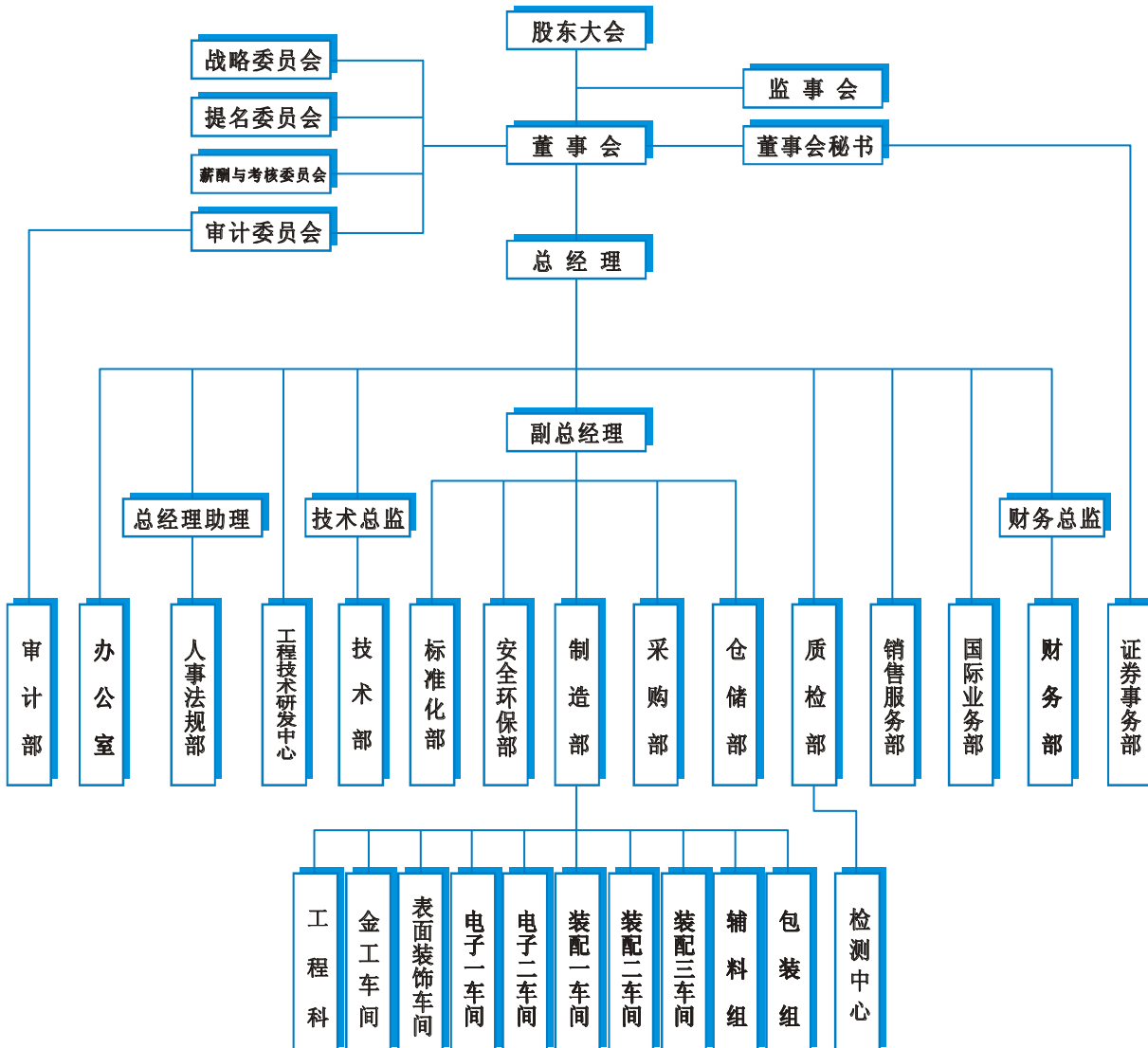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一)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注：陈云勤与陈再宏、陈再慰为父子关系，陈丽娟为陈云勤妻子、徐骅筠为陈云勤外孙女。

（二）发行人组织架构图



（三）发行人主要职能部门情况

1、公司权力机构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负责公司重大的生产经营决策和确定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公司董事会设 9 名董事，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设置有利于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使董事会的决策更科学、民主，从而有效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的主要职能部门

公司实现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1）**证券事务部**：负责三会会议的组织筹备工作；负责公司证券事务工作，

协助董事会及董事长做好投资监管、风险控制及日常工作，并协助董事会秘书作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处理等工作；负责与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交易所、中介机构的外部联络工作。

(2) **审计部**：负责建立和健全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组织实施内部审计工作并积极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对本公司所实施的审计工作；负责对在审计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提出建议并加以跟踪；负责公司及分、子公司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经济性的审查工作。

(3) **财务部**：负责建立和健全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公司的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工作，筹集公司运营资金，核查公司重大资金流向；负责重大投资项目和经营活动的风险评估、指导、跟踪和财务风险控制工作；负责协调与银行、财政、税务等部门的关系。

(4) **办公室**：负责建立和健全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负责行政、后勤、档案、商标、安全保卫和保密等事务的管理工作；负责运输、通讯、信息系统等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和管理工作。

(5) **人事法规部**：负责适用的国内外法律法规的收集并组织贯彻执行，承担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质量体系事务的管理工作；负责人力资源事务的管理工作，包括编制人力资源计划并组织实施，制定和组织实施培训计划，以及开展其他与人力资源相关的各项具体工作。

(6) **工程技术研发中心**：负责管理公司的整体核心技术，主持制定技术发展战略规划；组织研究行业最新技术，制定和实施重大技术决策和技术方案；组织实施技术调研、技术推广和技术交流等活动，指导、审核项目技术方案并进行质量评估。

(7) **技术部**：负责产品的设计和开发以及设计和开发的更改工作，组织实施产品实现全过程中的风险管理活动；负责编制产品规范、生产规范、检验规范、安装规范和说明书等技术文件，建立并保持每一种型号规格医疗器械产品的主文档；负责关键元器件或零部件、关键工序和特殊过程的识别和确定，组织实施特殊过程的确认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和确认过程软件；负责顾客针对公司现有产品所提出的特定技术要求的策划工作。

(8) **标准化部**：负责起草各类产品标准，收集和贯彻执行适用的国内

外产品标准，承担标准化审核工作；负责监视和测量设备的管理工作；负责专利、科研、高新技术等科技项目的汇总申报和维护管理工作。

(9) **采购部**：负责制定和实施采购计划；负责生产和制造所需求产品（原、辅材料）的供应商的初选调查、评价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向本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各类合格供方的名录。

(10) **制造部**：负责制定和实施生产计划；负责产品的生产和制造以及生产工作环境的控制和管理工作；负责建筑物、工作场所、生产设备、工艺装备等基础设施的管理工作。

(11) **安全环保部**：负责安全生产和作业的管理工作，包括消防事务管理；负责生产工作环境的管理工作。

(12) **仓储部**：负责采购产品、过程产品、最终产品等各类物资的贮存管理以及贮存工作环境的控制和管理工作。

(13) **质检部**：负责产品的监视和测量以及监视和测量工作环境的控制和管理工作；负责不合格品的判定、标识、记录、隔离和评审工作；负责内部信息反馈系统的管理以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的再监测工作。

(14) **销售服务部**：负责制定和实施国内市场的销售计划；负责国内市场的调研、开拓、建设和维护以及客户的信用管理、关系维护等工作；负责来源于国内市场的产品订单的接收，识别和确定与产品有关的要求，组织评审产品订单，签订和履行合同，并保持与顾客的沟通；负责国内市场产品的交付工作；负责外部信息反馈系统的管理工作；负责产品售后服务系统的管理工作；负责发生在国内市场的不良事件的监测和调查工作，并与代理商就不良事件相关事宜保持联络。

(15) **国际业务部**：负责制定和实施国际市场的销售计划；负责国际市场的调研、开拓、建设和维护以及客户的信用管理、关系维护等工作；负责来源于国际市场的产品订单的接收，识别和确定与产品有关的要求，组织评审产品订单，签订和履行合同，并保持与顾客的沟通；负责国际市场产品的交付工作；负责发生在国际市场的不良事件的监测和调查工作，并与国外代理商就不良事件相关事宜保持联络。

四、发行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除 100%控股华彦光电外，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也未设立分公司。

1、华彦光电

宁波华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1 日，位于宁波市科技园区菁华路 100 号，注册资本为 1,024.35 万元，实收资本 1,024.35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陈再宏，经营范围为新型电子元器件（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混合集成电路、光电子器件）的研究与生产。

2、华彦光电历史沿革

（1）外商投资设立至股权转让给陈再宏前

华彦光电系经宁波市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于 2003 年 6 月 14 日出具的甬科园（2003）164 号《关于同意成立宁波华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和经外经贸甬字【2003】0249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设立，最初由韩国 FUTABA KOREA CO.,LTD 独家投资设立，设立时计划总投资 140 万美元，注册资本 100 万美元，实收资本 20 万美元，由韩国人柳廷锡担任法定代表人。

宁波天元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3 年 9 月 26 日出具了天元验外字（2003）第 77 号《验资报告》，证实股东 FUTABA KOREA CO.,LTD 首期出资 20 万美元到位。

2003 年 7 月 1 日，华彦光电向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企独浙甬总字第 00724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华彦光电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 东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FUTABA KOREA CO.,LTD	20.00	100%	境外法人
合计	20.00	100%	--

2004 年 4 月，FUTABA KOREA CO.,LTD 向华彦光电缴纳第二期出资 11 万元美元，华彦光电实收资本累计为 31 万美元。本次出资经宁波天元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4 月 23 日出具了天元验外字（2004）第 28 号《验资报告》，证实股东 FUTABA KOREA CO.,LTD 第二期出资 11 万美元到位。连同第一期出资，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31 万美元。

2004年7月7日,经宁波市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甬科园[2004]230号《关于同意宁波华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和股权变更的批复》批准,韩国 FUTABA KOREA CO.,LTD 将其持有华彦光电的 69% 的股权转让给日本 FUTABA CO.,LTD,同时将华彦光电投资总额增加到 210 万美元,注册资本增加到 150 万美元,其中韩国 FUTABA KOREA CO.,LTD 认缴 31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20.67%,日本 FUTABA CO.,LTD 认缴 119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79.33%。同月,日本 FUTABA CO.,LTD 缴纳了第三期出资 20 万美元,华彦光电实收资本累计达到 51 万美元。本次缴纳的注册资本 20 万美元经宁波天元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8 月 2 日出具了天元验外字(2004)第 3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4 年 9 月,日本 FUTABA CO.,LTD 缴纳第四期出资 52 万美元,华彦光电实收资本累计达到 103 万美元。本次缴纳的注册资本 52 万美元经宁波天宏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9 月 21 日出具了天宏验报字(2004)05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4 年 12 月,日本 FUTABA CO.,LTD 缴纳第五期出资 20 万美元,华彦光电实收资本累计达到 123 万美元。本次缴纳的注册资本 20 万美元经宁波天宏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4 年 12 月 22 日出具了天宏验报字(2004)07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5 年 1 月,日本 FUTABA CO.,LTD 缴纳第六期出资 20 万美元,华彦光电实收资本累计达到 143 万美元。本次缴纳的注册资本 20 万美元经宁波天宏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1 月 31 日出具了天宏验报字(2005)00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5 年 3 月,日本 FUTABA CO.,LTD 缴纳第七期出资 7 万美元,华彦光电实收资本累计达到 150 万美元,华彦光电注册资本已经全部缴清。本次缴纳的注册资本 7 万美元经宁波天宏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5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天宏验报字【2005】02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全部注册资本缴纳完毕以后,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 东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FUTABA CO.,LTD	119.00	79.33%	境外法人
FUTABA KOREA CO.,LTD	31.00	20.67%	境外法人
合计	150.00	100%	--

(2) 外商股东将其股权转让至陈再宏

2006年12月20日，华彦光电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股东 FUTABA KOREA CO.,LTD 和 FUTABA CO.,LTD 将各自所持有的华彦光电股权转让给陈再宏¹。2006年12月30日，经宁波市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甬科园[2006]246号《关于同意宁波华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变更股权的批复》批准，华彦光电原股东韩国 FUTABA KOREA CO.,LTD 和日本 FUTABA CO.,LTD 分别将其持有的全部 20.67%、79.33% 股权以承债式转让给陈再宏。同日，韩国 FUTABA KOREA CO.,LTD 和日本 FUTABA CO.,LTD 与陈再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陈再宏持有华彦光电 100% 股权，陈再宏委派陈再慰任董事长。

此次股权转让后，华彦光电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股 东	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陈再宏	150.00	100%
合计	150.00	100%

(3) 公司收购陈再宏所持有华彦光电股权

①收购的必要性

华彦光电自实际控制人收购以来，从 2008 年 4 月起成为发行人的营销中心，为完善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独立性，发行人决定将其整合至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以减少与关联方之间持续的关联交易，完善发行人的独立性，拓展公司发展空间。

②收购过程

2009年9月22日，象山天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天象评报字[2009]630号《关于宁波华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华彦光电截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评估后总资产 2,469.72 万元、负债 1,681.44 万元、净资产 788.28 万元。

2009年10月5日，戴维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收购华彦光电 100% 股权。

2009年10月5日，华彦光电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同意陈再宏将其所持华彦光电 100% 的股权转让给戴维有限。同日，转让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经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09 年 12 月 22 日出具的甬高新项[2009]34 号《关于同意宁波华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变更股权并转为内资企业的批复》批准，陈再宏将其所持华彦光电 100% 的股权转让给戴维有限。此次变更后，

¹ 2004.9-2009.4 持有委内瑞拉长期居留权，认定为华侨身份。

华彦光电变更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010年1月12日，华彦光电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年3月戴维有限支付最终全部收购价款，收购最终完成。

③定价公允性

本次股权转让，转让价款根据象山天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象评报字[2009]630号《关于宁波华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项目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按评估价值作价，总计788.00万元，转让价格公允。且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完善了公司独立性，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发展空间，为公司后期的战略目标实施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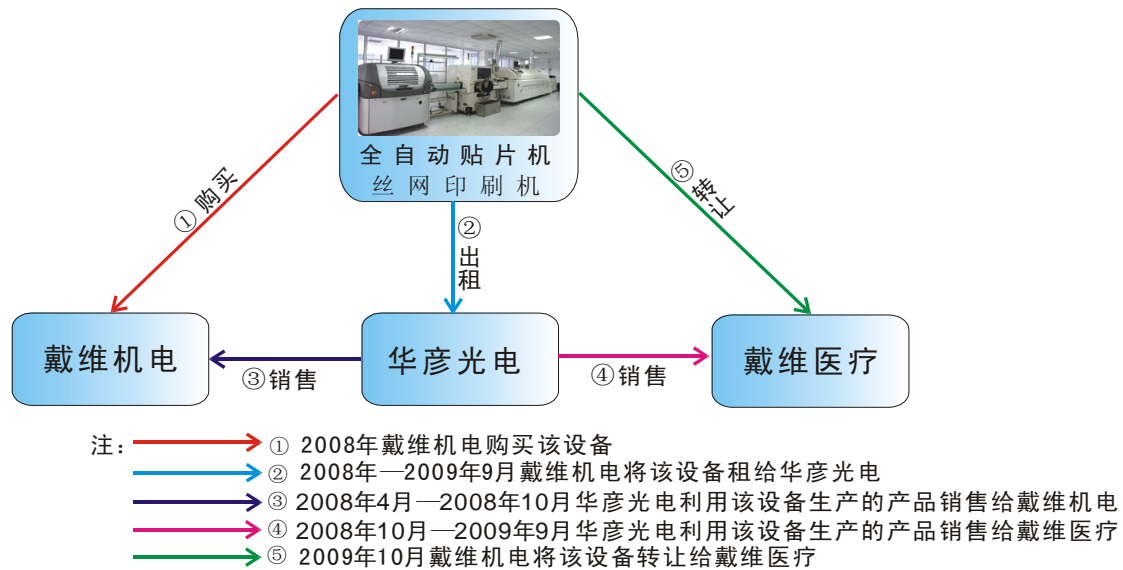
2011年2月28日，华彦光电股东做出决定书，同意陈再宏担任华彦光电的执行董事和总经理，陈再慰不再担任华彦光电的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11年3月9日，华彦光电办理完毕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华彦光电业务状况

2006年12月，实际控制人之一陈再宏收购华彦光电，收购前，华彦光电主要从事新型电子元器件（手机背光板）业务，由于经营不善，华彦光电处于连年亏损状态，但华彦光电具备良好的仓储设施和优越的地理位置，位于宁波市区高新区，海陆运输交通便捷。

（1）华彦光电报告期内具体经营业务

公司的营销中心原在宁波租赁物业，2008年5月起，华彦光电成为公司的营销中心所在地。陈再宏收购华彦光电后，除作为公司的营销和物流中心外，华彦光电在2008年4月至2009年9月曾为发行人及戴维机电生产线路板，具体的经营业务图示如下：



2008 年度，由戴维机电为戴维医疗生产半成品，主要为温控仪及钣金件。为发挥实际控制人下企业的协同运作优势，2008 年 3 月由戴维机电采购一台进口全自动高速贴片机和一台进口全自动丝网印刷机，用于提高戴维机电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由于戴维机电场地有限，且全自动高速贴片机、全自动丝网印刷机运行需要良好的生产经营场所和规格标准，其对生产场地的温度、湿度、空气清洁度均有较高要求，而华彦光电具有基础设施良好的生产经营场所（原生产手机背光板的净化车间），因此由戴维机电将其购买的全自动高速贴片机和全自动丝网印刷机租赁给华彦光电生产线路板。

2008 年度，华彦光电主营业务为生产线路板，2009 年 4 月，戴维医疗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厂房落成，新厂房建设标准较高，拥有基础设施先进的设备车间，完全能满足全自动高速贴片机和全自动丝网印刷机的运行需求，因此不再由华彦光电为戴维医疗生产线路板。华彦光电仍为公司的物流基地及营销中心，该两台设备由戴维机电按账面净值将其转让给戴维医疗，因此 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9 月，华彦光电主营业务为生产线路板。2009 年 9 月后，华彦光电不再从事具体生产经营活动。

2009 年 12 月，为立足本公司的快速响应战略，利用宁波市的物流优势和华彦光电既有的仓储设施，以合理的物流成本提高对市场的反应速度和客户的服务质量；与此同时，立足进一步提升自主开发能力的战略，利用宁波市的人才优势和华彦光电已建立的营销队伍，本公司拟收购华彦光电，以此为依托建立物流中心和营销服务中心，并借助本次收购减少关联交易（本公司向华彦光电采购线路

板和租赁房屋)。

(2) 华彦光电自陈再宏收购以来的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总资产	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07年	2,347.60	1,607.70	739.90	31.80	102.79
2008年	2,360.52	1,521.94	838.58	1,070.83	98.68
2009年	2,324.23	1,590.58	733.64	681.48	-104.93
2010年	2,145.59	1,706.99	438.60	66.64	-295.04
2011年	1,958.65	1,700.40	258.25	65.06	-180.34

华彦光电 2008 年、2009 年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线路板业务，2007 年主要为仓储租赁收入、2010 年及 2011 年主要为仓储及办公场地租赁收入。

(3) 华彦光电报告期内的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根据宁波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江东分局、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管理局、宁波市国土资源局高新区分局、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国家高新区分局、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等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华彦光电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 华彦光电的未来业务定位

华彦光电将以公司上市为契机，未来定位为公司的营销管理中心和物流配送中心，利用宁波市的人才优势，建立高效的营销管理中心，统筹管理发行人国内外营销网络，加大发行人产品的营销力度；利用华彦光电的优越的地理位置，继续发挥公司的物流中心功能，建立高效的配送流程以满足公司产能的快速提升。华彦光电为公司产品的顺利销售提供前期市场开拓及良好的后台支持，是公司发展壮大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二) 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子公司华彦光电外，发行人没有参股其他企业。

五、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 发起人基本情况

姓名	持股比例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	------	----	-------------	-------

陈云勤	37.00%	中国	否	33022519420902****
陈再宏	32.00%	中国	否	33022519690116****
陈再慰	27.00%	中国	否	33022519710826****
夏培君	2.00%	中国	否	33020619580125****
李则东	0.80%	中国	否	33022519731208****
俞永伟	0.70%	中国	否	33022519760309****
林定余	0.25%	中国	否	33020319731225****
毛天翼	0.25%	中国	否	33010619570709****

本公司没有国有股股东，以上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公司控制权的情况

1、发行人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有 8 名股东，无任何股东单独持股比例超过 50%。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有三位，即陈云勤持有公司 37.00% 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陈再宏持有公司 32.00% 的股权，为公司第二大股东；陈再慰持有公司 27.00% 的股权，为公司第三大股东。

2、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主要股东为陈云勤、陈再宏和陈再慰，其中陈云勤与陈再宏、陈再慰系父子关系，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96.00% 的股权，且持股比例接近，三人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陈云勤：男，194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22519420902****，住所为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人民路 162-13 号。陈云勤直接持有发行人 37% 的股权，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陈云勤简历详见本招股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陈再宏：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22519690116****，住所为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人民路 162 号 13 户。陈再宏直接持有发行人 32% 的股权，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再宏简历详见本招股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陈再慰：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22519710826****，住所为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人民路 162 号 4 户。陈再慰直接持有发行人 27% 的股权，现任公司董事。

陈再慰简历详见本招股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2011 年 2 月 22 日，陈云勤、陈再宏和陈再慰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书》。

该协议约定：（1）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充分一致；（2）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时应采取一致行动；（3）如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须事先与其他各方充分进行沟通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以本协议各方名义共同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4）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前须充分沟通协商，就本协议各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该一致意见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等事项行使表决权。如果本协议各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不成一致意见，本协议各方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等重大事项共同投弃权票；（5）《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召集权、征集股东投票权、代表诉讼和直接诉讼等重要股东权利的行使。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外，发行人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戴维机电、戴维进出口、宏伟机电、象牌动力、勤发置业、东港冷冻厂及强力钢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戴维机电和戴维进出口基本情况

名称	宁波戴维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戴维进出口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云勤	陈云勤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陈云勤持股 45%，陈再慰持股 25%	陈再宏持股 51%；陈再慰持股 49%
成立时间	1998 年 12 月 23 日	2004 年 1 月 5 日
注册资本	3,500.00 万元	1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3,500.00 万元	1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渔港北路 83 号	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凤栖路 185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渔港北路 83 号	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凤栖路 185 号
主营业务	普通机械设备、电器产品开发、制造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2011 年末总资产 (元)	288,715,180.90	11,797,078.46
2011 年末净资产 (元)	69,688,473.53	4,141,520.15

2011 年净利润 (元)	872,213.05	66,839.74
是否经审计	否	否

宏伟机电和象牌动力基本情况

名称	宁波宏伟机电有限公司	象山象牌动力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云勤	陈再慰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戴维机电持股 100%	陈再慰持股 49%；陈云勤持股 17%；陈丽娟持股 17%；徐骅筠持股 17%
成立时间	2008 年 12 月 12 日	2004 年 5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4,800.00 万元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4,800.00 万元	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宁波市江东区桑田路 688 号 802 室	浙江省象山县丹西街道城西路 63-1 号 103、104、105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宁波市江东区桑田路 688 号 802 室	浙江省象山县丹西街道城西路 63-1 号 103、104、105 室
主营业务	通用设备、家用电器的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	汽车配件、普通机械设备、塑料制品、电子器件、发动机、模具制造、加工
2011 年末总资产 (元)	68,496,922.94	17,663,240.20
2011 年末净资产 (元)	48,471,637.80	-1,936,478.42
2011 年净利润 (元)	47,854.90	-1,566,868.55
是否经审计	否	否

勤发置业和东港冷冻厂基本情况

名称	宁波勤发置业有限公司	象山县石浦镇东港冷冻厂
法定代表人	陈再慰	陈再慰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普通合伙企业
股权结构	戴维机电持股 100%	陈再慰持股 42.86%；陈丽娟持股 28.57%；奚海亚持股 28.57%。
成立时间	2010 年 4 月 29 日	1994 年 1 月 10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35.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35.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凤栖路 185 号	浙江象山石浦塘头港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凤栖路 185 号	浙江象山石浦塘头港
主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	制冰
2011 年末总资产 (元)	123,253,340.57	1,459,286.00
2011 年末净资产 (元)	7,052,209.93	269,950.00
2011 年净利润 (元)	-2,834,491.57	-27,650.00
是否经审计	否	否

强力钢结构基本情况

名称	象山强力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绪杰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	戴维机电持股 30%

成立时间	2008年3月12日
注册资本	1,055.00万元
实收资本	1,055.00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海泰路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海泰路
主营业务	钢结构件及配件、保温材料制造、加工
2011.12.31 总资产 (元)	28,045,594.19
2011.12.31 净资产 (元)	9,916,895.62
2011 年净利润 (元)	570,973.10
是否经审计	否

1、戴维机电经营情况

2010年，戴维机电的主要收入来自于显微镜配件的简单加工和组装，2010年度略为盈利。2011年主要收入来自于房屋出租收入。

2、戴维进出口经营情况

戴维进出口主要从事各类货物和医疗器械产品的进出口。2010年主要从事温度计、担架、监护仪、手术无影灯、床垫、病床配件等产品的贸易出口。戴维进出口并不从事具体生产。戴维进出口为一般性的贸易进出口企业，毛利率不高，2010年盈利不高，2011年略盈利。

3、象牌动力经营情况

象牌动力主要从事汽车缸垫的生产、销售业务。2010年6月，生产缸垫的设备已处理，2010年下半年公司主营业务停止。公司的营业收入偏少。另外，2010年度，象牌动力计提了30万元的坏账损失，并支付了88.09万元的借款利息（该借款并非向发行人借款），导致象牌动力出现亏损，象牌动力2011年未开展实际经营，亏损主要为土地摊销及利息支出。

4、宏伟机电经营情况

宏伟机电成立于2008年12月，在宁波市拥有面积6,621平方米的房产，该处房产主要用于出租。因此宏伟机电处于盈利状态。

5、勤发置业经营情况

勤发置业成立于2010年4月29日，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勤发置业已于2011年7月21日取得象综字第089号《房地产开发企业暂定资质证书》，但尚未正式开始房地产开发项目，因此勤发置业存在亏损情形。截至2011年12月31日，勤发置业向戴维机电借款10,750万元，其中10,700万元用于支

付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除此之外，无其他第三方借款。

勤发置业现拥有 3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共计 21,734.91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使用权证号	座落	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权面积 (m ²)	发证日期	终止日期
国用(2011)第 01223 号	丹西街道蓬莱路与城西路交叉口西南角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2,945.79	2011-3-11	2080-6-29
国用(2011)第 01224 号	丹西街道蓬莱路与城西路交叉口西南角	城镇住宅用地	出让	2,181.62	2011-3-11	2080-6-29
国用(2011)第 06875 号	石浦镇大庆路兴港路交叉口西北角	商务金融用地	出让	16,607.50	2011-11-18	2051-11-7

6、东港冷冻厂经营情况

东港冷冻厂早期从事制冰业务，报告期内，东港冷冻厂已停止经营，未产生任何收入，不存在重大债权债务，由于存在固定资产的摊销费用，东港冷冻厂存在轻微亏损情况。

7、强力钢结构经营情况

强力钢结构成立于 2008 年 3 月，主营钢结构业务，戴维机电持股 30%。该企业成立时间不长，企业规模较小，公司目前处于盈利阶段。

上述关联企业亏损或者微利的主要原因系其自身实际经营所致，并非由于其向发行人输送利益造成的，除 2009 年发行人与戴维机电关联采购金额较大外，与其它关联方关联交易对其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承诺：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向戴维医疗输送利益的情形，将来也不发生向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会计师认为：大部分关联企业亏损或者微利，为关联方正常经营所致，不存在关联企业向发行人利益输送行为。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六、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6,000 万股，本次发行 2,000 万股 A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发起人股				
陈云勤	2,220.00	37.00%	2,220.00	27.75%
陈再宏	1,920.00	32.00%	1,920.00	24.00%
陈再慰	1,620.00	27.00%	1,620.00	20.25%
夏培君	120.00	2.00%	120.00	1.50%
李则东	48.00	0.80%	48.00	0.60%
俞永伟	42.00	0.70%	42.00	0.53%
林定余	15.00	0.25%	15.00	0.19%
毛天翼	15.00	0.25%	15.00	0.19%
社会公众股	0.00	0.00	2,000.00	25.00%
总股本	6,000.00	100%	8,000.00	100%

（二）发行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单位任职情况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单位任职情况
陈云勤	2,220.00	37.00%	副董事长
陈再宏	1,920.00	32.00%	董事长、总经理
陈再慰	1,620.00	27.00%	董事
夏培君	120.00	2.00%	---
李则东	48.00	0.80%	财务总监、董秘
俞永伟	42.00	0.70%	副总经理
林定余	15.00	0.25%	总经理助理
毛天翼	15.00	0.25%	技术总监

（三）最近一年发行人新增股东的持股数量及变化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人无新增股东，全体股东的持股数量均无变化。

（四）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及其简况

发行人股东中没有战略投资者。

（五）本次公开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公开发行前发行人共有 8 名股东，其中陈云勤与陈再宏、陈再慰为父子关系，陈再宏与陈再慰为兄弟关系。

陈云勤持有发行人 37% 股权，陈再宏持有 32% 的股权，陈再慰持有 27% 的股权。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发行前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如下：

1、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夏培君、李则东、俞永伟、林定余、毛天翼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同时为公司股东的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李则东、俞永伟、林定余和毛天翼承诺：在前述承诺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七、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自发行人成立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止，未有过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两百人的情况。

公司各股东已出具声明：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权利义务安排，也不存在其他身份不适合投资的人士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各股东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权利义务安排，也不存在其他身份不适合投资的人士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各股东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权利义务安排，也不存在其他身份不适合投资的人士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

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发行人员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数量变化情况如下：

截止日期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人数	389	350	36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89 人，发行人员工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和专业结构等情况如下：

1、按学历划分

学历类别	职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本科以上	31	7.97%
大专学历	121	31.11%
其他	237	60.92%
合计	389	100%

2、按年龄划分

年龄类别	职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173	44.47%
30—40 岁	141	36.25%
40—50 岁	58	14.91%
50 岁以上	17	4.37%
合计	389	100%

3、按专业划分

职工类别	职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的比例(%)
技术人员	51	13.11%
管理人员	57	14.65%
市场、销售	58	14.91%
生产人员	186	47.82%
财务人员	14	3.60%
其他	23	5.91%
合计	389	100%

(二) 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制度情况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用和解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双方按照劳动合同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

发行人员工的福利和劳动保护均按照国家与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执行，全体员工均参加职工社会保险，包括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险种，公司按规定缴纳了保险费。此外，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及华彦光电为职工缴纳医疗、养老、失业等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

积金的具体情况

(1) 公司为职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

名称	参加/缴纳起始日期	报告期内的缴存费率	
基本养老保险	1993年9月	2009年-2009年4月	单位缴纳 20% 个人缴纳 8%
		2009年5月-2011年12月	单位缴纳 12% 个人缴纳 8%
基本医疗保险	2007年7月	2009年-2011年4月	单位缴纳 8.5% 个人缴纳 2%
		2011年5月-12月	单位缴纳 9.5% 个人缴纳 2%
失业保险	1993年9月	2009年-2011年12月	单位缴纳 2% 个人缴纳 1%
生育保险	2005年4月	2009年-2011年12月	单位缴纳 1% 个人不需缴纳
工伤保险	2004年1月	2009年-2011年12月	单位缴纳 0.8% 个人不需缴纳
住房公积金	2001年6月	2009年-2010年5月	单位缴纳 20元 个人缴纳 20元
		2010年6月-2011年12月	单位缴纳 10% 个人缴纳 10%

注：根据象山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象山县地方税务局下发的《关于2009年度社会保险费申报缴费事项的通告》的规定，2009年4月起，发行人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率由原费率28%（单位20%、个人8%）降为20%（单位12%、个人8%）。

(2) 华彦光电为职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

名称	参加/缴纳起始日期	报告期内的缴存费率
基本养老保险	2007年12月	单位缴纳 12% 个人缴纳 8%
基本医疗保险	2007年12月	单位缴纳 11% 个人缴纳 2%
失业保险	2007年12月	单位缴纳 2% 个人缴纳 1%
生育保险	2007年12月	单位缴纳 0.7% 个人不需缴纳
工伤保险	2007年12月	单位缴纳 0.4% 个人不需缴纳
住房公积金	2007年12月	单位缴纳 8% 个人缴纳 8%

(3) 报告期内，公司及华彦光电的员工人数及社保缴纳人数

时间	当期员工数	社保缴费人数	未缴人员构成
----	-------	--------	--------

发 行 人	2009年12月	347	298	4人为退休返聘人员，保险无需缴纳
				41人为新进员工，保险当月未入，现已缴纳
				2人为非全日制用工，保险无需缴纳
				2人为刚毕业，户籍仍在学校，无法办理保险缴纳
	2010年12月	334	323	8人为退休返聘人员，保险无需缴纳
				1人为非全日制员工，保险无需缴纳
2人为试用期员工，待其转正后缴纳保险；现已正常缴纳				
2011年12月	372	360	11人为退休返聘人员，保险无需缴纳	
			1人聘用，保险原单位在缴	
华 彦 光 电	2009年12月	13	13	无
	2010年12月	16	16	无
	2011年12月	17	17	无

公司已按当地规定的险种和费率参加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并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用，且当地社保部门已出具证明，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欠缴社会保险费用的情况。

2、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的具体情况、形成原因及公司对该情形的处理措施

（1）公司前期为部分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001年6月7日，戴维有限在咨询当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有关住房公积金缴纳政策后，戴维有限向全公司员工发布公告，征询公司员工意见后，由公司根据员工意愿，按每月40元（单位、个人各20元）的标准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由于多数员工为本镇居民，多拥有自住房屋，购买商品房屋意愿不高，因此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积极性不高，140名员工中有67人不愿缴纳住房公积金，而要求公司将该部分资金直接发放到个人工资账户，有73人在《缴纳意见签字表》上签字，明确由公司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虽有部分员工不愿由公司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但为保障员工的住房需求，公司除为自愿缴纳公积金的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外，还通过发放住房补贴的形式将资金直接发放给不愿缴纳的员工。此后，公司一直根据上述原则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2）2010年6月开始公司全员缴纳

为规范住房公积金缴纳，2010年6月公司开始为符合条件的全部员工缴纳

住房公积金。

(3) 报告期内，如补缴住房公积金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截至 2010 年 5 月，如补缴公积金，情况如下：

年度	发行人当期 员工数 (个)	已缴住房公积 金人数 (个)	应缴金额 (万元)	已缴金额 (万元)	补缴金额 (万元)	占当年净利 润的比例 (%)
2009 年	347	44	47.21	2.20	45.01	1.55%
2010 年 1 月-5 月	359	43	24.30	0.88	23.42	0.61%

为保障发行人利益，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云勤、陈再宏和陈再慰已出具承诺：“如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人需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因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各自将按照持股比例共同承担责任，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发行人补缴的全部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发行人支付的或应由发行人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宁波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以及象山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发行人及子公司华彦光电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为公司职工缴存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发行人没有因违反国家公积金管理法规而受到处理的情况。象山县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及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事劳动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发行人及子公司华彦光电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与公司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依法经营，没有因违反国家劳动管理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虽然发行人报告期内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存在缴纳人数、缴纳金额不足的问题，但发行人已采取补救措施，于 2010 年 6 月开始为全体职工按照法定比例缴纳住房公积金，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承诺为发行人承担补缴的法律风险，且补缴金额占当年净利润比重不足 2%，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因此，之前发行人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行为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

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一)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云勤、陈再宏、陈再慰分别向发行人出具了关于避免同

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其控股子公司（除发行人之外）和实际控制的公司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承诺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而出具的承诺”】。

（二）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就其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做出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相关内容。

（三）追缴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就 2010 年 6 月份之前追缴住房公积金的承诺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关于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于 2011 年 2 月 22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戴维医疗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通过影响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避免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戴维医疗的资金或资产。

（五）整体变更过程中的纳税承诺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股份制企业将本公司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个人股东需缴纳个人所得税。发行人 8 名股东在本次整体变更时存在以戴维有限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情形。

宁波市人民政府于 2008 年 6 月 4 日发布的《关于加强我市企业上市工作的若干意见》（甬政办发〔2008〕146 号）第一条第六款第 2 项规定：“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个人股东分红转为股本的，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经税务部门批准暂缓征收，待股权转让时再按规定征收。”

2011 年 2 月 15 日，浙江省象山县地方税务局依据该文件精神同意发行人股东缓缴上述个人所得税后并报送市局审批。2011 年 5 月 11 日，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批复同意按文件精神办理缓缴。

根据我国《税收征管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纳税人因有特殊困难，不能按期缴纳税款的，经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可以延期缴纳税款，但是最长不得超过三个月。”《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四十一条规定，计划单列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可以参照税收征管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批准权限，审批纳税人延期缴纳税款。故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有权批准发行人股东缓缴个人所得税申请。且浙江省象山县地方税务局已批复同意对发行人延迟申报该笔个人所得税的行为不予处罚，故发行人股东尚未缴纳该部分个人所得税，不属于偷税漏税，不存在被税务机关处罚的风险。

另，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批准发行人股东缓缴个人所得税的依据是宁波市人民政府的地方性规定，因该项缓缴优惠政策缺乏相关法律、国务院或者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相关税收规范性文件作为依据，发行人股东所涉该部分个人所得税存在被追缴的风险。对此，发行人各自自然人股东出具承诺函，承诺其将应有关监管机关的要求按照税务主管部门核定的税额依法缴纳戴维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所涉相关个人所得税，并愿承担发行人作为扣缴义务人因未及时履行扣缴义务可能导致的一切风险和责任。

综上，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股东缓缴上述个人所得税已得到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的批准，尚未缴纳该部分个人所得税的行为，不属于偷税漏税，不存在被税务机关处罚的风险。所涉该部分个人所得税虽然存在被追缴的风险，但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国内知名的婴儿保育设备专业制造商、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婴儿保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婴儿保育设备生产工艺和技术，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现代化的管理手段，诚实、优秀的员工，以及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公司为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细分行业中第一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三大系列，其中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包括新生儿黄疸治疗箱、新生儿黄疸治疗仪、黄疸治疗灯、新生儿黄疸治疗床，其他婴幼儿保育设备包括母婴同室婴儿床、婴儿无接触输氧头罩、低压吸引器、呼吸复苏（器）囊、远红外加温器及婴幼儿头部固定架等。公司的核心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属于国家III类医疗器械，两者合计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在报告期内分别为80.70%、84.68%和82.01%，现阶段主要应用于早产儿、低体重儿、病患儿的急救、运输和护理，系妇产科和儿科基础医疗器械，广泛应用于国内各级医院和乡镇卫生院，并出口到德国、法国、比利时、俄罗斯、瑞士、保加利亚、埃及、伊朗、泰国、印度尼西亚、巴基斯坦、巴西、哥伦比亚等欧洲、亚洲、非洲和南美洲的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自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产品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分类情况表

器械大类	细分类别	产 品	功 能
III类	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	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	早产儿、低体重儿、病患儿的急救、护理、运输
II类	6826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	新生儿黄疸治疗仪、新生儿黄疸治疗箱、黄疸治疗灯、新生儿黄疸治疗床、远红外加温器、	黄疸儿治疗、加温
	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	呼吸复苏（器）囊、婴儿无接触输氧头罩、低压吸引器	新生窒息儿的急救、护理
	6864医用敷料	婴儿光疗防护眼罩	婴儿护理
I类	6856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婴儿头部固定架、母婴同室婴儿床	婴儿护理

公司主要产品图片如下：



YP-2000婴儿培养箱



YP-970婴儿培养箱



TI-2000运输用培养箱



HKN-93A婴儿辐射保暖台



XHZ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XHZ-90 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NBB- I 新生儿黄疸治疗床



YG- I 黄疸治疗灯

二、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分类，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73）中的医疗器械制造业（分类代码：C7340）；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2003）》，公司所处行业为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业中的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681）；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公司产品属于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编码代码：6854）中的婴儿保育设备（分类编码 6854-04），其中公司核心产品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属于 III 类医疗器械。

依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其附件《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婴儿保育设备行业从属于生物医药行业中的医疗仪器子行业，是国内外综合性医院、儿童医院、妇产科医院的重要医疗仪器，2009 年 8 月 10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将婴儿培养箱等婴儿保育设备列入了《国家重点监督医疗器械目录（2009 年版）》（国食药监械【2009】395 号）。

（一）行业管理体制与行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及职能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其中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医药工业产业政策，研究拟定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和实施行业管理；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对医疗器械企业的研究、生产、流通和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管理。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和中国医学装备协会是行业内部管理机构，主要负责开展行业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组织制定并监督执行行业政策、制定行业发展规

划等工作。本公司是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的常务理事单位，中国医学装备协会团体会员。

（2）行业监管体制

医疗器械行业是国家重点管理行业之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医疗器械行业产业政策，研究拟订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实施行业管理；卫生部负责拟订卫生改革与发展战略目标、规划和方针政策，起草医疗器械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医疗器械规章，依法制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对医疗器械的研究、生产、流通和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管理。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目前实行分类监督管理。一方面监督产品，另一方面监督生产制造企业。监督产品旨在验证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监督企业旨在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安全和有效，体现在审核生产制造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并定期复查。我国审查医疗器械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等同采用 ISO 的标准，即 ISO9001 和 ISO13485。

① 国家对医疗器械产品实行的分类管理

第一类，通过常规管理足以保证其安全性、有效性的医疗器械；

第二类，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应当加以控制的医疗器械；

第三类，植入人体；用于支持、维持生命；对人体具有潜在危险，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必须严格控制的医疗器械。

② 国家对医疗器械生产制造企业实行备案和许可证制度

开办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开办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应当经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并发给《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③ 国家对医疗器械实行产品注册许可制度

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由设区的市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并发给产品注册证书；

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由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并发给产品注册证书；

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查批准，并发给产品注册证书。

此外，医疗器械类产品进入国际市场时，要适用进口国相关医疗器械管理的法律法规。

2、行业法规、政策

(1)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生效日期
医疗器械生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			
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276 号)	主要规定了医疗器械的管理，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和使用管理，医疗器械监督，法律责任等内容。	2000 年 04 月 01 日
2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体系考核办法（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令 第 22 号）	主要规定了对申请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初次审查和定期审查的办法等内容。	2000 年 07 月 01 日
3	境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质量体系审查实施规定	主要规定了对境外生产的已获得原产国（地区）医疗器械主管部门上市许可的第三类医疗器械进行境外现场审查的程序等内容	2001 年 03 月 14 日
4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	主要规定了医疗器械标准的分类、标准工作的管理机构 and 智能、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和发布、注册产品标准的制定和审核、标准的实施与监督等内容	2002 年 05 月 01 日
5	医疗器械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管理规定（局令 第 10 号）	规定了医疗器械说明书、标签和包装标识应包含的内容。	2004 年 07 月 08 日
6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 第 12 号）	规定了开办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申请与审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管理、医疗器械委托生产的管理、医疗器械生产的监督检查、法律责任等内容。	2004 年 07 月 20 日
7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 第 16 号）	规定了医疗器械注册检测、医疗器械注册申请与审批、医疗器械的重新注册、医疗器械注册证书的变更与补办、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内容。	2004 年 08 月 09 日
8	医疗器械生产日常监督管理规定	主要规定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生产医疗器械的行为和过程实施日常监督检查的过程、检查机关等内容。	2006 年 01 月 19 日
9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	主要规定了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的基准准则，包括医疗器械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方面的规范等内容	2011 年 1 月 1 日
10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食药监械[2009]834 号）	主要规定了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检查评定标准、申请资料等内容	2011 年 1 月 1 日
11	医疗器械召回管理办法（试行）	主要规定医疗器械缺陷的调查与评估、主动召回、责令召回以及法律责任等内容	2011 年 7 月 1 日
12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国食药监械[2011]425 号）	主要规定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经营企业、使用单位不良事件监测工作要求，公众、法人、其他相关组织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要求，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检测技术机构工作要求等内容	2011 年 9 月 16 日
医疗器械经营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			

1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15号)	主要规定了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的条件、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的程序、《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的变更与换发、监督检查、法律责任等内容。	2004年08月09日
医疗器械广告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			
1	医疗器械广告管理办法(国家工商局、国家医管局第9号令)	主要规定了发布医疗器械广告需办理《医疗器械广告证明》、医疗器械广告内容等	1992年10月01日
2	医疗器械广告审查发布标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卫生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40号)	主要规定了医疗器械广告的发布标准等内容。	2009年5月20日
3	医疗器械广告审查办法	主要规定了发布医疗器械广告包含的医疗器械名称、产品适用范围、性能结构及构成等内容	2009年5月20日
医疗器械其他方面的法律法规			
1	医疗器械分类规则(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15号)	主要规定了医疗器械分类的判定原则、判定依据等内容	2000年04月10日
2	医疗器械临床试验规定(局令第5号)	规定了受试者的权益保障、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方案、医疗器械临床试验实施者、医疗机构及医疗器械临床试验人员、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报告等内容。	2004年04月01日

(2) 行业相关主要政策

①“十二五”卫生发展总目标

在2011年1月6日召开的2011年全国卫生工作会议上，卫生部部长陈竺提出“十二五”卫生发展的总体目标：到2015年，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初步建立，基本医疗保障制度更加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医疗服务体系更加完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更加规范，医疗卫生机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更加科学，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可及性显著增强，居民个人就医费用负担明显减轻，人民群众健康水平进一步提高。地区间资源配置和人群健康状况差异明显缩小，国民健康水平达到发展中国家前列，人均期望寿命达到74.5岁，婴儿死亡率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降低至12‰和14‰，孕产妇死亡率降至22/10万。提高政府和社会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例，个人卫生支出比例降至30%以下。

②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

2009年1月21日，国务院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和《2009~2011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明确了今后3年的阶段性工作目标：到2011年，基本医疗保障制度全面覆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卫生可及性和服务水平明显提高，居民就医费用负担明显减轻，“看病难、看病贵”问题明显缓解。从2009年到2011年，重点抓好基本医疗保障制度等五项改革。3年内使城镇职工和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保率提高到

90%以上。2010年，对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的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120元，并适当提高个人缴费标准，提高报销比例和支付限额。初步测算，为保障上述五项改革，3年内各级政府预计投入8,500亿元。

③ 中国儿童发展纲要

《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01-2010）》规定，坚持“儿童优先”原则，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的权利，提高儿童整体素质，促进儿童身心健康发展。改善儿童卫生保育服务，提高儿童健康水平，婴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在2000年的基础上下降20%；降低新生儿窒息和5岁以下儿童肺炎、腹泻等构成主要死因的死亡率；新生儿破伤风发病率以县为单位降低到1%以下；低出生体重发生率控制在5%以下；免疫接种率以乡（镇）为单位达到90%以上；将乙肝疫苗接种纳入计划免疫，并逐步将新的疫苗接种纳入计划免疫管理。

2011年7月，国务院颁布的《中国儿童发展纲要（2011-2020）》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儿童优先原则，保障儿童生存、发展、受保护和参与的权利，缩小儿童发展的城乡区域差距，提升儿童福利水平，提高儿童整体素质，促进儿童健康、全面发展。提出了“严重多发致残的出生缺陷发生率逐步下降，减少出生缺陷所致残疾；婴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分别控制在10%和13%以下。降低流动人口中婴儿和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低出生体重发生率控制在4%以下”等多项主要目标，为儿童健康成长创造更加有利的社会环境。

④ 医疗器械出口的国际市场认可标准

各国政府对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准入都有严格的规定和管理，医疗器械出口国际市场的准入认可主要有欧盟CE认证、美国FDA注册及日本JIS认证等。医疗器械行业中的国际权威认证机构主要有：德国TÜVSÜD机构。

（二）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人口与健康问题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面临的重大挑战，对我国医疗卫生行业发展提出了十分迫切的需求。随着人均GDP的增长，人们对健康越来越重视，对新生儿护理服务的需求也随之增加。此外随着新农村建设的推进，农村居民的收入增长，对新生儿的保育意识也将加强，新生儿死亡率和婴儿死亡率是评价妇幼卫生工作的一个重要指标，也是衡量一个国家经济文化和卫生状况的一个重要指标之一。自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的新生儿和婴儿死亡率已大幅度下降，但与发达国家相比，

仍有很大差距，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为我国的新生儿保育护理设施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

1、我国医疗卫生市场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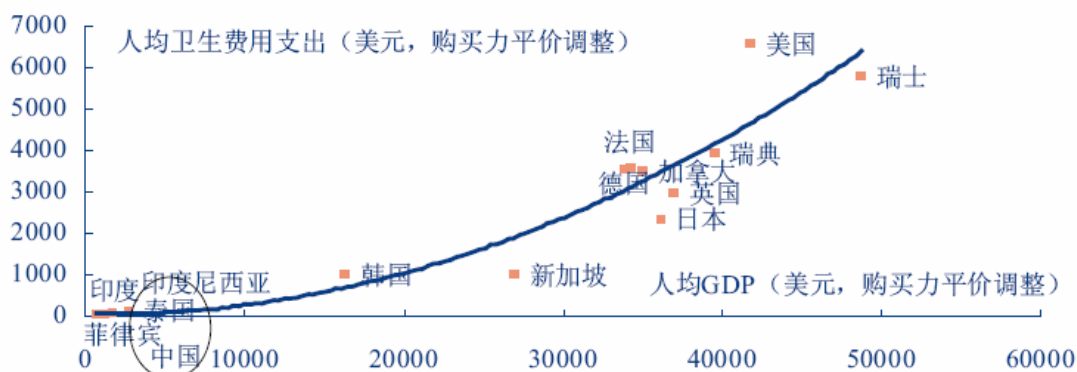
医疗卫生作为人的基本需求，具有明显的刚性特征，医疗卫生支出往往随着居民收入的增长优先得到满足。同时，医疗卫生支出与人们的生活水平和健康意识密切相关。

近年来，随着国家经济的持续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人们健康意识的提升，我国的就医人次和住院人数持续增长。根据《2010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2009 年全国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达 54.88 亿次，入院人数达 1.33 亿人。与 2005 年相比，诊疗人次增加 13.91 亿次，增长 33.95%；入院人数增加 6,072 万人，增长 84.52%。持续增长的医疗需求促进了我国医疗卫生市场的快速持续发展。

(1) 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直接带来医疗卫生费用快速增长

医疗卫生费用作为消费的一部分，医疗卫生费用的支出与人均 GDP 有直接的关系。从世界主要国家的发展经验来看，在人均 GDP 达到 10,000 美元时，医疗卫生费用的支出将进入快速拉升期。

世界主要国家人均卫生费用支出与 GDP 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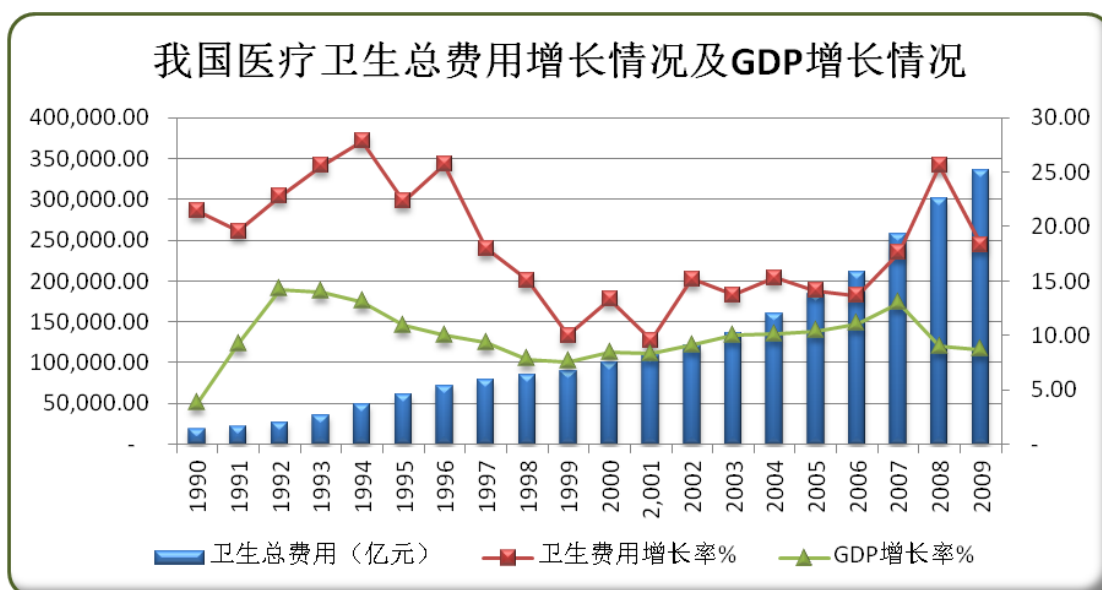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世界卫生组织

中国作为新兴发展国家的代表，未来经济仍处于持续高速发展阶段，相关的社会保障和福利水平也随之提高。根据 IMS Health 最新的数据分析，以中国医药市场为例 2005 年的增长率为 20.4%，而同期世界医药市场的增长率为 10.0%，中国是世界范围内增长最快的地区市场之一。

(2) 我国医疗卫生费用支出持续强劲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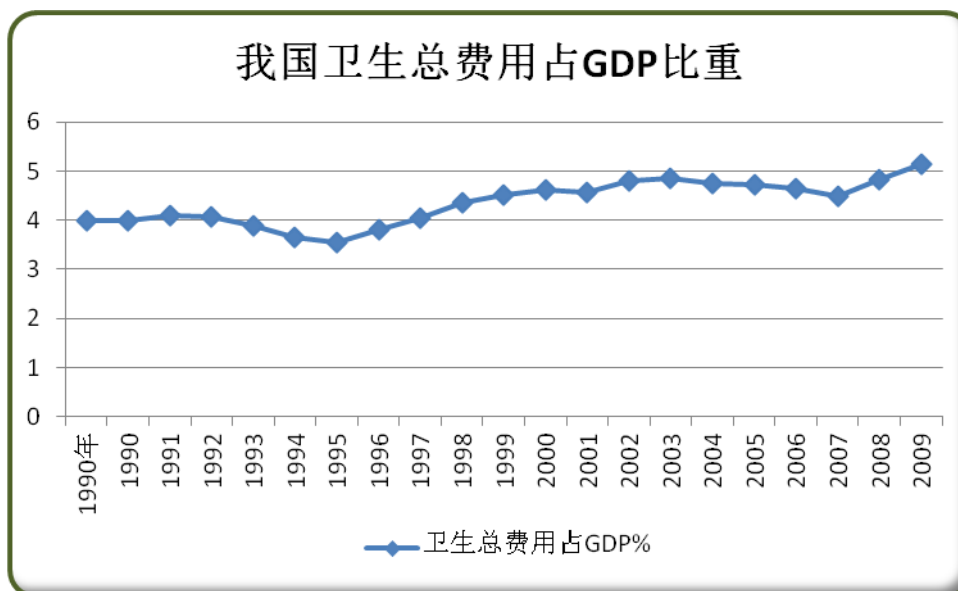
我国医疗卫生费用的增长超过 GDP 的增长速度。医疗卫生总费用从 1990 年

到 2009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03%；人均卫生费用从 1990 年到 2009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8.01%。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卫生部

我国医疗卫生总费用占 GDP 的比例从 1990 年的 4.00% 增加到 2009 年的 5.13%。由此可知随着我国 GDP 的增长，医疗卫生费用支出比重维持在较高水平，保持基本上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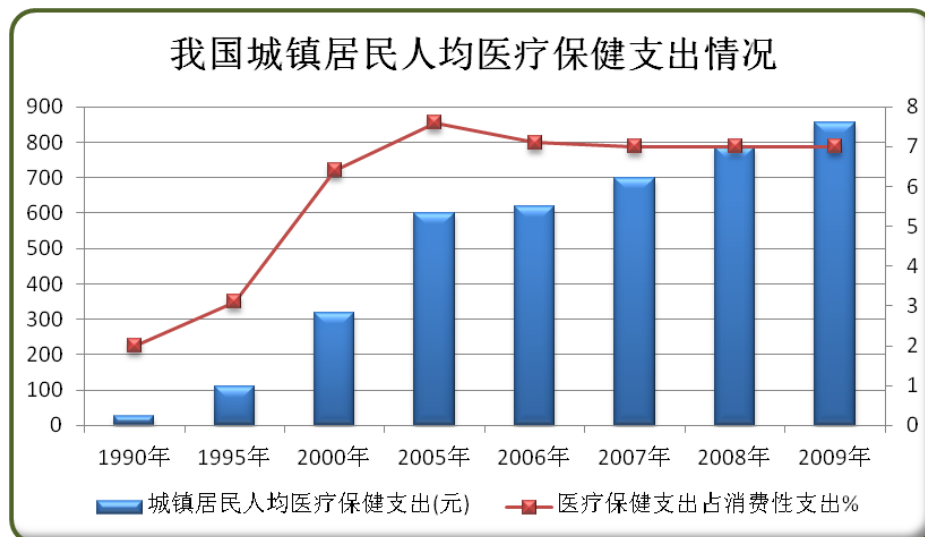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10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

(3) 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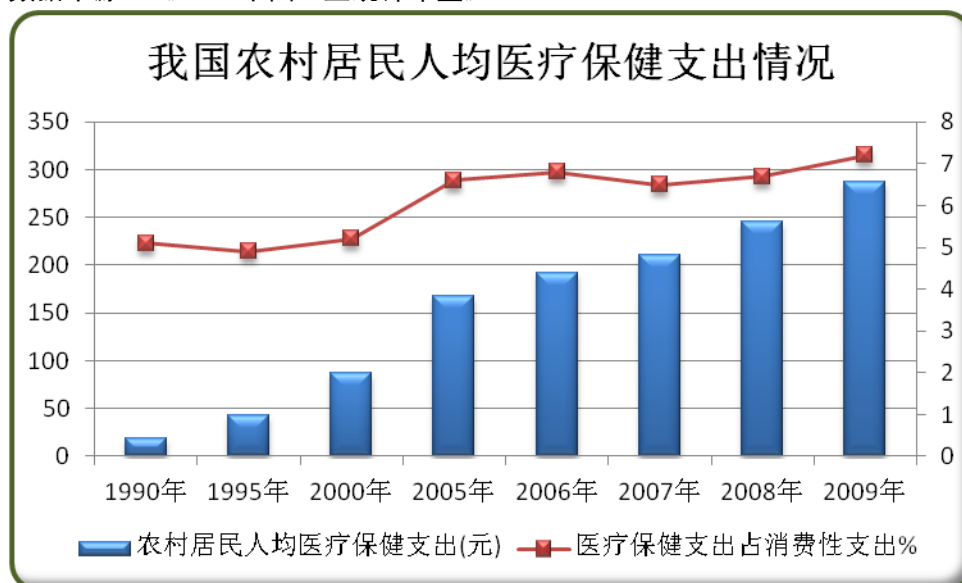
我国的城镇人均医疗保健支出从 1990 年的 25.7 元增长到 2009 年的 856.4 元，增长了 32.32 倍；占消费性支出的比例从 2.0% 提高到 7.0%。

我国的农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从 1990 年的 19 元增长到 2009 年的 287.5 元，增长了 14.13 倍；占消费性支出的比例从 5.1% 提高到 7.2%。

从城镇居民和农村居民的消费来看，居民收入水平较高，其医疗保健支出比重更高。随着我国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健康意识不断增强和城镇化深入，这些有利因素给婴儿保育设备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数据来源：《2010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



数据来源：《2010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

2、医疗器械行业发展概况

医疗器械产业是事关人类生命健康的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资金密集型的高新技术产业，许多医疗器械是医学与多种学科相结合的产物，其发展水平代表了一个国家的综合实力与科学技术发展水平。医疗器械行业产品制造技术涉及医药、机械、电子、塑料等多个技术交叉领域，其核心技术涵盖医用高分子材料、检验医学、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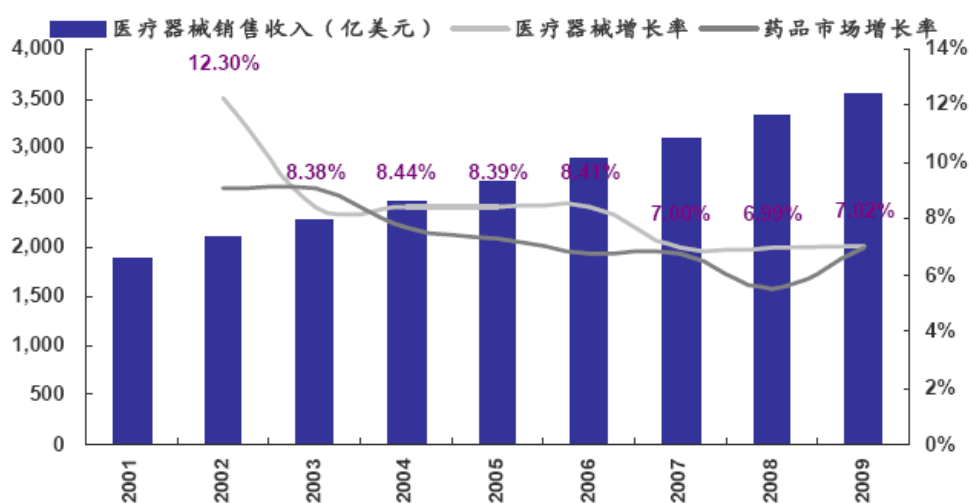
液学、生命科学等多个学科。

(1) 市场规模

①国际市场规模

医疗器械的市场竞争是全球化的竞争。医疗器械市场是当今世界经济中发展最快、国际贸易往来最为活跃的市场之一。美国、欧洲、日本共同占据超过 80% 的全球医疗器械市场，处于绝对领先地位，其中美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医疗器械生产国和消费国，其消费量占世界市场的 40% 以上。全球医疗器械市场销售总额已从 2001 年的 1,870 亿美元迅速上升至 2009 年的 3,533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2001-2009）高达 8.35%。即使是在全球经济衰退的 2008 年和 2009 年，全球医疗器械市场依然逆流而上，分别实现 6.99% 和 7.02% 的增长率，高于同期药品市场增长率。随着经济的复苏和新兴市场国家中等收入水平消费者对医疗保健服务需求的增长，医疗器械市场将会持续增长。

世界医疗器械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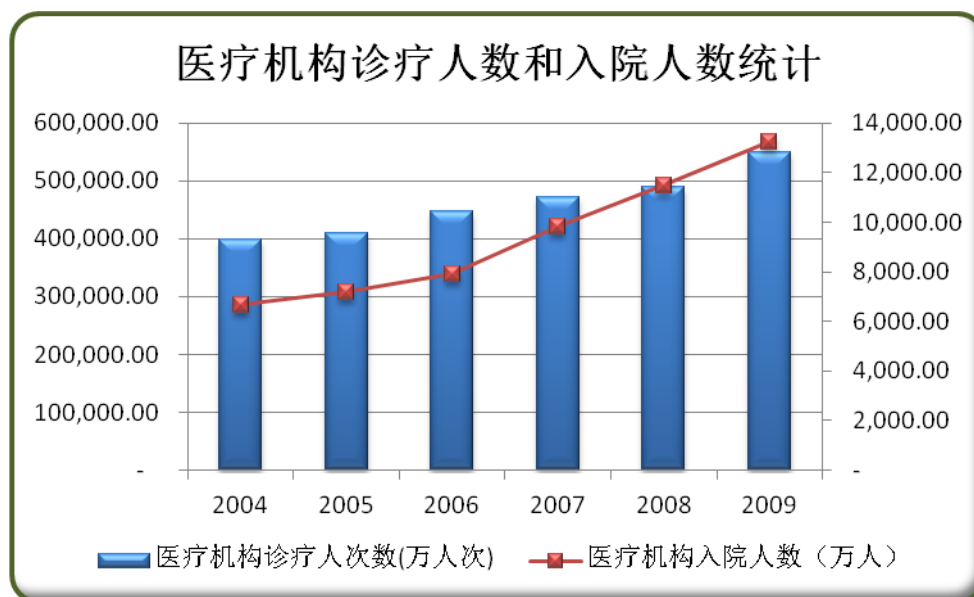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欧盟医疗器械委员会

②国内市场规模

医疗器械的朝阳性已经不言而喻。随着经济的发展和卫生水平的提高，医疗卫生的消费和投入增加已是不争的事实。

我国医疗器械市场迅速壮大，已成为世界第二大医疗器械市场，我国已经成为带动全球市场增加的主要区域。医疗器械与药品是医疗的两大重要手段，发达国家这两者的销售额比例约为 1: 1，而我国仅为 1: 10，可见我国医疗器械市场潜力巨

大。我国医疗器械市场活跃，国家政策的导向和国内医疗卫生机构装备的更新换代需求，使中国成为了巨大的医疗器械消费市场。



数据来源：《2010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

在 market 需求的刺激和中国经济持续稳定发展背景下，我国的医疗器械发展迅速。2005 年-2010 年，我国医疗器械行业保持高速增长，销售收入增速保持在 17% 以上，平均增速为 20.81%。据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官方网站统计，2010 年我国医疗器械市场已跃升至世界第二位，首次突破 1000 亿元大关。尤其在多种中低端医疗器械产品方面，产量居世界第一。

中国医疗器械行业的蓬勃发展原因有二：一是中国是制造业大国，国际上对医疗器械的巨大需求为中国医疗器械制造企业提供了大量的订单，据统计，2010 年上半年我国医疗器械进出口总额达 100.88 亿美元，同比增长 27.3%，其中，出口额为 65.73 亿美元，同比增长 26.86%；进口额为 35.15 亿美元，同比增长 28.15%。总体上看，2010 年上半年我国医疗器械对外贸易继续保持较大顺差，出口增幅略低于进口增幅 1.29 个百分点，累计贸易顺差额达 30.58 亿美元。二是中国自身医疗器械市场的日益增长。随着医疗卫生改革的逐步推进，基层和农村医疗服务体系的建立，为医疗器械行业的增长提供了新的生长空间，国家财政投入专项投资 48 亿元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带来大规模的医疗设备采购。另外，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和人民对自身保健意识的提高也为医疗器械的增长增加了助动力，这种由于经济收入和观念的改变，给医疗器械市场带来的是一种“主动性”增长。

（2）医疗器械行业市场竞争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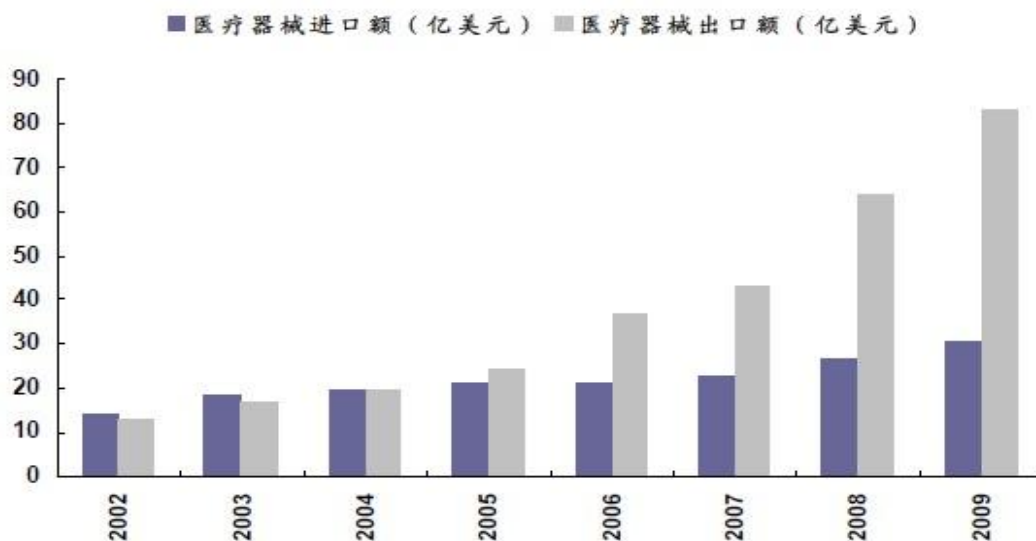
全球高端医疗器械市场基本由美国、德国、日本公司的产品占据着统治地位，其他欧洲公司只是在一些专业项目上有一定优势。全球医疗器械市场是当今世界经济发展最快、贸易往来最为活跃的市场之一。

国内医疗器械市场中，高端医疗器械占整体市场的 25%，基础医疗器械占整体市场的 75%。受巨大的中国医疗器械市场的吸引，国外知名跨国医疗器械企业陆续在华投资，世界医疗器械前十强中有八家已在中国建立生产基地。目前国内高端医疗器械市场的 70% 已被跨国公司占领，我国除在超声聚焦等少数领域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外，多数关键技术被发达国家大公司所垄断，国产高端医疗器械产品技术性能和质量水准落后于国际先进水平 10 年左右。美国 GE、德国西门子和荷兰飞利浦等国外公司在高端医疗器械市场中竞争优势明显。

我国基础医疗器械市场本土企业竞争优势明显，由于我国人口众多、经济水平较为落后，基础医疗设备约占整体市场规模的 75%，这为我国基础医疗器械制造企业提供了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基础医疗器械主要以中小规模的机电一体化产品为主，具有一定的科技含量和制造工艺要求。我国医疗器械制造企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在自动化控制和精密制造领域不断进步，目前在基础医疗器械市场竞争优势明显，出现一批如新华医疗、鱼跃医疗等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基础医疗器械制造企业。在我国产品的竞争下，欧、美、日等国家医疗器械公司正逐步将在本土生产没有成本优势的基础医疗器械产品通过 OEM 或 ODM 等方式转移到中国制造。

随着我国研发、生产水平的提高，与国外医疗器械生产技术差距逐渐缩小；常规医疗器械设备已基本实现自主生产，高端医疗设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逐步实现进口替代且部分产品批量出口海外市场，由此表现为我国出口逆差逐步缩小，并于 2005 年首次实现顺差。

2002-2009年我国医疗器械进出口情况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3) 行业市场化程度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根据加入 WTO 的承诺，2000~2005 年我国海关税目中 60 个医疗器械产品平均进口关税已经逐步由 10.5% 降到 4.4%，部分医疗器械产品实行了零关税，2003 年初我国取消了大型医疗设备进口的审批权，国外医疗器械产品可以全面参与国内市场的竞争。

行业集中度不高，截至 2009 年底，我国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已达到 13876 家，其中：一类 3696 家，二类 7869 家，三类 2311 家。平均每家销售收入只有 700 多万元。

产业聚集较为明显，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及环渤海湾三大经济区域依靠本地区工业技术、科学技术人才、临床医学基础及政策性优势，成为医疗器械产业的三大产业聚集区，三个区域销售收入之和占全国总量的 80% 以上。

(4) 行业内企业整体运行情况

我国医疗器械产业由小到大，迅速发展，现已成为一个产品门类比较齐全、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市场需求十分旺盛的朝阳产业。特别是近年来，医疗器械产业发展速度进一步加快，不但连续多年产值保持两位数增长，而且产品出口的数量和科技含量也不断提升。庞大的人口基数对医疗器械的不断增长的刚性需求，医疗器械相关学科技术人才的长期储备，国家对医疗器械技术创新的大力扶持，都是促进医疗器械产业高速发展的保障和动力，今后的十至十五年，我国医疗器械产业将进入

高速发展阶段。

我国医疗器械制造类企业近年来整体运行情况良好，销售收入与利润总额高速增长，产销率保持在较高水平。根据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的统计，2010年中国医疗器械行业产值突破1000亿元，跃居世界第二位。

3、婴儿保育设备行业概况

(1) 婴儿保育设备概念

婴儿保育设备起源于婴儿保温箱，主要为新生儿创造培养环境，随着半导体行业、IT行业、塑料行业、高分子行业、模具行业、结构设计等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大量应用，产品日益多样化、现代化、IT化、网络化、信息化、人性化，行业技术含量较高。目前在临床中使用的婴儿保育设备大多数都有采用电脑控制，除温度和湿度设定、调节外，还能调节氧浓度，能称取婴儿体重，并能提供多种参数的实时波形及数据趋势，婴儿床倾斜无级可调，显示加热功率等。

婴儿保育设备最主要的设备为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婴儿培养箱为封闭式结构，婴儿辐射保暖台为开放式结构，婴儿培养箱偏重于婴儿保育功能，婴儿辐射保暖台偏重于急救功能，两者均主要用于早产儿、低体重儿、病患儿等新生儿的急救、护理，属儿科、妇产科基础医疗器械。

① 婴儿培养箱

婴儿培养箱控制系统采用计算机技术对箱内温度（箱温/肤温）实施伺服控制，根据设置温度与实测温度进行比例加热控制。内部空气采用热对流原理进行调节，制造一个空气温湿度适宜、类似母体子宫的优良环境，从而可对婴儿进行培养和护理。婴儿培养箱主要应用于早产儿、低体重儿、病危儿、新生儿恒温培养、新生儿体温复苏、输液、输氧、抢救、住院观察等。

② 婴儿辐射保暖台

婴儿辐射保暖台又可称为辐射式新生儿抢救台，其综合临床医学、光学、机械、计算机自动控制及传感器等多门类学科的先进技术为一体，为新生儿及病婴提供了一个温暖、舒适的手术及护理平台。适用于分娩后新生儿的护理、抢救和儿科手术治疗，尤其是对新生儿危重症的急救和操作更为方便，是分娩室、新生儿室和新生儿监护中心必备设备之一，对降低新生儿因低体温造成的损伤都起到了重大作用。

（2）婴儿保育设备的技术演进过程

从控制系统的角度区分，婴儿保育设备大致可分为四代：

①第一代婴儿保育设备

20 世纪 40 年代，婴儿保育设备首先出现在美国。第一代婴儿保育设备主要应用了模拟电路技术，采用分立式元器件和单层 PCB 板，控制精度低、能耗高，可靠性较强，没有有机玻璃罩，主要依靠灯光保温，手工旋转操作。

②第二代婴儿保育设备

20 世纪 70 年代，随着半导体和 IT 技术的深入发展，婴儿保育设备开始采用 8 位单片机控制，元器件以插入式为主，采用双层 PCB 板，控制精度有所提高，能耗相对模拟电路要低，产品可以同时控制多个参数，如温度、湿度和氧浓度等。部件、机箱冲压成形。目前，我国多数婴儿保育设备生产企业的产品属于该阶段。

③第三代婴儿保育设备

20 世纪 90 年度，第三代婴儿保育设备开始出现。第三代产品采用集成单片机控制，应用了 CMOS 电路，元器件以贴片式为主，采用多层 PCB 板，控制精度大大提高，能耗大大降低，可靠性也大为提高，抗干扰性也更强。第三代产品集成了更多的婴儿生命体征的参数，如注射泵、监护仪和血氧等，机箱等部件主要采用大型塑料模具一次成型，金属零部件数控加工，喷涂流水线半自动涂妆。目前，以 GE、阿童木、德尔格为代表的婴儿保育设备行业国际巨头的产品多位于该阶段，国内包括公司等极少数企业的产品也已达到了该阶段。

④第四代婴儿保育设备

近几年，第四代婴儿保育设备开始出现。第四代产品应用了 32 位嵌入式控制系统，真彩 LCD 显示屏，并能提供丰富的接口功能和多种通信方式。

该阶段为未来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发展方向，目前以 GE、阿童木、德尔格为代表的婴儿保育设备行业国际巨头已有部分产品接近了第四代产品的技术水平。

（3）婴儿保育设备行业市场发展概况

婴儿保育设备对早产儿、病患儿、新生儿健康成长，增强体质，降低婴儿残疾率，提高人民生活幸福指数具有重要意义，是提高人口素质，增强人口体质的重要

保障，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加之独生子女政策的影响，我国家庭对婴儿保育日益重视，推动婴儿保育设备行业迅速成长。

①全球婴儿保育设备发展概况

婴儿保育设备最早起源于保温箱，但由于诸多技术难题没有完全解决，婴儿保育设备功能有限，难以广泛推广。20世纪70年代，随着半导体、IT行业的飞速发展，以及结构设计水平的不断提升，婴儿保育设备功能逐渐增多，产品稳定性和精度大幅提高，开始在全球范围内逐步推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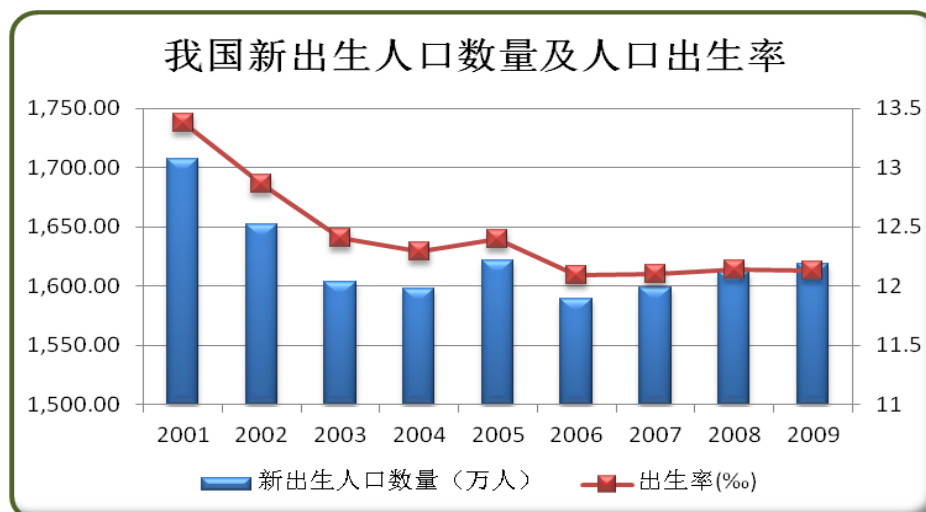
目前，婴儿保育设备已经在发达国家实现全面普及，发达国家所有新生儿出生后先要在婴儿培养箱中培养、观察48小时，婴儿生命体征正常，才转入普通病床，一旦生命体征不达标，则需要在婴儿培养箱中、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等婴儿保育设备中进一步培养、治疗。与发达国家相比，发展中国家婴儿保育设备推广较晚，直到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才在发展中国家医疗机构逐步推广，范围局限于经济腾飞后的相对发达的新兴国家和地区的大中型医疗机构。

目前，以美国GE、德国德尔格、日本阿童木等为代表的行业巨头产品稳定性好、精度高、便捷轻便、工艺先进，在国际市场尤其是中高端市场占据主流位置，占全球市场的大部分份额；巴西Fanem和本公司等国内厂商的产品略逊于前述国际巨头的产品，以中低端产品为主，高端产品所占全球市场份额较小。

②我国婴儿保育设备市场需求情况

A、人口出生率稳定，每年新出生人口数量庞大

虽然我国实行计划生育，但由于我国人口基数大，每年新出生人口数量巨大，人口出生率较为稳定，每年新增人口约1600万人。庞大新生儿数量，为婴儿保育设备行业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B、医疗投入加大带动了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发展

随着国家实力的增强，国家对医疗卫生事业的投入越来越大，根据《2010 中国卫生统计年鉴》，2009 年全国卫生总费用达 17,204.81 亿元，占我国 GDP 的 5.13%，同比增长 18.36%。随着国家对医疗卫生事业投入的加大，我国各级医疗机构病床数量都逐年增加，其中综合性医院和妇幼保健医院（婴儿保育设备为必备医疗器械）2009 年病床数量增长 7.49%，达到 239.72 万张，占我国医疗机构病床总数的 54.29%。同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 2009 年病床数量也达到 106.47 万张，根据新医改政策，国家将在 2009-2011 年内投入 8,500 亿元，3 年内重点支持 2,000 家县医院、29,000 个乡镇卫生院配置包括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婴儿保育设备在内的医疗器械设备，从而改变我国基础医疗机构设备缺乏、陈旧的现状，预计仅该项措施，将为婴儿保育设备行业带来巨大的市场需求。

我国婴儿保育相关医疗机构及病床数量

单位：万间/万张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医疗机构数量	29.9	30.89	29.88	27.83	28.9
医疗机构病床数量	336.75	351.17	370.05	403.87	441.58
综合性医院与妇幼保健医院数量	1.6	1.61	1.64	1.61	1.64
综合性医院与妇幼保健医院病床数量	192.88	200.22	207.76	223.01	239.72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数量	1.71	2.26	2.7	2.4	2.73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病床数量	2.5	4.12	7.64	9.8	13.13
乡镇卫生院数量	4.09	3.99	3.98	3.91	3.85
乡镇卫生院病床数量	67.82	69.62	74.68	84.68	93.34

数据来源：卫生部

除上表中统计的医疗机构外，我国还有 60 多万个村卫生室，医疗机构数目庞大，分布广泛，但医疗器械装备总体较为落后，尤其是基层医疗机构。我国医疗机构目前装备的婴儿保育设备绝大多数为第二代产品，功能单一，稳定性、精度、抗干扰性差，噪音大，不能适应低温环境以及在多种电源直接无缝切换，未来将逐渐被第三代产品所代替，预计目前在用的婴儿保育设备的更新换代，也将催生新一代婴儿保育设备的市场需求。

C、妇产科住院率的提升，将进一步催生婴儿保育设备的市场需求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字，近几年我国每年新出生人口约 1,600 万人，而根据卫生部的统计，2009 年我国医疗机构妇产科住院人次仅为 1,016 万，相差 584 万人，如果我国妇产科住院率达到 90% 则将增加妇产科住院人次 424 万，妇产科住院率的提升，将进一步扩大我国婴儿保育设备的市场需求。

我国 2007-2009 年新出生人口与妇产科住院人数对比

	2007 年	2008 年	2009 年
当年新出生人口数量 (万人)	1,594	1,608	1,615
当年人口出生率 (千分之)	12.10	12.14	12.13
当年我国医院妇产科住院人数 (万人)	925	1,016	1,126
当年妇产科住院占医院总住院病人的比重	14.3%	13.8%	13.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卫生部

D、新生儿死亡率降低，早产儿比例的升高，都扩大了婴儿保育设备的需求

2009 年我国新生儿和婴儿死亡率约为 10‰-15‰，整体偏高，其中城市新生儿和婴儿死亡率约为 5‰-6.5‰，与发达国家新生儿死亡率较为一致，但农村新生儿和婴儿死亡率约为 12‰-18‰，远远高于发达国家水平，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 2009 年我国人口构成表，城镇人口约 6.22 亿，农村人口约 7.13 亿，未来我国婴儿死亡率特别是农村地区婴儿死亡率的降低，将进一步扩大婴儿保育设备的市场需求。

我国新生儿、婴儿死亡率情况

指 标	1991	1995	2000	2005	2007	2008	2009
总计							
新生儿死亡率(‰)	33.1	27.3	22.8	13.2	10.7	10.2	9.00
婴儿死亡率(‰)	50.2	36.4	32.2	19.0	15.3	14.9	13.80
城市							
新生儿死亡率(‰)	12.5	10.6	9.5	7.5	5.5	5.0	4.50
婴儿死亡率(‰)	17.3	14.2	11.8	9.1	7.7	6.5	6.20

农村							
新生儿死亡率(‰)	37.9	31.1	25.8	14.7	12.8	12.3	10.80
婴儿死亡率(‰)	58.0	41.6	37.0	21.6	18.6	18.4	17.00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网站

此外,随着现代都市生活节奏的加快、生活压力的加大,以及大龄产妇和患有基础疾病产妇的大量增加,我国早产儿占新生儿的比例也不断提高,据卫生部统计,2002年约为7.7%,2005年上升为8.1%,2009年已经上升为9%,预计未来我国早产儿将以5%的速度递增,早产儿因发育时间短,普遍带有体重轻、体质差并附带其他先天疾病,往往需要在婴儿培养箱中长期培养治疗,预计我国未来早产儿的比例将进一步增加,从而带动婴儿保育设备市场需求的进一步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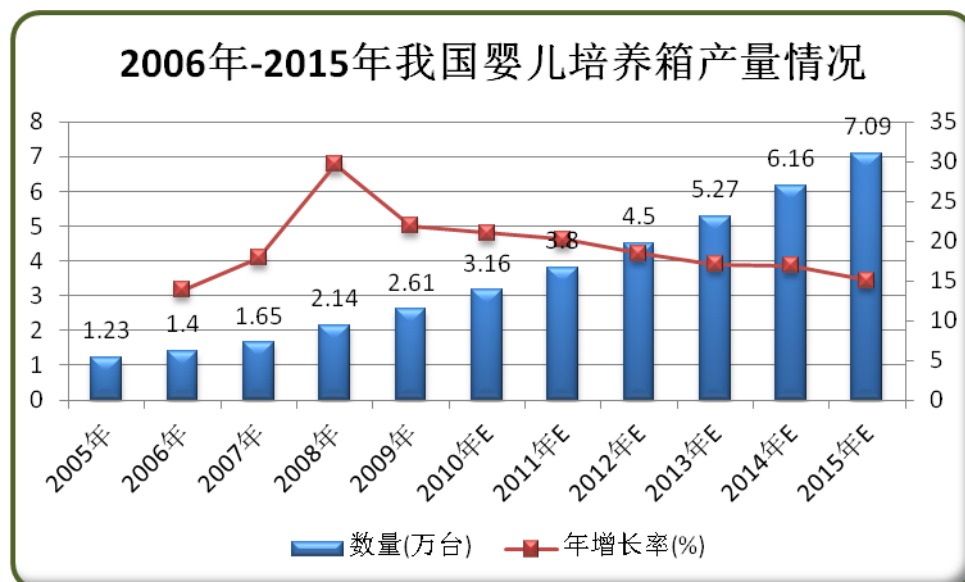
另据卫生部统计,妊娠、分娩、产褥期疾病已经占到我国住院病人的相当比例,并在我国住院疾病排行榜上占据前列。

妊娠、分娩、产褥期疾病占住院病人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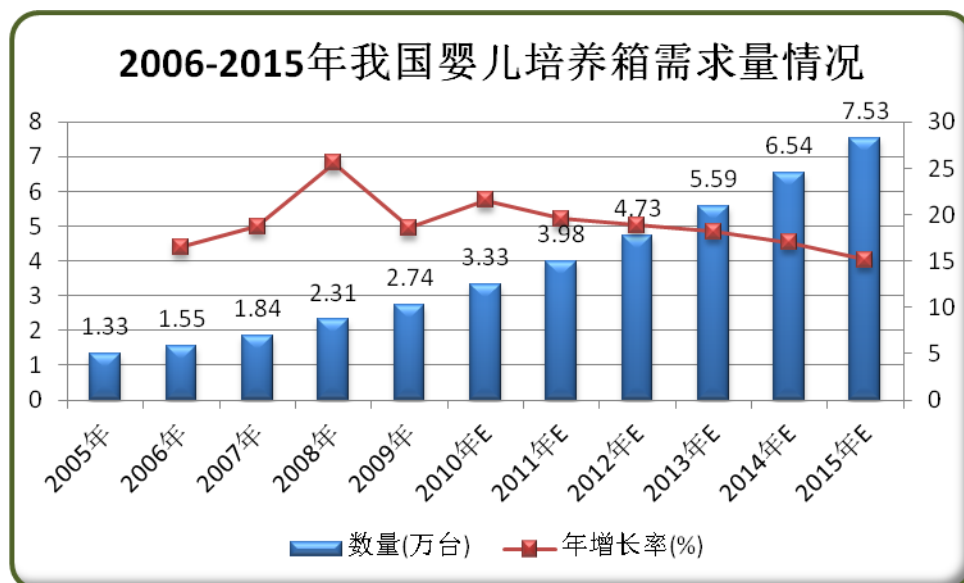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城市医院	9.96% (第四位)	9.13% (第四位)	10.02% (第三位)
县城医院	17.35% (第二位)	15.55% (第二位)	15.12% (第二位)

数据来源:卫生部

③国内婴儿培养箱市场分析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2011-2015年中国婴儿保育设备市场研究预测报告》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2011-2015年中国婴儿保育设备市场研究预测报告》

2005年以来，我国婴儿培养箱产量和需求量均保持了较快的增长，2009年国内产量、需求量分别为2.56万台、2.74万台，预计2015年国内产量、需求量分别为7.09万台、7.53万台，国内产量略低于国内市场需求量。

我国婴儿培养箱市场保持较快增长，一方面是因为我国人口基数大，每年新出生人口维持在1600万左右的庞大规模，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增长，居民收入水平持续提高，国民医疗花费持续增加，人们也更加重视新生儿的健康，带动了国内各级医疗机构补充、添加婴儿培养箱，新生儿使用婴儿培养箱的比例逐渐提升；另一方面是因为随着2009年新医改政策的实施，国家加大了医疗投入，特别加大了对基础医疗机构的支持力度，长期医疗器械不足的基础医疗机构纷纷配置了婴儿培养箱，刺激了国内婴儿培养箱市场的持续增长。

目前，国内各级医院并没有明确的配置标准，在产品数量方面，基本呈现医院等级越高，配置数量越多的特点，近年来，随着国家对基层医疗机构投入的不断加大，乡镇卫生院逐渐开始装备。

2009年我国婴儿培养箱存量估算

级别	医院数量	配置量	保有量
三级甲等	765	30	22,950
三级其他	468	20	9,360
二级	6,523	15	97,845
一级	5,110	8	40,880
合计	12,866		171,0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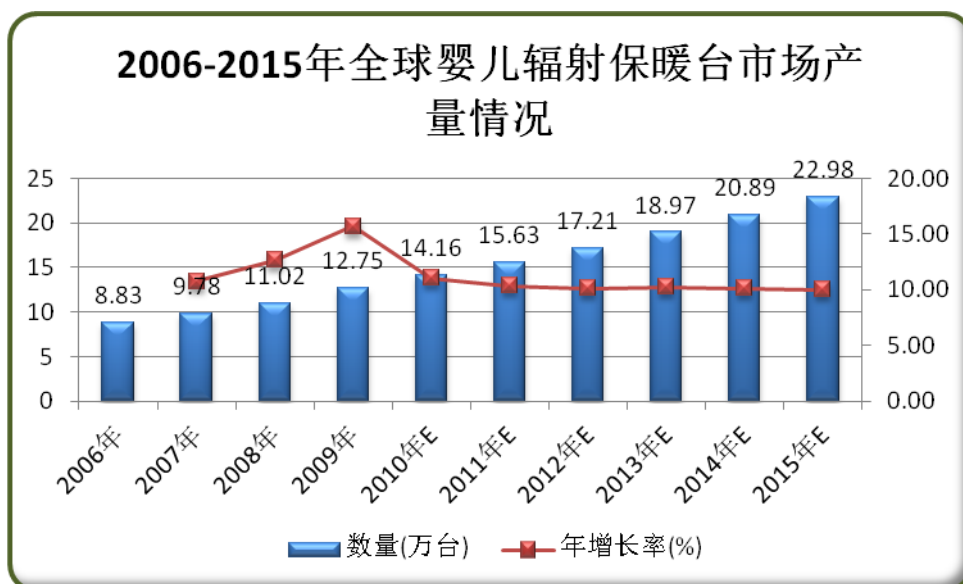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经纵横《中国电脑婴儿培养箱市场发展分析及投资风险研究》

2009年，我国全年共出生人口约1,615万人，婴儿培养箱市场存量为171,035台，简单估算则人均0.0106台/年。

目前我国每100名新生儿才配备了1台婴儿培养箱，且大多为功能落后的产品，随着婴儿培养箱普及程度的提高，以及各级医疗机构现有装配更新换代，未来我国婴儿培养箱市场将保持20%左右的速度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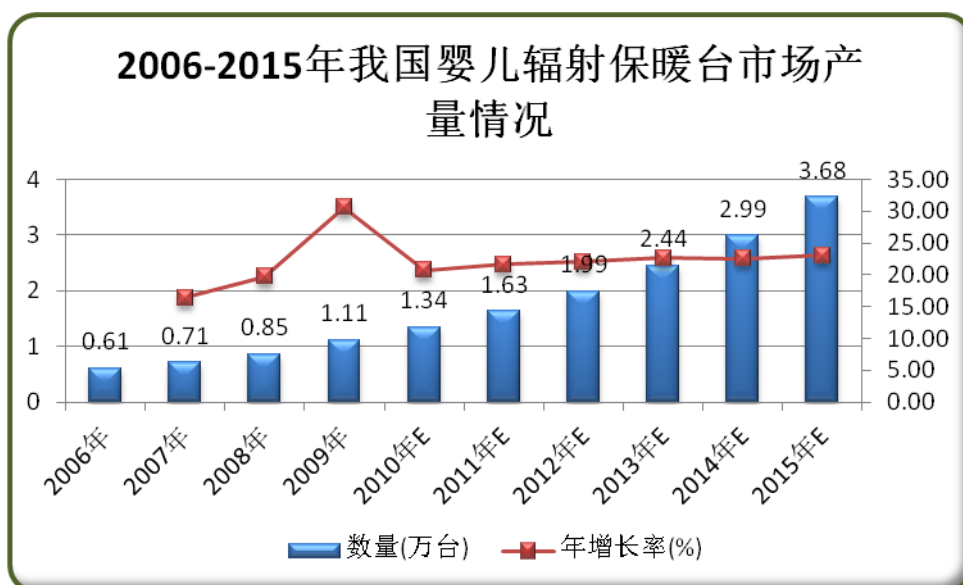
④国内婴儿辐射保暖台市场分析

全球婴儿辐射保暖台2009年产量达到12.75万台，预计2013年达到18.94万台，每年以超过10%的速度持续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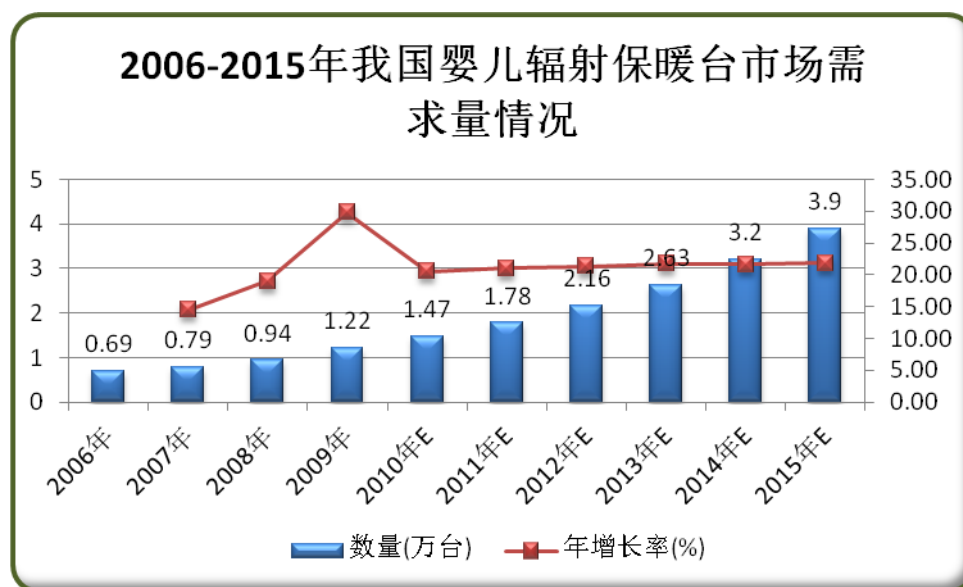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2011-2015年中国婴儿保育设备市场研究预测报告》

从我国婴儿辐射保暖台行业的发展历程看，婴儿辐射保暖台行业目前正处于行业生命周期的成长阶段，行业市场渗透率较低。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2011-2015年中国婴儿保育设备市场研究预测报告》



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2011-2015年中国婴儿保育设备市场研究预测报告》

婴儿辐射保暖台相对于婴儿培养箱，无论是产量还是需求量，国内市场规模均较小，但婴儿辐射保暖台市场增长迅速，婴儿辐射保暖台在国外又称为开放式暖箱，相对封闭式的婴儿培养箱的配置比例一般为1:1，未来婴儿辐射保暖台将以20%以上的速度持续增长，增长速度快于婴儿培养箱。

2009年我国婴儿辐射保暖台产量、需求量分别为1.11万台、1.22万台，预计2015年产量、需求量分别为3.68万台、3.9万台，市场规模6年将增长三倍，国内产量略低于国内市场需求量。

（三）行业市场化程度与市场集中度

2000年以前，我国的婴儿培养箱主要以阿童木公司的产品为主，国内仅有部分三级医院装备，且价格非常昂贵，市场被国际巨头垄断。随着国内生产商的崛起，进口依赖被打破，婴儿培养箱价格大幅下降，普及面不断扩大，近年来随着国家对基层医疗机构的投入不断加大，乡镇卫生院也逐渐开始装备。

目前，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国内婴儿培养箱生产企业主要有5家，即戴维医疗、郑州迪生仪器仪表有限公司、上海三菱医用恒温设备有限公司、南京金陵自动调温床有限公司和北京巨龙三优科技有限公司等，国外生产商主要有GE、德尔格（Dräger Medical Systems, Inc）、日本的阿童木医疗株式会社（Atom Medical Corporation）和巴西的Fanem公司，国内生产商的产品以中低端为主，为市场主流产品，国外生产商的产品以高端为主，价格昂贵，市场份额较低。国外

生产商在国际市场上占主流。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市场准入障碍

作为基础医疗器械产品的婴儿保育设备关系到新生儿的生命和健康，国家对相关企业的设立、婴儿保育设备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的资格和条件审查严格，并建立了系统的管理和市场准入制度。

2、品牌障碍

婴儿保育设备产品关系到使用者的生命健康，医疗机构在选择产品时十分重视品牌，知名的市场品牌会对新进入者形成短期内难以逾越的障碍。新建的生产婴儿保育设备企业要想从现有企业手中争夺客户，就必须在产品、营销等方面进行大规模的投资，并且这种投资具有很大的风险。因此国内目前婴儿设备生产企业较少。

3、技术障碍

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技术门槛较高，产品综合了多种学科的交叉及新技术和新材料的应用，缺乏技术和科研开发能力的企业难以在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

4、人才障碍

婴儿保育设备行业是多学科、复合性的新兴行业，企业的生存和发展不仅需要拥有高水平的研发人员和管理人员，还须具备丰富的专业制造人员和专业服务人员。公司成立多年来，引进和培养了一大批本领域技术研发、生产和营销人员，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了充足的人力资源储备。这些专业人才的培养不是短期内能够形成或者被复制的，这在本行业也是一个较大的进入障碍。

5、市场渠道障碍

企业销售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不仅需要大量的前期资金投入，更需要长期积累的对市场的深刻认识和前瞻把握，以及不断为顾客创造价值所形成的品牌效应。同时，医疗卫生系统的招标项目条件设置较高，需要多年良好的品牌形象、经营业绩、产品质量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络，新进入者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建立完善的市场渠道和顺利进入招标市场。

6、资金障碍

婴儿保育设备的技术和性能必须紧随婴儿保育学发展和顾客的需求不断升

级，婴儿保育设备行业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科研开发并建立满足终端医疗机构对产品技术和个性化需求的强大销售服务网络。因此，进入这一行业的企业如果不具备较雄厚的资金实力以保障技术不断的创新和升级，将难以在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

（五）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早期，我国的婴儿保育设备市场主要被美国的 GE，日本的阿童木，德国的德尔格等国际巨头占据，且价格昂贵。随着我国人口数量的增长、人民健康意识的增强和医疗卫生体制的改革，婴儿保育设备的需求也不断增加。

国内生产婴儿保育设备的企业主要有 5 家。国内生产商的产品以中低端为主，市场份额较高，国外生产商的产品以高端为主，价格昂贵，市场份额较低。

我国医疗机构目前装备的多数为第二代婴儿保育设备，功能单一，稳定性、精度、抗干扰性差，噪音大，不能适应低温环境以及在多种电源直接无缝切换，未来将逐渐被第三代产品所代替。目前，婴儿保育设备的生产规模跟不上婴儿保育市场的发展速度，产品呈供不应求的状态。

（六）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利润水平的变动主要受国家宏观政策、公司研发能力、产品技术水平、市场营销能力、成本控制能力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不同的企业的利润水平也各有差异。

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直接关系到婴儿的生命健康安全，对产品的性能具有较高的要求，国家相关部门亦制定了专业的技术规范。这要求婴儿保育设备制造商具备较高的产品研发设计和加工能力、系统集成能力。因此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毛利率较高。

由于公司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和较高的生产技术水平，随着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品种的不断完善，公司产品毛利率在行业内一直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1.69%、54.42%、56.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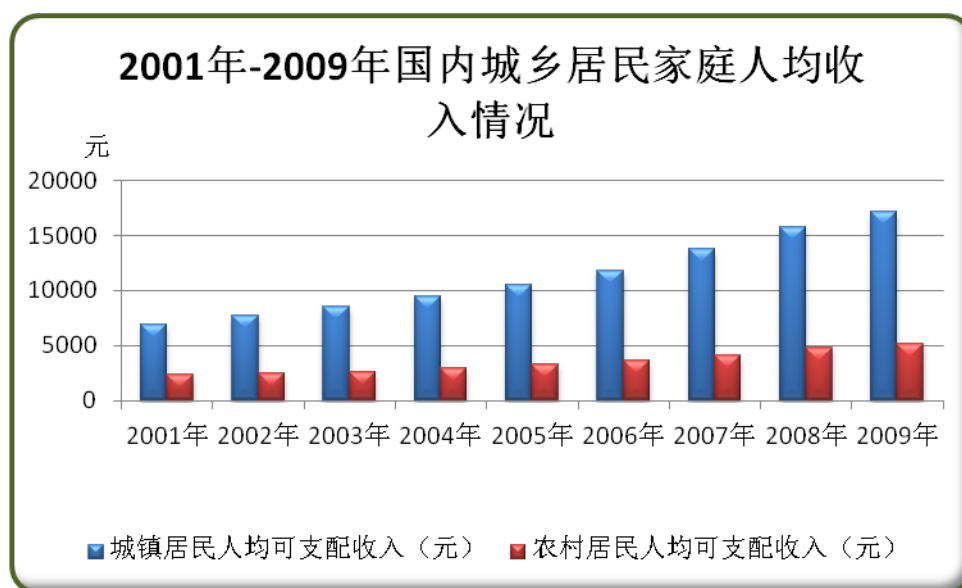
行业较高的毛利率水平可能会吸引较多的资金流入，行业的竞争将会进一步加剧，行业平均毛利率可能会有所下降。只有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提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或新服务，具备核心竞争优势的企业才能持续获得较高的利润水平。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居民对疾病诊断预防及健康管理意识的持续加强是婴儿保育设备行业成长的持续动力。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居民对疾病诊断预防及健康管理意识的持续加强，早期诊断与预防需求将持续稳定扩大，人们更加关注疾病的预防以及诊断的准确性，加强了对自身健康的管理，这都构成婴儿保育设备产业发展的持续动力。婴儿保育设备从根本上增强新生儿的体质，避免留下各种隐患，有利于新生儿健康成长。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

（2）国家政策大力扶持

根据国务院《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发[2005]44号文）的发展规划纲要，中国在进入二十一世纪的前二十年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的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中，“人口与健康”成为重点和优先发展的主要领域之一，“重大疾病防治水平显著提高，艾滋病、肝炎等重大疾病得到遏制，新药创制和关键医疗器械研制取得突破，具备产业发展的技术能力”作为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中重点目标的提出，为医疗器械行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一系列的政策和制度支持和保障。

（3）行业监督管理制度不断健全

从1998年开始，国务院调整医药产品监督管理的组织体制，颁布医疗器械

监督管理条例。随后新的医药产品监督管理部门发布一系列管理办法，从而初步建立了医疗器械监督管理体制。主要包括：境内外生产产品强制性注册制度；生产企业或经营企业实施质量体系认证或考核制度；完善标准化体系，加强标准化管理；加强产品检测机构建设，加强医疗器械产品日常监督；建立第三方技术评估组织，成立国家医疗器械专家评审中心，加强境内外生产产品进入市场前评审；建立质量认证机构——中国医疗器械产品质量认证中心，加快实施质量体系认证或考核制度。这一系列的监管措施有效促进了医疗器械行业发展的规范有序和整体效率，并为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业内技术骨干的生产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平台。

（4）政府招标采购有助于规范行业竞争秩序

2007年6月21日，卫生部颁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器械集中采购管理的通知》，实现政府对医疗设备、医用耗材的全面集中招标采购。实行集中采购，既是规范采购行为，保障医疗器械质量的有效手段，也是减少不必要的中间环节，降低流通成本，规范医药流通领域竞争秩序的重要措施。从政策上看，在今后很长一段时期内，在大中型高端医疗器械的统一采购中，政府招标采购方式仍将发挥着重要作用，并且对其他医疗器械的销售产生示范作用，从而促进整个医疗器械行业的健康发展。

国家及各地方政府对各种医疗器械采购过程的规范体现了相关器械对医疗卫生系统的重要性，这对于促进相关企业提高技术水平、推动产品的合规性具有重要意义，有助于避免行业的无序竞争，有助于促进行业内具有自主创新能力企业发展。

（5）我国制造业技术水平的提高为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发展提供技术保障

医疗器械行业关系着人们的生命健康，必须特别重视产品的质量及其性能的稳定性，以确保安全有效。近年来，我国部分婴儿保育设备产品的专业厂商在技术方面进步很大，某些技术甚至已处于国际领先水平。目前国内部分领先的专业厂商与国际先进厂商的差距更主要体现在原材料的质量方面。随着我国制造业技术水平尤其是机电一体化、精密制造等制造领域的整体技术水平持续提升，为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发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2、不利因素

（1）国际巨头的竞争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根据加入 WTO 的承诺，2000~2005 年我国海关税目中 60 个医疗器械产品税号已由原税率 10.5% 降到 4.4%，部分医疗器械实现了零关税，2003 年初我国取消了大型医疗设备进口的审批权，国外医疗器械产品可以全面参与国内市场的竞争，国外高端医疗器械产品进入我国税收成本大幅降低。国外大型医疗器械制造商资金雄厚、技术先进、人才集中，在大型高端医疗器械的研发上积累数十年的经验，垄断了主要高端医疗器械产品的核心技术。此外，国际大型医疗器械制造商可以凭借其资金优势和品牌优势通过收购国内企业或由国内企业 OEM 的方式降低生产成本，进入基础医疗器械市场，将会给我国医疗器械制造企业带来强大的竞争压力。

（2）国外非关税壁垒的限制

各国政府对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准入都有非常严格的规定和管理，如美国的 FDA 注册、欧盟的 CE 认证和日本的 JIS 认证等。我国在医疗器械生产过程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方面与发达国家仍有一定的差距，通过国际认证的国内厂家和产品较少。国内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面临一系列非关税贸易壁垒，如认证壁垒、绿色壁垒等技术壁垒，并且国内医疗器械企业缺乏国际医疗器械市场运作经验的专业人才，国际贸易经验不足，进入国际市场困难较大。

（八）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行业的周期性和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技术水平与发展方向

作为医疗器械行业内新兴发展起来的细分行业，婴儿保育设备在我国起步较晚，目前美国 GE、德国德尔格、日本阿童木公司在行业内占据优势地位，垄断了高端市场，其产品多为第三代产品，部分产品性能已经接近或达到了第四代产品水平。国产婴儿保育设备产品多为第二代产品，但国内优势企业部分产品已经可以和国际巨头相媲美。

行业内主要技术方向：

（1）智能化程度得到进一步拓展

按从控制系统技术演进过程的角度区分，婴儿保育设备大致可分为四代：近几年，第四代婴儿保育设备开始出现，它应用了 32 位嵌入式控制系统，真彩 LCD

显示屏,并能提供丰富的接口功能和多种通信方式,智能化程度得到进一步拓展。医疗器械的智能化,体现在器械和系统的内部功能可能更为复杂,但外部操作方式将简单化。

智能化为未来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主要发展方向,目前以 GE、ATOM、德尔格为代表的婴儿保育设备行业国际巨头已有部分产品接近了第四代产品的技术水平。

(2) 网络集成技术

智能化发展的分支技术,随着现代网络技术的发展,远程监控、远程探视的需求越来越强烈,这就需要婴儿保育设备集成各种网络接口,实现婴儿生命体征数据的适时传输与保存。

(3) 降噪技术

新生儿,特别是早产儿体质脆弱,如果噪音过大,将会对使用者造成一定的伤害,婴儿保育设备利用降噪技术后,设备噪音降低,可以使婴儿能够在安静的环境下培养,呵护生命之初,充分得以体现。

(4) 培养箱、保暖台合成技术

行业内部分先进企业,如 GE,已经实现了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功能的合成,从而大大提高了医疗设备的使用率与有效性;产品集成化、复合化趋势将更加明显。该发展趋势将大大提高临床诊治在时间上和空间上的精确性。

(5) 造型设计,更加注重人性化元素

随着人们对医疗服务要求的升级,对医疗设备的操作使用方式的简单化、轻巧化与便捷性要求越来越高;造型设计、整体冲模、高科技材料的应用到婴儿保育设备将更加注重人性化元素。

2、行业的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采购模式与其他医疗器械产品的采购模式没有重大区别。对材料质量安全性要求更高,重要零部件由自行设计委托加工或自行生产,一般零部件采用普通采购。

(2) 销售模式

目前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的销售主要采取两种模式:一是通过代理商销售;二

是通过国内卫生主管部门的招标采购，医院直接采购销售。

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的出口则直接出口与代理出口两种出口方式都有。

3、行业特征

(1) 周期性

婴儿保育设备属于妇儿科基础医疗设备，除受人口出生率和产品更新等因素影响之外，没有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 区域性

婴儿保育设备行业市场需求在国内没有明显的地域性特征，国外市场需求受经济发展程度和人口数量等因素的影响较多。

(3) 季节性

婴儿保育设备是妇儿科基础医疗设备，对产品的需求与天气和婴儿出生率有关，一般二季度销售额较低，四季度销售额最高。

(九) 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发展状况

1、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医疗器械行业的上游行业包括生物、材料、化工、电子、机械等国家基础行业，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电路板、集成电路、电机、有机玻璃、电子元器件、结构设计等行业，上游行业的技术发展水平对公司产品性能产生较大影响。医疗器械行业下游行业为直接面向终端消费市场的卫生医疗系统，婴儿保育设备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各级医院、乡镇卫生院、妇幼保健站等医疗机构以及部分珍稀动物繁殖中心。卫生医疗系统受国家政策、居民健康状况及保健意识、疾病和医学研究发展趋势和自身的经营状况的影响，决定了公司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市场容量与技术发展方向。综上所述，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较为紧密。

2、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

公司上游行业主要为生物、材料、化工、电子、机械等国家基础行业，公司主要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及配件主要有钢材、塑料件、电路板、硅橡胶、有机玻璃、集成电路和电子元器件等。

行业主要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及配件均为供应充足的非垄断行业，基础原料价格波动平稳。

3、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

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为各级医院、乡镇卫生院和部分珍稀动物繁殖中心。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们健康状况及保健意识的提高，大部分国家政府着力完善医疗保障政策，带动各国对卫生医疗需求的快速发展。同时，随着国内医改深入，国内医疗保障体系已经逐步完善，卫生医疗系统得到快速发展。未来在国家政策和资金的大力支持下，将有利于提升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需求。

（十）进口国的有关进口政策、贸易摩擦及其竞争格局

公司主要产品进口国主要集中在亚洲、非洲、南美洲和欧洲地区。这些地区的国家绝大多数已加入世界贸易组织或与我国签有互利贸易协定，在相关贸易协定的框架下，进口国政府对公司出口的产品无特殊贸易限制，不存在对产品进口造成重大影响的进口政策、贸易摩擦。

公司产品进口国要求进口的医疗器械产品必须通过相关的质量认证。欧洲地区要求产品必须通过欧盟的 CE 认证，除了欧盟国家外，亚洲、非洲、南美等地区在进口医疗器械产品时也要求出示 CE 证书。

公司主要产品在海外市场主要面临美国通用医疗公司、德国德尔格公司、日本阿童木医疗株式会社、巴西 Fanem 公司等国际公司的竞争。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一）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婴儿保育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已成为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的主要生产厂商，经过近20年的发展壮大。公司产能已达到年产20,000台生产规模。公司的客户涵盖国内各大中小医院及众多海外医院。公司产品与国内同行业相比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在国内市场的同类生产企业中生产能力位列前茅。公司产品同国外一流厂家相比技术还有一定差距，但公司产品相对性价比较高。在发展中国家与国际一流厂商相比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公司为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的主要生产商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市场开拓，市场竞争能力不断地增强，公司婴儿保育设备产品在国内外初步建立了良好的品牌效应，2010年公司核心产品婴儿培养箱销量为9,533台、婴儿辐射保暖台市场销量5,621台；而根据中商情报网统

计数据预测，2010年国内婴儿培养箱需求量为33,000台，婴儿辐射保暖台需求量为14,700台，公司为我国婴儿保育设备行业主要生产商。

2、公司的技术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方向

公司是国内同行业第一家通过CMDC认证、CE认证的企业，2010年11月，公司的YP-970婴儿培养箱获得CB认证，TI-2000运输用培养箱获得2006年度宁波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YP—系列婴儿培养箱获得第十二届全国发明展览会优秀新产品金奖。同时，公司还是国内同行业率先采用减震技术、超低温环境使用技术、交直流多电源自动切换技术、湿度发生器耐高温高压消毒技术、水箱电极无电离现象技术、同步打印技术的企业，其中多项技术为国内首创并独家拥有，部分产品水平已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3、海外市场持续增长

由于公司产品的高性价比，公司的海外销售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的外销收入分别为4,032.66万元、4,998.07万元、6,142.64万元。公司在海外市场已取得一定知名度，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市场。公司与国际一流厂商相比在发展中国家相对具有竞争优势。

(二) 主要竞争对手简要情况

1、主要竞争对手

对手名称	企业概况	公司网址	与公司竞争关系
美国通用电气公司 (GE)	美国GE公司下属的GE医疗集团是全球最大的医疗器械企业之一，凭借领先的技术在病人监护、成像、信息提供等众多医学领域处于优势地位。GE医疗集团于1979年开始在中国发展业务，目前拥有3000多名员工，业务遍及北京、上海、无锡、广州等全国29个地区。在北京建有CT扫描系统、核磁共振成像系统和X光成像系统工厂，在上海有生命科学基地，在无锡建有超声和病患监护仪设备工厂。	https://www2.gehealthcare.com/portal/site/usen	GE医疗的婴儿保育设备属于高端产品，技术先进，目前主要在欧美发达国家销售，占据国际市场最大份额，并有一定数量产品通过进口在国内销售。对公司高端产品具有一定的冲击。属于公司国际市场中竞争的强劲对手。
德国德尔格公司(Draeger)	德国德尔格医疗公司是世界领先的医疗设备制造商之一。它是德尔格集团(成立于1889年)最大的分公司，它是由德尔格集团与西门子集团以65:35的比例出资成立的一家合资公司。产品覆盖各个治疗领域及病人治疗的全过程，包括急救治疗、手术室/麻醉、危重症治疗、围产期治疗和家庭治疗过程中提供产品、整合系统和服务。德尔格医疗公司总部设在德国的吕贝	http://www.draeger.com	德尔格医疗作为国际著名老牌医疗设备企业，其婴儿保育设备主要集中于高端产品，目前主要在欧美发达国家销售，占据国际市场第二大份额，在国内市场有一定销售。

	克。该公司的主要产品有 IICS90, TI500, PT4000, C2000 等。		
日本阿童木集团医疗株式会社 (Atom)	日本 ATOM 医疗株式会社成立于 1938 年, 总部位于东京, 是一家集生产、销售、进出口医疗设备为一体的多元化公司。1952 年生产出了日本第一台现代化的婴儿培养箱, 在意大利米兰、中国上海等地设有办事处, 产品通过了 ISO9001、EN46001、ISO13485 等认证, 除了婴儿保育设备以外, 还生产各种护理设备和一次性医疗产品。	http://www.atomed.co.jp/english/index.html	该公司的产品以质量稳定, 设计简洁闻名。高中端设备均有。在日本本土优势较大。在国际市场中, 主要以高端产品为主。
巴西 Fanem 公司	Medical-hospital-laboratory sector company 成立于 1924 年, 作为巴西医疗制造行业设备的先驱, 主要生产婴儿培养箱, 型号有 Advanced 2286, 1186 mod.C 1186 mod.A, 重症监护病房暖箱, 型号有 Multisystem® 2051, LDR 等。	http://www.fanem.com.br/BR/	FANEM 作为巴西本土最大的婴儿培养箱生产厂家, 占领近 80% 的巴西市场。同时, 由于巴西在整个南美洲的影响力, 使得该品牌辐射整个南美市场, 均有出色表现。产品价格适中, 质量较好。公司与该公司的竞争主要集中在南美洲范围内。
郑州迪生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和《中国医学装备协会》会员, 拥有自营进出口权。2003 年进入市场, 专业从事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等妇婴保育医疗设备的开发研制。	http://gb.zzdison.com	郑州迪生产品型号较齐全, 是公司国内的主要竞争对手
上海三菱医用恒温设备有限公司	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婴儿培育设备的制造商, 曾经生产出中国第一台婴儿暖箱, 婴儿抢救台、光疗器、复苏器等产品, 具有 30 年历史, 04 年被上海一恒科技有限公司收购	http://www.chinasiling.com/	具备较强的医疗设备研发能力和产品品种齐全
北京巨龙三优科技有限公司	是集科研、开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综合性的公司, 公司的质量保证体系已通过了德国 TÜV 公司和中国 CMD, ISO9001: 2000 & ISO13485: 2003 质量管理体系的国际、国内双重认证, 2007 年 5 月份获取了通往国际市场的欧盟产品 CE 认证证书。	http://www.yaoxie.net/yiliaoxixie/com/jlsy/	在部分省市设有销售代表, 主要从事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南京金陵自动调温床有限公司	是原南京市玄武区街企业, 2005 年完成企业改制, 是生产妇、婴、幼儿急救医疗器械和计划免疫冷链专用器材的专业化公司。	http://www.zgjwz.com	该公司主要生产婴儿培养箱、多功能微电脑婴儿医疗台、微电脑新生儿抢救台、自动调温婴儿保育床、母婴同室婴儿床、自动按摩保健床垫和计划免疫冷链专用器材等六大系列 50 多个不同型号的产品。

2、公司产品竞争情况

范围	产品	生产过程	供货/售后服务	客户
本公司		产品部件尤其是关键零部件以自行设计加工为主；外协作，外购件为辅，关键点质量控制有保障；关键零部件多由先进的进口电子贴片机，数控机床等组成的加工生产流水线生产，辅助的外协件加工有严格的质量控制手段；拥有先进的产品部件模具自主开发能力、条件；	供货： 以款到即发货为基本原则，常年保证整机、部件的最低库存量控制。国外特殊订单，从接单到发货一般控制时间为7-10天； 主要以代理商销售为主，实行分销售片区、有专门的服务队伍进行管理，有计划地定期上门服务； 售后服务： 组建有专业的售后服务队伍，响应非常迅速；国内外销售份额均较大	终端用户几乎覆盖了各省级以上妇儿专业或专科三甲医院，省级以下基层医院广泛使用； 国外销售主要分布于发展中国家，部分产品销往欧美等发达国家地区；
国外竞争对手	婴儿保育设备	以外协作外购部件组装为主，但相关质量约束有保障； 拥有国际一流的电子，机械加工生产流水线；拥有国际一流的产品部件模具开发条件；	由境内一级代理商实行分销制服务管理； 多以销定产，交货期很长；	在国内终端用户主要为各省级以上妇儿专业或专科三甲医院；国外销售竞争中，主要为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
国内竞争对手		传统加工设备及手段组织生产，以外协件外购件组装为主；	多由自行直接销售为主，以代理商销售为辅； 多以销定产，较大的订单交货期会较长；	各自周边市场，基层医院使用为主； 国外销售主要分布于发展和不发达国家、地区；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品牌优势

公司 2010 年度被宁波市人民政府评为宁波工业品牌企业 TOP50 强企业。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壮大，公司已形成年产 2 万台的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的生产规模，公司的生产规模在国内名列前茅，大规模化的生产，不仅使得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并使得公司产品成为国内市场的主流产品。自设立以来，累计销售产品已超过 20 万台。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内 31 个省、市、自治区的各级医院，产品覆盖率广，深得客户信赖。同时，公司在国际市场已发展 40 多家代理商，产品销售到亚洲、非洲、欧洲、南美洲 100 多个国家，并且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1996 年公司通过了 ISO9000 体系认证，是国内成为医疗器械行业首批通过认证的五家企业之一，也是浙江省医疗器械行业第一家通过该认证的企业。公司先后被评为宁波市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宁波市“诚信企业”示范单位、2006 中国

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行业排头兵企业、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公司是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常务理事、浙江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会长单位、中国医学装备协会团体会员、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国际商会、浙江省商标协会会员单位。2010 年度公司被宁波医疗器械行业协会评为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 2009 年度综合性创新企业，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 2009 年度最佳自主创新新产品。公司被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波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联合评定为 2008-2009 宁波市信用管理示范企业，被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授予纳税信用 A 级证书。

2、快速响应优势

公司坚持市场驱动型的自主创新经营模式，公司销售模式建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权责明确、激励到位、运转有效的快速联动机制，使得公司能在准确把握市场需求的同时，从研发、生产和营销的各个环节作出响应，实现快速开发、生产和销售，从而迅速地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具有雄厚的婴儿保育设备研发实力、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完善的营销网络，这也为公司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对国内代理商主要采用款到发货政策，长期合作代理商可以允许拖欠一部分货款，但年底要求结清。因此公司收到客户货款或订单后需保证及时供货，这需要公司具有极强的快速响应市场能力。公立医院的医疗设备越来越多采用政府统一招标采购，政府采购的特点是数量多，供货时间短，因此要求中标单位需要快速响应市场能力。规模化生产优势和快速联动机制，使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相比具有更敏捷的快速响应市场需求能力。

3、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婴儿保育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婴儿保育设备领域积累了大量的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引领国内行业技术和产品趋势；同时，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进行了产业链延伸，产品关键零部件通过自行设计，由公司自行生产或委托专业加工厂生产，既防止了核心技术泄密，又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形成了较强的专业化优势。专业化的经营理念使公司对婴儿保育设备这一细分领域有更

深刻的理解，能够提供专业化的服务、发展专业化的技术，从而在行业中具备更强的竞争力。公司已参与了婴儿光治疗设备安全专用要求（YY0669-2008 / IEC60601-2-50: 2005）国家行业标准的制定。另有两项参与的国家行业标准目前正在审批中。

公司坚持走自主创新道路，坚持以“创新领先、保质求量、勤俭创业，和谐发展”为经营理念，致力于婴儿保育设备技术与产品研发，目前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均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部分技术与产品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的“婴儿培养箱输氧控制技术”、“高精度可控湿度技术”、“婴儿培养箱可用于野外转运技术”、“婴儿培养箱低噪音技术”和“光照治疗温度控制合成技术”等技术均为国内领先、国内首创，公司拥有专利 47 项，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为公司拓展国内外市场提供足够的技术资源保障。

4、完善的售后服务优势

医疗器械产品相对于其他产品具有更高的质量要求，由于公司产品用户的特殊性，公司产品在经营过程中一直以产品的质量为企业的生命，以安全有效贯穿企业的整个生产经营过程，确保了公司自设立以来从未发生产品的重大安全质量事故。

公司不仅注重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质量保障，同时还注重客户使用中的产品质量保障，公司在全国有近 40 人的售后服务团队，为全国的客户及时提供免费维护及指导，保证客户产品在使用过程中不存在差错，公司完善的售后服务不仅提升了公司产品使用中的安全有效，也提升了公司产品的美誉度，使得客户买得放心，用得安心，这也是公司产品一直供不应求的重要原因。

5、产品高性价比优势

公司主导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是公司历经 20 余年的行业经验和大量客户需求的基础上的行业经验积累的结晶。公司产品具有品质高、性能稳定、易于操作、功能完善及人性化设计，在国内具有较明显的技术和功能优势，公司产品多项核心技术均为国内首创。与国外同行业的高端产品相比，公司产品性能差距较小，但价格远低于国际知名品牌，具有明显的高性价比优势。

6、完整产品系列优势

公司经过长期的行业经验积累和持续的研发创新, 现已形成多种丰富的产品系列,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婴儿培养箱 YP 系列 13 种型号产品、运输用培养箱 TI 两种型号产品, 运输用培养箱现为国内独家生产销售; 婴儿辐射保暖台包括 HKN 系列 8 种型号产品;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包括新生儿黄疸治疗床、新生儿黄疸治疗箱、黄疸治疗灯和新生儿黄疸治疗仪四种系列产品。公司其他产品还包括母婴同室婴儿床、婴儿无接触输氧头罩、低压吸引器、呼吸复苏囊、远红外加温器和婴儿头部固定架等。公司完整的产品系列可满足婴儿的全面保育护理需求, 快速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多样化需求。

(四) 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成为国际一流的婴儿保育设备供应商, 并把“戴维”品牌塑造成国际知名强势品牌, 目前公司及产品虽然在国内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但国际一流公司相比, 仍具有以下劣势:

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表现为:

首先, 公司技术开发方面与国外品牌, 如美国 GE、德国德尔格、日本阿童木, 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

其次, 公司的生产制造系统在国内同行业处于前列, 拥有自动化的生产线, 实现了生产的规模经济, 但由于受国内工业结构设计和原材料品种的影响, 产品在稳定性、精度和便捷轻便等方面与国外先进产品有一定差距;

再次, 虽然公司从事婴儿保育设备的研发、生产已有近二十年的历史, 产品也远销到了亚洲、欧洲、非洲、南美洲等 100 多个国家、地区, 但国际品牌影响力与知名品牌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 影响了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 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专注于婴儿保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包括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三大类。

1、婴儿培养箱

婴儿培养箱控制系统采用计算机技术对箱内温度(箱温/肤温)实施伺服控制, 根据设置温度与实测温度进行比例加热控制。内部空气采用热对流原理进行调节, 制造一个空气温湿度适宜、类似母体子宫的优良环境, 从而可对婴儿进行

培养和护理。婴儿培养箱主要应用于早产儿、低体重儿、病危儿、新生儿恒温培养、新生儿体温复苏、输液、输氧、抢救、住院观察等。

发行人婴儿培养箱产品具体规格型号主要包括YP-90、YP-100、YP-970、YP-2000等系列培养箱和TI-2000运输用培养箱等。

2、婴儿辐射保暖台

婴儿辐射保暖台又可称为辐射式新生儿抢救台，其综合临床医学、光学、机械、计算机自动控制及传感器等多门类学科的先进技术为一体，为新生儿及病婴提供了一个温暖、舒适的手术及护理平台。适用于分娩后新生儿的护理、抢救和儿科手术治疗，尤其是对新生儿危重症的急救和操作更为方便，是分娩室、新生儿室和新生儿监护中心必备设备之一，对降低新生儿因低体温造成的损伤都起到了重大作用，主要适用于分娩后新生儿护理、抢救危重患儿和需要快速复温儿。

发行人婴儿辐射保暖台产品具体规格型号主要包括HKN-90、HKN-93、HKN-9010、HKN-2000和HKN-2001等五大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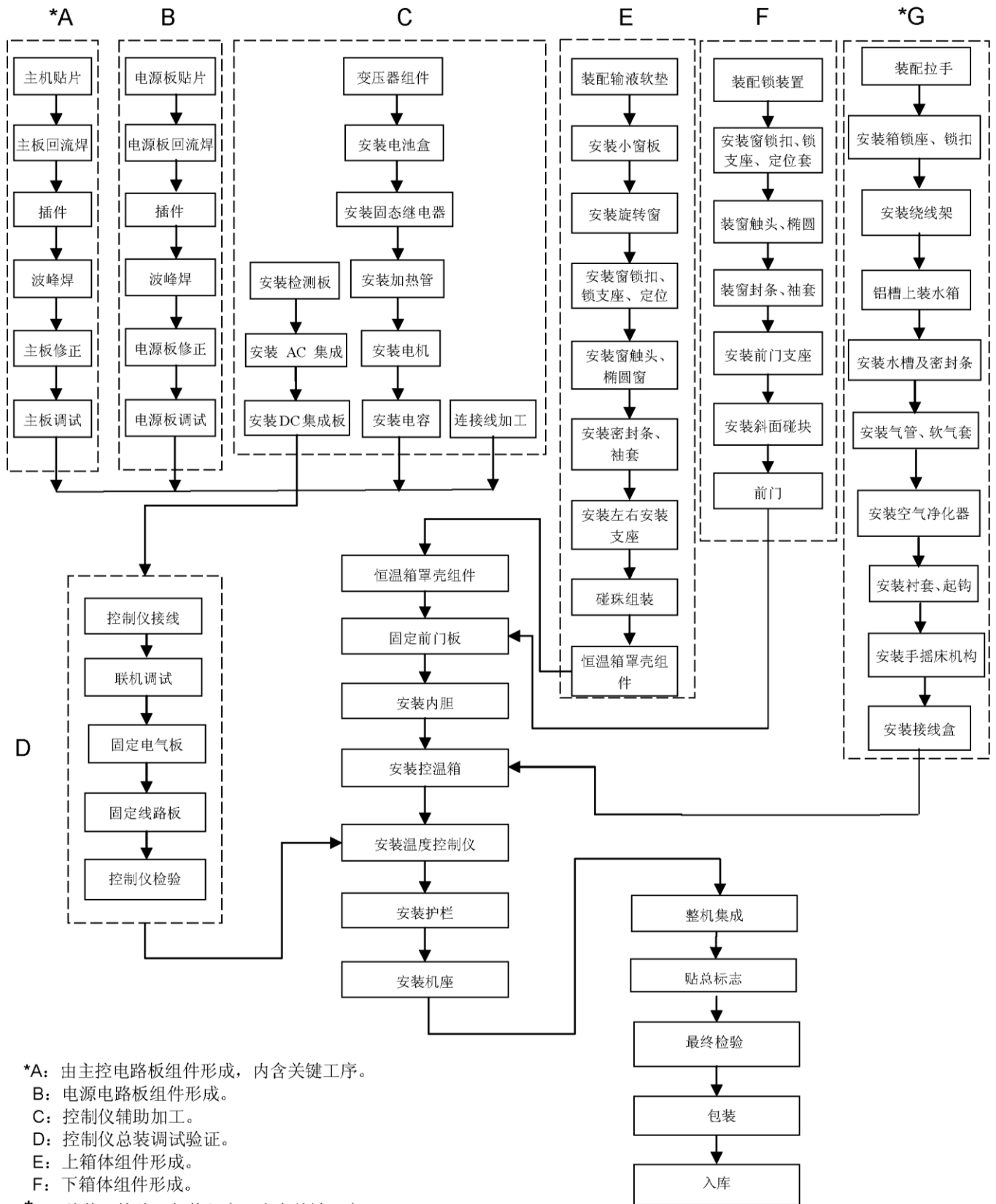
3、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

黄疸又称黄胆，俗称黄病，是一种由于血清中胆红素升高致使皮肤、黏膜和巩膜发黄的症状和体征。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采取蓝光疗法，以波长420-470nm的蓝色荧光管、LED等发光源照射新生儿的皮肤，可使血清及照射部位皮肤间接胆红素转化为光-氧胆红素，并经胆汁及尿排出体外，以降低间接胆红素的含量。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主要用于未满月黄疸患儿治疗。

发行人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主要包括NBB新生儿黄疸治疗床、XHZ新生儿黄疸治疗箱、XHZ-90新生儿黄疸治疗仪和YG黄疸治疗灯等系列产品。

(二) 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1、婴儿培养箱工艺流程图



*A: 由主控电路板组件形成，内含关键工序。

B: 电源电路板组件形成。

C: 控制仪辅助加工。

D: 控制仪总装调试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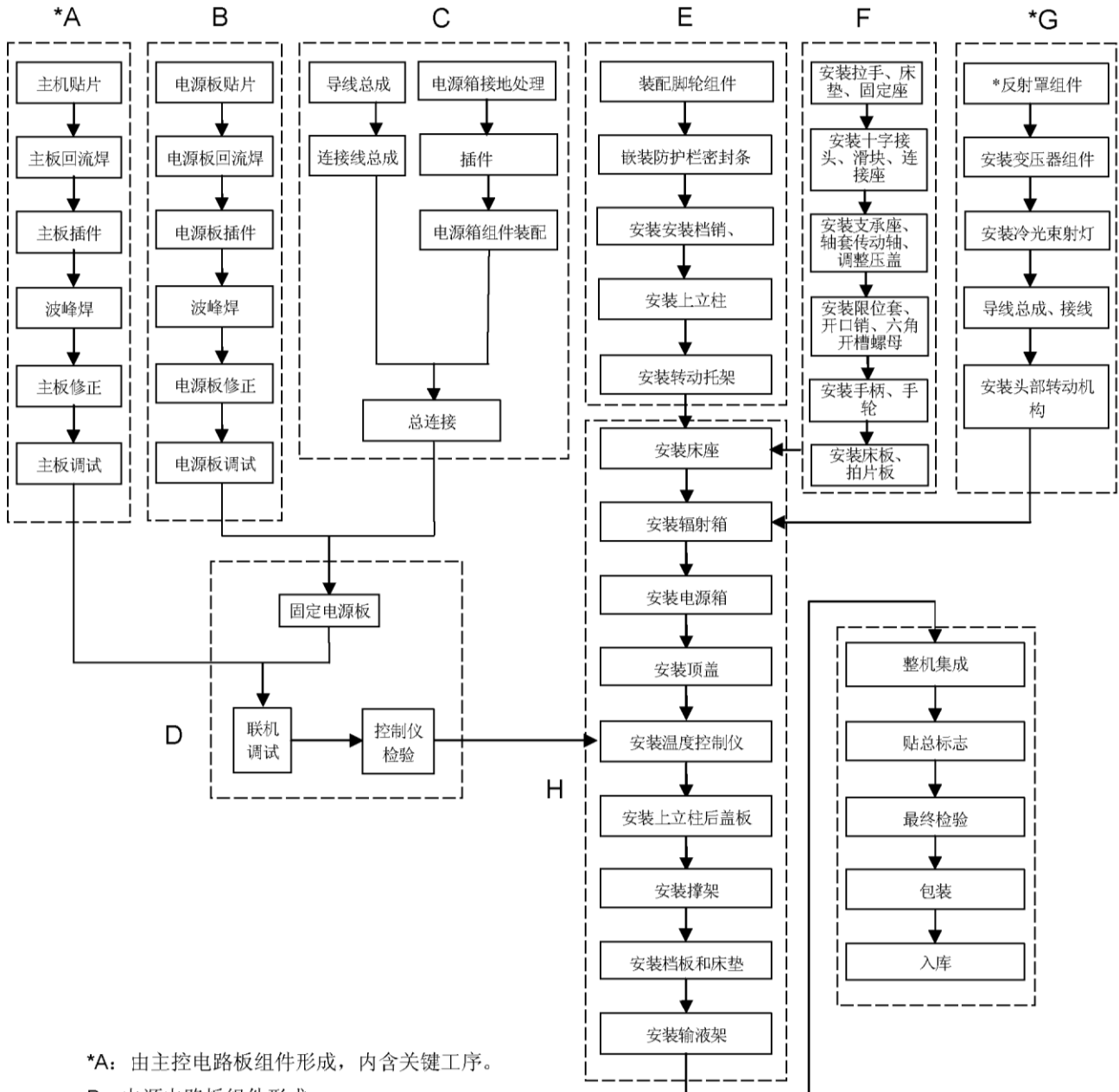
E: 上箱体组件形成。

F: 下箱体组件形成。

*G: 总装，检验，包装入库，内含关键工序。

注：流程图选取具有功能代表性的 YP-970 产品为实例。

2、婴儿辐射保暖台工艺流程图



*A: 由主控电路板组件形成，内含关键工序。

B: 电源电路板组件形成。

C: 控制仪辅助加工。

D: 控制仪总装调试验证。

E: 机架部件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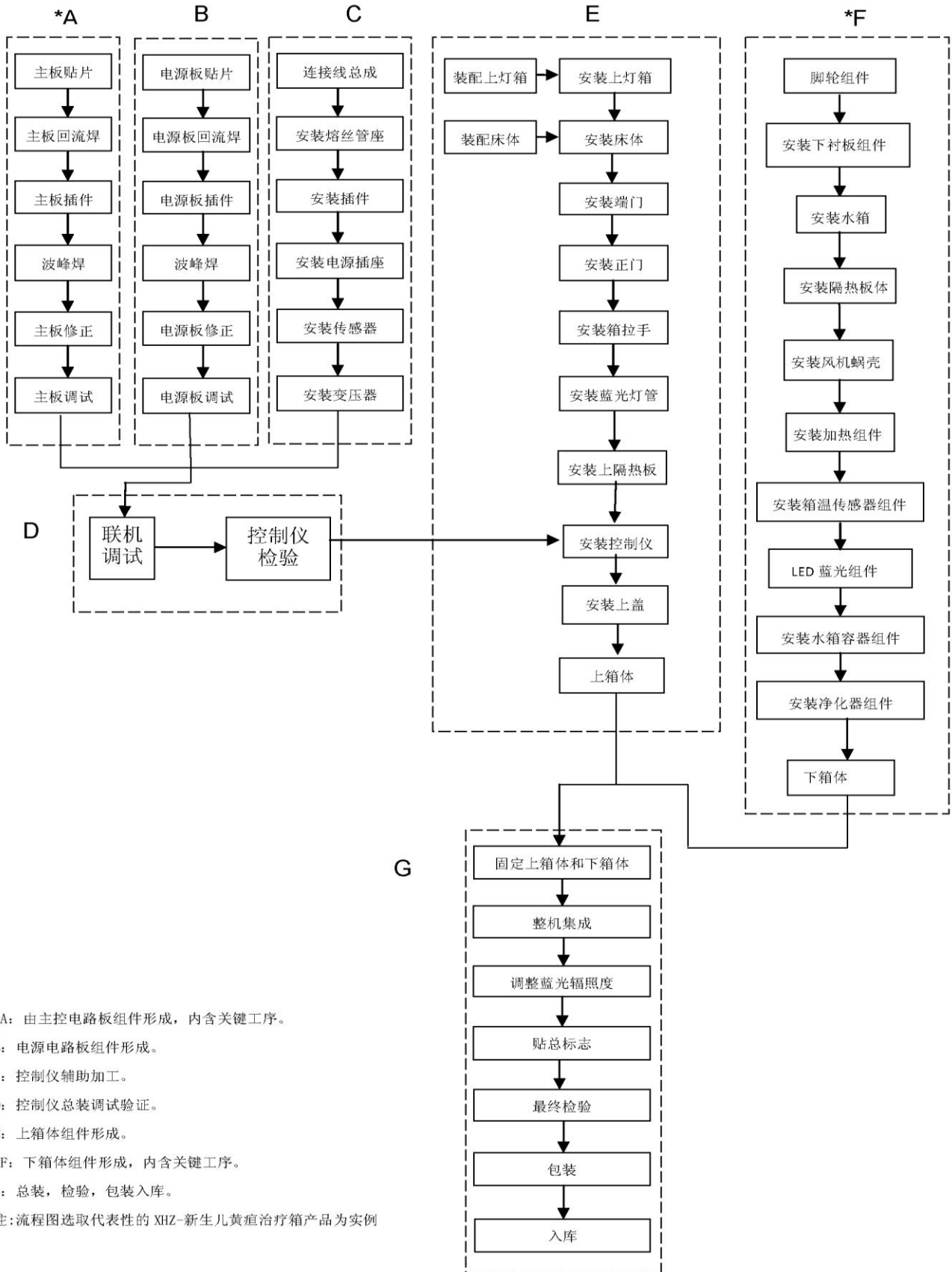
F: 床体部件形成。

*G: 辐射箱组件形成，内含关键工序。

H: 总装，检验，包装入库。

注：流程图选取具有功能代表性的 HKN-93A 产品为实例。

3、新生儿黄疸治疗箱工艺流程图



*A: 由主控电路板组件形成, 内含关键工序。

B: 电源电路板组件形成。

C: 控制仪辅助加工。

D: 控制仪总装调试验证。

E: 上箱体组件形成。

*F: 下箱体组件形成, 内含关键工序。

G: 总装, 检验, 包装入库。

注: 流程图选取代表性的 XHZ-新生儿黄疸治疗箱产品为实例

（三）主要经营模式

1、业务模式

（1）公司业务模式概览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婴儿保育设备的自主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客户实际需求为目标，持续以此作为公司产品研发生产的核心，并力求成长为全球最大的婴儿保育设备生产基地。

公司确立了“创新领先、保质求量、勤俭创业、和谐发展”的经营理念，并结合自身产品的特点，确定了以服务来促进销售的经营模式。通过对客户需求的调研和分析，设计研发适合临床需求的婴儿保育设备医疗器械产品，严把产品质量关和提供主动上门走访服务，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从而满足客户的需求。

公司经过近20年的生产实践，对业务模式不断创新和完善，在售前、售中、售后形成了标准化的解决方案，并在此基础上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更完善的服务。

（2）公司产品的发展历史及发展方向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公司产品从研发生产后，经过近20年的不断更新和技术升级，目前公司产品基本处于第三代，以下为公司主要产品的形成过程：

产品名称	形成过程
YP-2000 婴儿培养箱	<p>2002年6月开始立项研制该产品，2003年4月完成第一次试制样机，2003年8月完成第二次试制样机，2004年6月完成最终样机，2005年1月通过上海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2005年6月取得国家产品注册证（国食药监械（准）字2005第3540652号）。</p> <p>2004年11月开始进行欧盟CE认证，于2005年11月取得欧盟CE证书No.G1051032913006。2006年02月为提高产品电磁抗干扰性和氧气控制准确性，采用多层PCB技术和输氧控制技术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并于2007年11月取得新的CE认证证书No.G1071132913008。</p> <p>2008年10月为提高湿度控制精度完成产品升级改进。</p> <p>2010年10月为降低产品婴儿舱内噪音完成产品改进。</p>

<p>TI-2000 运输用培养箱</p>	<p>2000 年底开始研究该产品所需的野外转运技术,2002 年 12 月开始立项研制该产品,2003 年 08 月完成最终样机,2003 年 10 月通过上海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2004 年 07 月取得国家产品注册证(国食药监械(试)字 2004 第 3060504 号)。</p> <p>2004 年 01 月开始进行欧盟 CE 认证,为符合 CE 认证要求,对产品进行了改进,于 2005 年 11 月取得欧盟 CE 证书: No. G1051032913006。2006 年 02 月为提高产品电磁抗干扰性,采用多层 PCB 技术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并于 2007 年 11 月取得新的 CE 认证证书 No.G1071132913008。</p>
<p>YP-970 系列婴儿培养箱</p>	<p>YP-970 系列婴儿培养箱包括: YP-970、YP-930、YP-920、YP-910。</p> <p>2002 年 10 月开始立项研制该系列产品,2004 年 11 月完成最终样机,2005 年 01 月通过上海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2005 年 06 月取得国家注册证: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05 第 3540619 号(YP-970)和国食药监械(准)字 2005 第 3540654 号(YP-930、YP-920、YP-910)。</p> <p>2004 年 11 月开始进行欧盟 CE 认证,于 2005 年 11 月取得欧盟 CE 证书 No. G1051032913006。2006 年 02 月为提高产品电磁抗干扰性和氧气控制准确性,采用多层 PCB 技术和输氧控制技术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并于 2007 年 11 月取得新的 CE 认证证书 No.G1071132913008。</p> <p>2008 年 10 月为提高湿度控制精度完成产品升级改进。</p> <p>2010 年 10 月为降低产品婴儿舱内噪音完成产品改进。</p>
<p>YP-90 系列婴儿培养箱</p>	<p>YP-90 系列婴儿培养箱包括: YP-90、YP-90A、YP-90B、YP-90AB。</p> <p>公司成立后开始研制出该系列的第一代产品。1998 年为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开始对该系列产品进行全面改进,升级到第二代产品,并于 2001 年 08 月取得国家产品注册证: 国药管械(准)字 2001 第 3540264 号。</p> <p>2001 年 10 月开始进行欧盟 CE 认证,为符合 CE 认证要求,采用双机系统技术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于 2002 年 10 月取得欧盟 CE 证书 No. G1021032913004。2006 年 02 月为提高产品电磁抗干扰性,采用多层 PCB 技术对产品进行改进,升级到第三代产品,并于 2007 年 11 月取得新的 CE 认证证书 No.G1071132913008。</p> <p>2010 年 10 月为降低产品婴儿舱内噪音完成产品改进。</p>
<p>YP-100 系列婴儿培养箱</p>	<p>YP-100 系列婴儿培养箱包括: YP-100、YP-100A、YP-100B、YP-100AB。</p> <p>1997 年月开始研制该系列产品,1998 年 5 月完成最终样机,并于 2001 年 08 月取得国家产品注册证: 国药管械(准)字 2001 第 3540264 号。</p> <p>2001 年 10 月开始进行欧盟 CE 认证,为符合 CE 认证要求,采用双机系统技术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于 2002 年 10 月取得欧盟 CE 证书 No. G1021032913004。2006 年 02 月为提高产品电磁抗干扰性,采用多层 PCB 技术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并于 2007 年 11 月取得新的 CE 认证证书 No.G1071132913008。</p> <p>2010 年 10 月为降低产品婴儿舱内噪音完成产品改进。</p>
<p>HKN-2001 婴儿辐射保暖台</p>	<p>2001 年 12 月底开始研究该产品所需的低功耗的红外辐射控制技术,2003 年 02 月开始立项研制该产品,2004 年 07 月完成试制样机,2004 年 11 月完成最终样机,2004 年 12 月通过上海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2005 年 05 月取得国家产品注册证(国食药监械(准)字 2005 第 3540552 号)。</p> <p>2004 年 11 月开始进行欧盟 CE 认证,为符合 CE 认证要求,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并于 2005 年 11 月取得欧盟 CE 证书 No. G1051032913006。2006 年 02 月为提高产品电磁抗干扰性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并于 2007 年 11 月取得新的 CE 认证证书 No.G1071132913008。</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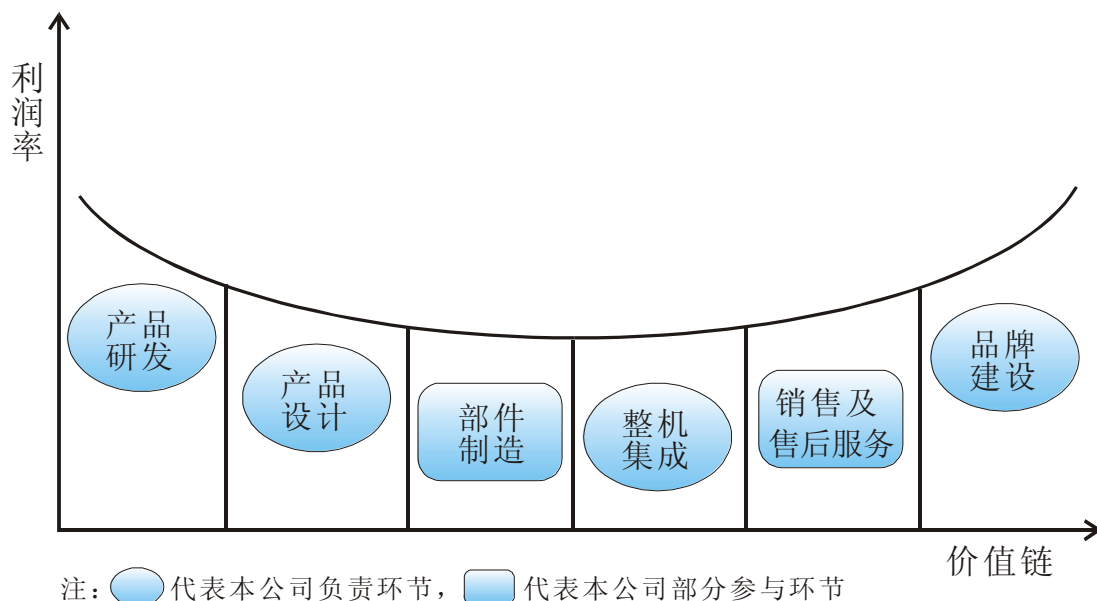
<p>HKN-93 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p>	<p>HKN-93 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包含：HKN-93、HKN-93B、HKN-93A。</p> <p>公司成立后开始研制出该系列产品第一代产品，1998 年为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开始对该系列产品进行全面改进，升级到第二代产品，并于 2001 年 08 月取得国药管械(准)字 2001 第 3540265 号。</p> <p>2004 年 11 月开始进行欧盟 CE 认证，为符合 CE 认证要求，采用双机系统技术和低功耗的红外辐射控制技术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并于 2005 年 11 月取得欧盟 CE 证书 No. G1051032913006。2006 年 02 月为提高产品电磁干扰性，采用多层 PCB 技术对产品进行改进，升级到第三代产品，并于 2007 年 11 月取得新的 CE 认证证书 No.G1071132913008。</p>
<p>HKN-90 婴儿辐射保暖台</p>	<p>公司成立后开始研制出该系列产品第一代产品，1998 年为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开始对该系列产品进行全面改进，升级到第二代产品，并于 2001 年 08 月取得国药管械(准)字 2001 第 3540265 号。</p> <p>2004 年 11 月开始进行欧盟 CE 认证，为符合 CE 认证要求，采用双机系统技术和低功耗的红外辐射控制技术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并于 2005 年 11 月取得欧盟 CE 证书 No. G1051032913006。2006 年 02 月为提高产品电磁干扰性，采用多层 PCB 技术对产品进行改进，升级到第三代产品，并于 2007 年 11 月取得新的 CE 认证证书 No.G1071132913008。</p>
<p>XHZ 新生儿黄疸治疗箱</p>	<p>公司成立后开始研制出该系列产品第一代产品，1998 年为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开始对该系列产品进行全面改进，升级到第二代产品，并于 2001 年 08 月取得产品注册证：浙药管械(准)字 2001 第 2260260 号。</p> <p>2006 年 05 月为提高产品安全性对产品进行升级改进，2007 年 03 月完成最终样机，2007 年 07 月通过浙江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p> <p>2008 年 01 月为提高温度均匀性开始对产品升级改进，2009 年 10 月完成最终样机，2010 年 01 月通过浙江省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p>

注：根据 2000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6 号)，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必须取得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后方可上市，因此在上述过程中自此条例颁发以后开始进行产品注册。

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在婴儿保育设备行业内具有非常全面的产品系列。公司产品的发展方向为以婴儿保育设备系列产品为基础，拓展其它相关的医疗器械产品。技术上将尽快完成 32 位控制平台的研发，使得公司产品快速顺利进入第四代产品时代提供了坚实的技术基础，缩小或赶上国际竞争对手的产品的差距，提供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增加了产品信息化能力，为未来的网络信息化发展打下基础。

2、盈利模式

公司拥有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领先的质量管理能力、完善的售后服务能力、完整的产品系列、覆盖国内外的营销渠道，在国内外客户、代理商中树立了良好的“戴维”品牌形象。基于上述竞争优势，公司有效控制产业链的产品研发、产品设计、品牌建设等关键点；策略性的将部分部件加工制造、分销环节外包予以制造商及代理商。公司的价值链微笑曲线如下图所示。



公司未来将持续加强上述产业关键环节的建设，以期获取较高的毛利率；凭借公司现有领先的产品技术含量、完善的产品体系，通过新产品的不断叠加，实现业务的快速增长。

3、采购模式

(1) 采购计划的制定与执行

根据《采购控制程序》，公司根据经过批准的生产计划，并结合每月仓储部门提供的库存月报表，制定采购计划，经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在合格供应商中进行采购，如果合格供应商中没有相应的采购物资，采购员填写特殊采购单，经副总经理批准后方可采购。采购物资经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财务部依次制订付款计划，保证供应、付款的及时性。

(2) 供应商的评估与选择

公司原材料采购分为普通采购和外协定制，对于钢板、电机、光疗灯、芯片和电子元器件等适用普通采购，对于有机玻璃、塑料件和包装物等严格限定规格的原材料使用外协定制。外协定制一般签订1年期《合作协议书》，普通采购一般每次采购时签订《采购合同》，所有供应商每年从价格、质量、服务和交货能力等方面综合评估一次，合格留用，不合格替换。

根据《供方评定程序》，公司采购部通过多种渠道联系供应商，通过样品检验、现场考察后列入临时供应商目录，小批量采购试用，并由采购部、质检部、

制造部填写供应商调查表，经总经理审批后，即可列入合格供应商目录，大批量采购。

4、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计划根据客户需求和销售计划制定。公司产品主要为婴儿保育设备，大部分设备及生产线具有一定的通用性；大规模生产的产品全部采取流水线生产模式；通过对生产线进行柔性化改造可以生产同类型的产品，提高了生产效率与设备使用率；小批量的个性化产品则根据产品特点和工艺流程及关键工序，组建临时班组生产，以保证生产效率。

公司部分产品的零部件采取外协厂商专业加工的生产方式，由相应的专业厂商负责不同部件的加工。

公司向外协厂商提供设计图纸、技术要求，外协厂商根据要求加工完成后，由公司制造部和质检部负责整机装配、调试、检测。

5、销售模式

(1) 销售方式

国内销售：根据医疗器械行业特点，公司采取以代理商销售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在全国建立了代理商网络，主要通过代理商向各级医院、乡镇卫生院、妇幼保健机构等终端客户销售，对国内长期合作的代理商一般采用一年签一次代理经销协议，一般款到发货，长期合作的代理商允许一定额度内的欠款，但年底要求结清，同时，公司还参与各级政府卫生部门组织的医疗器械招标采购，直接向终端客户销售。

①以协议的方式对代理销售区域、价格等进行管理

在代理经销协议中，明确规定了代理经销商的义务，对代理经销商的管理主要体现为以下方面：

a 代理经销商资质方面的管理

在代理经销协议中，公司要求代理经销商必须具有代理经销相关医疗器械的合法资格，具有仓库、检测设备和配备服务人员，以及提供和公司专门联系的人员名单、电话、传真等。

b 代理经销商销售指标方面的管理

在代理经销协议中明确代理经销商的销售指标，并将销售指标与销售奖励挂

钩。

c 代理经销商销售区域及产品方面的管理

公司对代理经销商的销售区域作出明确划分，原则上不允许代理经销商有窜货行为（特殊情况除外），否则将取消代理经销资格；如果一个区域有两个以上的代理经销商，代理经销商之间应公平竞争，不能有诋毁对方和低价竞争的行为。在合作期限内，代理经销商不能经销其他同类产品，否则取消代理经销商的代理资格和一切报酬，并承担公司的一切经济损失。

d 代理经销商销售价格方面的管理

为维护市场秩序，对代理经销商的供销价格作出明确规定，长期合作的代理经销商给予下一级经销商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新报价的固定折扣，长期合作的代理经销商给予医院等终端客户的价格不得低于公司最新报价的固定折扣。购买展会样机和参与投标等业务时除外。

e 代理经销商销售考核方面的管理

公司对代理经销商的考核分回款情况和销售业绩两个方面。在代理经销协议中，对代理经销商制定了明确的货款回笼政策，公司允许代理经销商的欠款不能超过协议规定的销售指标的一定比例，代理经销商的回款进度及金额与销售奖励挂钩，代理经销商须在每年年度之前付清所有欠款，包括允许范围内的欠款。对于代理经销商完成销售协议确定的销售额，将给予一定的奖励。

f 代理经销商保护商业秘密等方面的管理

对长期合作的代理经销商，代理经销协议中约定其应保守公司的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否则将取消代理经销资格，还将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②销售服务方面的管理

公司国内销售部门为销售服务部，销售服务部下设18个片区经理，每个片区经理负责1-2个省。医疗器械设备行业的专业度较高，公司对代理经销商进行培训，熟悉公司的产品和常见的临床需求，使代理经销商具备客户初步开发和初步产品推介的能力。

代理经销商在通过订单订货，收到产品后，负责产品从代理经销商到终端客户的配送。代理经销商负责对接收公司产品的质量进行检查。公司产品售后服务对专业水平要求较高，主要由公司技术人员负责完成。每个片区均有1-2名公司

技术人员负责售后服务，终端客户关系维系工作由公司和代理经销商共同完成。通过对客户需求和反馈的跟踪，及时了解最新的医疗需求动态，为公司及时提供满足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提供帮助。

除此之外，代理经销协议中还明确约定，代理经销商应每一个季度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供一份市场报告，内容包括销售情况、同类产品竞争形势、服务情况、用户反馈、产品改进、市场分析及其他建议等内容，以有助于公司通过代理商及时了解市场情况。

③合理有效的奖励措施

在合作过程中，公司对代理经销商实行业务支持和监督管理并行政策，通过提供产品培训、技术支持、市场活动等服务给予代理经销商支持，建立互利互惠的双赢机制。

对于长期合作的国内代理经销商，在完成年度销售任务和其他规定条件的前提下，按协议规定给予奖励，以激励代理经销商市场开拓意识，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可有效对国内代理经销商进行管理，维护终端客户资源，另一方面也更好地保障了代理经销商利益。公司与代理经销商在一致的经营目标下，发挥双方的专业特点，优势互补，共同推动终端销售，实现利益共存，代理经销商忠诚度较高。

国外销售：在国际市场，公司主要通过代理商进行销售和国外医疗机构的招标采购。公司在俄罗斯、伊朗、土耳其、保加利亚、比利时、希腊、印度尼西亚、埃及、南非、哥伦比亚、巴基斯坦、利比亚、玻利维亚等国家和地区发展了40多家代理商，产品出口到欧洲、亚洲、非洲和南美洲的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目前公司通过展会、同行介绍等多种途径联系客户，客户通过资金实力、信用状况、销售能力和售后服务等方面综合考察后，成为临时代理商，接受小额订单，经过一段时间的合作后，转为正式代理商。国外代理商一般一年签一次代理经销协议，每年对代理商进行考评。

国外代理经销商受代理区域和明确代理周期的限制，均须做到注册、市场推广、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工作。对于国外代理经销商须明确代理经销的产品、价格折扣、销售指标、付款方式、库存、保修与售后服务、注册和促销、保密协议、

分销记录的保持等方面内容。代理经销商在规定的区域内不能销售其它同行业厂商的同类产品。

公司具有自营进出口权，出口销售模式为自有品牌销售和ODM 两种。其中ODM金额占整个销售比重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具体贴牌内容如下：

①2009年度

单位：万元

系列	发行人产品型号	数量 (台)	金额	占贴牌收入比重	占各系列产品营业收入比重
婴儿培养箱系列	YP-90,YP-90A,YP-90AB,YP-100A,YP-100B,YP-100, TI-2000 等	766	577.60	60.53%	7.57%
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	HKN-93,HKN-9010,HKN-90 ,HKN-93A,HKN-93B,HKN-2000,HKN-2001	343	275.76	28.89%	6.19%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系列	XHZ, XHZ-90, XHZ-90L	420	71.22	7.46%	5.29%
其他产品	JH20-1A,YC-B,YDW-2 等	577	29.79	3.12%	2.25%
合计		2,106	954.36	100.00%	6.47%

②2010年度

单位：万元

系列	发行人产品型号	数量 (台)	金额	占贴牌收入比重	占各系列产品营业收入比重
婴儿培养箱系列	YP-2000,YP-90,YP-910,YP-920,YP-970,YP-100,YP-100 A,YP-100B,YP-100AB,YP-90A, TI-2000, D-2006 等	924	667.64	65.24%	6.97%
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	HKN-93,HKN-9010,HKN-93 A, HKN-93B, HKN-2001 等	249	246.38	24.07%	4.50%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系列	XHZ, XHZ-90, XHZ-90L	436	74.44	7.27%	5.21%
其他产品	YC-B,YDW-2,YZ-130,YZ-160,YZ-200	1,236	35.00	3.42%	3.24%
合计		2,845	1,023.47	100.00%	5.83%

③2011年度

单位：万元

系列	发行人产品型号	数量 (台)	金额	占贴牌收入比重	占各系列产品营业收入比重
----	---------	-----------	----	---------	--------------

婴儿培养箱系列	YP-2000,YP-90,YP-910,YP-970,YP-100,YP-100A,YP-100B,TL-200,等	1,273	1,263.73	60.57%	10.89%
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	HKN-93,HKN-9010,HKN-93A,HKN-93B,HKN-2001等	614	591.40	28.34%	11.24%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系列	XHZ,XHZ-90,XHZ-90L,YG-2等	730	151.59	7.26%	7.10%
其他产品	YC-B,YDW-2,YZ-130,YZ-160,YZ-200	1,706	79.82	3.83%	5.53%
合计		4,323	2,086.54	100.00%	10.21%

(2) 销售的推广与支持

在国内，公司主要通过学术会议、展会和售后服务等方式展示、宣传、推广产品；在国外，公司主要通过行业权威展会宣传推广产品。同时，公司还定期对代理商的销售人员、售后服务人员进行培训，以提高代理商的销售技能和售后服务质量。

公司常年定期参加的展会有：国内的国际性医博会（每年两届）、德国Medica展会、阿拉伯Arabhealth展会、巴西圣保罗展会以及东南亚等区域性展会。

(3) 销售评价与回款

公司根据销售目标、售后服务情况每年对代理商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代理商淘汰。

在国内销售中，一般收取货款后向代理商发货，部分长期合作的代理商允许有一定额度的信用销售，但年底要求结清；直销业务一般按照招标合同约定的期限收取货款。

国外营销：在国际市场，公司主要通过代理商进行销售和国外医疗机构的招标采购。代理商的结算方式目前主要采用两种，信用证和电汇，信用证主要采取不可撤销即期信用证；电汇，对于新客户结算一般采用前TT，即发货前让客户付清货款，对于老客户发货前付一部分定金，发货之后，寄正本提单之前，要求电汇付清余款，特殊客户存在短期后TT结算方式，具体根据合同执行，国外医疗机构的招标采购具体根据招标合同确定。

(4) 代理经销奖励或返利情况

①代理经销商奖励政策

公司的国内代理经销商分为两种，一种为长期合作的代理经销商，另一种为临时代理经销商。只有长期合作的代理经销商才享受代理经销奖励。

公司的国外代理经销商不享受代理经销奖励。

②关于奖励款计算方式的说明

公司每年与长期合作的代理经销商签订书面的代理经销协议，在该协议中规定长期合作的代理经销商的年度销售任务。在完成年度销售任务和其他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按代理经销协议的相关规定给予奖励，奖励款项用于长期经销商下年度的销售推广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长期合作的代理经销商的销售推广费用金额分别为131.39万元、170.40万元和161.68万元。

6、管理模式

公司采取矩阵式企业管理体系和项目式产品管理体系，并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各项企业管理制度以及根据ISO9001:2008、ISO13485:2003标准所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进行运作。公司制定了“安全有效、创新领先、保质求量”的质量方针，以确保能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并最终实现服务于人类和延续生命的目的，从而为客户创造最大的价值投资，为投资者创造良好的收益，为员工创造发展空间和机会。未来，公司将通过运用ERP、OA等现代化的管理手段对信息进行充分整理、有效传递，使企业的资源在购、存、产、销、人、财、物等各个方面能够得到合理地配置与利用，从而优化资源配置、降低运营成本和提升企业的运作效率。

（四）主要产品生产及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

（1）主要产品产能、产量

公司核心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报告期内，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销售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93%、85.70%和 82.01%。

报告期内婴儿培养箱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品	婴儿培养箱		
	产能（台）	产量（台）	产能利用率
2011年	10,000	10,935	109.35%
2010年	10,000	9,267	92.67%
2009年	8,000	8,450	105.63%

报告期内婴儿辐射保暖台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 品	婴儿辐射保暖台		
	产能（台）	产量（台）	产能利用率
2011年	6,000	5,626	93.77%
2010年	6,000	5,882	98.03%
2009年	4,000	5,957	148.92%

报告期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产 品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		
	产能（台）	产量（台）	产能利用率
2011年	4,000	5,219	130.48%
2010年	4,000	3,736	93.40%
2009年	3,000	4,136	137.87%

公司的象山滨海经济开发区新厂房于2010年5月正式启用，公司产能提升至20,000台。公司新生产基地婴儿培养箱设计产能为10,000台，婴儿辐射保暖台设计产能为6,000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产能为4,000台。

除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外，公司其他婴儿保育设备还包括婴儿呼吸复苏囊、低压吸引器、婴儿输氧头罩等产品，其他产品单价较小，且差异较大，其他产品产能不再单独列示。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产品的销量及销售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婴儿培养箱		婴儿辐射保暖台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	
	销量（台）	销售收入	销量（台）	销售收入	销量（台）	销售收入
2011年	10,329	11,603.44	5,354	5,259.94	4,968	2,135.60
2010年	9,533	9,572.36	5,621	5,473.83	4,105	1,430.16
2009年	7,920	7,633.77	5,952	4,454.49	3,970	1,345.48

(3) 产销率

报告期婴儿培养箱销量及产销率情况

产 品	婴儿培养箱		
	产量（台）	销量（台）	产销率
2011年	10,935	10,329	94.46%
2010年	9,267	9,533	102.87%
2009年	8,450	7,920	93.73%

报告期婴儿辐射保暖台销量及产销率情况

产 品	婴儿辐射保暖台		
	产量（台）	销量（台）	产销率
2011年	5,626	5,354	95.17%

2010年	5,882	5,621	95.56%
2009年	5,957	5,952	99.92%

报告期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销量及产销率情况

产 品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		
	产量（台）	销量（台）	产销率
2011年	5,219	4,968	95.19%
2010年	3,736	4,105	109.88%
2009年	4,136	3,970	95.99%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各主要产品产销率均超过90%，情况较好。

(4) 主要产品分地区销售情况

报告期婴儿培养箱分地区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婴儿培养箱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7,835.51	67.53%	6,418.91	67.05%	5,519.85	72.31%
国外	3,767.93	32.47%	3,153.45	32.95%	2,113.92	27.69%
合计	11,603.44	100%	9,572.36	100%	7,633.77	100%

报告期婴儿辐射保暖台分地区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婴儿辐射保暖台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3,935.58	74.82%	4,392.66	80.25%	3,312.95	74.37%
国外	1,324.36	25.18%	1,081.17	19.75%	1,141.53	25.63%
合计	5,259.94	100%	5,473.83	100%	4,454.49	100%

报告期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分地区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1,810.80	84.79%	1,141.71	79.83%	1,144.39	85.05%
国外	324.80	15.21%	288.45	20.17%	201.09	14.95%
合计	2,135.60	100%	1,430.16	100%	1,345.48	100%

2、主要客户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代理商进行销售，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次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1 年			
1	瑞士 ARDO MEDICAL AG	923.49	4.47%
2	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823.95	3.99%
3	成都市齐正商贸有限公司	819.30	3.96%
4	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763.45	3.69%
5	济南双郁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697.76	3.38%
合计		4,027.96	19.48%
2010 年			
1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厅	1,728.87	9.73%
2	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761.16	4.28%
3	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650.07	3.66%
4	成都市齐正商贸有限公司	648.79	3.65%
5	济南双郁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588.63	3.31%
合计		4,377.53	24.64%
2009 年			
1	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725.14	4.84%
2	湖南省卫生实业有限公司	568.18	3.79%
3	郑州科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57.80	3.72%
4	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529.89	3.54%
5	济南双郁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502.27	3.35%
合计		2,883.28	19.24%

2009 年和 2010 年，对于上述前五大客户，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现均无相关权益。

(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持续变化的原因

报告期内，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厅为政府招标项目。瑞士 ARDO MEDICAL AG 公司为世界知名婴儿保育设备制造商，2011 度该客户主要采购公司的婴儿保育设备的配品配件用于其婴儿保育产品制造。报告期内其余前五大客户均为公司长期合作的代理经销商。公司产品销售以代理为主，直销为辅，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代理金额报告期合计占比 90.48%、直销金额报告期合计占比 9.52%。直销通常单笔客户金额较大，且直销客户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中直销客户有较大变化。

公司代理商客户每年销售金额较为稳定，且差距较小，以 2009 年为例，前 2-4 位代理商客户均在 500-570 万元之间，代理商的销售金额微小变动均有可能导致排名的较大变化。公司的报告期内前十大代理商客户的情况如下：

2009 年前 10 名代理商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名次	代理商名称	销售收入	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725.14	4.91%
2	湖南省卫生实业有限公司	568.18	3.85%
3	郑州科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57.80	3.78%
4	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529.89	3.59%
5	济南双郁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502.27	3.40%
6	成都市齐正商贸有限公司	498.29	3.38%
7	伊斯坦布尔伊莱克公司	471.70	3.20%
8	印尼 PT MEGA PRATAMA MEDICALINDO	441.18	2.99%
9	伊朗 DONYAE TEBANDI SHAN IRAN	401.63	2.72%
10	南宁海航商贸有限公司	343.77	2.33%
合计		5,039.84	34.15%

2010 年前 10 名代理商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名次	代理商名称	销售收入	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761.16	4.34%
2	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650.07	3.70%
3	成都市齐正商贸有限公司	648.79	3.70%
4	济南双郁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588.63	3.35%
5	郑州科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67.01	3.23%
6	南宁海航商贸有限公司	513.90	2.94%
7	伊朗 DONYAE TEBANDI SHAN IRAN	496.56	2.83%
8	印尼 PT MEGA PRATAMA MEDICALINDO	481.11	2.74%
9	湖南省卫生实业有限公司	466.86	2.66%
10	伊斯坦布尔伊莱克公司	451.14	2.57%
合计		5,625.24	32.04%

2011 年前 10 名代理商的销售情况

单位：万元

名次	代理商名称	销售收入	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	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823.95	4.03%
2	成都市齐正商贸有限公司	819.30	4.01%
3	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763.45	3.73%
4	济南双郁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697.76	3.41%
5	伊朗 DONYAE TEB ANDISHAN IRAN	687.85	3.36%
6	武汉市科美荣惠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83.99	3.35%

7	郑州科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654.86	3.20%
8	江西弘源药业有限公司	596.69	2.92%
9	俄罗斯 STORMOFF N R W GMBH	543.84	2.66%
10	南宁海航商贸有限公司	489.47	2.39%
合计		6761.16	33.06%

从各年的前十位代理商的销售情况来看，公司的销售对象非常分散，报告期内没有一家代理商销售收入占公司当年销售收入的 5% 以上，前十位代理商销售收入合计也仅占当年销售收入的 30% 左右。公司对单一代理商的依存度较低，各代理商如若自身经营情况发生不良变化，对公司销售的影响程度也较低。

报告期前十位代理商的持续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代理商名称	合作时间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1	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2004 年	823.95	650.07	529.89
2	成都市齐正商贸有限公司	2006 年	819.30	648.79	498.29
3	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1999 年	763.45	761.16	725.14
4	济南双郁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005 年	697.76	588.63	502.27
5	伊朗 DANYAE TEBANDI SHAN IRAN	2003 年	687.85	496.56	401.63
6	武汉市科美荣惠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03 年	683.99	466.49	350.34
7	郑州科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998 年	654.86	567.01	557.8
8	江西弘源药业有限公司	2010 年	596.69	190.11	0
9	俄罗斯 STORMOFF N R W GMBH	2005 年	543.84	181.51	109.08
10	南宁海航商贸有限公司	2004 年	489.47	513.9	343.77
11	伊斯坦布尔伊莱克公司	2000 年	352.75	451.14	471.7
12	湖南省卫生实业有限公司	1999 年	487.68	466.86	568.18
13	印尼 PT MEGA PRATAMA MEDICALINDO	2004 年	450.97	481.11	441.18
合计			8,052.56	6,641.49	5,912.76
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39.39%	37.83%	40.07%

从上表可见，申报期内前十位的代理商总体格局非常稳定。各主要代理商在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总体呈现出逐年增长的态势。主要代理商稳定且持续增长的销售能力，为公司未来销售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 报告期的境内外前五大代理商基本情况

		代理商名称	2011 年排名	2010 年排名	2009 年排名
境内前五	1	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境内第 1 名	境内第 2 名	境内第 4 名
	2	成都市齐正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第 2 名	境内第 3 名	-
	3	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境内第 3 名	境内第 1 名	境内第 1 名
	4	济南双郁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第 4 名	境内第 4 名	境内第 5 名

5	大	武汉市科美荣惠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第 5 名	-	-
6		郑州科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境内第 5 名	境内第 3 名
7		湖南省卫生实业有限公司	-	-	境内第 2 名
8	境外前五大大	伊朗 DANYAE TEBANDI SHAN IRAN	境外第 1 名	境外第 1 名	境外第 3 名
9		俄罗斯 STORMOFF N R W GMBH	境外第 2 名	-	-
10		印尼 PT MEGA PRATAMA MEDICALINDO	境外第 3 名	境外第 2 名	境外第 2 名
11		南非 GAMMER INTERNATIONALS L C.C.	境外第 4 名	-	境外第 4 名
12		伊斯坦布尔伊莱克公司	境外第 5 名	境外第 3 名	境外第 1 名
13		斯里兰卡 TECHNOMEDICSINTERNATILONAL	-	境外第 5 名	-
14		俄罗斯 MEDCORE MEDICAL SYSTEMS	-	-	境外第 5 名
15		LATIN MEDICAL TRADING S.A		境外第 4 名	-

①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6 月 17 日，注册地址位于南京经济开发区（白下区公园路 40 号陶然苑 1901 室）。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II 类医疗器械；III 类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 X 射线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的销售。一般经营项目：医疗器械设备安装，维修，技术咨询服务；仪器仪表，健身器材，家用电器，影视音响设备的销售。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4 年。

②成都市齐正商贸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07 月 18 日，注册地址位于成都市武侯区肥猪市街 107-129 号银谷基业六楼 3-4。经营范围：销售：医疗器械，保健用品（不含计生用品和性保健品），化学试剂，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办公用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建辅建材（不含油漆），玻璃仪器仪表，化验设备，教学器具，水处理系统设备，环保仪器设备，实验室设备，器具，体育用品。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6 年。

③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8 月 25 日，注册地址位于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河畔二街 155 号。经营范围：批发和零售贸易；上门维修医疗器械，上门安装医疗器械。三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二类矫型外科（骨科）手术器械，注射穿刺器械、医用超声

仪器及有关设备，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中医器械，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诊断试剂，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口腔科设备及器具，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1999 年。

④济南双郁全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6 日，注册地址位于济南市市中区纬三路 73 号。经营范围：批发，零售：一，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除外），办公用品及耗材，建材，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汽车配件，影视器材，实验设备，服装鞋帽，化妆品，日用品，百货，文具，体育用品，家用电器，环保。净水设备，采暖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5 年。

⑤武汉市科美荣惠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4 月 13 日，注册地址位于洪山区洪山乡洪山乡村御景名门 2-11-11B 号房。经营范围：二类：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7 胸腔心血管科手术器械、6808 腹部外科手术器械、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7 中医器械、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1 医用 X 射线附属设备几部件、6840 临床检验分析设备、6854 手术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 三类：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该公司的由武汉科荣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承接而来，武汉科荣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3 年。

⑥郑州科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4 月 18 日，注册地址为郑州市南阳路 6 号。经营范围：销售：化学试剂、玻璃仪器、医疗器械、仪表仪器、保健用品、照像器材、卫生

消毒、灭菌用品、家用电器、办公机具、技术服务、(专控专营商品除外)。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1998 年。

⑦湖南省卫生实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25 日,注册地址为长沙市芙蓉区芙蓉中路 185 号顺天城。经营范围:一、二类医疗器械和三类: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8 医用磁共振设备、6830 医用 X 射线设备、6832 医用高能射线设备、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70 软件(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有限至 2010 年 12 月 30 日)、不锈钢制品、服装;日用百货、建筑装饰材料、化工原料的销售;一类医疗器械的生产。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1999 年。

⑧伊朗 DONYAE TEBANDI SHAN IRAN

该公司经营地点为伊朗的德黑兰。主要经营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输液泵和注射泵等。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3 年。

⑨俄罗斯 STORMOFF N R W GMBH

该公司经营地点:莫斯科-俄罗斯。主要经营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麻醉机、手术床、手术灯、X-光机、ENT、MRI 等等。当地市场地位:是俄罗斯当地主要医疗器械经营公司。该公司之前的名称是“STORMOFF-MEDICINE LTD”,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5 年。

⑩印尼 PT. MEGA PRATAMA MEDICALINDO

该公司经营地点为印尼的雅加达。主要经营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病床, X 光设备, 外科手术器械, 除颤仪, 呼吸机, 心电图机等。该公司之前的名称是“PT ROYAL MEDICALINDO”,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4 年。

⑪南非 GAMMER INTERNATIONALSL C.C.

该公司经营地点为南非的德班。主要经营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

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血压计，担架，婴儿电子称和耗材类产品。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5 年。

⑫ISTANBUL MEDIKAL LIMITED STRKET（伊斯坦布尔伊莱克公司）

该公司经营地点为土耳其的伊斯坦布尔。主要经营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和病患者加热设备（包括新生儿加热毯，婴幼儿加热毯，成人加热毯）等。该公司之前的名称是 ISTANBUL ELEKTRONIK，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0 年。

⑬斯里兰卡 TECHNOMEDICS INTERNATILONAL

该公司经营地点：BATTARAMULLA-斯里兰卡。主要经营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监护仪，超声仪，麻醉机，手术床，手术灯等。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4 年。

⑭俄罗斯 MEDCORE MEDICAL SYSTEMS

该公司经营地点为俄罗斯的莫斯科。主要经营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注射泵，输液泵，消毒柜，心电图机和病床等。当地市场地位：是俄罗斯当地主要医疗器械经营公司，该公司之前的名称是“Medcore 2000 company”，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4 年。

⑮LATIN MEDICAL TRADING S.A.

该公司经营地点为巴拿马。主要经营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监护仪，心电图机，吸引器，脉搏血氧机等。该公司与本公司的直接合作时间始于 2009 年，之前的业务往来通过上海久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执行，间接合作时间始于 2004 年。

（五）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板、有机玻璃、塑料件、集成电路等，报告期内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价格	涨幅	价格	涨幅	价格
变压器	51.41	4.01%	49.43	-1.00%	49.85
薄膜开关	21.04	0.19%	21	0.00%	21.04
电机	135.89	13.36%	119.87	-1.00%	121.02

电热管	102.56	0.00%	102.56	0.00%	102.56
电子镇流器	20.17	0.00%	20.17	-5.00%	21.13
固态继电器	76.92	0.00%	76.92	0.00%	76.92
集成电路	59.91	11.38%	53.79	0.00%	53.79
脚轮	22.02	-10.85%	24.7	13.00%	21.84
冷轧板	5.35	-7.92%	5.81	23.00%	4.73
铝铸件	217.95	1.33%	215.08	-28.00%	298.4
泡沫	68.25	-0.13%	68.34	-2.00%	70
塑料	33.03	4.20%	31.7	1.00%	31.27
线路板	44.77	0.00%	44.77	0.00%	44.77
有机玻璃	381.40	11.99%	340.58	0.00%	339.34
纸箱	25.10	-2.45%	25.73	4.00%	24.74

注：发行人采购的原材料品种、型号众多，上表选取了主要的原材料型号。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总体波动幅度较小，集成电路、电机等原材料价格呈上升趋势，2011年为提升产品质量使用进口有机玻璃，价格升幅较大。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及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总金额	比例	总金额	比例	总金额	比例
变压器	123.41	1.46%	114.81	1.61%	137.82	2.10%
薄膜开关	142.49	1.69%	144.00	2.02%	122.67	1.87%
电机	164.82	1.95%	123.61	1.73%	97.62	1.49%
电热管	109.02	1.29%	114.10	1.60%	89.74	1.37%
电子镇流器	79.90	0.95%	145.86	2.04%	119.54	1.82%
固态继电器	156.89	1.86%	155.32	2.17%	107.01	1.63%
集成电路	662.22	7.84%	650.74	9.11%	420.29	6.40%
脚轮	166.05	1.97%	168.19	2.35%	103.49	1.58%
冷轧板	486.89	5.76%	469.03	6.57%	323.75	4.93%
铝铸件	188.29	2.23%	177.83	2.49%	191.68	2.92%
泡沫	207.36	2.45%	203.59	2.85%	201.70	3.07%
塑料	833.94	9.87%	588.53	8.24%	513.69	7.82%
线路板	160.49	1.90%	133.14	1.86%	61.87	0.94%
有机玻璃	763.68	9.04%	629.84	8.82%	553.51	8.43%
纸箱	75.22	0.89%	79.75	1.12%	71.72	1.09%
总采购金额	8,449.01	100%	7,143.69	100%	6,567.18	100%

2、主要供应商

单位：万元

名次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重
2011年			
1	象山精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756.34	8.95%
2	宁波市鄞州凯凯有机玻璃有限公司	741.97	8.78%
3	上海力欧普实业有限公司	486.89	5.76%
4	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兴华销售部	389.61	4.61%
5	上海峻锐电子有限公司	279.57	3.31%
	合计	2,654.38	31.42%
2010年			
1	宁波市鄞州凯凯有机玻璃有限公司	627.37	8.78%
2	象山精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588.53	8.24%
3	上海力欧普实业有限公司	469.03	6.57%
4	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兴华销售部	444.35	6.22%
5	上海峻锐电子有限公司	206.39	2.89%
	合计	2,335.67	32.70%
2009年			
1	宁波市鄞州凯凯有机玻璃有限公司	553.51	8.43%
2	象山精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513.69	7.82%
3	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兴华销售部	420.19	6.40%
4	上海力欧普实业有限公司	323.75	4.93%
5	上海贝齐电子有限公司	177.74	2.71%
	合计	1,988.87	30.29%

(1) 报告期内，公司前5名供应商变更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1年排名	2010年排名	2009年排名
1	象山精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1	2	2
2	宁波市鄞州凯凯有机玻璃有限公司 (承接宁波市鄞州日用化工厂)	2	1	1
3	上海力欧普实业有限公司	3	3	4
4	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兴华销售部	4	4	3
5	上海峻锐电子有限公司	5	5	-
6	上海贝齐电子有限公司	-	-	5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前五名供应商均包括象山精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兴华销售部、宁波市鄞州凯凯有机玻璃有限公司（承接宁波市鄞州日用化工厂而来）等。报告期内，发行人供应商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公司的生产工艺较复杂，多数原材料为非标准件，为保证产品质量和

根据自身的需要，公司自行设计图纸或其他技术方案，外协单位按照公司的要求提供原材料，具体业务如按照公司的要求提供有机玻璃、塑料件、硅橡胶、纸箱、泡沫、木板等。为防止核心技术泄密，公司产品关键零部件和程序均为自行设计。

公司的外协加工，利用了外协单位的专业优势，也将公司的产业链进行了延伸，并有利保证产品质量。

(3) 报告期内各年前五大供应商基本情况、采购品种和数量情况如下表
2011 年度

单位：万元

供应商	主要采购品种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象山精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塑料件（个）	3,533,213	756.34
宁波市鄞州凯凯有机玻璃有限公司	有机玻璃（套）	104,454	741.97
上海力欧普实业有限公司	冷轧板（公斤）	908,576	486.89
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兴华销售部	集成电路（套、块）	429,571	389.61
上海峻锐电子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套、块）	70,416	279.57

2010 年度

单位：万元

供应商	主要采购品种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宁波市鄞州凯凯有机玻璃有限公司	有机玻璃（套）	101,651	627.37
象山精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塑料（个）	2,990,098	588.53
上海力欧普实业有限公司	冷轧板（公斤）	807,047	469.03
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兴华销售部	集成电路（套、块）	503,933	444.35
上海峻锐电子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套、块）	46,452	206.39

2009 年度

单位：万元

供应商	主要采购品种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宁波市鄞州凯凯有机玻璃有限公司	有机玻璃（套）	89,617	553.51
象山精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塑料（个）	2,615,313	513.69
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兴华销售部	集成电路（套、块）	563,298	420.19
上海力欧普实业有限公司	冷轧板（公斤）	685,088	323.75
上海贝齐电子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个）	2,283,318	177.74

①宁波市鄞州凯凯有机玻璃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1年8月30日。注册地址位于宁波市鄞州区鄞江镇光溪村四明东路25号。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有机玻璃制品、塑料件、机械配件、五金件的制造、加工。

②象山精特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4年5月31日。注册地址位于浙江象山石浦镇万泰机电工业区。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货运：普通货运（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塑料制品、模具、橡胶制品、五金制造、加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项目。）

③上海力欧普实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1995年6月20日。注册地址位于青浦区白鹤镇外青松公路2851弄9号E—65室。经营范围：销售五金交电，冶金原辅料（除危险品），建筑装潢材料，制药设备，汽配，百货商业，针纺织品，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室内装潢，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④深圳赛格电子市场兴华销售部

该销售部成立于2004年11月15日。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华强北路赛格电子市场二楼2406号。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经营方式：零售）

⑤上海峻锐电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2年5月30日。注册地址位于浦东新区新场镇新坦瓦公路929号203室。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办公用品，批发，零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⑥上海贝齐电子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14日。注册地址位于奉贤区江海镇奉浦大道306号—308号3楼B—11。经营范围：电子产品制造、加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工具、电线电缆、家用电器、通讯器材、仪器仪表、电脑及配件、音响设备、化工原料（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除外）批发、零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4）供应商与实际控制人、主要客户等关联方关联关系

对于上述前五大供应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现均与供应商无相关权益。

经核查，保荐机构和会计师认为：根据调取主要供应商及主要客户工商基本

情况及其相关人员的访谈，主要供应商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主要客户与主要供应商之间无股权投资关系，且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并且主要客户与主要供应商出具了无关联关系声明，确认其互相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生产教育管理制度》、《文明生产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工伤事故管理制度》等，注重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定期或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公司成立以来，没有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公司的安全生产投入主要用于劳动保护用品的配置、消防器材的配置与定期更换、特种设备的定期检验、安全生产的培训与定期检查等，安全管理措施较为完善。

公司产品制造过程主要为钣金加工、电子安装，无废水、废气排出，对周围环境基本无污染。公司项目建设时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已经环保部门验收合格；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各项污染物的排放指标均达到国家环保标准。

宁波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和象山县环境保护局分别出具《证明》：确认公司及控制子公司历年来均能遵守国家与地方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从未因环境违法行为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五、公司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将质量战略作为公司基础战略之一，建立以顾客为关注焦点的质量管理体系，对产品质量进行有效控制。质量管理作为公司最基础与核心工作之一，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为公司全面经营管理输出指导思想和操作程序。

（一）质量体系标准

1、认证情况

公司产品属于医疗器械，公司按照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2008、ISO13485:2003的标准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质量管理、控制体系，并通过了CE认证，使公司的经营完全按照质量体系的要求运作。

2、公司执行的国家及行业标准

（1）生产过程中应用到的标准清单

序号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备注
1	YY0076-92	金属制件的镀层分类 技术条件	行标
2	GB/T15055-2007	冲压件未注公差尺寸极限偏差	国标
3	GB1720、1743、1764-79	漆膜附着力	
4	GB/T1031-2009	产品几何技术规范(GPS) 表面结构 轮廓法 表面粗糙度参数及其数值	
5	GB/T1804-2000	一般公差 未注公差的线性和角度尺寸的公差	
6	GB/T1182-2008	产品几何技术规范(GPS) 几何公差形状、方向、位置和跳动公差标注	

(2) 产品应用的标准清单

序号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备注
1	GB 7247.1-2001	激光产品的安全第 1 部分：设备分类、要求和用户指南	国标
2	GB 4208-2008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	
3	GB9706.1-2007	医用电气设备 第 1 部分：安全通用要求	
4	GB/T 191-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5	GB/T16886.1-2011	医疗器械生物学评价 第 1 部分:风险管理过程中的评价与试验	
6	GB/T16886.5-2003	医疗器械生物学评价第 5 部分：体外细胞毒性试验	
7	GB/T16886.10-2005	医疗器械生物学评价第 10 部分：刺激与迟发型超敏反应试验	
8	GB11243-2008	医用电气设备第 2 部分：婴儿培养箱安全专用要求	
9	GB/T 14710-2009	医用电器环境要求及试验方法	
10	YY0455-2003	医用电气设备 第 2 部分:婴儿辐射保暖台安全专用要求	
11	YY0466.1-2009	医疗器械 用于医疗器械标签、标记和提供信息的符号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	
12	YY0505-2005	医用电气设备第 1-2 部分： 安全通用要求并列标准：电磁兼容要求和试验	
13	YY0636.1-2008	医用吸引设备第 1 部分：电动吸引设备 安全要求	
14	YY0669-2008	医用电气设备第 2 部分：婴儿光治疗设备安全专用要求	
15	YZB/浙 0344-2008	黄疸治疗灯	产品标准
16	YZB/浙 0345-2009	远红外加温器	
17	YZB/浙 0473-2009	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18	YZB/浙 0153-2010	低压吸引器	
19	YZB/国 1277-2011	HKN-93 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	
20	YZB/浙甬 059-2011	母婴同室婴儿床	
21	YZB/浙 0629-2009	婴儿无接触输氧头罩	
22	YZB/浙 0626-2009	呼吸复苏（器）囊	
23	YZB/国 1280-2011	HKN-2001 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	
24	YZB/浙 1213-2009	新生儿黄疸治疗床	
25	YZB/浙甬 058-2011	婴幼儿头部固定架	
26	YZB/浙 0343-2010	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27	YZB/国 0359-2010	运输用培养箱
28	YZB/国 0461-2010	HKN-90 婴儿辐射保暖台
29	YZB/国 0460-2010	HKN-9010 婴儿辐射保暖台
30	YZB/国 0462-2010	HKN-2000 婴儿辐射保暖台
31	YZB/国 0475-2010	YP-100、YP-100B 婴儿培养箱
32	YZB/国 0474-2010	YP-100A、YP-100AB 婴儿培养箱
33	YZB/国 0471-2010	YP-90 系列婴儿培养箱
34	YZB/国 0477-2010	YP-970 系列婴儿培养箱
35	YZB/国 0476-2010	YP-2000 婴儿培养箱
36	YZB/浙 2523-2010	婴儿光疗防护眼罩

3、公司内部质量控制标准

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公司以国家及主要海外市场标准为基础，参考国外同类产品及国内同行业的技术质量水平，制定出本公司的企业标准，并以此作为产品研发、工艺、生产和检验的依据，确保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可靠。

公司质量控制标准

序号	文件编号	文件名称
1	DV/CX040201	文件控制程序
2	DV/CX040202	记录控制程序
3	DV/CX050601	管理评审程序
4	DV/CX060201	人力资源控制程序
5	DV/CX070101	质量策划控制程序
6	DV/CX070102	风险管理程序
7	DV/CX070201	销售控制程序
8	DV/CX070301	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
9	DV/CX070401	供方评定程序
10	DV/CX070402	采购控制程序
11	DV/CX070501	生产和制造控制程序
12	DV/CX070502	设备控制程序
13	DV/CX070503	工装和模具控制程序
14	DV/CX070504	关键工序和特殊过程控制程序
15	DV/CX070505	过程确认控制程序
16	DV/CX070506	过程软件控制程序
17	DV/CX070507	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控制程序
18	DV/CX070508	顾客财产控制程序
19	DV/CX070509	产品防护控制程序
20	DV/CX070510	服务控制程序
21	DV/CX070601	监视和测量设备控制程序
22	DV/CX080201	反馈系统控制程序
23	DV/CX080202	内部审核程序
24	DV/CX080203	过程的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
25	DV/CX080204	产品的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
26	DV/CX080301	不合格品控制程序
27	DV/CX080401	数据分析控制程序
28	DV/CX080501	警戒系统控制程序
29	DV/CX080502	纠正/预防措施控制程序
30	DV/CX090001	质量管理体系变更通知程序暨认证产品变更控制程序

31	DV/CX090002	CE 技术文件控制程序
32	DV/CX090003	CE 认证产品分类控制程序
33	DV/CX090004	CE 认证产品临床评估控制程序
34	DV/CX090005	CE 认证产品标签、语言、说明控制程序
35	DV/CX090006	CE 认证产品警戒系统控制程序
36	DV/CX090007	CE 认证产品符合性声明编写控制程序

（二）质量控制措施

除了制定完善的公司质量控制标准外，公司还采取了许多措施来保证产品质量的可靠稳定。

首先，通过建立和引进先进、精密的设备来保证产品质量。公司进口了日本的立式加工中心、CNC转塔式电脑冲床等高档加工设备，保证了公司产品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其次，通过减少外部采购来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向产业链上游延伸，零部件尽量自己生产，减少外部采购，从而保证了产品的稳定性。同时，公司通过多年的评估和遴选确定一批优秀的供应商，使得原材料的采购质量得到有力保证，特别是核心电子元器件一律采用知名企业的产品。

再次，通过提高员工素质，发挥员工潜能来保证产品制造过程中的质量。员工培训与教育一直是质量控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为此经常地进行ISO13485标准的培训、质量检测员的培训，通过市场反馈信息、市场形势等教育员工，强化每个员工的质量意识。通过推动全员参与品质活动，建立提案改善制度等方法鼓励员工积极参与质量的持续改进。

（三）解决质量问题纠纷的程序

发生质量纠纷时，公司一般依据相关合同中规定的解决质量纠纷的条款加以协调解决。

公司自设立以来质量方面未发生任何重大产品质量纠纷。

（1）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通过百度、谷歌等搜索引擎对发行人是否存在质量事故、医疗事故及是否存在地区禁入的情况进行检索查询，不存在有关发行人的质量事故或医疗事故或地区禁入的记录或报道。

（2）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检索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http://www.sda.gov.cn>）“医疗器械质量公告”栏目，不存在有关发行人医疗器械质量抽检不合格的公告。

（3）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检索部分省市（广东、广西、河南、四川、

湖北、湖南、浙江、甘肃、北京)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不存在有关发行人医疗器械质量不合格的公告。

(4) 经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访谈发行人董事长陈再宏,其确认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未出现质量事故或医疗事故,也不存在地区禁入情况。

(5) 根据象山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确认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过质量事故或医疗事故,也未受到过有关质量事故或医疗事故方面的行政处罚。

(6)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发行人已通过国家ISO13485:2003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7) 根据发行人制定的《质量手册》,在该手册中发行人确定了专门的质量负责人,建立了内部质量管理体系组织机构,并明确了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等内容。

(8)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程序文件,发行人已制定了质量策划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生产和制造控制程序、产品的检测和测量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文件,对产品生产质量过程予以控制。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质量事故、医疗事故或地区禁入的情形,也未受到过有关质量事故或医疗事故方面的行政处罚。

六、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固定资产整体成新率较高,状态良好,公司依法拥有相关的产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7,901.29	1,013.32	-	6,887.97	87.18%
机器设备	2,046.88	652.28	-	1,394.60	68.13%
运输工具	971.62	695.65	-	275.97	28.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94.52	311.61	-	82.91	21.02%
合计	11,314.31	2,672.86	-	8,641.45	76.38%

1、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1	塑料注塑成型机	1	173.50	154.27	88.92%
2	全自动高速贴片机	1	98.11	78.69	80.21%
3	数控转塔冲床	2	200.49	111.61	55.67%
4	数控冲床 M-2044EZ	1	100.84	52.14	51.71%
5	全自动丝网印刷机	1	52.26	41.92	80.21%
6	加工中心 VMC-1060	1	35.88	22.25	62.01%
7	数控雕铣机 YM-1080	1	19.87	16.41	82.59%
8	中频逆变电阻点焊机	1	18.50	11.18	60.43%
9	斗山叉车	1	12.65	10.65	84.19%
10	货梯	4	43.46	34.52	79.43%
11	电动单梁起重机	1	9.32	8.36	89.70%
12	F 型机械废水设备	1	9.91	7.8	78.71%
13	数控车床 CK6146ZX/750	1	9.49	7.83	82.51%
14	数控车床 CK6140S/750	1	8.46	6.99	82.62%
15	万能升降台铣床	2	20.20	11.25	55.69%
16	加工中心	2	67.95	66.51	97.88%
17	陆用发电机组	1	32.48	31.19	96.03%
18	数控折弯机	6	164.27	162.29	98.79%
19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8	78.46	77.22	98.42%
合计			1,156.10	913.07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不存在抵押情况。

2、房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10处房产，建筑面积总计55,133.36平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房产证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取得方式	抵押情况
1	发行人	甬房产证江东字第20101078468号	宁波市江东区君悦花园4幢6号1002	136.33	住宅	购买	否
2	发行人	甬房产证江东字第20101078522号	宁波市江东区君悦花园汽车库	16.76	车库	购买	否
3	发行人	甬房产证江东字第20101078518号	宁波市江东区君悦花园汽车库	17.07	车库	购买	否
4	发行人	甬房产证江东字第20101078525号	宁波市江东区君悦花园汽车库	14.52	车库	购买	否
5	发行人	象房权证东陈乡字第2010-160049号	象山县东陈乡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10,734.78	工业厂房	自建	是
6	发行人	象房权证东陈乡字第2010-160050号	象山县东陈乡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8,182.20	工业厂房	自建	否
7	发行人	象房权证东陈乡字第2010-160051号	象山县东陈乡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19,378.77	工业厂房	自建	是

8	发行人	象房权证东陈乡字第 2010-160060 号	象山县东陈乡滨海工业园金兴路 35 号	9,971.4	工业厂房	自建	否
9	华彦光电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01075062 号	宁波市鄞州区菁华路 100 号 1 幢	6,668.32	工业仓储	购买	否
10	华彦光电	甬房权证鄞州区字第 20101074729 号	宁波市鄞州区菁华路 100 号 2 幢	13.21	工业仓储	购买	否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签订编号为象山 2010 年人抵字 A02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将证号为象房权证东陈乡字 2010-160051 号的 19378.77 平方米厂房及其附着证号为象国用（2010）第 07398 号的 17824.90 平方米土地抵押给中国银行象山支行，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自 2010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期间的 3,420 万元人民币最高限额内提供抵押担保。该项担保已经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取得象房他证东陈乡字第 201009901 号《他项权利证》、象他项（2010）第 00755 号《他项权利证》。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签订编号为象山 2010 年人抵字 A02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将证号为象房权证东陈乡字 2010-160049 号的 10734.78 平方米的厂房及其附着证号为象国用（2010）第 07399 号的 17787.91 平方米土地抵押给中国银行象山支行，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自 2010 年 9 月 30 日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之间在 2,381 万元人民币最高限额内发生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该抵押事项已经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取得象房他证东陈乡字第 201009900 号《他项权利证》及象他项（2010）第 00754 号《他项权利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披露的抵押事项外，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房屋不存在其他抵押事项。

综上，保荐人、发行人律师认为：公司拥有的上述房屋和主要生产设备系通过购买、受让、自建等方式合法取得，并已支付对价，公司合法拥有上述主要财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二）在建工程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余额为 1,536,563.00 元。该金额主要为新增滨海工业厂区 5 号厂房装修工程。

（三）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1) 发行人土地使用权证情况

序号	权属人	权证编号	位置	类型	用途	终止日期	面积(M ²)	是否抵押
1	发行人	甬国用(2011)第0100100号	江东区君悦花园4幢6号1002室	出让	住宅用地	2073年5月22日	6.39	否
2	发行人	甬国用(2011)第0100096号	江东区君悦花园汽车库(-1-8)	出让	车库	2073年5月22日	8.38	否
3	发行人	甬国用(2011)第0100098号	江东区君悦花园汽车库(-1-86)	出让	车库	2073年5月22日	8.54	否
4	发行人	甬国用(2011)第0100099号	江东区君悦花园汽车库(-1-9)	出让	车库	2073年5月22日	7.26	否
5	发行人	象国用(2010)第07399号	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出让	工业用地	2057年2月4日	17,787.91	是
6	发行人	象国用(2010)第07398号	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出让	工业用地	2057年2月4日	17,824.90	是
7	发行人	象国用(2010)第09267号	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出让	工业用地	2057年2月4日	17,120.64	否
8	发行人	象国用(2011)第02625号	石浦镇昌国盐场工业园区1-1号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年1月17日	86,142.24	否
9	华彦光电	甬国用(2007)1000461号	宁波高新区菁华路100号	出让	工业用地	2055年7月7日	8,000	否

(2) 发行人房屋和土地一一对应情况

坐落	序号	房产证号	面积(M ²)	土地证号	面积(M ²)
宁波市江东区君悦花园	1	甬房产证江东字第20101078468号	136.33	甬国用(2011)第0100100号	6.39
	2	甬房产证江东字第20101078522号	16.76	甬国用(2011)第0100096号	8.38
	3	甬房产证江东字第20101078525号	14.52	甬国用(2011)第0100099号	7.26
	4	甬房产证江东字第20101078518号	17.07	甬国用(2011)第0100098号	8.54
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5	象房权证东陈乡字第2010-160049号	10,734.78	象国用(2010)第07399号	17,787.91
	6	象房权证东陈乡字第2010-160050号	8,182.20	象国用(2010)第09267号	17,120.64
	7	象房权证东陈乡字第2010-160060号	9,971.4		
	8	象房权证东陈乡字第2010-160051号	19,378.77	象国用(2010)第07398号	17,824.90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有两宗土地使用权设置了抵押担保，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之“（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披露的抵押事项外，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土地使用权不存在其他抵押事项。

综上，保荐人、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拥有土地系通过出让合法取得，并已支付对价，公司合法拥有上述土地使用权，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商标

序号	注册证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地	类号	注册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
1	1133066		中国	第10类	2007.12.7至2017.12.6	医疗器械；医疗仪器；助产器械；护理器械；复苏器；早产婴儿保育箱；医用喷雾器；医疗用品；人工呼吸设备
2	1133067		中国	第10类	2007.12.7至2017.12.6	医疗器械；医疗仪器；助产器械；护理器械；复苏器；早产婴儿保育箱；医用喷雾器；医疗用品；人工呼吸设备
3	3047802		中国	第30类	2004.1.28至2014.1.27	咖啡饮料；茶；冰糖；巧克力；蜂蜜；糕点；年糕；谷类制品；面条；豆浆；食品淀粉；食用冰；食盐；酱油；调味品；食用碱；食用芳香剂；家用嫩肉剂
4	3047803		中国	第29类	2003.1.7至2013.1.6	蛋；冬菇；豆腐制品；果冻；加工过的瓜子；蜜饯；牛奶制品；食用油；水果罐头；水果色拉；鱼片；猪肉食品；腌制蔬菜
5	3047804		中国	第28类	2004.3.7至2014.3.6	玩具；棋；运动球类；锻炼身体器械；箭弓；体育活动器械；游泳池（娱乐用）；护腕；圣诞树用装饰品（照明用物品和糖果除外）；钓具；球拍用吸汗带
6	3047807		中国	第23类	2003.8.21至2013.8.20	线；人造丝；纱；毛线；开司米
7	3047808		中国	第22类	2003.2.28至2013.2.27	绳索；网；帐篷；编织袋；过滤用填料；丝绵
8	3047809		中国	第21类	2005.8.28至2015.8.27	非贵金属餐具；日用玻璃器皿（包括杯、盘、壶、缸）；日用瓷器（包括盆、碗、盘、壶、餐具、缸、坛、罐）；瓷器装饰品；非贵金属咖啡具；非医用喷雾器；梳；牙刷；牙签；化妆用具；保温袋；清洁器具（手工操作）；玻璃板（原材料）；家用宠物笼；捕鼠器

9	3047810	戴维 DAVID	中国	第20类	2003.11.21至 2013.11.20	非金属容器(存储和运输用);木或塑料梯;像框;竹木工艺品;木、蜡、石膏或塑料艺术品;可充气广告物;食品用塑料装饰品;家庭宠物箱;医院用非金属身份证明手镯;棺材用非金属附件;家具用非金属附件;非医用气枕;窗用非金属附件
10	3047812	戴维 DAVID	中国	第17类	2003.4.7至 2013.4.6	未加工或半加工树胶;密封环;塑料管、板、杆、条;合成树脂(半成品);非金属软管;石棉;绝缘材料;防水包装物;非金属马掌
11	3047813	戴维 DAVID	中国	第14类	2002.12.28至 2012.12.27	表;磁疗首饰;贵重金属制首饰盒;领带夹;未加工或半加工贵重金属;钟
12	3047814	戴维 DAVID	中国	第12类	2003.3.7至 2013.3.6	自行车;缆车;婴儿车;雪橇(车);车轮胎;气球;螺旋桨
13	3047815	戴维 DAVID	中国	第11类	2004.1.28至 2014.1.27	灯;喷灯;汽灯;电炊具;冷冻设备和装置;空气调节设备;暖气装置(水);淋浴用设备;消毒设备;电暖器;气体打火机;聚合反应设备
14	3047816	戴维 DAVID	中国	第8类	2003.3.7至 2013.3.6	磨刀器具;农业器具(手动的);园艺工具(手动的);屠宰动物用具和器具;鱼叉;剃须刀;手工操作的手工具;铆钉枪(手工具);泥刀;刀;剑;餐具(刀、叉和匙)
15	3047817	戴维 DAVID	中国	第7类	2004.4.21至 2014.4.20	农业机械;水族池通水泵;木材加工机;印刷机器;纺织工业用机器;染色机;制茶机械;制矿泉水机械;烟草加工机;制革机;缝纫机;自行车工业用机器设备;陶瓷工业用机器设备(包括建筑用陶瓷机械);雕刻机;电池机械;织草席机;制搪瓷机械;制灯泡机械;煤球机;厨房用电动机;洗衣机;注塑机;玻璃加工机;化肥设备;化学工业用电动机;采掘机;轧钢机;石油化工设备;挖掘机;起重设备;铸模机械;蒸汽机;内燃机配件;风力发电设备;图钉机;制纽扣机;电子工业设备;眼镜片加工设备;气体分离设备;喷漆喷枪;发电机;电焊机;真空吸尘器;电动擦鞋机

16	3047818		中国	第6类	2004.1.28 至 2014.1.27	普通金属合金；金属管道；金属轨道；金属丝网；紧线夹头；金属螺丝；家具用金属附件；五金器具；金属运输盘；金属包装容器；金属标志牌；金属鸟舍（建筑物）；金属焊条；锚；医院用金属身份证明手镯；金属风标；植物金属保护器；捕野兽陷阱；普通金属艺术品；金属矿石；金属墓室
17	3047819		中国	第5类	2003.2.28 至 2013.2.27	隐形眼睛清洗液；婴儿食品；空气清新剂；狗用洗涤液；杀害虫剂；卫生垫；包扎绷带；牙用光洁剂
18	3047821		中国	第2类	2004.3.7 至 2014.3.6	染料；印刷油墨；食用色素；油漆；防腐剂；天然树脂（原料）
19	3048324		中国	第1类	2004.3.7 至 2014.3.6	准金属；麦饭石；工业同位素；纸浆
20	3048325		中国	第41类	2004.3.21 至 2014.3.20	安排和组织大会；流动图书馆；动物训练；为艺术家提供模特
21	3048328		中国	第16类	2004.2.21 至 2014.2.20	削铅笔器；印台（文具）；绘画仪器；绘画材料；色带；建筑模型
22	3048329		中国	第9类	2004.1.28 至 2014.1.27	商品电子标签；量具；测量仪器；显微镜；工业操作遥控电器设备；电镀设备；灭火设备；电焊设备；工业用放射设备；滤气呼吸器；电子防盗装置；蓄电池；非医用 X 光照片；诱杀昆虫电力装置
23	3048451		中国	第42类	2004.1.28 至 2014.1.27	卫生设备出租
24	3048452		中国	第40类	2004.3.7 至 2014.3.6	药材加工
25	3048453		中国	第39类	2003.11.21 至 2013.11.20	家具运输；船只出租；汽车运输；空中运输；车辆租赁；仓库出租；潜水服出租；煤气站；水闸操作管理；提送（信件和商品）；旅行社（不包括预定旅馆）；轮椅出租
26	3048454		中国	第38类	2003.11.21 至 2013.11.20	无线电广播；信息传送；电子信件
27	3048457		中国	第30类	2004.2.14 至 2014.2.13	食盐；酱油；调味品；食用碱；食用芳香剂；家用嫩肉剂
28	3048458		中国	第29类	2003.2.28 至 2013.2.27	蜜饯；水果罐头；水果色拉

29	3048459		中国	第28类	2004.3.21至2014.3.20	游泳池（娱乐用）；球拍用吸汗带
30	3048461		中国	第24类	2004.2.7至2014.2.6	寿衣
31	3048462		中国	第23类	2003.11.21至2013.11.20	纱；人造丝；线；开司米
32	3048463		中国	第22类	2003.12.7至2013.12.6	绳索；网；帐篷；编织袋；过滤用填料；丝绵
33	3048465		中国	第20类	2004.2.7至2014.2.6	木或塑料梯；医院用非金属身份证明手镯；棺材用非金属附件
34	3048466		中国	第19类	2004.2.21至2014.2.20	地板；人造石；石膏板；水泥；混凝土建筑构件；砖；耐火材料；防水卷材；非金属建筑结构；建筑玻璃；非金属建筑物遮盖物；石料粘合剂；石头、混凝土或大理石艺术品；墓石
35	3048467		中国	第17类	2003.3.21至2013.3.20	未加工或半加工树胶；密封环；塑料管、板、杆、条；合成树脂（半成品）；非金属软管；石棉；绝缘材料；防水包装物；非金属马掌
36	3048468		中国	第14类	2003.2.28至2013.2.27	未加工或半加工贵金属
37	3048470		中国	第11类	2004.1.28至2014.1.27	喷灯；汽灯；电加热装置；水暖装置；气体打火机；聚合反应设备
38	3048471		中国	第8类	2003.2.28至2013.2.27	磨刀器具；农业器具（手动的）；园艺工具（手动的）；屠宰动物用具和器具；鱼叉；铆钉枪（手工具）；泥刀；剑

39	3048472		中国	第7类	2004.4.21至2014.4.20	水族馆通水泵；木材加工机；印刷机器；染色机；制茶机械；烟草加工机；制革机；缝纫机；雕刻机；电池机械；织草席机；制搪瓷机械；包装机；煤球机；注塑机；玻璃加工机；化肥设备；化学工业用电动机械；采掘机；轧钢机；挖掘机；电锤；铸模机械；蒸汽机；内燃机配件；风力发电设备；图钉机；制纽扣机；机械操作手工具；电焊机；真空吸尘器；电动擦鞋机
40	3048473		中国	第6类	2004.1.28至2014.1.27	普通金属合金；金属轨道；金属丝网；紧线夹头；金属螺丝；金属运输盘；金属包装容器；金属鸟舍（建筑物）；金属焊条；锚；医院用金属身份证明手镯；金属风标；植物金属保护器；捕野兽陷阱；金属矿石；金属墓石
41	3048474		中国	第5类	2004.1.21至2014.1.20	隐形眼睛清洗液；空气清新剂；狗用洗涤剂；包扎绷带；牙用光洁剂
42	3048475		中国	第4类	2004.4.7至2014.4.6	工业用蜡；蜡烛
43	3048476		中国	第2类	2004.6.28至2014.6.27	染料；颜料；防腐剂；天然树脂（原料）
44	3048477		中国	第1类	2003.5.14至2013.5.13	准金属；麦饭石；工业同位素；过滤用炭；杀虫化学添加剂；化学试剂（非医用或兽医用）；照相用还原剂；合成树脂塑料；肥料；灭光合成物；金属退火剂；焊剂；食物防腐用化学品；油分离化学品；工业用粘合剂；纸浆
45	3048478	戴维 DAVID	中国	第42类	2003.3.14至2013.3.13	提供营地设施；保健；美容院；动物饲养；园艺；法律服务；监护；工程绘图；地质勘探；化妆品研究；生物学研究；气象信息；材料测试；印刷；工业品外观设计；室内装饰设计；服装租赁；翻译；管家；摄影；摄影报道；艺术品鉴定；旧货清理；殡仪；卫生设备出租
46	3048479	戴维 DAVID	中国	第40类	2003.4.28至2013.4.27	材料处理信息；金属处理；羊毛加工；木器制作；纸张加工；吹制玻璃器皿；陶瓷烧制；面粉加工；动物屠宰；服装制作；照相冲印；废物处理（变形）；空气清新；水净化；药材加工

47	3048480		中国	第 39 类	2003.4.28 至 2013.4.27	家具运输；船只出租；汽车运输；空中运输；车辆租赁；仓库出租；潜水服出租；煤气站；水闸操作管理；递送（信件和商品）；旅行社（不包括预定旅馆）；轮椅出租
48	3048481		中国	第 38 类	2003.4.28 至 2013.4.27	无线电广播；信息传送；电子信件；电子邮件
49	3048482		中国	第 37 类	2004.2.14 至 2014.2.13	建筑施工监督；采石；供暖设备的安装和修理；电器设备的安装和修理；车辆维修；飞机的保养与修理；造船；照相器材修理；钟表修理；保险柜的保养和修理；喷涂服务；轮胎翻新；家具制造（修理）；清洗衣服；消毒；电梯安装和修理
50	1390851		中国	第 7 类	2010.4.28 至 2020.4.27	离心泵，泵（机器），泵膜片，制药加工工业用机器，制药剂专用板框压滤机（不包括化工通用的板框压滤机），真空泵（机器），气泵（车库设备），空气压缩泵，抽气泵，液压泵
51	1391202		中国	第 10 类	2010.4.28 至 2020.4.27	医用泵，医用测试仪，医用诊断设备，电疗器械，理疗设备，电子针灸仪，医用气垫，分娩褥垫，助听器
52	300601848	 	香港	国际商品分类第十类	2006.3.17 至 2016.3.16	外科、医疗和兽医用仪器、器械、设备；医疗用电子、核子、电疗和 X 光设备；医疗用辅助器具、设备和用品；医疗器械；医疗仪器；助产器械；护理器械；复苏器；早产婴儿保育箱；医用喷雾器；医疗用品；人工呼吸设备；医用泵；医用测试仪；医用诊断设备；电疗器械；理疗设备；电子针灸仪；医用气垫；分娩褥垫；助听器。
53	793798		西班牙马德里	List of goods and services-NC L(8):10	2002.12.20 至 2022.12.19	Medical apparatus and instruments;obstetric apparatus;nursing appliances; incubators for babies;sprayers for medical purposes;medical articles included in this class;apparatus for artificial respiration;resuscitation apparatus.

上述商标均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

上述第 52 项和第 53 项注册商标为境外注册商标，其中第 52 项在香港注册，第 53 项马德里注册，并可延伸至阿尔及利亚、朝鲜、埃及、德国、肯尼亚、摩洛哥、越南、希腊、新加坡、土耳其等国家和地区使用。

根据国家商标局出具的《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发行人的子公司正在申请 3 个商标的注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人	申请号	申请商标名称	申请类别	申请日期
1	华彦光电	9036788	华彦 HUAYAN (汉字拼音)	第 40 类	2011.1.10
2	华彦光电	9036789	华彦 HUAYAN (汉字拼音)	第 10 类	2011.1.10
3	华彦光电	9036790	华彦 HUAYAN (汉字拼音)	第 9 类	2011.1.10

3、专利

(1) 公司已经取得的专利

公司部分专利原登记在陈云勤、陈再宏名下，由公司无偿使用，2008 年 10 月 8 日，公司与陈云勤、陈再宏签署《专利转让合同》，以零对价取得相关登记在个人名下的专利。该批转让的专利部分已在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完毕变更登记手续。

截至招股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的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发行人	气囊式气压称重装置	发明专利	ZL00117781.8	2000.6.19	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受让取得
2	发行人	毁针器	发明专利	ZL02148410.4	2002.11.29	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受让取得
3	发行人	婴儿床手动升降机构	实用新型	ZL02266903.5	2002.9.5	自申请日起十年	受让取得
4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多风口风道装置	实用新型	ZL02260053.1	2002.9.17	自申请日起十年	受让取得
5	发行人	流体分流阀门	实用新型	ZL02266902.7	2002.9.5	自申请日起十年	受让取得
6	发行人	LED 蓝光治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4200816 93.3	2004.8.4	自申请日起十年	受让取得
7	发行人	一种婴幼儿运输保温箱	实用新型	ZL2004201102 61.0	2004.11.24	自申请日起十年	受让取得
8	发行人	一种转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5201001 70.3	2005.1.14	自申请日起十年	受让取得

9	发行人	一种床体倾斜转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5200387 80.5	2005.1.6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0	发行人	婴儿辐射保暖台锁紧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5200134 64.2	2005.7.22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1	发行人	婴儿辐射保暖台灯箱转动机构	实用新型	ZL2005200134 63.8	2005.7.22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2	发行人	婴儿辐射保暖台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5200145 31.2	2005.8.31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3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快速装卸风扇	实用新型	ZL2006201026 65.4	2006.4.14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4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加热加湿输氧抽屉式模块	实用新型	ZL2006201026 64.X	2006.4.14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5	发行人	一种四通道风道装置婴儿培养箱	实用新型	ZL2006201065 77.1	2006.8.10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6	发行人	婴儿护理网络监护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6201046 46.5	2006.6.14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7	发行人	一种婴儿培养箱	实用新型	ZL2007201094 77.9	2007.5.18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8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蒸汽发生器	实用新型	ZL2007201110 95.X	2007.7.13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19	发行人	一种婴儿辐射保暖台	实用新型	ZL2008200826 36.5	2008.1.18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20	发行人	一种运输用婴儿培养箱	实用新型	ZL2008200017 12.5	2008.1.4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21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箱门锁定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0848 93.2	2008.3.21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22	发行人	婴儿呼吸复苏囊	实用新型	ZL2008200869 55.3	2008.5.7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23	发行人	具有黄疸光照治疗功能的婴儿培养箱	实用新型	ZL2009201135 92.2	2009.2.6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24	发行人	一种婴儿辐射保暖台用照明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8201223 63.2	2008.7.30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25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用电机减震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9202026 65.5	2009.12.24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26	发行人	婴儿蓝光治疗床	实用新型	ZL2009202159 32.2	2009.12.31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27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空气入口接口结构	实用新型	ZL2009202159 31.8	2009.12.31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28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	外观设计	ZL02347347.9	2002.9.5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29	发行人	婴儿蓝光床	外观设计	ZL2005301132 49.5	2005.7.15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30	发行人	婴儿保暖台（辐射）	外观设计	ZL2005301132 51.2	2005.7.15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31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地球 2008 型）	外观设计	ZL2007301178 29.0	2007.5.18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32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运输用）	外观设计	ZL2008300880 72.1	2008.1.23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33	发行人	婴儿辐射保暖台	外观设计	ZL2008300879 54.6	2008.1.18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受让取得
34	发行人	运输用婴儿培养箱	外观设计	ZL2009303473 92.9	2009.12.29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35	发行人	增湿器	外观设计	ZL2009303473 93.3	2009.12.29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36	发行人	婴儿床	外观设计	ZL2009303473 94.8	2009.12.29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37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手摇床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0205552 34.X	2010.9.29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38	发行人	婴儿培养箱	外观设计	ZL2010306245 43.3	2010.11.11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39	发行人	便于清洁的培养箱用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0206970 95.4	2010.12.24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40	发行人	低压吸引器	外观设计	ZL2011300697 18.3	2011.4.1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41	发行人	柔性黄疸光疗毯	实用新型	ZL2010206206 34.4	2010.11.17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42	发行人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0206206 68.3	2010.11.17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43	发行人	黄疸治疗箱	实用新型	ZL2010206206 44.8	2010.11.17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44	发行人	医用可移动聚光灯	实用新型	ZL2010206970 99.2	2010.12.24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45	发行人	一种婴儿皮肤温度传感器	实用新型	ZL20112015129 9.2	2011.05.11	自申请日起 十年	原始取得

上述专利权均系境内专利。

除此之外，公司拥有两项欧盟专利。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人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外观设计	婴儿辐射保暖台	陈再宏	000907068-0001	2008.4.1	受让
2	外观设计	婴儿培养箱	陈再宏	000738315-0001	2007.5.31	受让

4、非专利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范围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技术水平的比较优势
1	滚压模制作铝镜面反射罩的成型技术	所有 HKN-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产品	自主创新	工业化	国内先进
2	婴儿培养箱的称重集成技术	所有 YP 系列婴儿培养箱产品	自主创新	工业化	国内先进
3	婴儿培养箱恒温罩防变形技术	主要应用于 YP-2000 婴儿培养箱	自主创新	工业化	国内领先\国内首创
4	婴儿培养箱输氧控制技术	YP-2000、YP-970 系列产品	自主创新	工业化	国内领先\国内首创（戴维医疗的关键核心技术）
5	婴儿培养箱精度可控湿度技术	YP-2000、YP-970 系列产品	自主创新	工业化	国内领先\国内首创，国际上未见相似的产品与报道（戴维医疗的关键核心技术）

七、特许经营权

（一）企业特许证书

1、医疗器械生产资质取得的条件

公司作为第一类、第二类及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依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00年1月4日颁布，2000年4月1日实施）、《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2004年7月20日颁布并实施）规定，其应符合下列条件才予以备案或颁发《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类型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 276 号）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 12 号）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应当具备与所生产产品相适应的生产条件并应当在领取营业执照后 30 日内，填写《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登记表》，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书面告知

第二、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人员	具有与其生产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专业技术人员	企业的生产、质量和技术负责人应当具有与所生产医疗器械相适应的专业能力，并掌握国家有关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以及相关产品质量、技术的规定。质量负责人不得同时兼职生产负责人
		具有对其生产的医疗器械产品进行质量检验的机构或者人员	企业内初级以上职称或者中专以上学历的技术人员占职工总数的比例应当与所生产产品的要求相适应
			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的企业，符合质量管理体系要求的内审员不少于两名，相关专业中级以上职称或者大专以上学历的专职技术人员不少于两名。
	场地	具有与其生产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生产场地及环境	企业应当具有与所生产产品及生产规模相适应的生产设备，生产、仓储场地和环境。
	法规及质量管理文件	——	企业应当保存与医疗器械生产和经营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技术标准
	生产能力	具有与其生产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生产设备	企业应当具有与所生产产品及生产规模相适应的生产设备
检验能力	具有对其生产的医疗器械产品进行质量检验的检验设备	企业应当设立质量检验机构，并具备与所生产品种和生产规模相适应的质量检验能力	

2、《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取得的条件

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2000年1月4日颁布，2000年4月1日实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管理办法》（2004年8月9日颁布并实施）、《浙江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监督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2003年6月30日颁布，2003年8月1日起实施）相关规定，公司经营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应符合下列条件：

类别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管理办法》	《浙江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监督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
人员与机构	具有与其经营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质量检验人员	具有与经营规模和经营范围相适应的质量管理机构或专职质量管理人员，质量管理人员应当具有国家认可的相关专业学历或职称	1、企业负责人应了解国家及地方有关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的法规、规章，经过法规培训并达到考核要求；2、企业应设质量管理人员。质量管理人员应具有相关专业的学历或职称，熟悉国家及地方有关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的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经过培训并达到考核要求。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质量管理人员应具有中专以上学历或初级以上职称，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质量管理人员应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职称；

			3、企业应根据经营品种和经营规模配备质量检验人员。质量检验人员应具有相关专业的学历或职称，熟悉所经营产品的质量标准和，达到规定的专业培训和考核要求，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质量检验人员应具有中专以上学历或初级以上职称，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质量检验人员应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中介以上职称。4、企业负责人、质量管理人员及专业卫生技术人员、眼配人员不得相互兼任，也不得在其他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单位兼职。
场地及环境	具有与其经营的医疗器械相适应的经营场地及环境	1、具有与经营规模和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相对独立的经营场所；2、具有与经营规模和经营范围相适应的储存条件，包括具有符合医疗器械产品特性要求的储存设施、设备	1、具有相对独立的经营场所，周边环境整洁；2、经营面积一般不低于40平方米，居民住宅房不能作为企业的经营场所；3、仓储面积一般不低于20平方米，居民住宅房不能作为企业的仓储场所。仓储条件应符合产品质量标准的规定要求。
管理制度及记录	---	应当建立健全产品质量管理制度，包括采购、进货验收、仓储保管、出库复核、质量跟踪制度和不良事件的报告制度	1、医疗器械经营企业应根据国家及地方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必备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2、原始购销记录的保存期一般不少于2年，效期产品的购销记录应至少保留到产品有效期满后1年；3、企业经营的产品应具备由供应商提供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和有关生产和经营资格证明（复印件），并有购销凭证及协议；4、企业应收集、保存与其经营产品范围相一致的医疗器械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的法规、规章及专项规定的文件
销售与售后服务	具有与其经营的医疗器械产品相适应的技术培训、维修等售后服务能力	应当具备与其经营的医疗器械产品相适应的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的能力，或者约定由第三方提供技术支持	企业经营设备类医疗器械的，应与供应商签订购销协议明确产品安装、维修、培训服务的责任。经营企业如自行为客户进行安装、维修、培训服务的，应取得生产企业的授权，并具有专业资质的人员及测试设备

3、公司持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和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登记表，具体信息如下：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证书编号	生产范围	有效期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浙食药监械生产许20100125号	第二、三类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第二类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第二类6822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第二类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第二类6826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第二类6841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第二类6856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第二类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第二类6870软件。	有效期至2015.7.13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浙020280号	第III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除植入式心脏起搏器、有创医用传感器），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激光仪器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除一次性输血、输液器具）；第II类：普通诊察器械、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	有效期至2014.4.6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登记表	宁波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浙（甬）食药监械生产登2009009号	第I类：6856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	2011.6.28--

（二）产品特许证书

《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试行）》（2002年1月4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令第31号发布；自2002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条规定，医疗器械标准分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注册产品标准，其中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是指需要在全国范围内统一技术要求的标准，注册产品标准是指由制造商制定，应能保证产品安全有效，并在产品申请注册时，经设区的市级以上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相关要求复核的产品标准。

据此规定，公司根据产品类别分别向各级有关部门申请取得了《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号	规格型号	产品标准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3540813号（更）	YP-100AB YP-100A	YZB/ 国0474-2010《婴儿培养箱》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7.20
2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3540814号（更）	YP-90AB YP-90A YP-90B YP-90	YZB/ 国0471-2010《婴儿培养箱》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7.20
3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3540815号（更）	YP-100B YP-100	YZB/ 国0475-2010《婴儿培养箱》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7.20
4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3540816号（更）	YP-2000	YZB/ 国0476-2010《婴儿培养箱》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7.20
5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3540817号（更）	YP-970 YP-930 YP-920 YP-910	YZB/ 国0477-2010《婴儿培养箱》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7.20
6	运输用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3540669号（更）	TI-2000 TI-900	YZB/ 国0359-2010《运输用培养箱》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6.17
7	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3540810号（更）	HKN-9010	YZB/ 国0460-2010《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7.20
8	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3540811号（更）	HKN-90	YZB/ 国0461-2010《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7.20
9	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3540812号（更）	HKN-2000	YZB/ 国0462-2010《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7.20

		号(更)		辐射保暖台》	局	
10	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浙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2260196号(更)	XHZ	YZB/浙0343-2010《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3.25
11	婴幼儿头部固定架	浙甬食药监械(准)字2011第1560068号	TJ-1	YZB/浙甬058-2011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5.7.14
12	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1第3540527号	HKN-2001、HKN-2001L	YZB/国1280-2011《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5.4.26
13	婴儿无接触输氧头罩	浙食药监械(准)字2009第2540717号(更)	YZ-200 YZ-160 YZ-130	YZB/浙0629-2009《婴儿无接触输氧头罩》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3.12.20
14	呼吸复苏(器)囊	浙食药监械(准)字2009第2540718号(更)	HF-I HF-II、HF-III	YZB/浙0626-2009《呼吸复苏(器)囊》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3.12.20
15	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浙食药监械(准)字2009第2260720号(更)	XHZ-90 XHZ-90L	YZB/浙0473-2009《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3.12.20
16	远红外加热器	浙食药监械(准)字2009第2260721号(更)	YDW-II	YZB/浙0345-2009《远红外加热器》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3.12.20
17	新生儿黄疸治疗床	浙食药监械(准)字2009第2260722号(更)	NBB-I型 NBB-II型	YZB/浙1213-2009《新生儿黄疸治疗床》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3.12.20
18	黄疸治疗灯	浙食药监械(准)字2009第2260723号(更)	YG-I型 YG-II型	YZB/浙0344-2008《黄疸治疗灯》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3.12.20
19	母婴同室婴儿床	浙甬食药监械(准)字2011第1560069号	YC-B、YC-C	YZB/浙甬059-2011	浙江省宁波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5.7.14
20	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2011第3540526号	HKN-93 HKN-93B HKN-93A	YZB/国1277-2011《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5.4.25
21	婴儿光疗防护眼罩	浙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2640544号	NE-A(L) NE-A(M) NE-A(S) NE-B(L) NE-B(M) NE-B(S)	YZB/浙2523-2010《婴儿光疗防护眼罩》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10.17
22	低压吸引器	浙食药监械(准)字2010第2540625号	S-1、S-2	YZB/浙0153-2010《低压吸引器》	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2014.11.28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截至本招股书出具之日，上述产品注册证已全部为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所取得的上述产品注册证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象山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已就其生产经营取得了必要的资质证照，依法生产、经营，不存在未取得资质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三）进出口经营的相关证书

发行人原《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于 2011 年 5 月 6 日进行更新，证书编号为 33029965222 号，有效期至 2014 年 5 月 6 日止。

发行人原《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于 2010 年 9 月 9 日进行了更新，备案登记号为 3807000132 号。

发行人原《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于 2010 年 9 月 9 日办理了更新手续，备案登记号为 00812307，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3302610257495。

八、公司的技术水平、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机制

（一）核心技术情况

公司的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主要产品制造工艺成熟，均处于规模化生产阶段，核心技术掌握在包括本公司在内的几个主要企业手中。由于主要企业与其他企业在技术投入、技术设备上的差距，其研发水平与其他企业差距也不断扩大。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工艺来源于核心技术人员长期对其专业技术的不断总结和研究。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多年从事婴儿保育设备研究开发工作，持续关注行业内先进技术的发展动向，不断将各专业领域的新技术、新设备运用到公司的具体生产运营中，从而积累形成了公司的核心技术和竞争力。经过近二十年的技术和产品创新，公司已拥有 47 项专利。公司产品拥有较为完整的自主知识产权覆盖，部分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根据产品种类不同，公司所掌握的部分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范围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技术水平的比较优势
1	多风口空气循环技术	YP-2000及后续研发产品	自主创新	工业化	国内领先
2	婴儿培养箱低噪声技术	所有YP-系列婴儿培养箱	自主创新	工业化	国内领先
3	婴儿培养箱输氧控制技术	YP-2000；YP-970系列产品	自主创新	工业化	国内领先/国内首创
4	高精度可控湿度技术	YP-2000；YP-970系列产品	自主创新(专利技术)	工业化	国内领先/国内首创
5	婴儿培养箱可用于野外转运技术	TI-2000；TI-900	自主创新(多项专利技术)	工业化	国内领先/国内首创
6	低功耗的红外辐射控	所有婴儿辐射保	自主创新	工业化	国内领先

	制技术	暖台			
7	光照治疗与温度控制 合成技术	XHZ-新生儿黄疸 治疗箱	集成创新	工业化	国内先进

1、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1) 多风口空气循环技术

传统的婴儿培养箱通常采用单风口的空气循环技术，婴儿培养箱内的空气分布不均匀，较难实现高精度的温度控制效果。而采用本技术能够使得婴儿培养箱内的空气循环更趋于均匀分布，减少空气循环死角，提高了箱内的温度均匀性，从而可实现高精度的温度控制效果。同样该技术也提高了婴儿培养箱内的湿度控制效果。

(2) 婴儿培养箱低噪声技术

婴儿培养箱热平衡采用风机驱动的循环系统，其驱动源通常使用交流风机，交流风机因其技术限制，存在着高噪音与低使用寿命问题比较突出；低噪音，是婴儿培养箱最为人性化的一项指标；为此，公司在国内率先采用无刷永磁直流电机应用于产品配套。该技术具有以下特点：

①采用直流电机后降低噪音最为明显；培养箱采用交流电机时 **55dB**（国际标准为 **60 dB**），2010 年公司产品在国家注册时，在培养箱温度稳定状态下，采用直流电机后噪音降至 **45 dB** 以下这一国际一流水平。

②采用了安全低电压的直流电机，由于无启动电容等相关易耗和有时效性的元器件，相对大幅度提升产品的寿命，另外，直流电机具有体积小，工作时发热低等优点。

③ 直流电机转速可调，产品开机预热时采用了高转速使得箱内温度快速上升，在温度稳定后采用低转速。电机的转速越低，相对的减少培养箱内的空气流动，进而对培养箱箱内的温度稳定性有较大的提高，同时也减少婴儿体表的温度和水份的流失。

④针对交流风机降低噪音，公司则采用了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培养箱用电机减震装置”技术，亦达到了降低噪音的目的。

(3) 婴儿培养箱输氧控制技术

为婴儿培育箱提供输氧功能，是非常有必要的，但又存在着相当大的技术风险。专用于控制婴儿培育箱箱内的氧浓度的技术，该技术融合了可靠的智能化氧

浓度控制、监测与空气、氧气的自动混合、分离制造技术于一体；根据此技术生产的婴儿培育箱可根据临床需要伺服控制供氧，从而使婴儿培育箱内的氧气浓度达到临床需要的设定值。氧气供应溶入箱内空气循环气流，不对箱内循环气流方向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床面均匀度等。该装置具有很高的控制准确度、供氧密封性好、安装与维修方便。

有了高精度可控输氧与婴儿皮肤温度控制的有机组合，对患病婴儿培养箱内直接输氧抢救成为现实。区别于传统婴儿培养箱主要给婴儿保温为目的，由此产生了真正意义上的具有抢救概念的婴儿培养箱产品。

本输氧控制技术可产生具有两套可完全独立的氧气控制模块，其中一个用于正常的伺服控制，另一个则为保护控制，即当第一个控制电路由于某种原因失效时，还能保证婴儿培养箱内的氧浓度不至过高而产生安全方面的危险。这种设计正适应了对医疗器械产品安全和有效的需要。

本技术采用双单片机控制，具有系统自动检测功能，对氧浓度偏差、氧传感器损坏均具有自检报警、提示。

（4）高精度可控湿度技术

用于婴儿培养箱的宽带高精度可控湿度技术，可根据设置的箱内湿度需要，生产根据箱内湿度情况自动进行湿度控制加湿的装置。即一种具有准确的、可靠安全的、安装与维护十分方便的与婴儿培养箱配套使用的蒸汽发生器。同时可控湿度技术对箱内湿度的供应不会对箱内的温度环境造成任何影响。宽带（20%-95%湿度）高精度湿度可控与婴儿皮肤温度控制的有机结合，是婴儿培养箱模拟母体子宫环境（温湿适宜环境）状态的一项重大突破。区别在于传统婴儿培养箱主要给婴儿保温为目的，箱内湿度也只是由水箱的自然加湿来提供，由此产生了真正意义上的即供暖又供湿的具有真正培养概念的婴儿培养箱产品。

高精度可控湿度与传统加湿的区别在于，它采用了全新概念的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独立的抽屉式湿度发生、调节模块与固定式加热模块的分离又相互滑动配合的组合，实现了在可控湿度装置运行的过程中可随意取出加水且不会发生泄漏现象。

抽屉式湿度发生模块与带电部件的隔离，实现了水电有效分离。因而其结构合理，实现了十分理想的可调可控的湿度环境以及良好的使用可靠性与安全性；

采用耐高温的 PES 塑料，实现了抽屉式湿度发生模块可以直接进行高温高压消毒创新突破，并且安装、维护十分方便。

本技术采用双单片机控制，具有系统检测功能，对湿度偏差、缺水均有报警提示。

（5）婴儿培养箱可用于野外转运技术

运输用婴儿培养箱性能要求很高，因为它需要满足在不同的野外恶劣环境条件下都能够保持恒温箱内温、湿度的恒定一致；并且机身轻便灵巧便于推拉移动，适合于进入救护车、运输飞机的空间等要求；作为危重新生儿转运，其运输途中还需要有严密的监护和必要时进行的急救处理，因此运输用婴儿培养箱又必须是一个可移动的 NICU 抢救单元。

该技术特点为①户外低温转运婴儿的同时，实现箱内温度的热保持；②能由交流、直流和随机配置的蓄电池三种方式供电，供电方式可实现自动转换；③具有防震、推拉功能及机脚可折叠功能；④能提供报警信息，尤其是供电电压过低时的报警提示，以防运输途中断电。

（6）低功耗的红外辐射控制技术

婴儿辐射保暖台是应用红外辐射能量来向患者提供热量的一种医疗设备，传统的婴儿辐射保暖台是通过提高辐射源的功率来实现其预期用途。而本技术是利用设计合理的抛物线高反射技术，限制了非红外的辐射输出，在使用较低功耗的辐射源的情况下实现同样的预期用途，同时使得婴儿床面的均匀性得到大大提高。

（7）光照治疗和温度控制合成技术

传统的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一般均采用灯管为光源，且不具有箱内空气循环和温度控制功能，这不但存在着由于灯管运行散发的热量堆积箱内导致患者环境温度过高的危险，还有着灯管光线的伴随光谱及漫射性影响的弊病。鉴于此，公司开发了全新概念的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一款采用恒流 LED 技术具有空气循环、温度控制和加湿功能的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其核心技术为采用高照度、窄光谱的冷光源，在光照治疗时不会因产生的伴随光谱热量影响箱内温度，可实现患者正、背面双向同时光照治疗。该技术采用具有空气循环系统，在光照治疗的同时，提供患者温湿度适宜的治疗环境，箱内

实现温度加热功能，温度由温箱控制，肤温监测，确保供热的过程中，操作者可全方位的了解患者状况。

该技术使得产品能在使用低功耗的辐射源时仍能保证产品的升温效率，同时使得辐射源发射出的红外辐射能够均匀照射到婴儿辐射保暖台的婴儿床上。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营业收入	20,674.13	100%	17,769.06	100%	14,979.03	100%
核心技术产品	18,998.98	91.90%	16,476.35	92.72%	13,433.74	89.68%

2、核心技术来源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范围	技术来源	形成过程
1	多风口空气循环技术	YP-2000及后续研发产品	自主研发	2002年1月7日，发行人通过宁戴维（2002）005号文件立项开始研制 YP-2000 婴儿培养箱，明确新一代婴儿培养箱要采用多风口均匀的空气循环结构；2002年6月制定了技术开发项目计划书；2003年4月研发出含有该技术的样机；2004年6月该样机通过最终设计评审；2005年6月取得产品注册证（国食药监械（准）字 2005 第 3540652 号）；2005年10月该产品通过宁波市科技局组织的科技成果鉴。2008年3月发行人开始研制地球 2008 婴儿培养箱，对多风口空气循环技术进行升级，2010年10月地球 2008 婴儿培养箱产品通过宁波市科学技术成果鉴定（甬新鉴字[2010]第 032 号）。
2	婴儿培养箱低噪声技术	所有YP-系列婴儿培养箱	自主研发	2009年1月开始研制婴儿培养箱低噪音技术，2009年6月首先完成降低电机噪音的电机减震装置，2010年1月结合无刷永磁直流电机及软件技术完成婴儿培养箱整机低噪音技术，此技术应用用于所有的婴儿培养箱产品，并于2010年07月完成包含该技术的所有婴儿培养箱产品的注册。2010年10月该减震装置通过宁波市科学技术成果鉴定（甬新鉴字[2010]第 031 号）。
3	婴儿培养箱输氧控制技术	YP-2000；YP-970系列产品	自主研发	2002年在研制 YP-2000 婴儿培养箱时即开始研制婴儿培养箱输氧控制技术；2003年4月研发出含该技术的样机；2004年6月该样机通过最终设计评审；2005年06月 YP-2000 婴儿培养箱取得产品注册（国食药监械（准）字 2005 第 3540652 号）；2007年1月发行人通过“宁戴维（2007）008号”公司文件立项开展婴儿培养箱输氧控制装置的研制，对该技术进行改进；2007年该技术成功应用于 YP-970 系列、YP-2000 系列婴儿培养箱。
4	高精度可控湿度技术	YP-2000；YP-970系列产品	自主研发	2002年在研制 YP-2000 婴儿培养箱时即开始研制高精度可控湿度技术；2003年4月研发出含该技术的样机；2004年6月该样机通过最终设计评审；2005年06月 YP-2000 婴儿培养箱取得产

				品注册（国食药监械（准）字 2005 第 3540652 号）；2007 年 1 月，发行人通过“宁戴维（2007）008 号”公司文件立项研制高精度可控湿度装置，对该技术进行改进；2007 年 6 月应用该技术的样机通过评审。
5	婴儿培养箱可用于野外转运技术	TI-2000； TI-900	自主研发	2002 年 12 月立项研制包含该技术的 TI-2000 运输用培养箱，2003 年 08 月完成最终样机，2003 年 10 月通过上海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2004 年 1 月，发行人通过宁戴维（2004）003 号”公司文件立项对该技术进行改进；2005 年 10 月应用该项技术的产品通过宁波市科技成果鉴定（鉴字[2005]第 168 号）。
6	低功耗的红外辐射控制技术	所有婴儿辐射保暖台	自主研发	2001 年 12 月，发行人通过“宁戴维（2001）046 号”公司文件立项研制包含该技术的 HKN-2001 婴儿辐射保暖台；2003 年 7 月含有该技术的婴儿辐射保暖台设计图纸评审；2004 年 11 月样机通过最终评审；2005 年 10 月运用该技术的产品通过宁波市科技成果鉴定（鉴字[2005]第 169 号）。
7	光照治疗与温度控制合成技术	XHZ-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自主研发	2003 年 5 月，发行人开始立项研制包含该技术的黄疸治疗箱；2003 年 12 月含有该技术的样机通过设计评审；2008 年 1 月为解决温度均匀性不理想的问题，对该技术进行改进，2009 年 10 月通过最终样机评审。2010 年立项研制对该技术进行进一步完善的 YP-300 婴儿培养箱，2011 年 5 月完成最终样机。

发行人现有 7 名核心技术人员，分别为陈云勤、陈再宏、俞永伟、毛天翼、林定余、许芳芳、杨海仕。

其中俞永伟、林定余、许芳芳、杨海仕 4 人均一直在发行人处工作，仅陈再宏、陈云勤原在戴维机电的前身宁波电子仪器厂工作，后投资设立发行人；毛天翼原在浙江大学机电设备厂工作，自 2002 年开始在发行人处工作。

根据发行人 7 名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声明与承诺，其在发行人取得的研发成果，均为在发行人处工作后取得的，与其在原单位承担的本职工作或者原单位分配的任务有关的发明创造无关，也不属于调离原位后或者与原单位劳动、人事关系终止后一年内作出，其研发成果不属于原单位的职务发明。

（二）公司技术储备情况

1、在研项目情况

（1）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及其进展情况：

序号	在研项目	创新点
1	YP-2005(代号) 新型婴儿培养箱	该项目外观设计独特，全方位创新，已申请外观专利。 前后出风，热循环均匀；具备婴儿秤功能；具备缺水保护、过热保护，水箱高温下消毒不变形；自动空氧混合、分离，手动、自动输氧双控制；箱内噪音不高于45分贝；湿度、氧度、温度和称重控制系统各自成模块，互不干扰，方便维护。具备血氧饱和检测功能。

2	YP-2008(代号)新型婴儿培养箱	<p>该项目集公司核心技术于一体，外观设计独特，功能完备，目标为打造一款国际一流的婴儿培养箱产品；已申请相关专利。</p> <p>该项目核心主要在于造型及风道和降噪，以及功能的完备，采用了第四代培养箱控制技术、高压模制造技术等最新的工艺。</p>
3	新生儿 T-组合复苏器	<p>新生儿复苏抢救综合方案集成的创新产品；</p> <p>它可以给在产房、婴儿病房和新生儿重症监护室的新生儿提供一机多用的、受控和准确的复苏抢救和氧治疗。</p> <p>它是综合了婴儿复苏、持续正气道通气（CPAP）、输氧治疗与低压吸引功能于一体的“婴儿呼吸机”；</p>
4	XHZ-1000(代号) 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p>该项目的先进性创新性在于：性能提高，采用蓝色LED为主光源，同时采用一定比例组合的黄色光源调进行和，使光线变得非常柔和；具有辐射遮光篷装置设计，使光线不外泄；</p>
5	XHZ-2000(代号)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p>此项目与已有新生儿黄疸治疗产品相比,有以下特点：（1）大幅度提高了胆红素辐照度设计，双面光疗能够确保辐照有效面覆盖患儿，属于强光疗设备研究开发，适用于对严重新生儿黄疸病患者治疗，可以大大缩短治疗时间。（2）利用控制上下治疗光源的开合度来给裸体患儿提供热量，无需专门的提供热量措施。</p>
6	HKN-2008(代号)婴儿辐射保暖台	<p>此婴儿辐射保暖台与原有产品相比：都有体温保持功能；但增加了相关的通气复苏辅助功能及全新的造型设计，因此产品综合性能大幅提高，是婴儿辐射保暖台向高端升级的新开发项目。</p>
7	S-3低压吸引器	<p>低压吸引器外观造型采用曲面简洁流畅的壳体设计，已经申报自主知识产权的外观专利；商标、文字采用一体化的模印与丝网印；引液容量到达控制值后，设计有精准的报警和独有的可靠防溢流控制设计；降低噪音措施：设计使用有缓震\高寿命的吸引泵；一体化成型的壳体设计有专门的消音处理结构。</p>
8	NBB-III新生儿黄疸治疗床	<p>NBB-III黄疸床是基于NBB-II黄疸床产品的重新定位，采用整体模具化工艺进行了外观造型设计；增加了针对患儿的防护栏保护，防护栏具有防照射光外泄功能；基于防护栏设计，增加了对患儿的区域性保暖功能；同时提升了胆红素辐照度输出，增加了治疗有效性。</p>

（2）委托德国 Held+Team 公司和宁波浪尖公司对公司产品进行外观设计的基本情况

2009年3月27日，戴维有限委托德国 Held+Team 公司在发行人原 YP-2000 产品基础上进行新产品的外观设计。2009年5月，德国 Held+Team 公司向戴维有限提交了 2 套设计文件，公司将该设计文件应用在新开发的代号 2008 及代号 2005 婴儿培养箱产品上。2009年5月22日，戴维有限向德国 Held+Team 公司支付了全部设计费。

2009年11月13日，发行人前身戴维有限委托宁波浪尖公司对代号 2008 婴儿培养箱、代号 2005 婴儿培养箱进行内部结构设计。2009年11月，戴维有限向宁波浪尖公司提交了其委托德国 Held+Team 公司设计的产品外观造型设计图

纸，由宁波浪尖公司按照发行人提供的图纸开展整体结构与零部件设计。2009年12月，宁波浪尖公司向发行人提交了代号2005婴儿培养箱的结构设计初稿，经发行人多次与宁波浪尖公司召开评审会议，对该设计图予以修改并最终定稿。2010年8月，发行人根据最终定稿制作代号2005婴儿培养箱产品的手板样机一套。由于宁波浪尖公司设计人员变动导致代号2008婴儿培养箱的设计交付迟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终止合作，发行人拟自行进行代号2008婴儿培养箱的设计工作。

①戴维有限与德国Held+Team公司签订的委托协议主要内容

2009年3月27日，发行人与德国Held+Team公司签订《合同》。该合同的主要内容，由戴维有限委托德国Held+Team公司在公司原YP-2000产品基础上的外观进行工业设计，德国Held+Team公司向戴维有限提交外观设计文件，设计费为12,500欧元。

根据该协议，公司的权利为：（1）设计交付请求权。戴维有限有权要求德国Held+Team公司及时交付设计成果。义务为：（2）及时付款义务。戴维有限应按照德国Held+Team公司的要求及时支付设计费12,500欧元。

受托方德国Held+Team公司的权利为：（1）费用支付请求权。德国Held+Team公司有权要求戴维有限在收到费用请求书的2周内支付设计费12,500欧元；（2）质量责任免除权。德国Held+Team公司对任何有关产品设计和模具的质量不承担任何责任。义务为：（1）按时交付义务。德国Held+Team公司应在戴维有限发出指令后的30个工作日内提交PDF版的文件及.stp格式的数据资料；（2）修改义务。德国Held+Team公司应根据戴维有限的要求修改设计文件。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与德国Held+Team公司之间的协议权利义务明确，且该协议已履行完毕，发行人与德国Held+Team公司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②戴维有限与宁波浪尖公司签订的委托协议主要内容

2009年11月13日，戴维有限与宁波浪尖公司签订《（代号：2008）婴儿培养箱结构设计委托合同》、《（代号：2005）婴儿培养箱结构设计委托合同》。上述合同的主要内容为，由发行人提供（代号：2008）婴儿培养箱、（代号：2005）婴儿培养箱的外观设计图纸，宁波浪尖公司按照发行人提供的设计图纸开展整体

结构与零部件的设计，（代号：2008）婴儿培养箱的设计费为人民币 8 万元、（代号：2005）婴儿培养箱的设计费为人民币 6 万元。

根据上述协议，发行人的权利为：（1）设计交付请求权。发行人有权要求宁波浪尖公司按合同约定的交付期限交付合格的设计方案。（2）知识产权。发行人享有最终设计及设计过程中所涉技术的知识产权。

受托方宁波浪尖公司的权利为：（1）费用支付请求权。宁波浪尖公司有权要求发行人分期支付设计费。宁波浪尖公司的义务为：（1）按时交付义务。宁波浪尖公司应在 2010 年 2 月 10 日前提供三维及二维图纸、数据、工艺说明与色彩方案确认，2010 年 4 月 10 日前为结构设计修改期限、出手板样机期限，2010 年 8 月 30 日前为手板样机整改期限、模具化最终样机期限及交付指导性图纸期限。（2）保密义务。对发行人所提供的资料与数据，宁波浪尖公司应承担保密责任。（3）修改义务。宁波浪尖公司应根据发行人的要求修改结构设计。

由于宁波浪尖公司未能按时交付设计图纸，双方于 2010 年 8 月签订《解除协议》，终止履行代号 2008 婴儿培养箱的设计工作，并互不追究法律责任，因此，保荐机构与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与宁波浪尖公司之间签订的委托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明确，终止履行后发行人与宁波浪尖之间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研发费用（万元）	889.10	837.74	749.53
营业收入（万元）	20,674.13	17,769.07	15,056.1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30%	4.71%	4.98%

注：上述数据均为母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保持较高比例的研发投入，公司的研发投入主要用于技术研发和产品的研发。

3、技术保护措施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核心技术水平体现了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因此，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非常重视核心技术保密。

公司对核心技术进行保密主要采取了以下几个方面措施。

（1）创新技术申请专利保护

在专利技术保护方面，公司一方面通过专利申请，使专利技术得到保护；另一方面，通过与有关专利事务所合作，在对公司专利技术进行维护的同时，也对相关技术进行跟踪，以确保自己的权利得到维护，又不侵犯他人的权利。

（2）针对专有技术进行保密控制，并签署保密协议

为加强公司商业秘密的安全管理，维护公司的利益，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公司专门针对核心技术保密工作制定了《技术保密制度》，对保密的机构、职责、范围及管理均做出了详细的规定；确定了专门的部门对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的保密控制，并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因业务上可能知悉部分技术秘密的人员或业务相关人员，均签订专门的《保密协议》。

（三）技术创新机制

1、研发团队

公司从创立之日起就高度重视产品的研发及技术工艺改进。公司现有专职研发和技术人员 51 人，中、高级以上职称 14 人，专业背景涵盖计算机软硬件、结构设计、电子控制、医疗器械、化学工程等多个专业学科。公司是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会长单位，公司已参与了婴儿光治疗设备安全专用要求（YY0669-2008 / IEC60601-2-50: 2005）国家行业标准的制定。另有两项参与的国家行业标准目前正在审批中。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研发队伍不断地发展壮大，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核心技术人员占员工总数比例为 1.80%，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3.11%。

核心技术人员	研发人员	员工总数	核心技术人员 占员工总数比例	研发人员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7	51	389	1.80%	13.11%

近两年公司未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情况。

2、研发机构设置

在目前的组织架构中，公司设有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和技术部，其中工程技术研发中心成立于2002年11月，是宁波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宁波市计划委员会和宁波市财政局三部门联合批准设立的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宁波市2001年第一批技术创新体系建设计划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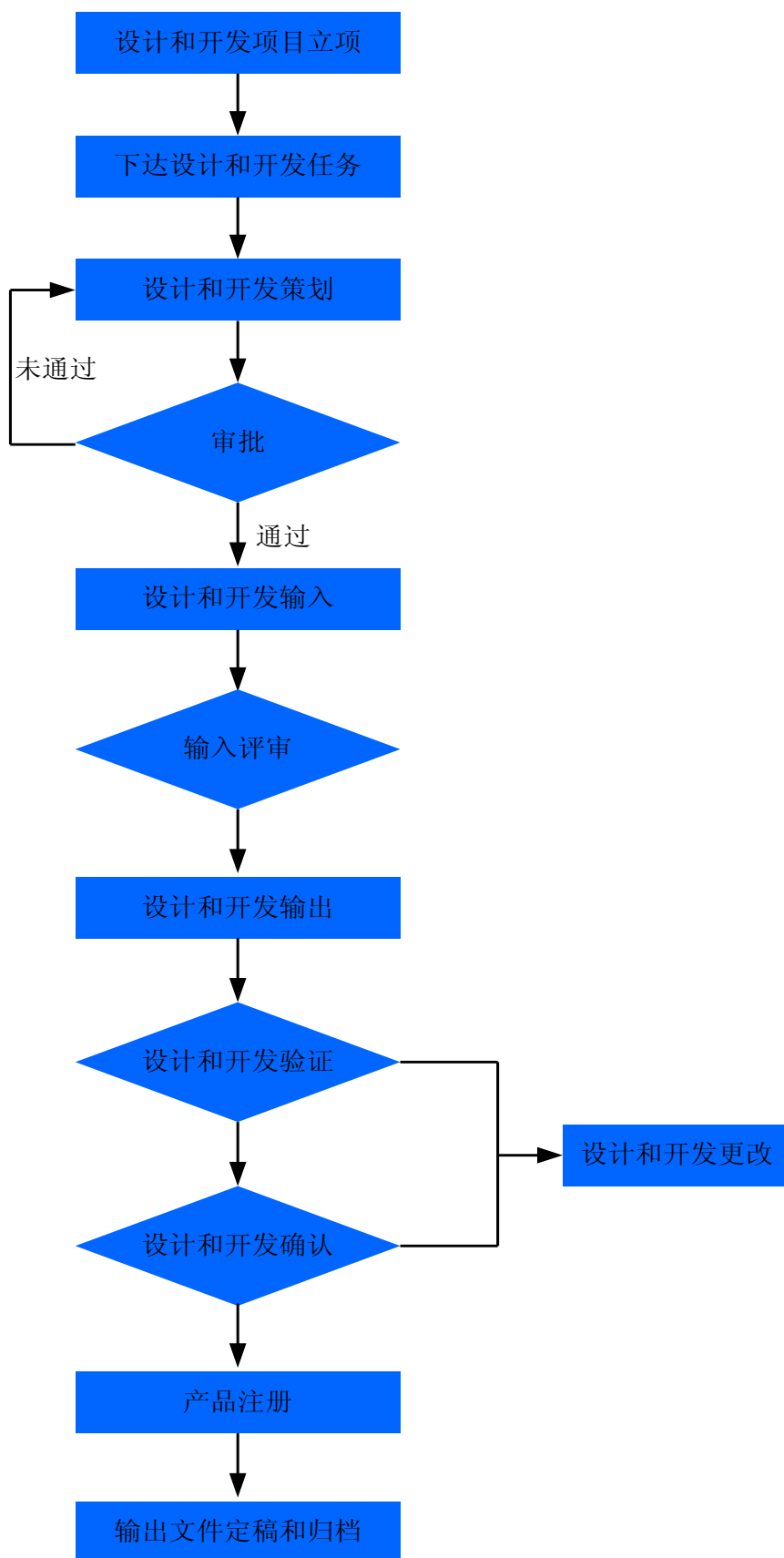
公司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主要负责产品外形设计、结构设计和整机研发，技术部主要负责工程技术研发中心研发成果的产业化和现有产品的升级，偏重于生产

工艺和功能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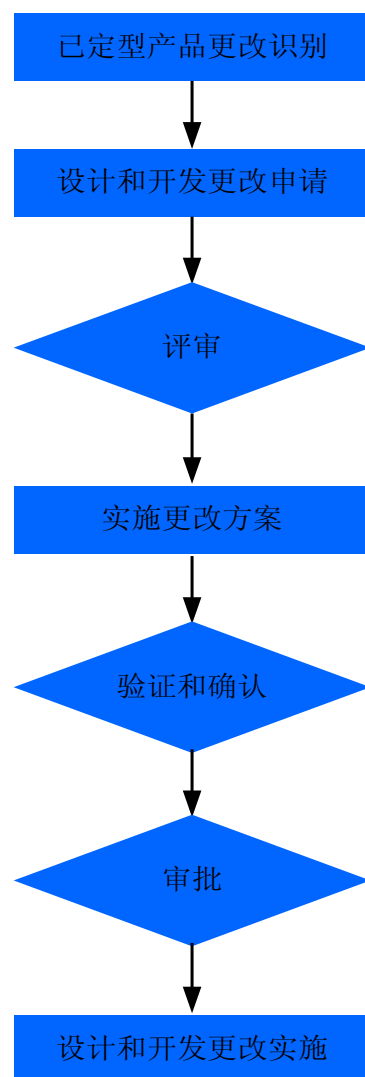
3、公司产品研发流程

公司的新产品开发以市场为导向，在广泛的市场调研的基础上确定新产品的研发。公司对已定型的产品不断进行更新设计，产品具体研发设计流程如图所示。

设计和开发流程图



已定型产品设计和开发更改流程图



公司为加快自身的发展，保持对国内同行的技术优势，缩小与国际先进技术差距，自设立以来就形成了一套技术创新的机制。

（1）项目负责制

公司制定的研发目标，实行技术项目负责制，每个项目经可行性论证及审核批准后由项目组长负责，每个技术开发项目组由组长和组员组成，项目组直接向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根据项目开发的效果和进度以及成果的大小给予项目开发人员相应的奖励。

（2）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机制

公司的研发中心都必须定期和销售部门交流，以保证研究开发的方向和市场发展的方向一致。同时，公司还注重和组织研究开发人员直接与客户交流，根据客户直接的切身体验设计、开发新产品。

（3）以生产为中心的研发机制

公司的研发中心定期听取生产和质检部的反馈意见，从生产、检测中实际获取的具体问题入手，保证研究开发做到有的放矢，每一项研究都落到实处，每一项开发都有生产的实际意义。

（4）营造良好的创新环境

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将塑造企业文化作为企业发展的创新动力。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充分尊重各个层次员工的辛勤劳动，努力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机会。强调团队协作精神，充分发挥公司内部各部门各员工的专业优势。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企业文化内涵，以此作为公司发展的动力，培养和激励员工的创新意识。对有创新成绩和一定技艺的员工，享受公司给予的专项津贴。

4、专业资质、重要科研成果和奖项

（1）专业资质

公司的工程技术中心为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宁波市 2001 年第一批技术创新体系建设计划项目。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多项政府补贴，具有较强的研发创新实力。公司目前已取得了现有生产运营所需的所有许可证、注册证等专业资质文件。

（2）重要科研成果和奖项

公司自成立以来，承担了国家地方攻关项目冠心病无损检测仪的试制任务，

并于 2001 年通过鉴定，2003 年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书，投入市场；2002 年开始着手于婴儿培养箱的性能、安全的改进工作，该产品于 2005 年通过德国 TÜV 认证机构的 CE 产品认证，是当时国内唯一具有进入欧盟市场的培养箱。同时，2005 年完成市级新产品 3 个，2006 年完成了婴儿辐射保暖台 CE 认证的技术改进，2007 年申报了 4 个市级新产品。此后几年，公司又立项新概念黄疸治疗箱、新型不锈钢婴儿床、培养箱综合功能输液架、地球 2008 婴儿培养箱、信息采集器、32 位信息控制平台、XHZ-1000（代号）新型新生儿黄疸治疗仪、YP-2008 新型婴儿培养箱、TI-900 简易型运输用培养箱、新生儿 T-组合复苏器、XHZ-2000(代号)新生儿黄疸治疗仪、HKN-2008(代号)婴儿辐射保暖台、S-3 低压吸引器等 13 个项目，其中市级新产品的有 11 项。目前已完成新型不锈钢婴儿床和培养箱综合功能输液架的研发并已进入常规生产阶段，新概念黄疸治疗箱也已形成规模化生产。综合输液架的研制成功，使公司主打产品婴儿培养箱在临床上使用实现了可与输液泵的配套使用，婴儿床的研制增加了公司产品的品种，开拓了市场。另外，信息采集器的研制，将会实现通过网络远程监视培养箱和保暖台运行情况，此项技术将会填补本行业在这方面技术应用的空白。

公司及部分产品取得的荣誉如下所示：

序号	名称	所获荣誉	颁发部门	日期
企业荣誉				
1	戴维医疗	高新技术企业	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浙江省宁波市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2011 年 11 月
2	戴维医疗	2010 年度“十一五”工业行业龙头企业	中共象山县委象山县人民政府	2011 年 02 月
3	戴维医疗	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 2009 年度综合性创新企业	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10 年 12 月
4	戴维医疗	纳税信用 A 级证书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2010 年 10 月
5	戴维医疗	2008-2009 宁波市信用管理示范企业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波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人民银行宁波市中心支行	2010 年 09 月
6	戴维医疗	象山县创新型企业	象山县人民政府	2010 年 07 月
7	戴维医疗	宁波工业品牌企业 TOP50 企业	宁波市人民政府	2010 年 04 月

8	戴维医疗	浙江省工商企业信用AA级“守合同重信用”单位	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09年07月
9	戴维医疗	宁波市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宁波市人民政府	2009年04月
10	戴维医疗	宁波市和谐企业创新先进单位	宁波市人民政府	2009年04月
11	戴维医疗	纳税信用A级证书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	2008年12月
12	戴维医疗	2007年度宁波市“诚信企业”示范单位	中共宁波市委宣传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波市民营企业协会	2008年03月
13	戴维医疗	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	浙江省知识产权局、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	2006年12月
14	戴维医疗	2006中国机械治疗及病房护理设备制造行业排头兵企业	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中国工业报社	2006年05月
15	戴维医疗	《宁波市医疗器械诚信生产企业》AAA级	宁波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2004年10月
16	戴维医疗	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证书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02年12月
17	戴维医疗	宁波市工业系统技术创新带头人	宁波市经济委员会	2001年08月
18	戴维医疗	副会长单位	浙江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10年12月
19	戴维医疗	会长单位	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2008年01月
企业产品荣誉				
1	TI-2000 运输用培养箱	2006年度宁波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宁波市人民政府	2007年04月
2	YP-930 婴儿培养箱、HKN-93A 婴儿辐射保暖台	高质量科技产品证书	法国科技质量监督评价委员会	1999年09月
3	YP-系列婴儿培养箱	第十二届全国发明展览会优秀新产品金奖	第十二届全国发明展览会评奖部	1999年09月
4	YP-系列婴儿培养箱	卫生高新技术推广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科技教育司	1995年04月
5	YP—系列 电脑婴儿培养箱	94 雅加达中国医药卫生科技成就展览金奖	卫生部科技教育司	1994年11月
认证情况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英文）	证书编号： 04711Q10338R5M	北京国医械华光认证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4年12月01日
2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	证书编号： 04711Q10000313	北京国医械华光认证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4年12月01日

	英文)			日
3	医疗器械产品认证证书(中、英文)	证书编号: 04708P10047R2M	北京国医械华光认证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12年11月27 日
4	CE产品认证证书	No.Q1N100732913013	TüV	有效期至 2013年05月31 日
5	CE体系认证证书	No.G1100732913014	TüV	有效期至 2012年10月23 日

九、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公司未在境外开展经营活动。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华彦光电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制其他企业包括戴维机电、戴维进出口、象牌动力、宏伟机电、勤发置业、东港冷冻厂、强力钢结构等 7 家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戴维机电	普通机械设备、电器产品（除汽车）开发、制造、批发。
2	戴维进出口	一般经营项目：机械、电子设备、塑料制品、针纺织品、金属材料、建设材料、五金、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3	象牌动力	汽车配件、普通机械设备、塑料制品、电子器件、发动机、模具制造、加工。
4	宏伟机电	通用设备、家用电器的批发、零售。进出口许可经营
5	勤发置业	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
6	东港冷冻厂	制冰
7	强力钢结构	钢结构件及配件、保温材料制造、加工

2009 年度，戴维进出口出口产品时根据客户需要也会出口部分本公司生产的产品，自 2010 年起戴维进出口已不再出口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是婴儿保育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而戴维进出口的主营业务是医疗器械产品的出口销售。2011 年 3 月 7 日，戴维进出口股东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减少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医疗器械第三类：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电子仪器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除一次性输血、输液器具）；第二类：普通诊察器械，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中医器械，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批发、零售。）戴维进出口变更经营范围后，不再从事婴儿保育设备相关产品的进出口。2011 年 3 月 10 日，戴维进出口领取了变更经营范围后的营业执照。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群诚电子、宏镭贸易，其中群诚电子已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办理完毕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宏镭贸易由实际控制人陈再宏于 2009 年 9 月 17 日在香

港注册成立，后于2011年2月24日转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婴儿保育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与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

(1) 公司、戴维进出口、群诚电子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戴维进出口与公司在经营范围上均能从事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进出口业务，群诚电子与发行人在经营范围上均能从事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设计、制造、加工，但由于戴维进出口、群诚电子与发行人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不同，且群诚电子已注销，戴维进出口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也已注销，戴维进出口、群诚电子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 除戴维进出口、群诚电子外，戴维机电、勤发置业、象牌动力等公司所从事的业务均不属于医疗器械行业。

据此，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对外投资控股企业（包括已注销和转让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而出具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就避免同业竞争出具了《承诺函》，承诺：

1、本人不从事或者参与与戴维医疗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1) 自行或者联合他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戴维医疗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 以任何形式支持他人从事与戴维医疗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 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戴维医疗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股份公司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及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及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将相关业务出售，戴维医疗对相关业务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

3、对于戴维医疗在其现有业务范围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及本人届时控制的其他企业尚未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及本人届时控

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戴维医疗该等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和活动。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目前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陈云勤	37.00%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陈再宏	32.00%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陈再慰	27.00%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与公司关系	备注
戴维机电	浙江象山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陈云勤持股 45%，陈再慰持股 25%
戴维进出口	浙江象山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陈再宏持股 51%，陈再慰持股 49%
象牌动力	浙江象山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陈再慰持股 49%，陈云勤、陈丽娟、徐桦筠各持 17%
宏伟机电	宁波市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戴维机电持股 100%
勤发置业	浙江象山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戴维机电持股 100%
东港冷冻厂	浙江象山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陈再慰持股 42.86%，陈丽娟、奚海亚各持股 28.57%
强力钢结构	浙江象山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戴维机电持股 30%

陈云勤与陈丽娟为夫妻关系，陈云勤与陈再宏、陈再慰为父子关系，陈再宏与奚海亚为夫妻关系，徐桦筠为陈云勤外孙女。

根据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下列证明性文件：

1、宁波市工商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国家税务局、象山县质量技术监督局、象山县环保局、象山海关、国家外汇局象山县支局、象山县安监局、象山县地方税务局就戴维机电遵守工商、税务、质量、环境、海关、外汇、安全生产管理法律法规等情况出具的证明性文件；

2、宁波市工商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国家税务局、象山县地方税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象山县支局、象山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象山海关就戴维进出口遵守税务、外汇管理法律法规等情况出具的证明性文件；

3、宁波市工商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国税局、象山县质监局、象山县环保局、象山县地税局、象山县安监局就象牌动力遵守税务、质量管理法律法规等情况出具的证明性文件；

4、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波市江东区国税局、宁波市江东区地税局、宁波海关就宏伟机电遵守工商、税务管理、海关法律法规等情况出具的证明文件；

5、宁波市工商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地税局、象山县国土局就勤发置业遵守工商、税务、土地管理法规等情况出具的证明性文件；

6、宁波市工商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国家税务局、象山县质量技术监督局、象山县环保局、象山县地方税务局、象山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就东港冷冻厂遵守工商、税务、质量、环保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等情况出具的证明性文件；

7、宁波市工商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国家税务局、象山县质量技术监督局、象山县环保局、象山县地方税务局、象山县安监局就强力钢结构遵守工商、税务、质量管理、环保、安全生产管理法律法规等情况出具的证明性文件；

8、宁波市工商局、宁波市质监局江东分局、宁波市药监局江东分局、宁波市环保局江东分局、宁波市安监局、宁波市江东区地税局、宁波市江东区国税局、宁波海关就群诚电子遵守工商、质量、医疗、环保、安全生产、税务、海关管理法律法规情况出具的证明性文件；

保荐人、发行人律师认为：

1、群诚电子自2008年1月1日至其注销工商登记之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2、戴维进出口、戴维机电等6家企业自2008年至2011年5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3、根据香港律师于2011年5月17日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宏镭贸易自设立至今合法存续，且未有诉讼和清盘情形。

（三）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与公司关系	备注
华彦光电	浙江宁波市	公司全资子公司	-
宏威房地产	浙江象山	-	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1、2009年10月控股子公司宏威房地产注销情况

（1）2009年9月4日，宏威房地产召开股东会，经代表100%表决权的股东通过，股东会同意公司清算，同时成立宏威房地产清算组，其成员由张敏、奚海亚、陈云勤组成。

(2) 2009年9月6日，宏威房地产在《现代金报》刊登注销公告。

(3) 2009年10月26日，宏威房地产清算组出具清算报告。

宏威房地产清算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1) 清算工作步骤

①公司于2009年9月4日成立清算组，对公司债权债务开展清算。

②清算组于2009年9月7日前书面通知所有债权人。

③清算组于2009年9月6日在《现代金报》刊登清算报告。

④清算组在法定的期限内，没有债权人向清算组申报债权及办理债权登记手续。

⑤清缴所欠税款以及清算过程中产生的税款。

⑥清理债权债务。

⑦分配公司清偿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2) 公告情况

公司已于2009年9月6日在《现代金报》公告一次。

(3) 资产及负债清理情况

①公司清算开始日共有总资产 4,997,291.02 元，总债务 0 万元，净资产 4,997,291.02 元。

②债务偿还情况。公司自成立之日起一直未曾经营，无负债；清算费用（注销登记公告费）550 元，由公司支付。

③清算结束日（2009年10月23日），共有总资产 4,996,741.02 元，总债务 0 元，净资产 4,996,741.02 元。

至此，公司债权债务清理完毕。

(4) 剩余财产的分配情况

①偿还债务后的剩余净资产情况

截至清算结束日（2009年10月23日）止，公司剩余净资产 4,996,741.02 元。

②上述剩余净资产的分配情况

将剩余的净资产按原股东的出资比例返还给各股东，其中宁波戴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997,066.92 元；奚海亚 249,837.02 元；张敏 249,837.02 元。”

2009年10月26日，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象山分局出具（象工商企）登记内销字【2009】第 000247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宏威房地产正式注销。

宏威房地产存续期间，并未对外开展任何生产经营活动，亦未与第三方签署

任何与业务相关的合同、协议，或形成其他债权债务关系，直至 2009 年 10 月宏威房地产注销。

2、报告期内合法合规经营情况

宁波市工商局高新区分局、宁波高新区经济发展局、宁波市国土局高新区分局、宁波高新区建设局、宁波市高新区环保分局、宁波高新区劳动与社会保障局、宁波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宁波高新区国家税务局、宁波国家高新区地方税务局就华彦光电遵守工商、土地、房屋、劳动保障、环保、税务管理法律法规情况出具的证明性文件。

宁波市工商局象山分局、象山县地税局、象山县国土局就宏威房地产遵守工商、税务、土地管理法律法规情况出具的证明性文件。

（四）关键管理人员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或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起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五）关键管理人员及其主要亲属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有可能影响某人或受其影响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三、关联交易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物资、销售商品、租赁房产及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1、采购货物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名称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占年度采购 成本的比例	占同类关联交 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年度采购 成本的比例	占同类关联交 易金额的比例
戴维机电	-	-	-	129.99	1.98%	100%

戴维进出口	-	-	-	-	-	-
宏伟机电	-	-	-	65.78	1.00%	100%
强力钢结构	7.67	0.09%	100%	-	-	-
合计	7.67	0.09%	-	195.77	2.98%	-

2011 年度，公司未发生向关联方采购货物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向戴维机电采购货物中；2009 年采购物资主要为铝槽和风机蜗壳；向戴维进出口采购物资主要为呼吸复苏囊和喉镜；向宏伟机电主要采购空气加湿器；向强力钢结构采购基建用电梯架。

(1) 向戴维机电采购

① 采购原因

2009 年，公司向关联方戴维机电采购的物资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货物。公司产品畅销，业务增长较快，急需更多的厂房进行生产发展，而戴维机电拥有较多的厂房，并临近发行人生产经营场所。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发挥旗下企业的资源最大化运用，公司租赁戴维机电厂房，并将部分钣金件加工及喷塑设备租赁给戴维机电。戴维机电利用该批设备自行采购原材料，并进行加工，加工完成的半成品全部销售给公司。

② 定价原则

由于戴维机电加工的半成品非标准件，向戴维机电采购半成品根据成本及合理利润经双方协商进行定价。

戴维医疗与戴维机电的交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情况	2009 年
戴维机电	交易金额	129.99
	占戴维机电营业收入比重	59.63%
	交易产品的毛利率	20.10%

公司向戴维机电主要采购钣金件等半成品，以下为钣金件同行业企业的毛利率情况。

企业名称	股票代码	2009 年毛利率
宝馨科技	002514	36.14%
新朋股份	002328	30.83%
广东鸿图	002101	25.94%
澳洋顺昌	002245	8.93%

戴维机电销售给发行人的产品毛利率与一般生产加工同类产品企业的毛利率接近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价格公允。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时，公司系非上市的有限责任公司，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和高管人员对公司独立运作的规范性要求存在一个逐渐认识、了解和执行的过程。2010年度完全停止了对关联方戴维机电的采购。且以后年度也不再向戴维机电进行采购。

（2）向宏伟机电、强力钢结构采购

2009年，公司向宏伟机电采购的空气加湿器为65.78万元，采购的空气加湿器为搬迁典礼时派发的礼品，采购价格参考市场价，价格公允。2010年，公司向强力钢结构采购电梯架为公司新建厂房的电梯附件。采购金额为7.67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2、销售产品

公司在2009年度内向戴维进出口销售了部分产品，具体销售明显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09年		
	金额	占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占同类关联交易金额的比例
戴维进出口	127.23	0.85%	100%
合计	127.23	0.85%	

2010年以来，公司未出现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情况。

（1）销售原因

戴维医疗于2004年变更为内资企业，不再拥有进出口权，不再具备医疗器械进出口相关资质。2004年1月实际控制人投资设立戴维进出口，以帮助戴维医疗的产品出口。2005年7月戴维医疗取得进出口相关资质，但由于客户采购的延续性，且出口产品的种类较多，如医用推车、医用手术反光镜、病床床垫、拐杖及电子灭蚊器等，有时为满足客户“一站买齐”的需要，戴维进出口向发行人采购婴儿保育设备等后与其他产品一同出口给客户。

2010年起，戴维医疗不再与戴维进出口发生关联交易。

（2）定价原则

2009年向戴维进出口销售婴儿培养箱42台，婴儿辐射保暖台46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20台。

发行人向戴维进出口销售的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且销售的总金额相对较小，该销售价格与发行人销售给国内其他客户的价格无重大差异，价格公允。

（3）对公司经营影响

2009 年度公司对戴维进出口销售分别占公司当年营业收入比例为 0.85%，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较小。且 2010 年度不再与戴维进出口发生关联交易。为减少关联交易及潜在同业竞争，戴维进出口于 2011 年 3 月已取消婴儿保育设备进出口权，戴维医疗自 2010 年度起对国外客户的销售均自行出口，不再通过第三方。

综上，发行人出口产品除 2009 年有极少部分由戴维进出口代为销售外，绝大部分由其自行对外销售。自 2010 年起，发行人产品出口均自主完成，发行人具有完全独立的产、供、销体系。

3、租赁资产情况

(1) 本公司租赁关联方资产情况

截至招股书签署日，公司向戴维机电租赁厂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出租方	租赁房产	租赁期	本期租赁费	备注
2011 年	戴维机电	石浦镇大庆路 158 号	2011.1.1-2011.7.01	7.92	已终止
2010 年	戴维机电	石浦镇大庆路 158 号	2010.1.1-2010.12.31	15.84	-
2009 年	戴维机电	石浦镇大庆路 158 号	2009.1.1-2009.12.31	50.40	-

① 租赁原因

A、2009 年，公司业务增长较快，现有的经营场所不能满足公司的发展需求，且戴维机电拥有较多的厂房，与发行人生产经营场所临近，公司向戴维机电租赁房产，有效解决了生产经营场地受限的问题，同时也缓解了产能受限问题。

B、2009 年 4 月，发行人位于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新厂房落成，公司为生产发展需要向戴维机电租赁了较少面积的厂房。新厂房建成后，发行人开始搬迁工作和办理产品注册证地址的变更，2010 年 5 月，厂房搬迁工作完成，新厂房正式启动。

C、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由于部分产品注册证地址变更尚未办理完毕，因此发行人租赁戴维机电 1100 平米厂房。2011 年 7 月 15 日，发行人最后两项注册证（母婴同室婴儿床、婴幼儿头部固定架）地址变更完毕，原产品注册证生产地址包括戴维机电石浦镇大庆路 158 号和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 35 号。变更后，该最后两项产品注册证生产地址只有象山县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 35 号。至此，发行人专利、商标、产品注册证已全部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不存在任何无形产权属瑕疵。

② 对经营业绩影响

发行人租赁戴维机电位于大庆路 158 号的厂房系生产厂房，位于宁波市象山县石浦镇。由于石浦城区工业厂房较少，且大多为自有物业或自用厂房，极少有厂房对外出租，难以获得第三方价格。报告期内对戴维机电厂房租赁是由于公司场地受限，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而租用戴维机电物业。

报告期内，公司向戴维机电租赁房地产进行办公和生产，租金成本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0.70%，0.19%、0.09%，比例较低，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发行人原生产场地与戴维机电临近，且面积较小，因此租用戴维机电部分厂房进行生产，部分产品注册证注册地址为租用戴维机电厂房。公司从 2009 年 4 月起，公司从原来的石浦镇大庆路 158 号搬迁至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 35 号。2010 年 4 月发行人原生产场地被政府收储，由于部分产品注册证地址变更尚未办理完毕，因此发行人租赁戴维机电 1100 平米厂房。2011 年 7 月，公司的产品注册证地址均已变更完毕，根据合同的约定，发行人与戴维机电于 2011 年 7 月 2 日签订解除房屋租赁协议，提前终止租赁关系，剩余租赁期的租金不再支付。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对戴维机电的厂房不存在重大依赖。

另外，戴维机电于 2009 年 1-10 月向华彦光电无偿出租全自动高速贴片机及丝网印刷机各 1 台（原值为 1,686,181.39 元）。华彦光电利用该等设备加工线路板。

华彦光电自身并无生产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的设备。2008 年，戴维机电购买了全自动高速贴片机和全自动丝网印刷机。由于该设备运行需要良好的生产经营场地，对设备运行场地的温度、湿度、空气干燥度有较高的要求，且生产该种线路板的车间对防静电有一定的要求。华彦光电具有基础设施较好的经营场所，原生产手机背光板的净化车间，完全能满足该设备的运行需求。2008 年 4 月起，戴维机电将该设备租赁给华彦光电。2009 年 4 月，戴维医疗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厂房落成，新厂房建设标准较高，拥有良好的设备车间，完全能满足全自动高速贴片机和全自动丝网印刷机的运行环境需求。2009 年 10 月，戴维机电将全自动高速贴片机和全自动丝网印刷机转让给发行人。

（2）关联方租赁本公司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向关联方象牌动力、戴维机电出租房屋和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承租方	租赁房产/设备	租赁期	本期租赁费
2009 年	象牌动力	丹城城西路 54 号、73-75 号	2009.1.1-2009.8.31	16.70
	象牌动力	汽车缸垫设备	2009.1.1-2009.8.31	8.00
	戴维机电	钣金加工及喷塑设备	2009.1.1-2009.9.30	21.00
	小 计			45.70

房屋出租租金根据周边地区生产用房租赁的一般市场价格作为定价标准，设备出租的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参考依据。

2009 年度公司的房产、设备出租收益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0.31%，比例较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取得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中该处房产未备案，不能用于公司婴儿保育设备的生产，公司为集中精力发展主营业务，将该批生产汽车缸垫的设备和场地租赁给象牌动力（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该批设备原值 231.90 万元，净值 25.53 万元，占发行人 2008 年末的固定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08%）。鉴于该批设备比较陈旧，2009 年 9 月公司将该批部分设备进行处理，2010 年 6 月，公司将该批剩余的设备全部处理完毕。自 2010 年起，公司完全停止了与象牌动力的房屋、设备租赁。

2010 年 5 月 18 日，戴维有限与象山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签订《象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购合同》，象山县土地储备交易中心收回发行人位于象山县丹城街道城西路 5488.41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和 7853.36 平方米房产，该土地为工业用途，土地使用权证号为象国用（2007）第 02256、02252 号，房产为工业厂房，房产证号为象房权证丹城字第 2007-011409、2007-011410、2007-011411、2007-011431、2007-011452 号，收购价格共计 448.87 万元。

2009 年，为发挥实际控制人旗下企业整体协作优势，且公司无足够的生产场地，公司将部分金工车间的设备出租给戴维机电，戴维机电充分利用该等设备对钣金件等材料进行加工。2010 年起，发行人为规范关联交易，停止将该设备出租给戴维机电。

（3）除发行人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生产设备、厂房使用的基本情况

①生产设备基本情况

戴维机电有厂房但无生产设备；戴维进出口、宏伟机电为非生产型企业，故无生产设备及厂房；象牌动力现处于停产状态，无自有生产设备或厂房；东港冷

冻厂也处于停产状态，无自有生产设备；勤发置业的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无生产设备和厂房。

②厂房基本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戴维机电的主要厂房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属人	房产证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房屋用途
1	戴维机电	象房权证石浦镇字第 027075 号	石浦镇渔港北路 83 号	2,762.70	厂房
2	戴维机电	象房权证石浦镇字第 028881 号	石浦镇渔港北路 83 号	545.37	厂房
3	宏伟机电	甬房权证江东字第 200864514 号	宁波市江东区桑田路 722 弄 11 号	6,621.32	工交仓储办公

根据 2011 年 9 月 29 日，戴维机电与象山县土地储备中心签订的《象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购合同》，戴维机电位于石浦镇大庆路 158 号的房产、土地被政府收储。收储的土地面积为 10,805.2 平方米，土地证号为象国用（2003）字第 02-0502、02-0501 号，建筑面积为 6,579.26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象房权证石浦镇字第 0213097、0213207、0213208、0213209、0213210、023331、024973、024974、024975、028534 号。

据此，如前述，发行人与戴维机电等企业曾存在相互租赁生产设备、厂房等情形，但上述企业的主要生产设备、厂房不存在重合、混用的情况。

(4) 停止租赁后对戴维机电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戴维机电的生产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戴 维 机 电	营业收入	25.92	333.75	218
	其中：与戴维医疗的关联交易	7.92	15.84	180.39
	①半成品及材料销售	-	0	129.99
	② 租赁收入	7.92	15.84	50.4
	与戴维医疗关联交易占戴维机电营业收入比重	30.56%	4.75%	82.75%
	与其他方营业收入	18.00	317.91	37.61
	营业成本	16.91	320.87	154.6
	营业利润	-43.24	4.59	1,046.64

戴维机电 2009 年的收入主要来自于向戴维医疗销售钣金件，其余收入为房屋出租收入及销售原材料，2009 年戴维机电（当时为戴维医疗控股股东）营业利润

较高主要是该年度从戴维医疗取得投资收益。2010 年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显微镜配件的加工，即向宁波天宇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的显微镜机架，销售额为 293.65 万元，其余收入为房屋出租收入。2011 年度的收入主要为向象山新锐针织有限公司（非关联方）租赁渔港北路 83 号厂房及向戴维医疗租赁厂房。

戴维机电的业务将逐渐转型，后期拟主要从事投资业务及商业服务业务，不再从事具体的生产业务。

（5）发行人的生产设备、厂房闲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均达到设计产能，主要生产设备及厂房均满负荷运行，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生产设备、厂房均不存在闲置情况。

4、支付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受让专利

2010 年 9 月 15 日，发行人与陈再宏签订《专利权转让合同》，约定将其所有的 2 项境外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发行人。经核查，截至招股书签署日，该批专利已办理完毕变更手续。转让的具体专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人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外观设计	婴儿辐射保暖台	陈再宏	000907068-0001	2008-04-01	受让
2	外观设计	婴儿培养箱	陈再宏	000738315-0001	2007-05-31	受让

实际控制人陈云勤承诺，陈云勤向发行人转让的两项专利，均不存在陈再宏授权公司之外的第三方使用的情况。

由于实际控制人陈再宏对专利等知识产权保护相关法律规定了解的局限性，在申请专利时，陈再宏将其利用公司的物质技术条件完成的部分技术成果以其个人名义申请了专利。取得专利权后，陈再宏自己未曾使用，除无偿许可公司使用外，未许可他人使用该等专利。2010 年，经中介机构指导规范，陈再宏名下两项专利权无偿转让给发行人。该等专利一直由公司使用，未有其他任何第三人提出异议；此外，现该等专利均已变更至公司名下。

因此，保荐人，发行人律师认为：陈再宏曾将原本属于职务发明的专利登记

在其个人名下，因其一直无偿许可发行人使用，且未因该等专利获益，现已无偿转让给发行人，未对发行人使用该等专利造成任何不利影响，未损害发行人的利益。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再宏将原本属于职务发明的专利登记在其个人名下的行为在 2010 年度已予以纠正和规范，且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依法履行职责，具有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建立了各项内控制度，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故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再宏将原本属于职务发明的专利登记在其个人名下的行为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产生实质性障碍。

2、商标使用许可

(1) 根据公司与戴维进出口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公司将其拥有的第 1133066 号注册商标无偿许可戴维进出口使用于第 10 类商品（医疗器械；医疗仪器；助产器械；护理器械；复苏器；早产婴儿保育箱；医用喷雾器；医疗用品；人工呼吸设备），许可使用期限为 2008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6 日，并已在商标局办理备案（备案号 200817810）。自许可协议签订以来，戴维进出口从未实际使用公司商标。

2010 年 10 月 25 日，公司与戴维进出口签订《解除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约定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戴维进出口不再使用第 1133066 号注册商标。

2011 年 9 月 7 日，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出具《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备案变更/提前终止通知书》，证明备案号为第 200817810 号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备案因协议提前终止。

(2) 根据戴维有限与宏伟机电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戴维有限将其拥有的第 3048470 号注册商标无偿许可宏伟机电使用于第 11 类商品（喷灯；汽灯；电加热装置；水暖装置；气体打火机；聚合反应设备），许可使用期限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01 月 27 日，并已在商标局办理备案（备案号 201001177）。后双方于 2010 年 10 月 25 日签订《解除合同协议书》，约定自双方签订合同之日起宏伟机电不得使用第 3048470 号注册商标。

2009 年 11 月发行人办公大楼，因搬迁典礼拟派发礼品之需，戴维有限与宏伟机电商定由宏伟机电向戴维有限供应一批空气加湿器，为起到纪念效果，戴维有限许可宏伟机电在该批价值 65.78 万元的空气加湿器上使用第 3048470 号注册

商标。除该批空气加湿器之外，截至双方解除该商标许可的协议签署之日，宏伟机电未在其他任何方面使用第 3048470 号注册商标。

2011 年 9 月 7 日，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出具《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备案变更/提前终止通知书》，证明备案号为第 201001177 号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备案因协议提前终止。

我国《商标法》第七条规定：“商标使用人应当对其使用商标的商品质量负责。”第四十条规定：“商标注册人可以通过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许可他人使用其注册商标。许可人应当监督被许可人使用其注册商标的商品质量。被许可人应当保证使用该注册商标的商品质量。”发行人与宏伟机电签署的《商标使用许可合同》第三条约定：“乙方应保证使用该注册商标的商品质量。”并约定违约责任自负。根据上述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宏伟机电应保证使用该注册商标的商品质量，如出现商品质量纠纷由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陈云勤、陈再宏、陈再慰共同出具的承诺，如因宏伟机电使用第 3048470 号注册商标导致发行人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或处罚，实际控制人对此与宏伟机电一起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已终止了与关联方之间的商标许可使用，并由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出具《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备案变更/提前终止通知书》，发行人上述商标许可已提前终止。因此，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商标许可使用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和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3、关联方为本公司提供的抵押、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担保如下：

(1) 2010年10月20日，陈再宏、奚海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象山2010人个保字A015的《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由陈再宏、奚海亚为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署的编号为象山2010人借A115号的《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2) 2010年8月12日，戴维机电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县支行签订编号为8210052010000313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戴维机电为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2010年8月12日起至2012年8月11日止在3,000万元最高限额内因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县支行签订的一系列业务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1年7月1日，该合同已解除。

(3) 2010年4月26日, 陈再宏、奚海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编号象山2010年人个保字A008号《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 由陈再宏、奚海亚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署的编号为象山2010人借A026的《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该合同仍在履行中。

(4) 2009年11月19日, 戴维机电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编号为12301009026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 戴维机电为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自2009年11月至2010年11月期间在3,000万元最高限额内因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产生的一系列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合同担保的借款已清偿。

(5) 2009年6月15日, 陈再宏、奚海亚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象山2009年人个保字A01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 陈再宏、奚海亚为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自2009年6月15日起至2012年6月14日止在人民币4,300万元最高余额内因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所产生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该合同担保的借款已清偿。

(6) 2009年2月2日, 陈云勤、陈丽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编号象山2009年人个保字A00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 陈云勤、陈丽娟为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自2009年2月2日至2012年2月2日在人民币4,300万元最高余额内因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他授信业务合同所产生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该合同担保的借款已清偿。

(7) 2009年1月7日, 宏伟机电与中国工商银行象山支行签订编号为2009年象山(抵)第0021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合同约定, 宏伟机电为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象山支行自2009年1月7日至2014年1月7日期间在人民币3,000万元最高余额内因与中国工商银行象山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开立担保协议以及其他融资文件而产生的债务承担最高额抵押责任。宏伟机电将宁波江东区的办公楼及相对应的土地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象山支行。该合同担保的借款已清偿。

(8) 2008年11月28日,戴维机电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编号为1230100804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戴维机电为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自2008年11月28日至2010年11月27日期间在人民币3,000万元最高限额内因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出具保函协议及/或其他法律性文件所产生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该合同担保的借款已清偿。

(9) 2008年8月6日,戴维机电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编号为2008年象山(抵)字0228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合同约定,戴维机电为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自2008年8月6日至2011年8月6日在人民币788万元最高余额内因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开立担保协议以及其他融资文件产生的债务承担抵押担保责任。该合同担保的借款已清偿。

(10) 2008年4月2日,陈云勤与上海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2DB301080149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陈云勤为发行人与上海银行宁波分行自2008年4月2日至2009年4月2日在人民币1,500万元最高限额内因与上海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的一系列综合授信、贷款、项目融资、贸易融资、贴现、透支、保理、拆借和回购、贷款承诺、保证、信用证、票据承兑等业务项下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合同担保的借款已清偿。

(11) 2008年4月2日,戴维机电与上海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为2DB301080149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该合同约定,戴维机电为发行人与上海银行宁波分行自2008年4月2日至2009年4月2日在人民币1,500万元最高限额内与上海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的一系列综合授信、贷款、项目融资、贸易融资、贴现、透支、保理、拆借和回购、贷款承诺、保证、信用证、票据承兑等业务项下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合同担保的借款已清偿。

(12) 2008年1月21日,戴维机电与深圳发展银行宁波城西支行签订编号为深发甬额保字第2870801033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该合同约定,戴维机电为发行人与深圳发展银行宁波城西支行自2008年1月10日至2009年1月10日在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500万元中的300万元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该综合授信合同

下的借款已清偿。

(13) 2007年1月1日,陈丽娟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签订编号XS2007石抵0002《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合同约定,由陈丽娟为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自2007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之间发生的债务承担抵押担保责任。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14) 2007年1月1日,戴维机电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签订编号XS2007石抵0001《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合同约定,戴维机电为公司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自2007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之间发生的债务承担抵押担保责任。该合同已履行完毕。

4、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如下:

2009年7月20日,戴维有限召开2009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以滨海工业园3号厂房及土地为宁波戴维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工行象山支行的1,530.00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009年7月27日,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象山支行签订编号为2009年象山(抵)字0174号《最高额抵押合同》。该合同约定,发行人为戴维机电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2009年7月27日至2014年7月27日在人民币1,530.00万元最高限额内签订的借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合同、开立担保协议以及其他融资文件而产生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发行人将滨海工业园3号厂房及相应土地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象山支行,担保借款额为1,530.00万人民币。戴维机电的该项借款已还清,该合同履行完毕,公司的该项担保已于2010年7月26日解除。本公司不再承担任何因该合同而产生的还款义务或担保责任。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向其他方提供担保。

5、房屋及设备转让、受让

(1) 公司在石浦城区前期经营过程中,由于自有用地受限,不能完全满足公司的生产经营需求。为此,公司在戴维机电空旷地上搭建临时建筑以用作公司的仓储设施及周转用房。2009年,发行人滨海新区厂房主体工程建成,为提升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加快公司资金周转。2010年4月10日,戴维有限召开2010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将位于石浦镇大庆路158号的部分房屋建筑转让给戴维

机电。2010年4月15日，戴维有限与戴维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屋转让协议书》。该协议书约定，因戴维机电出租给戴维有限的位于石浦镇大庆路158号的房屋不能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经戴维机电同意，戴维有限在其土地上搭建临时用房，将该临时用房转让给戴维机电，以房产账面净值人民币1,745,313.71元的价格转让。

2011年9月29日，象山县土地储备中心对戴维机电座落于石浦镇大庆路158号房产及土地进行收储，收储价格总计为646.14万元。

上述房屋为戴维有限在戴维机电的土地上搭建的临时用房，未能取得相应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及房产证。戴维机电取得该房屋后，由于该房屋对应的土地被象山县土地储备中心收储，该房屋现已被拆除。根据《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城乡规划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尚可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对规划实施的影响的，限期改正，无法采取改正措施消除影响的，限期拆除，不能拆除的，没收实物或者违法收入，可以并处建设工程造价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于该房屋已被拆除，因此不存在被有关部门予以行政处罚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2007年修正）第三十八条规定，未依法登记领取权属证书的房地产，不得转让。由此，戴维有限向戴维机电出售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临时用房违反了《房地产管理法》的前述禁止性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的合同无效；第五十八条规定，合同无效或者被撤销后，因该合同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不能返还或者没有必要返还的，应当折价赔偿；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对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因此，发行人与戴维机电之间的上述临时用房出售合同无效，发行人存在被戴维机电要求返还转让价款的风险。对此，戴维机电出具《确认函》，确认其不会因上述协议无效而追究发行人的任何法律责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也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因该临时用房转让而需要发行人返还转让款或赔偿损失的，由实际控制人代发行人支付上述费用，并承担由此导致发行人需承担的任何法律风险和责任。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戴维机电与发行人之间临时用房转让行为的无

效，虽使发行人存在被戴维机电要求返还转让价款的行为，但该房屋已被拆除，不存在被有关部门予以处罚的风险，且戴维机电确认其不会追究发行人的任何法律责任，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也承诺由其承担因转让房屋而导致发行人损失的任何法律风险和责任，因此，上述临时用房转让行为的无效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2) 随着发行人业务增长，发行人于2005年10月及11月购置宁波市江东区君悦花园1号楼1301室及4号楼1002室两套住房供宁波市区的员工居住。由于后期有部分员工在宁波购置自有物业或独自在外居住，为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加快资金周转效率。2009年10月5日，戴维有限召开2009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戴维有限将位于宁波江东区君悦花园1栋1号1301室房屋转让给陈丽娟。2009年10月20日，发行人与陈丽娟签订《房地产转让合同》。该合同约定，发行人将坐落于江东区君悦花园1栋1号1301室，建筑面积174.79平方米，房权证号200813604号的房屋以209.70万元卖给陈丽娟，房屋转让价格根据浙江众诚房地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10月20日出具的浙甬众诚所评字09102321号《价值评估报告书》评估的市场参考价值人民币209.70万元为作价依据。

(3) 公司在前期经营过程中，为引进高技术人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共同出资建造专家楼，该房屋共6层，其中1-3层为实际控制人所持有，其中第一层为商业用途，2-6层为住宅用房，土地使用年限为1997年至2047年3月27日，使用权限为50年。并由象山县人民政府颁发的象房权证石浦镇字第0210646号房产证。

在后期的经营过程中，由于公司外地技术人员均在石浦镇购置自有物业，安家落户，公司自建专家楼处于空置状态。2009年，发行人滨海新区厂房主体工程建成，为提升公司资产使用效率，加快公司资金周转。2009年8月1日，戴维有限召开2009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戴维有限将位于象山县石浦镇凤栖路4楼、5楼、6楼的房屋分别转让给陈再慰、陈云勤、陈丽娟。2009年8月12日，公司与其三人分别签订《房屋转让协议书》。该协议约定，由戴维有限将位于象山县石浦镇凤栖路4楼、5楼、6楼的房屋分别转让给陈再慰、陈云勤、陈丽娟，转让价格为按照象山天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9年8月12日出具的天象评报[2009]866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的评估价格44.84万元、41.63万元、38.43万元予以转让。转让价格与评估价格一致，关联交易公允。

转让房屋的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名称	房屋建筑物面积 (m ²)	评估值 (万元)	备注
象山县石浦镇凤栖路 4 层房地产	160.13	44.84	房地合一
象山县石浦镇凤栖路 5 层房地产	160.13	41.63	房地合一
象山县石浦镇凤栖路 6 层房地产	160.13	38.43	房地合一
合计	480.39	124.90	--

(4) 为改善公司核心技术人才的住宿条件。2006年6月，公司购置象山县丹东街道东河花园167号房屋供陈云勤居住，房屋建筑面积219.83平方米。2009年8月1日，戴维有限召开2009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决议，同意戴维有限将位于象山县丹城东河花园167号房屋转让给陈云勤。2009年8月2日，发行人与陈云勤签订《房屋转让协议》。该协议约定，由戴维有限将位于象山县丹城东河花园167号房屋转让给陈云勤，转让价格为按照象山天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9年8月2日出具的天象评报[2009]86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的评估价格226万元转让。转让价格与评估价格一致，关联交易公允。

转让房屋的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名称	房屋建筑物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面积 (m ²)	评估值(万元)	备注
象山县丹城东河花园 167 号房地产	219.83	229.30	226.00	房地合一,其中土地价值为 138.07 万元

(5) 2011年1月11日，华彦光电股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作出决定，同意向戴维机电出售位于宁波市菁华路100号公司厂房内的闲置设备，出售价格以上述资产2010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作价依据，以共计177.26万元出售。2011年1月15日，华彦光电与戴维机电签订《设备转让协议》。

以上闲置设备为原外方投资2005年设立华彦光电时的主要生产设备，主要用于生产手机背光板，2006年12月，陈再宏收购华彦光电外资股东所持100%股权后，自2008年5月起，华彦光电成为发行人的营销中心及仓储中心，其原有生产手机背光板主要设备闲置。发行人于2009年10月收购华彦光电股权时，对其计提了减值准备。发行人收购华彦光电股权是由于其具有良好的地理位置及仓储设施，定位于发行人的营销中心及仓储中心，减少公司关联交易。该类设备在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中一直处于闲置，且不在发行人未来的发展战略之中。为维护发行人的利益和资金周转需要，2011年1月，发行人决定将公司闲置设备按账面净值转让于实际控制人所控制企业戴维机电。戴维机电收购后该类设备后目前仍处于闲置状态，

预计后期将根据具体情况予以自行处置。

本次机器设备价格按计提减值准备后账面净值转让，有效维护发行人利益，保护了中小股东权益。转让价格均依据评估后的账面净值，转让价格177.26万元，转让价格公允。该类闲置资产占公司2010年资产总额的0.75%，对公司的经营影响较小。

(6) 2009年10月13日，公司与戴维机电签订《设备转让协议》，公司向戴维机电采购全自动高速贴片机及丝网印刷机各1台，采购价格参考上述资产2009年9月30日账面净资产为作价依据，共计150.37万元。

6、股权转让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简要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7、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但均已偿还，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或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的情况。

（1）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短期流动资金支持

①发行人向戴维机电提供流动资金支持情况

2009年度，发行人曾向戴维机电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平均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利率	计收利息
戴维机电	409.85	2009.1.1	2009.12.31	7.47%	30.62

发行人与戴维机电协商，经双方同意收取戴维机电年利率为7.47%的资金占用费。上述年利率参考2008年中国工商银行象山支行提供给发行人的一年期的短期贷款利率。

具体发生额，偿还情况如下表示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期限	期初余额	全年累计发生额	全年累计还款金额	期末余额
戴维机电	2009.1.1-2009.12.31	2.96	6,864.24	6,867.20	0.00

②发行人向象牌动力提供流动资金支持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曾向象牌动力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平均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利率	计收利息
象牌动力	22.75	2009.1.1	2009.6.30	-	-

具体发生额，偿还情况如下表示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期限	期初余额	全年累计发生额	全年累计还款金额	期末余额
象牌动力	2009.1.1-2009.6.30	0.00	110.00	110.00	0.00

(2) 关联方为发行人提供短期流动资金支持

报告期内，宏伟机电存在向公司提供短期流动资金支持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平均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利率	计付利息
公司	755.91	2009.1.7	2009.7.31	5.495%	41.54

具体发生额，偿还情况如下表示所示：

单位：万元

借款单位	期限	期初余额	全年累计发生额	全年累计还款金额	期末余额
发行人	2009.1.7-2009.7.31	0.00	1,410.00	1,410.00	0.00

(3) 发行人的财务管理体系及规范资金拆借措施

2009年以前，发行人存在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虽然占用关联方资金对发行人资金运作的独立性产生一定的影响，截至2009年12月31日，发行人已经全部清理了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的本金和利息。发行人已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与财务管理相关的规章制度，建立起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独立完整的财务管理体系。因此，发行人具备独立完整的财务管理体系，发行人的财务独立。

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系基于资源有效配置原则，为支持发行人、戴维机电等企业之间的发展而进行的，在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中，除戴维进出口、象牌动力与发行人之间的资金拆借因数额较小未支付资金占用费外，戴维机电、宏伟机电与发行人之间的资金拆借均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或支付了资金占用费，上述资金拆借已于2009年底彻底规范清理，且发行人与其实际控制人、股东之间未发生过资金拆借行为，因此，不存在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2011年2月20日，发行人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认了上述关联交易，并认为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关联股东在表决相关关联交易时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而达成的，遵循了公平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未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实质损害。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已于 2011年2月22日出具《承诺函》。承诺：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戴维医疗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通过影响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董事会或股东会/股东大会等公司治理机构和合法的决策程序，避免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戴维医疗的资金或资产。

报告期内，曾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但均已偿还，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或公司占用关联方资金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侵占发行人利益的情形，未来也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2009年12月31日，与戴维机电存在往来余额，其中应收利息30.62万元，其他应付款为12.60万元，报告期内其余年份均不存在与关联方往来余额。

四、上述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情况

以下为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全部关联交易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影响情况：

单位：万元

2009年度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影响具体情况				
资金往来	债权人	债务人	计收利息	占当年度营业收入比
	发行人	戴维机电	30.62	0.20%
设备租赁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金额	
	发行人	戴维机电	21.00	0.14%
	发行人	象牌动力	8.00	0.05%
房屋租赁	发行人	象牌动力	16.70	0.12%
关联销售	销售方	采购方	销售金额	
	发行人	戴维进出口	127.23	0.85%
房屋转让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金额	
	发行人	陈云勤	267.63	1.79%
	发行人	陈丽娟	248.13	1.66%
	发行人	陈再慰	44.84	0.30%
合计			764.15	5.10%
2009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14,979.03	
2009年度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营业成本影响具体情况				

关联采购	销售方	采购方	采购金额	占当年度营业成本比
	戴维机电	发行人	129.99	1.80%
	宏伟机电	发行人	65.78	0.91%
房屋租赁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金额	
	戴维机电	发行人	50.40	0.70%
资金拆借	债权人	债务人	计收利息	
	宏伟机电	发行人	41.54	0.57%
合计			287.71	3.98%
2009 年度营业成本总额			7,237.28	
2010 年度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影响具体情况				
房屋转让	出让人	受让人	金额	占当年度营业收入比
	发行人	戴维机电	174.53	0.98%
2010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17,769.07	
2010 年度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营业成本影响具体情况				
关联采购	销售方	采购方	采购金额	占当年度营业成本比
	强力钢结构	发行人	7.67	0.09%
房屋租赁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金额	
	戴维机电	发行人	15.84	0.19%
合计			23.51	0.29%
2010 年度营业成本总额			8,143.69	
2011 年度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影响具体情况				
设备转让	出让人	受让人	转让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
	华彦光电	戴维机电	177.26	0.86%
2011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20,674.13	
2011 年年度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营业成本影响具体情况				
房屋租赁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金额	占当期营业成本比
	戴维机电	发行人	7.92	0.09%
2011 年度营业成本总额			8,983.04	

发行人报告期内，除2009年度处置非经营性房产金额较大之外，其余年度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较小，均未超过当期营业收入或营业成本的5%。且发行人关联交易逐年减小，截止本招股书出具之日，除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外，发行人与关联方不再存在任何关联交易，所有关联交易均已解除。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交易对发行人发行上市不构成重大上市障碍，发行人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具有完整的生产经营能力。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及其他有关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作出了严格的规定，具体

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八十一条规定，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没有说明情况或回避表决的，其所代表的股份数不计入关联交易事项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七条规定，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二）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三）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包括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1、交易对方；

2、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3、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4、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6、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四）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1、交易对方；
- 2、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3、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4、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5、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情形）；
- 7、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8、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九条规定，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 （一）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 （三）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 （四）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董事所代表的表决权数后，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二十条规定，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 （一）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董事会秘书、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终局决定；
- （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

（二）关联交易的原则

- 1、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
- 2、符合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
- 3、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
- 4、关联方如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
- 5、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
- 6、独立董事应当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本制度要求其发表意见的关联交易，明确发表独立意见；
- 7、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

（三）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四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除外，下同）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符合上述条件的关联交易协议，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本制度第二条规定的“委托理财”事项时，均应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五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5%以上，或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符合上述条件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30万元，或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100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低于0.5%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总经理批准后生效。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六条规定，独立董事应充分行使下列特别职权：

（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四）提议召开董事会；（五）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六）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七条规定，独立董事行使第十六条规定的特别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其中在行使十六条第（五）项职权时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八条规定，如果独立董事按照第十六条规定提出的提议未被采纳或者其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当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产供销系统独立、完整，生产经营上不存在依赖关联方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履行程序的合法性及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发表了如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而达成的，遵循了公平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未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实质损害。”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分别是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李则东、俞永伟、许芳芳、王耀、陈赛芳和陆振一，其中，王耀、陈赛芳和陆振一为独立董事。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李则东和俞永伟由公司召开的创立大会暨 2010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许芳芳、王耀、陈赛芳和陆振一由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 3 年。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陈再宏为董事长。

本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分别是陈红、郑庆祝和李先泉，李先泉由公司 2010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陈红、郑庆祝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陈红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均为中国国籍，均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全体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间	提名人
陈再宏	董事长	2010 年 8 月-2013 年 8 月	陈再宏
陈云勤	副董事长	2010 年 8 月-2013 年 8 月	陈再宏
陈再慰	董事	2010 年 8 月-2013 年 8 月	陈再宏
俞永伟	董事	2010 年 8 月-2013 年 8 月	陈再宏
李则东	董事	2010 年 8 月-2013 年 8 月	陈再宏
许芳芳	董事	2010 年 10 月-2013 年 8 月	陈再宏
王耀	独立董事	2010 年 10 月-2013 年 8 月	董事会
陈赛芳	独立董事	2010 年 10 月-2013 年 8 月	董事会
陆振一	独立董事	2010 年 10 月-2013 年 8 月	董事会

陈再宏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民进促进会宁波委员会会员、中国医学装备协会理事、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理事、象山县人大代表。陈再宏先生于 2003 至 2005 年度连续被评为象山工业企业十大杰出企业家，2008 年度石浦镇工业经济优秀青年企业家。陈再宏先生多年来一直参与婴儿培养箱，

辐射保暖台的研发设计工作和戴维医疗的管理工作，1999年-2010年担任戴维有限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华彦光电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陈云勤先生，戴维医疗创始人，公司副董事长，194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工程师，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会长、浙江省医疗器械行业协会副会长。曾任宁波医疗电子仪器厂厂长，戴维有限总经理、董事长，陈云勤先生连续8年被评为年度象山县优秀厂长（经理），2000年获象山县工业优秀经营者，2001年获象山县十大企业家，2002年获象山县优秀企业家，2004年获象山县优秀党员，2005年度获得石浦镇功臣企业家。现任戴维机电董事长兼总经理，戴维进出口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宏伟机电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华彦光电监事。

陈再慰先生，公司董事，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宁波群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戴维机电副董事长、勤发置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象牌动力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戴维进出口监事、宏伟机电监事、东港冷冻厂执行合伙人。

俞永伟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曾任戴维有限技术开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研发中心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则东先生，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于1996.3至1998.12月任戴维有限财务部副经理，于1999至2006年任戴维有限财务部经理、于2007年起至2010年8月任戴维有限财务总监，曾被授予象山县二轻系统财务管理先进工作者、象山县先进生产者，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许芳芳女士，公司董事，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医疗器械工程师。曾任戴维有限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标准化部主任。

王耀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63年出生，理工双学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兼职导师。1979年至1983年间就读于杭州大学（现浙江大学），1983年8月大学毕业后在宁波中策电子有限公司工作，1990年作为技术骨干公派日本进修，历任宁波中策电子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

工程师、总工程师兼副总经理。

现担任浙江省电子学会常务理事、宁波市电子学会副理事长、宁波明科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甬科声学技术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艾骊科微控技术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宁波科海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宁波高新区海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长等职务。被授予第一、第二届宁波市工业系统科技创新带头人荣誉称号、宁波市劳动模范荣誉称号、宁波市“4321 人才工程”第一、二、三轮中的第一层次培养人选，1998 年起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具有较强的科研创新、技术孵化和丰富的电子产品设计开发能力，拥有多项专利和版权，开发的多种电子产品均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并在全国公开专业性杂志上发表论文多篇。

陈赛芳女士，公司独立董事，196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被象山县财政局评为优秀会计工作者，象山县“十大杰出女性”，曾任宁波市三浪润滑元件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象山会计师事务所评估部经理、宁波市注册评估师协会理事，现任象山海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副所长。陈赛芳女士在会计、评估、审计等财务相关领域拥有丰富的经验。

陆振一先生，公司独立董事，1963 年 9 月出生，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浙江省医科大学医学系，本科学历，主任医师，象山名医、宁波市劳动模范、象山县人大代表、浙江省人大代表，曾任象山红十字台胞医院外科住院医师、主治医师，象山县第一人民医院肿瘤外科主任医师、副主任医师，现任象山县第一人民医院外二科主任医师、工会主席。陆振一先生，从事临床外科工作 20 多年，在儿外科、普外科、肿瘤外科等医学领域拥有丰富的临床经验，先后在省级以上医学刊物上发表专业论文 10 余篇，主持、参与医学研究项目 10 余项，多次获奖。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间	提名人
陈红	监事会主席	2010 年 8 月-2013 年 8 月	职工选举
郑庆祝	监事	2010 年 8 月-2013 年 8 月	职工选举
李先泉	监事	2010 年 8 月-2013 年 8 月	陈再宏

陈红女士，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

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中共党员、工程师。曾任戴维有限信息策划部副经理，现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郑庆祝先生，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车间主任，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助理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象山自动化设备厂职工，曾多次获得县、镇以及公司的先进个人、先进工作者，现任公司车间副主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李先泉先生，公司监事，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合伙人。曾任浙江省象山县邮政局职工。曾被授予2004年度宁波市妇女权益保障工作先进个人、2005年度以及2007年度象山县优秀律师、2010年被评为宁波市服务企业优秀律师，现任浙江象港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	任职期间
陈再宏	总经理	2010年8月-2013年8月
俞永伟	副总经理	2010年8月-2013年8月
李则东	财务总监	2010年8月-2013年8月
	董事会秘书	2010年10月-2013年8月
毛天翼	技术总监	2010年8月-2013年8月
林定余	总经理助理	2010年8月-2013年8月

陈再宏先生，公司总经理，简历见“（一）董事会成员”。

俞永伟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一）董事会成员”。

李则东先生，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简历见“（一）董事会成员”。

毛天翼先生，公司技术总监，宁波市医疗器械行业专家委员会成员，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

毛天翼先生，1979年至1983年就读于浙江大学；1983年至1988年在浙江大学从事科研教学工作，1989年至2002年浙江大学机电设备厂历任技术科科长、副厂长、厂长，期间兼任浙江大学工业总公司机电部经理；2002年起在公司历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技术总监。

毛天翼先生从事医疗器械行业研发、经营管理20余年，具有较丰富的教学、科研、经营管理能力，曾主持参加了多项科技攻关课题，其中国家“八五”、“九五”攻关项目“脉冲激光光敏治疗机”分别获得国家教委、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和三等奖；担任主设计发明人的“干热红外式医用快速灭菌器”项目获得浙江省科技进步四等奖；曾担任浙江大学国家“九五”攻关项目“中空膜分离”技术实施小组成员；并曾参加编写了《金属蒸汽激光原理》、《染料泵浦激光原理与构成》等教材。在公司期间一直从事新产品的研发和新材料新生产工艺的设计、应用和生产过程等方面的领导及研发工作。

林定余先生，公司总经理助理，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工程师。

林定余先生，从事医疗器械行业质量管理体系工作十余年，具有较丰富的质量管理能力，曾参与行业标准《医用电气设备第 2 部分婴儿光治疗设备安全专用要求》、《医用电气设备第 2 部分转运培养箱安全专用要求》起草工作和《医用电气设备第 2 部分婴儿辐射保暖台安全专用要求》的修订工作、历任戴维有限质管部经理、质量总监，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

（四）核心技术人员

陈云勤先生，公司创始人，简历见“（一）董事会成员”。

陈再宏先生，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见“（一）董事会成员”。

俞永伟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一）董事会成员”。

毛天翼先生，公司技术总监，简历见“（三）高级管理人员”。

林定余先生，公司总经理助理，简历见“（三）高级管理人员”。

许芳芳女士，公司技术委员会成员，简历见“（一）董事会成员”。

杨海仕先生，公司核心技术人员，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医疗器械工程师。

杨海仕先生自 1998 年进入公司技术部以来，一直从事医疗器械产品电气方面设计开发工作，曾参与 TI-2000 运输用培养箱、YP-2000 婴儿培养箱、HKN-2001 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床等产品的设计开发工作，其中参与的 TI-2000 运输用培养箱于 2008 年获市级科技进步三等奖；YP-2000 婴儿培养箱获 2005 年-2007 年度象山县科学技术奖；HKN-2001 婴儿辐射保暖台获 2008 年-2009 年度象山县科学技术奖。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陈云勤	董事	2,220.00	37.00%
陈再宏	董事长、总经理	1,920.00	32.00%
陈再慰	董事	1,620.00	27.00%
李则东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8.00	0.80%
俞永伟	董事、副总经理	42.00	0.70%
林定余	总经理助理	15.00	0.25%
毛天翼	技术总监	15.00	0.25%
合计		5,880.00	98.00%

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陈云勤、陈再宏和陈再慰为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分别持有发行人37%、32%和27%的股权，并任公司董事，其中陈云勤与陈再宏、陈再慰为父子关系。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二）报告期股权变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在报告期内直接持股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云勤	2,222.00	37.00%	2,222.00	37.00%	962.00	37.00%
2	陈再宏	1,920.00	32.00%	1,920.00	32.00%	832.00	32.00%
3	陈再慰	1,620.00	27.00%	1,620.00	27.00%	702.00	27.00%
4	李则东	48.00	0.80%	48.00	0.80%	20.80	0.80%
5	俞永伟	42.00	0.70%	42.00	0.70%	18.20	0.70%
6	林定余	15.00	0.25%	15.00	0.25%	6.50	0.25%
7	毛天翼	15.00	0.25%	15.00	0.25%	6.50	0.2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

员所持公司的股权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其他对外投资企业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与发行人关系	与发行人有无利益冲突
陈再宏	戴维进出口	76.50	51%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无
陈云勤	戴维机电	1,575.00	45%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无
	象牌动力	8.50	17%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无
陈再慰	戴维机电	875.00	25%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无
	戴维进出口	73.50	49%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无
	象牌动力	24.50	49%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无
	东港冷冻厂	15.00	42.86%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无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近亲属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其他对外投资企业	出资额	持股比例	亲属关系	是否在被投资单位任职
陈丽娟	东港冷冻厂	10.00	28.57%	陈云勤配偶	
	象牌动力	8.50	17%		
奚海亚	东港冷冻厂	10.00	28.57%	陈再宏配偶	

除本招股说明书已经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无其他对外重大投资。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上述其他对外投资情况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报酬安排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1年薪酬	是否在公司领薪
陈再宏	董事长、总经理	54.08	是
陈云勤	董事	0	是
陈再慰	董事	0	是
李则东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3.27	是
俞永伟	董事、副总经理	23.27	是
许芳芳	董事	9.06	是
王耀	独立董事	3.81	否
陈赛芳	独立董事	3.81	否
陆振一	独立董事	3.81	否
陈红	监事会主席	9.02	是
郑庆祝	监事	6.87	是
李先泉	监事	2.84	否
毛天翼	技术总监	14.54	是

林定余	总经理助理	15.29	是
-----	-------	-------	---

高管薪酬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年度平均薪酬	2010 年度（万元）	2009 年度（万元）
1	乐普医疗	108.74	102.86
2	通策医疗	28.5	39.13
3	阳普医疗	27.5	12.48
4	康耐特	17.13	
5	九安医疗	24	
6	万东医疗	62.42	55.46
7	蓝帆股份	14.91	28.69
8	爱尔眼科	17.92	17.93
9	鱼跃医疗	31.22	21.91
10	新华医疗	22.85	10.58
	中值	25.75	25.3
	平均值	35.52	36.13
	戴维医疗	27.66	24.43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2011年度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高管薪酬数据尚未披露。2009年及2010年均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乐普医疗高管平均薪酬较高,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发行人的高管薪酬符合实际经营情况及同行业的工资薪酬水平。

（二）公司对上述人员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除陈云勤、陈再宏、陈再慰、李则东、俞永伟、毛天翼、林定余直接持有公司股权外,发行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位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陈再宏	董事长兼总经理	华彦光电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陈云勤	副董事长	戴维机电	董事长、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戴维进出口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宏伟机电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华彦光电	监事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陈再慰	董事	戴维机电	副董事长	同一实际控制人
		勤发置业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象牌动力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同一实际控制人
		戴维进出口	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宏伟机电	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东港冷冻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同一实际控制人
俞永伟	董事兼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李则东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秘书	无	无	无
许芳芳	董事	无	无	无
王耀	独立董事	宁波明科机电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宁波甬科声学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宁波艾骊科微控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关联关系
		宁波科海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宁波高新区海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关联关系
陈赛芳	独立董事	象山海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陆振一	独立董事	象山县第一人民医院	外二科主任	无关联关系
陈红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无
郑庆祝	监事、车间主任	无	无	无
李先泉	监事	浙江象港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毛天翼	技术总监	无	无	无
林定余	总经理助理	无	无	无

除以上人员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无兼职，并已发表声明。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本公司董事陈云勤与董事长陈再宏、董事陈再慰系父子关系，陈再宏与陈再慰系兄弟关系。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之间没有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签订的协议和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与保密协议，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没有签与公司签订借款或担保等任何其他协议。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有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有关避免同业竞争、避免占用资金及追缴住房公积金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主要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重要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关于本公司董事的变化情况说明

近 2 年内，公司董事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人数	董事名单
2009 年 1 月-2009 年 2 月	1	陈云勤（执行董事）
2009 年 2 月—2010 年 8 月	1	陈再宏（执行董事）
2010 年 8 月—2010 年 10 月	5	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李则东、俞永伟
2010 年 10 月—至今	9	陈再宏、陈云勤、陈再慰、李则东、俞永伟、许芳芳、王耀、陈赛芳和陆振一

最近两年内发行人董事人数由 1 人增至 9 人，变化原因：由于陈云勤任期到期，陈再宏一直在发行人担任总经理职务，具有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发行人遂于 2009 年 2 月 13 日召开股东会，选举陈再宏为执行董事；2010 年 8 月 12 日，因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发行人设立董事会，董事人数由 1 人变为 5 人，股东选举陈云勤、陈再宏、陈再慰、李则东、俞永伟为董事，其中李则东、俞永伟一直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2010 年 10 月 28 日，因许芳芳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增选其为公司董事，同时为建立独立董事制度，选举了陈赛芳、陆振一、王耀为独立董事。

（二）关于本公司监事的变化情况说明

近 2 年内，公司监事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人数	监事名单
2009 年 1 月—2010 年 8 月	1	陈再慰

2010年8月—至今	3	陈红、郑庆祝、李先泉
------------	---	------------

2010年8月1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李先泉为本公司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陈红、郑庆祝共同组成监事会。公司原监事陈再慰整体改制后经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改任董事。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会议选举陈红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最近两年内发行人监事发生变化的原因：发行人原由陈再慰担任监事，但由于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选举陈再慰为董事，根据《公司法》规定陈再慰不适宜担任监事，同时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设立监事会，因此发行人另行选举陈红、郑庆祝、李先泉为监事。

保荐人核查意见：报告期内，发行人更换监事变化已经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发行人现任监事的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原有一名监事，为完善公司治理，强化监事的独立性，整体改制后公司增加了2两名监事，且原股东监事陈再慰改任董事，该变化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无实质性影响。

除此之外，公司监事未发生其他变动。

（三）关于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说明

近2年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时间	人数	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职务	姓名
2009年1月—2010年8月	5	总经理	陈再宏
		副总经理	俞永伟
		财务总监	李则东
		质管总监	林定余
		技术总监	毛天翼
2010年8月—2010年10月	5	总经理	陈再宏
		副总经理	俞永伟
		财务总监	李则东
		总经理助理	林定余
		技术总监	毛天翼
2010年10月—至今	5	总经理	陈再宏
		副总经理	俞永伟
		财务总监兼任董事会秘书	李则东
		总经理助理	林定余
		技术总监	毛天翼

2010年10月12日，经公司2010年第一届董事会第2次临时会议选举，李

则东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其他变化。

最近两年内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变化，只是质管总监所任职务发生变化，原因为：2010年8月12日，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为保障公司产品质量，提升公司品质及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公司质量管理由公司总经理陈再宏直接负责，林定余即由质管总监的岗位调整为总经理助理，除辅助陈再宏质量管理外，还负责公司人事法规部的管理工作；2010年10月28日，为按照上市公司要求完善公司内部结构，公司选举财务总监李则东兼任董事会秘书。

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化系由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而完善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治理结构，且大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一直在发行人前身戴维有限担任重要管理职务，其主要经营管理层整体保持稳定。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不影响发行人经营管理的持续性。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制度，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建立了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要求的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2010年8月1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请了总经理；监事会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由此建立起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随后公司通过相应的会议增加了部分董事，并聘任了董事会秘书。

公司于2010年10月28日召开了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此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和《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公司于2010年10月28日召开的201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于2010年11月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此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分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设立，并通过了《内部审计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修订等。

2010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参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定和完善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11年2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

2011年5月10日，公司召开了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进一步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

2011年12月8日，公司召开了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进一步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明确了股利分配政策。

至此，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目前，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各司其职，公司已经建立起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股东大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规范运作，股东依法履行各种权利和义务。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 （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 （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 （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 （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 （三）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四)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五) 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三)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五)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九)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十) 修改本章程；
- (十一)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十二) 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十三)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
- (十四)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十五)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十六)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

股东大会每年召开1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

股东名册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 以上通过。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4、历次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已经召开了8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股东大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及临时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1	2010年8月12日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	2010年9月12日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2010年10月28日	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4	2010年11月24日	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5	2011年2月20日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6	2011年5月10日	2010年度股东大会
7	2011年12月8日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8	2011年12月27日	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于2010年8月12日经创立大会审议通过。董事会保持规范运行。发行人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董事会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3名独立董事。其中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董事可以由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2、董事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二)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三)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四)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五)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六)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七)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八)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九)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十一)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二)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十三)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十四)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十五)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 (十六)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本章程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议事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10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

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在其权限范围内对担保事项作出决议，除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外，还必须经出席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的同意。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会议表决方式为：董事会决议以举手或书面方式进行表决。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或其它通讯方式进行并作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授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上的投票权。

4、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已经召开了11次董事会议，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历次董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1	2010年8月1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	2010年8月2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3	2010年10月1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
4	2010年11月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5	2011年1月8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6	2011年1月2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7	2011年4月1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8	2011年9月29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9	2011年11月2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0	2011年12月11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1	2012年2月2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三）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于2010年8月12日经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规定了公司监事会的职责、监事会的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等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监事会构成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设3名监事，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由2名职工代表和1名股东代表组成，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和更换，股东代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和更换。

2、监事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一）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二）检查公司财务；
- （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六)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七)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八)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1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3、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本公司共召开了4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历次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1	2010年8月12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	2011年1月15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3	2011年4月22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4	2011年10月11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四)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

2010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聘任王耀、陈赛芳和陆振一为独立董事,任期三年。其中,王耀、陆振一为行业专业人士,陈赛芳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相关要求。同时,选举陈赛芳为公司现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独立董事的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有诚信与勤勉义务。独立董事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并具有以下特别职权：

（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四）提议召开董事会；

（五）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或咨询机构；

（六）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特别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1/2以上同意；如独立董事履行上述职权所作出的提议未被采纳或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负有对以下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的责任：

（一）提名、任免董事；

（二）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四）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在30万元以上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公司的关联企业对本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在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五）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六）独立董事应在年度报告中，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相关规定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七）《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就前条重大事项发表以下几种意见之一：

（一）同意；

（二）保留意见及其理由；

- (三) 反对意见及其理由；
- (四) 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供的信息资料，在未正式公布披露前，应承担保密责任。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任职以来，认真履行职权，在股份公司的决策中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五) 董事会秘书制度

2010年10月12日，经公司2010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选举，李则东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其主要职责如下：

(一) 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及时沟通和联络，保证证券交易所可以随时与其取得工作联系；

(二) 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规定向证券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三) 协调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关系，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

(四) 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准备和提交拟审议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文件；

(五) 参加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制作相应的会议记录并签名；

(六) 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相关知情人在有关信息正式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

(七) 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及监事会会议记录等；

(八) 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及时得到有关文件和记录。

(九) 协助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与信息披露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协议对其设定的责任；

(十) 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上，并立即向证券交易所报告；

(十一) 《公司法》和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以来，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在公司的运作中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六) 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

2010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及战略委员会等董事会执行机构，并决议择机制定各委员会的相关工作细则。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3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选举王耀、陈再宏、俞永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陈再宏为主任委员；选举王耀、陈云勤、陈赛芳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王耀为主任委员；选举陈赛芳、陆振一、陈云勤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陆振一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陈赛芳任主任委员，董事许芳芳和独立董事陆振一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审计委员会每一名委员有一票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包括未出席会议的委员）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

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审计委员会成立以来，公司为其创造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并积极配合其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运行良好，委员能够认真履行职责，在核查公司财务报告、监督和检查公司内部控制、沟通公司内外部审计人员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

罚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内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从制度上保证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金及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自公司成立以来，建立并逐步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也不断完善并已得到有效运行。内部控制制度有力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能够防止并及时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能够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意见

本次发行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2）179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于2011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对外投资、担保事项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一）发行人对外投资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所有对外投资业务均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合法程序通过，重大金额对外投资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1、对外投资决策权限

公司对外投资实行专业管理和逐级审批制度。对投资的必要性、可行性、收益率进行切实认真的认证研究。对确信为可以投资的，按照公司发布的投资管理规定，按权限逐层进行审批。

经营管理层的审批权限不能超出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不能超出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或衍生产品投资事项应由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不得将委托理财审批权授予公司董事个人或经营管理层行使。

董事会对非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

- (1) 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资产处置（收购、出售、置换）；
- (2) 未达到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标准的担保；
- (3) 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借贷、委托贷款、委托经营、委托理财、赠与、承包、租赁；
- (4) 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的对外投资。

上述事项涉及金额超过规定额度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及程序如下：

(1)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2) 金额达不到前款规定标准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2、对外投资决策程序

(1) 财务部投资立项小组对投资项目进行初步评估，提出对外投资建议，报财务部评审小组初审。

(2) 初审通过后，由相关部门或人员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对投资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重点对投资项目的目标、规模、投资方式、投资的风险与收益等作出评价。

(3) 可行性研究报告提交总经理通过后，根据相关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4) 公司对外投资组建合作、合资公司，应对新建公司派出经法定程序选举产生的董事、监事，参与和影响新建公司的运营决策。

(5) 对于对外投资组建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应派出经法定程序选举产生的董事长，派出相应的经营管理人员（包括财务负责人），定期取得并分析控股子公司季报（或月报）、对控股子公司的运营、决策起重要作用。

(6) 对外投资派出人员的人选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研究决定。

(7) 派出人员应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切实履行职责，在新建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中维护公司利益，实现公司投资的保值、增值。

(8) 派出人员每年应与公司签订责任书，接受公司下达的考核指标，并向公司提交年度述职报告，接受公司的检查。

(9) 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应组织对派出的董事、监事进行年度和任期考核，公司根据考核评价结果给予有关人员相应的奖励或处罚

3、最近三年执行情况

公司近三年对外投资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 发行人对外担保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所属控股子公司所有对外担保业务均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合法程序通过，重大金额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1、对外担保决策权限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1)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 (2)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4)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 (6)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股东大会审议前款第（4）项担保事项时，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

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对外担保决策程序

(1) 证券事务部必须对担保合同的合法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重大担保合同的订立应征询法律顾问或专家的意见，必要时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审阅或出具法律意见书。对于强制性条款或明显不利于公司利益的条款以及可能存在无法预料风险的条款，应当要求对方修改或拒绝为其提供担保。

(2) 合同订立前财务部应当落实反担保措施，证券事务部应当检查落实情况。

(3) 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根据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决议代表公司签署担保合同。未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决议通过，董事、经理以及公司的分支机构不得擅自代表公司签订担保合同，责任单位不得越权签订担保合同，也不得在主合同中以保证人的身份签字或盖章。

(4) 公司接收抵押、质押形式的反担保时，由公司财务部会同证券事务部、办公室，完善有关法律手续，及时办理登记。

3、最近三年执行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曾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向其他方提供担保。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六、投资者权益保护

发行人通过建立和完善信息披露制度、股利分配制度、董事会、股东大会选举及投票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及程序等措施来规范公司运营，保护投资者权益。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为完善信息披露制度，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制度，规定公司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及披露信息。公司信息披露体现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

公司设置了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工作，包括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经营机构、新闻机构等联系；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同股同权，按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派发股利。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结束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实行稳定、连续的利润分配政策，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应当遵循以下规定：

-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 2、报告期内盈利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 3、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4、公司可根据实际盈利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 5、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决策及程序

为了避免和消除可能出现的大股东利用其地位在有关商业交易中影响公司，从而做出对控股大股东有利但可能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行人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四）发行人保护投资者权益的其他措施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实行累积投票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一、财务报表

(一) 合并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8,624,168.52	63,618,712.74	41,745,381.37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998,332.64	5,524,404.30	4,317,089.73
预付款项	1,495,749.47	1,497,501.94	2,534,111.08
应收利息			306,159.75
其他应收款	2,716,723.91	1,024,356.10	7,791,673.59
存货	49,575,071.39	41,777,957.69	39,186,290.96
流动资产合计	156,410,035.93	113,442,932.77	95,880,706.4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86,414,508.41	91,378,678.30	84,522,405.20
在建工程	1,536,563.00		8,405,686.72
无形资产	31,332,326.42	31,922,374.44	16,293,030.21
长摊待摊费用		100,000.00	200,00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780.58	46,112.75	52,22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318,178.41	123,447,165.49	109,473,349.67
资产总计	275,728,214.34	236,890,098.26	205,354,056.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55,000,000.00	4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3,208,000.00
应付账款	23,196,032.09	25,173,584.52	22,530,000.65
预收款项	10,939,277.98	6,582,998.21	3,702,905.55
应付职工薪酬	6,810,685.70	6,475,503.78	5,675,292.38
应交税费	5,040,686.35	2,836,153.56	4,195,422.85
应付利息	114,329.86	123,325.00	111,813.75
应付股利			10,112,904.00
其他应付款	378,755.84	418,830.82	625,799.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1,479,767.82	96,610,395.89	95,162,138.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24,000.00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00	30,624,000.00
负债合计	111,479,767.82	126,610,395.89	125,786,138.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26,000,000.00
资本公积	37,560,930.38	37,560,930.38	16,626,511.80
盈余公积	7,984,372.92	2,407,154.49	16,618,863.02
未分配利润	58,703,143.22	10,311,617.50	20,322,542.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4,248,446.52	110,279,702.37	79,567,917.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248,446.52	110,279,702.37	79,567,917.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275,728,214.34	236,890,098.26	205,354,056.1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一、营业收入	206,741,295.51	177,690,663.85	149,790,265.24
二、营业成本	89,830,388.40	81,436,940.48	72,372,831.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98,338.04	1,706,159.34	1,413,214.29
销售费用	15,259,584.92	14,653,061.98	14,204,872.95
管理费用	32,281,733.61	29,995,852.01	26,595,820.31
财务费用	4,639,409.01	6,072,968.93	4,679,296.39
资产减值损失	8,695.80	-352,007.67	-358,096.96
三、营业利润	62,723,145.73	44,177,688.78	30,882,326.95
加：营业外收入	1,394,728.76	3,769,196.06	3,612,681.62
减：营业外支出	674,950.49	2,560,541.42	368,256.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0,021.64	2,096,077.60	139,035.60
四、利润总额	63,442,924.00	45,386,343.42	34,126,751.71
减：所得税费用	9,474,179.85	6,794,558.61	5,169,244.42
五、净利润	53,968,744.15	38,591,784.81	28,957,50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968,744.15	38,591,784.81	28,956,961.81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803,423.68	-1,049,330.16

少数股东损益			545.4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0	0.64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0	0.64	0.4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3,968,744.15	38,591,784.81	28,957,507.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968,744.15	38,591,784.81	28,956,961.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5.4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426,449.87	200,926,429.62	169,775,778.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1,512.67	6,132,797.97	2,859,950.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447,962.54	207,059,227.59	172,635,728.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308,471.09	90,692,458.19	70,796,721.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717,174.35	17,990,233.03	15,409,050.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19,673.03	19,177,858.98	17,888,343.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83,784.47	22,423,346.28	27,320,72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429,102.94	150,283,896.48	131,414,84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8,859.60	56,775,331.11	41,220,885.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6,159.75	1,333,248.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2,024.36	8,425,679.32	5,443,059.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00,782,48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2,024.36	10,731,839.07	107,558,787.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88,864.07	31,382,763.50	30,803,468.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88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82,154.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8,864.07	39,262,763.50	108,085,622.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839.71	-28,530,924.43	-526,83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1,174.9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120,000,000.00	124,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	120,000,000.00	139,071,174.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110,000,000.00	1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49,035.44	15,613,769.35	26,306,769.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		14,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49,035.44	125,613,769.35	166,406,769.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9,035.44	-5,613,769.35	-27,335,594.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7,528.67	-257,305.96	-10,334.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05,455.78	22,373,331.37	13,348,120.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18,712.74	41,245,381.37	27,897,260.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624,168.52	63,618,712.74	41,245,381.37

(二) 母公司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278,505.92	61,126,173.08	38,970,885.86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998,322.64	5,524,404.30	4,317,089.73
预付款项	1,493,220.72	1,474,821.95	2,518,770.90
应收利息			614,395.20
其他应收款	19,716,623.91	18,024,106.10	7,791,273.59
存货	49,575,071.39	41,777,957.69	39,180,850.70
流动资产合计	170,061,744.58	127,927,463.12	93,393,265.9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6,533,016.72	6,533,016.72	
固定资产	75,027,622.98	77,395,827.15	69,253,506.02
在建工程	1,536,563.00		8,405,686.72
无形资产	26,480,959.20	26,964,767.22	11,229,182.99
长期待摊费用		100,000.00	200,000.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780.58	46,112.75	52,227.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612,942.48	111,039,723.84	89,140,603.27

资产总计	279,674,687.06	238,967,186.96	182,533,869.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	55,000,000.00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08,000.00
应付账款	23,158,046.76	25,135,215.31	22,492,485.85
预收款项	10,939,277.98	6,582,998.21	3,702,905.55
应付职工薪酬	6,810,685.70	6,461,503.78	5,628,888.88
应交税费	5,074,688.62	2,851,595.84	3,710,949.65
应付利息	114,329.86	123,325.00	82,608.75
应付股利			10,112,904.00
其他应付款	378,755.84	385,830.82	739,649.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1,475,784.76	96,540,468.96	79,678,392.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24,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00,000.00	30,624,000.00
负债合计	111,475,784.76	126,540,468.96	110,302,392.0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26,000,000.00
资本公积	28,355,173.08	28,355,173.08	887,737.7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84,372.92	2,407,154.49	16,618,863.02
未分配利润	71,859,356.30	21,664,390.43	28,724,876.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198,902.30	112,426,718.00	72,231,477.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9,674,687.06	238,967,186.96	182,533,869.25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一、营业收入	206,741,295.51	177,690,663.85	150,561,013.03
减：营业成本	89,830,388.40	81,241,710.41	75,125,150.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72,835.64	1,680,087.68	1,379,129.09
销售费用	15,449,504.61	14,864,073.12	14,167,858.55

管理费用	30,199,642.39	27,890,838.93	25,352,876.44
财务费用	4,654,272.84	5,240,899.70	3,709,066.93
资产减值损失	8,545.80	-352,157.67	-2,029,584.4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2,933.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64,626,105.83	47,125,211.68	32,853,582.60
加：营业外收入	1,294,349.28	3,769,196.06	3,069,446.00
减：营业外支出	674,090.96	2,557,625.01	362,485.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90,021.64	2,096,077.60	139,035.60
三、利润总额	65,246,364.15	48,336,782.73	35,560,542.85
减：所得税费用	9,474,179.85	6,794,558.61	4,687,452.42
四、净利润	55,772,184.30	41,542,224.12	30,873,090.4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772,184.30	41,542,224.12	30,873,090.43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393,257.59	200,926,429.62	170,657,230.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6,473.19	6,132,797.97	2,621,09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399,730.78	207,059,227.59	173,278,326.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082,150.38	90,447,816.39	71,919,870.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039,290.66	17,433,628.59	14,943,984.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24,717.19	18,520,174.63	16,897,865.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15,202.18	22,785,087.91	31,082,08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461,360.41	149,186,707.52	134,843,80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38,370.37	57,872,520.07	38,434,525.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4,395.20	2,430,91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375.00	8,425,679.32	5,443,059.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497,066.9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114,844,48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375.00	11,040,074.52	127,215,522.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6,988,864.07	31,371,565.21	30,797,968.83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88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0	76,782,48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8,864.07	56,251,565.21	107,580,448.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9,489.07	-45,211,490.69	19,635,07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71,174.91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0	105,000,000.00	109,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0	105,000,000.00	124,071,174.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80,000,000.00	1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49,035.44	14,748,454.40	25,661,604.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0,000.00		14,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49,035.44	94,748,454.40	165,761,60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9,035.44	10,251,545.60	-41,690,429.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7,513.02	-257,287.76	-10,334.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52,332.84	22,655,287.22	16,368,835.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126,173.08	38,470,885.86	22,102,050.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278,505.92	61,126,173.08	38,470,885.86

二、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作为公司本次发行的财务审计机构，审计了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天健审〔2012〕178 号审计报告。

天健会计师的审计意见为：“戴维医疗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戴维医疗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2010 年度、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节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天健审计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相关准则和制度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会计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变化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 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宁波华彦光电科技 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0	100%	100%
	合并变化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象山宏威房地产 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90%	0	0
	合并变化情况	合并	-	-

注 1、本公司 2010 年 3 月，以 788 万元收购实际控制人持有的华彦光电 100% 股权，此次收购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股份收购，视同报告期初即纳入合并报表。

注 2、象山宏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经 2009 年 9 月 4 日股东会决议，成立清算组对其进行清算注销，并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注销完毕。宏威房地产不再纳入 2010 年合并范围。

四、报告期内对公司重大影响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主要分为代理和直销，公司的代理销售，均为买断式代理，而没有佣金式代理。买断式代理的特点是客户买下货物后，自行定价、自行销售、自负盈亏，与公司无关。公司代销和直销对收入确认方式相同。公司销售区域分为国内和国外，国内国外销售的收入确定原则略有不同：

①国内销售

公司国内销售在客户收货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销售部门按照合同约定的发货时间开具发货通知单，交仓库据以发货，货物一般由专门的运输公司负责运输，运输公司将货物运到约定交货地点，客户收货后验收合格通知公司开票，公司据以确认销售收入。

发行人选择国内代理商时，要求对方必须具备相应的医疗器械经营资质。发行人与国内代理商签订有代理经销协议，对代理商的销售额任务、销售价格折扣、销售区域等框架性合作内容予以明确。在每一笔具体销售时，发行人还会与代理商签订具体的销售合同。销售合同是基于代理经销协议下明确具体销售品种、数量、单价、金额、结算方式等。

②国外销售

公司出口销售价格按与客户销售的合同或订单确定，采用离岸价格（FOB）或到岸价格（CIF）。

公司已经对出口业务存在的法律风险和质量风险采取了充分有效的措施，出口产品均满足了出口地所需业务资质或强制性认证要求，同时避免了可能的知识产权纠纷，出口产品亦不存在因质量问题出现退货的情况。在 FOB 和 CIF 方式下，公司在国内港口装船后离港，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同时公司不再实施和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因此，在公司外销情况下，公司在货物办妥出口报关并取得承运单位出具的提单或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

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三)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

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四)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3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

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

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20	原价的 5	4.75-19.00
机器设备	3-10	原价的 3-5	9.50-32.33
运输工具	4-5	原价的 5	19.0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	原价的 3-5	9.50-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

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九)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商标注册费	10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专利权	5

3、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

测试。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一) 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十二)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

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五）主要税项

公司目前执行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如下：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本公司按5%计缴；子公司华彦光电2009年为外商投资企业，免征城建税。

		(2010年转为内资企业后按7%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本公司按3%计缴；子公司华彦光电2009年为外商投资企业，免征教育费附加。 (2010年转为内资企业后按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09年度-2011年度，发行人按15%计缴，华彦光电按25%计缴。

根据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宁波市象山县国家税务局石浦分局、宁波象山县地方税务局石浦分局出具的证明文件，发行人及华彦光电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被税务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1、出口退税率

公司产品出口退税率基本为17%，极少数产品如婴儿秤等退税率为15%、产品配件的退税率为13%。

2、出口退税金额

公司2009年出口退税金额为393,099.63元 其余年份公司无出口退税。

公司出口销售执行国家有关出口退税的“免、抵、退”政策。由于公司内销收入占总体销售比重较大，且销售毛利率较高，外销收入产生的应退增值税，基本上均抵销了内销的应交增值税。

3、对当期净利润的影响

发行人产品的出口退税率17%与增值税率基本一致，只有极少部分产品的退税率低于17%，故发行人进项税额中不予免抵退的税额较小。报告期内计入成本的不予免抵退的税额分别为：37,519.17元，21,295.69元，21,588.17元。分别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比例为0.13%、0.05%、0.04%，对公司利润影响很小。

五、分部信息

(一) 业务分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441.61	98.88%	17,557.59	98.81%	14,755.06	98.50%
婴儿培养箱	11,603.44	55.83%	9,572.36	53.87%	7,633.77	50.96%
婴儿辐射保暖台	5,259.94	26.18%	5,473.83	30.81%	4,454.49	29.74%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	2,135.60	10.28%	1,430.16	8.05%	1,345.48	8.98%
其他	1,442.64	6.59%	1,081.23	6.08%	1,321.32	8.82%
其他业务收入	232.52	1.12%	211.48	1.19%	223.97	1.50%
营业收入	20,674.13	100%	17,769.07	100%	14,979.03	100%

(二) 主营业务收入地区分部

单位：万元

地区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内销	14,298.98	69.95%	12,559.52	71.53%	10,722.40	72.67%
外销	6,142.64	30.05%	4,998.07	28.47%	4,032.66	27.33%
合计	20,441.61	100.00%	17,557.59	100.00%	14,755.06	100.00%

六、最近一年收购兼并情况

2010年3月，公司出资788万元收购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再宏持有的华彦光电100%股权，此次收购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收购，且被收购企业收购时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均低于公司相应项目的20%。

七、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最报告期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健审〔2012〕18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报告》，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278.06	689,778.20	1,348,994.1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5,292.45	839,601.74	1,513,72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40,759.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803,423.68	-1,049,330.1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481,792.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957.83	-142,361.64	-4,909.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927,056.06	583,594.62	1,967,447.99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86,541.54	250,772.77	532,795.52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61,629.35	332,821.85	1,434,652.47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20%、0.73% 和 1.20%，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很小。

八、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流动比率（倍）	1.40	1.17	1.01
速动比率（倍）	0.96	0.74	0.6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86%	52.95%	60.4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74	1.84	1.33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20%	0.25%	0.18%
财务指标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09	33.86	30.69
存货周转率（次）	1.97	2.01	1.8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738.91	5,994.17	4,487.7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396.87	3,859.18	2,895.7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320.71	3,825.90	2,752.23
利息保障倍数	13.44	9.23	7.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1.12	0.95	0.69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8	0.37	0.22

注：1、上表中各项每股指标，股本均按 6,000 万股计算。

2、其他相关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母）=负债总额（母）/资产总额（母）×10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股本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所有者权益合计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天健会计师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得出本公司2009年—2011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年度	财务指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2011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32%	0.90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76%	0.89	0.89
201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52%	0.64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08%	0.64	0.64
200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00%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38%	0.46	0.46

注: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影响后确定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假设转换所增加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相等。

4、非经常性损益是指公司发生的与主营业务和其他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主营业务和其他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该交易或事项的性质、金额和发生频率，影响了正常反映公司经营、盈利能力的各项交易、事项产生的损益。

九、盈利预测报告

公司未对未来盈利做出预测报告。

十、资产评估情况

（一）收购华彦光电的资产评估报告

2009年10月5日，经董事会决议批准，公司按评估价值788万元收购陈再宏所持华彦光电100%股权，华彦光电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同日，公司和陈再宏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2009年9月22日，象山天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天象评报字（2009）630号《资产评估报告》，认定截至2009年8月31日，华彦光电经评估的净资产为788.28万元。2010年3月，公司支付了全部收购价款，完成华彦光电的收购。

（二）发行人设立时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0年7月28日，戴维有限召开2010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决定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陈云勤、陈再宏、陈再慰、夏培君、李则东、俞永伟、林定余、毛天翼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以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8,835.52万元，按1.4726:1的比例折股，股本总额为6,000万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天健审（2010）3924号《审计报告》，经审计，公司资产总额为20,421.35万元，

负债合计为 11,585.83 万元,母公司净资产 8,835.52 万元。浙江勤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进行了评估,出具了浙勤评报(2010)255 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公司资产总计为 27,370.7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585.83 万元,净资产为 15,784.96 万元。

公司评估增值的主要原因为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增值较大。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主要指公司的商标和专利技术,其中商标评估值为 3,500 万,专有技术评估值为 1,800 万元。

公司是一家全球婴幼儿保育设备知名专业制造商、国内婴幼儿保育设备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婴幼儿保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婴幼儿保育设备生产工艺和技术,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现代化的管理手段,诚实、优秀的员工,以及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

评估中通过对以前年度的收益情况进行分析,并根据企业提供的未来年度的盈利预测进行测算预期收益,发现公司在行业中存在一定的先进性,比同行业平均的盈利能力强,经分析,由于企业的技术较为先进,且企业品牌在行业的认可度较好,故采用目前较为普遍的分成法对商标和技术对预期收益的贡献进行测算,选取适当折现率、折现期进行折现后,得到商标评估值 3,500 万,技术评估值 1,800 万。

(三) 出售房屋的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将非生产性房产转让给关联方,具体评估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十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 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1、1994年9月股东缴付出资验资情况

1994年9月28日,宁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宁会字(1994)97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1994年9月27日,宁波医疗电子仪器厂以房屋、设备出资的14.5万美元和香港新达医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的15.5万美元均已足额缴纳。

2、1999年7月第一次增资验资情况

1999年7月12日象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象会师验外字(1999)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1999年7月10日,宁波医疗电子仪器厂以货币资金增资的20万美元已足

额缴纳，戴维有限注册资本增加到50万美元。

3、2005年3月第二次增资验资情况

2005年3月23日，象山海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象海会验[2005]3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12月31日，宁波戴维机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增资的586.20万元已足额缴纳，戴维有限注册资本增加到1,000万元。

4、2006年5月第三次增资验资情况

2006年5月10日，象山海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象海会验[2006]8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6年5月8日，戴维有限已将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00万元、盈余公积80万元、未分配利润1,420万元，合计1,600万元转增资本，戴维有限注册资本增加到2,600万元。

5、2009年10月出资置换验资情况

因戴维机电（原宁波医疗电子仪器厂）用以出资的房屋未能完成过户手续，2009年10月12日，戴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戴维机电原以房屋出资9.01万美元（折合人民币771,174.91元）变更为以货币资金人民币771,174.91元出资，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日，戴维机电与陈再慰就出资置换签订了协议。

2009年10月16日，象山天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天象所验[2009]12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报告出具日，戴维机电由房屋出资变更为货币出资的出资款已经缴清，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不变。

6、2010年8月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0年8月3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戴维有限整体变更为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0)22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7月31日，发行人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戴维有限截至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8,835.52万元认缴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7、2011年3月对公司2009年度出资置换进行验资复核

2011年3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前身戴维有限截至2009年10月16日止变更出资方式的验资报告进行复核，并出具了天健验(2011)71号《验资报告》，经核查，公司已收到戴维机电公司因改变出资方式而以货币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771,174.91元。

（二）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发行人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前，宁波戴维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88,355,173.08 元，按照 1.4726: 1 的比例折为股份 6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整体变更设立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为本次整体变更投入的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0）222 号《验资报告》。

十二、模拟利润表及分析

假定公司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即与戴维机电不发生关联采购及设备租赁，由公司自行生产所需的半成品和购买原材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 2009 年度公司模拟利润表。

2009 年模拟利润表与申报报表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申报报表	模拟报表	差异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979.03	14,958.15	20.8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4,755.06	14,755.06	0.00
其他业务收入	223.97	203.09	20.88
二、营业总成本	7,237.28	7,044.53	192.7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7,128.88	6,943.43	185.45
其他业务成本	108.40	101.10	7.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1.32	152.16	-10.84
销售费用	1,420.49	1,420.49	0.00
管理费用	2,659.58	2,765.00	-105.42
财务费用	467.93	502.95	-35.02
资产减值损失	-35.81	-35.81	0.00
三、营业利润	3,088.23	3,108.83	-20.60
加：营业外收入	361.27	361.53	-0.26
减：营业外支出	36.83	36.83	0.00
四、利润总额	3,412.68	3,433.54	-94.51
减：所得税费用	516.92	516.92	0.00
五、净利润	2,895.75	2,916.61	-9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5.70	2,916.56	-94.51
少数股东损益	0.05	0.05	0.00

2009 年模拟利润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利润净额差异为 94.51 万元，原因说明如下：

（1）模拟报表营业收入比申报报表减少了 20.88 万元，主要为模拟报表抵

消了公司对戴维机电的设备租赁收入。

(2) 模拟报表主营业务成本比申报报表减少 185.45 万元，主要为戴维机电对公司的 2008 年度内部未实现销售毛利在 2009 年度实现，冲抵 2009 年度模拟报表主营业务成本，以及戴维机电和公司之间的内部租赁收益冲抵主营业务成本所致。

(3) 模拟报表其他业务成本比申报报表减少 7.3 万元，系公司对戴维机电的租赁设备折旧成本冲回。

(4) 其他报表项目增减，均系戴维机电相关业务的损益并入所致。

十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状况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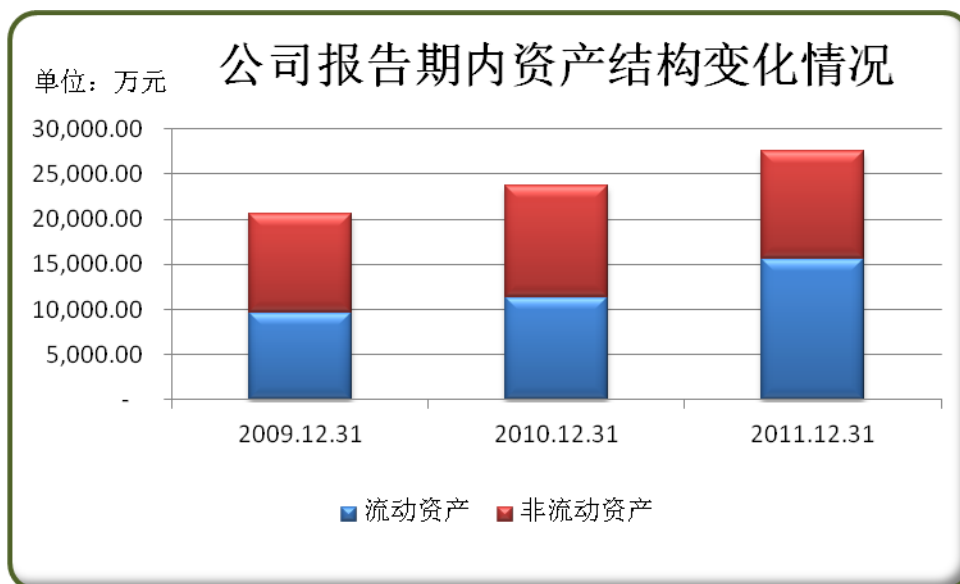
1、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5,641.00	56.73%	11,344.29	47.89%	9,588.07	46.69%
非流动资产	11,931.82	43.27%	12,344.72	52.11%	10,947.33	53.31%
资产合计	27,572.82	100%	23,689.01	100%	20,535.41	1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的配比关系如下图所示：



公司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与非流动资产，报告期内资产比例保持相对稳定，2010 年公司流动资产较 2009 年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的盈利积累增加所致，非流

流动资产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购置了象山县石浦镇昌国盐场工业土地使用权。2011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公司正常经营积累。

2、流动资产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流动资产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862.42	63.05%	6,361.87	56.08%	4,174.54	43.54%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399.83	2.56%	552.44	4.87%	431.71	4.50%
预付款项	149.57	0.96%	149.75	1.32%	253.41	2.64%
应收利息	0.00	0.00%	0.00	0.00%	30.62	0.32%
其他应收款	271.67	1.74%	102.44	0.90%	779.17	8.13%
存货	4,957.51	31.70%	4,177.80	36.83%	3,918.63	40.87%
流动资产	15,641.00	100%	11,344.29	100%	9,588.07	1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存货等。其中主要为货币资金和存货。

(1) 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货币资金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现金	6.63	37.55%	4.82	51.62%	3.18
银行存款	9,855.78	55.04%	6,357.05	55.42%	4,090.36
其他货币资金	0		0	0	81.00
合计	9,862.41	55.02%	6,361.87	52.40%	4,174.54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4,174.54 万元、6,361.87 万元、9,862.41 万元，2010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09 年末增长 52.40%、2011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0 年末增长 55.02%。公司货币资金的持续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2010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5,677.53 万元，2011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6,701.89 万元。

公司根据自身和行业特点，长期采取稳健发展的策略，销售政策上严格控制应收账款，财务管理上加强货币资金的预算控制，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科学地安排资金使用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应收账款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399.83 万元，占全部流动资产的 2.56%，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小。

应收账款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万元）	423.02	583.18	466.53
坏账准备（万元）	23.19	30.74	34.82
账面净值（万元）	399.83	552.44	431.71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27.62%	25.00%	-

① 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66.53 万元、583.18 万元和 423.02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50%、4.87%和 2.56%，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较低。报告期公司各年度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主要系政府采购和国外客户采用信用证等客户信用期内未结算货款，坏账风险较小。

公司产品以代理商销售为主，直销为辅。公司在国内市场主要省份设有长期合作代理商，对国内长期合作代理商一年一签代理经销协议，一般款到发货，长期合作的代理商允许一定额度内的欠款，但年底要求结清，对于临时合作或考察期的代理商客户，通常款到发货；对国外代理商，一般采取 T/T 的方式进行销售，对部分长期合作国外代理商采取信用证的方式进行销售，有效规避汇率风险的同时，也降低了应收账款。除代理销售外，报告期内，公司直销业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销售收入的 9.52%，直销业务包括参加国内各级卫生部门、卫生机构组织的医疗器械招标采购活动和直接销售给医院、妇幼保健机构等，对于招标采购，一般采取先发货后付款，根据招标合同约定的账期进行收款。由于公司多以款到发货的方式销售，销售政策严格，因此报告期内各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小。

② 应收账款增长情况分析

由于公司一直坚持实行严格的销售政策，因此报告期内各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变化不大，且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

③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6.84	96.18%	554.56	95.10%	356.53	76.41%
1 年至 2 年	6.72	1.59%	27.88	4.78%	99.60	21.35%
2 年至 3 年	8.76	2.07%	0.48	0.08%	1.96	0.42%

3年至4年	0.47	0.11%	0.26	0.04%	0.40	0.09%
4年至5年	0.23	0.05%	0.00	0.00%	8.02	1.72%
5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0.025	0.01%
合计	423.02	100%	583.18	100%	466.53	100%

报告期内，公司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76.41%、95.10%和 96.18%，2009 年公司 1 年至 2 年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应收孟加拉国 CMSD 公司货款 86.06 万元和阿联酋 AIRLINE INTERNATIONAL 公司货款 8.77 万元，未超过合同期限，并已于 2010 年收回。2010 年公司应收账款的增长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收入的增长而应收账款有所增加，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回款及时，同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相配比。

④ 应收账款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1. 12. 31				
单位名称	金额（万元）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年度销售收入（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伊朗 DONYAE TEBANDI SHAN IRAN	110.58	26.14%	687.85	16.08%
沈阳鑫丰瑞驰商贸有限公司	80.04	18.92%	193.66	41.33%
中国医药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54.25	12.82%	475.88	11.40%
(香港)凯利有限公司	20.90	4.94%	17.87	117.00%
巴西 CTI COM REPRESENTACAO ASSISTENCNICA LTD	16.88	3.99%	28.87	58.47%
合计	282.65	66.82%		
2010. 12. 31				
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厅	82.66	14.17%	1,728.87	4.78%
伊朗 DONYAE TEBANDI SHAN IRAN	73.70	12.64%	496.56	14.84%
秘鲁 CLINICA SAN PABLO	48.83	8.37%	98.49	49.58%
斯里兰卡 TECHNOMEDICS INTERNATILONAL	47.59	8.16%	289.55	16.44%
上海复旦大学附属儿科医院	32.47	5.57%	34.99	92.80%
合计	285.24	48.91%		
2009. 12. 31				
湖南省卫生实业有限公司	103.03	22.08%	568.18	18.13%
孟加拉国 CMSD	86.06	18.45%	0.00	-
伊朗 DONYAE TEBANDI SHAN IRAN	49.20	10.55%	401.63	12.25%
河南省卫生厅	18.46	3.95%	157.78	11.70%

兰州新格医疗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6.43	3.52%	159.48	10.30%
合计	273.17	58.55%		

注：(香港)凯利有限公司应收账款金额为销售收入及增值税合计金额，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5名客户中，外籍客户主要为伊朗 DONYAE TEBANDI SHAN IRAN、秘鲁 CLINICA SAN PABLO、斯里兰卡 TECHNOMEDICS INTERNATILONAL、孟加拉国 CMSD、巴西 CTI COM REPRES ASSISTENCNICA LTD 等。

A、伊朗 DONYAE TEBANDI SHAN IRAN

该公司为发行人的代理商，经营地点为伊朗的德黑兰，主要经营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输液泵和注射泵等。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3 年。报告期内，发行人与该代理商合作的主要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仪等。报告期内，销售额分别为 401.63 万元、496.56 万元和 687.85 万元。具体销售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婴儿培养箱	269	312.69	183	272.70	175	212.94
婴儿辐射保暖台	213	234.1	123	146.85	122	136.70
黄疸治疗设备系列	242	80.12	131	40.92	48	27.21
其他	841	60.94	350	36.09	987	24.78
合计	1,565	687.85	787	496.56	1,332	401.63

根据伊朗当地市场的特点，发行人与该代理商的货款结算方式一般采取 30%TT 预付，40%见提单副本付款，30%寄提单后 60 天内付清余款。

该公司 2010 年末应收账款项为 111,276.63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736,951.71 元。该款项已于 2011 年 2 月付清。2011 年末应收账款是由于该年度的销售产品依照合同约定的信用期内未付款项。

B、秘鲁 CLINICA SAN PABLO

该客户为公司的直销客户，该医院采购集团于 1991 年成立，位于秘鲁卡亚俄，现为秘鲁最大同时也是最现代化的医院采购集团。在利马，哈拉兹，卡亚俄等城市有 6 家分支机构及多家医院和援助中心。发行人与该单位的合作时间始于 2010 年。2010 年度发行人销售给该客户合作的主要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销售额为 984,866.42 元。

根据发行人与该客户于 2010 年 9 月 19 日签订的 DV2010/9-30P 号销售合同，共计销售 TI-2000 婴儿培养箱 7 台，YP-2000 婴儿培养箱 11 台，HKN-2001 婴儿辐射保暖台 11 台，金额共计 147,466.00 美元，合同约定，合同价款 50%TT 预付，50%为不可撤销即期信用证。2010 年 10 月 22 日，该客户预付了 73,740.00 美元。未付款为 73,726.00 美元，根据年末美元汇率 6.6227 计算，2010 年末折合人民币为 488,265.18 元。

由于此次信用证是在 2010 年末开具，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底才出货，因此交单付款的流程都是在 2011 年初完成，2011 年 2 月底已收回 73,726.00 美元。

C、斯里兰卡 TECHNOMEDICS INTERNATILONAL

该公司为发行人的代理商，经营地点为斯里兰卡的 BATTARAMULLA，其主要经营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监护仪，超声仪，麻醉机，手术床，手术灯等。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4 年。报告期内，发行人与该代理商合作的主要产品为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仪等。报告期内，销售额分别为 38.37 万元、289.55 万元和 106.37 万元。具体销售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婴儿培养箱	38	74.11	111	228.85	12	20.72
婴儿辐射保暖台	24	26.97	33	45.87	13	14.83
黄疸治疗设备系列	15	5.11	29	10.69	9	1.52
其他	50	0.18	25	41.34	120	1.30
合计	127	106.37	198	289.55	154	38.37

发行人与该代理商的货款结算方式一般采取 100%TT 预付，小部分大额货款开具信用证（80%货款即期信用证和 20%货款安装调试完毕后支付）。

2010 年末应收账款为 71,861.90 美元，折合人民币 475,919.81 元，该款项已于 2011 年 2 月付完。

D、孟加拉国 CMSD

孟加拉国 A/C.DIRECTOR STORES AND SUPPLIES CENTRAL MEDICAL STORES DEPOT 是孟加拉国的一个政府机构，位于孟加拉国的达卡。该政府机构主要负责世界银行等机构出资的援助孟加拉国项目的执行工作。该客户为公司的直销客户，报告期内，该单位与发行人在 2008 年发生业务往来，为公司的中

标客户。

公司于 2008 年完成孟加拉国卫生部组织采购项目。此次 CMSD 中标项目通知书文号为 CMSD/Proc-139/HNPSP/G-529(ICT)/ 2004-2005/D-4/。本次中标产品为婴儿培养箱 YP-970 系列 170 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XHZ-90 系列 121 台，销售金额为 630,185.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4,603,249.35 元，开具的信用证付款条款是 80%即期信用证和 20%安装调试完毕后支付。该单位于 2008 年 2 月付款总金额的 80%即 504,148.00 美元，2008 年末尚未付款 126,037.00 美元。该款项 2008 年末折合人民币 861,412.48 元，2009 年末折合人民币 860,605.84 元。由于产品较多，客户安装调试完成后，该款项于 2010 年 3 月付完。

E、巴西 CTI COM REPRES ASSISTENCNICA LTD

该公司为发行人的代理经销商。该客户主要经营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麻醉机、监护仪、呼吸机等。是巴西当地老牌医疗器械经营公司。与本公司的合作时间始于 2009 年。该公司的付款方式为发货后 30 天内付款。2011 年末所欠公司款项为信用期内款项。

(3) 应收利息

2009 年末公司应收利息分别为 30.62 万元，该应收利息主要为对外拆借资金应收利息，2010 年公司不再存在对外资金拆借。2009 年，由于公司经营良好，现金流量充足，公司为更合理化运用资金，提高资金运用效率，公司部分闲置资金对外拆借并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提拆借利息。2010 年公司为控制风险、规范运营，公司不再对外进行资金拆借。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有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应收利息。

(4) 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75.85	95.96%	73.57	67.04%	606.86	72.89%
1 年至 2 年	3.99	1.39%	36.18	32.96%	220.88	26.53%
2 年至 3 年	7.57	2.65%	0.00	0.00%	4.81	0.58%
3 年至 4 年	0	0.00%	0.00	0.00%	0.02	0.00%
合计	287.42	100%	109.75	100%	832.57	1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 832.57 万元、109.75 万元和 287.47

万元，主要为上市中介机构费用、招标保证金、对外资金拆借、员工差旅费借款，2010 年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较 2009 年期末数下降 86.85%（绝对额减少 676.73 万元），主要系 2010 年收回四川省卫生厅保证金 451.15 万元所致，同比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下降。2011 年末数额较 2010 年末数增加 177.72 万元，主要系本期增加了上市中介机构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各年度前五名欠款人

单位：万元

2011.12.31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承销保荐分公司	150.00	55.21%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65.00	23.93%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济南分所	15.00	5.52%
张敏珠	13.91	5.12%
象山县供电局	11.00	4.05%
合计	254.91	93.83%
2010.12.31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云南省卫生厅计划财务处	22.53	20.53%
广西云龙招标有限公司	20.15	18.36%
董志方	13.85	12.62%
甘肃省中央补助地方公共卫生专项资金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12.65	11.52%
张敏珠	9.42	8.59%
合计	78.60	71.62%
2009.12.31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四川省卫生厅计财处	451.15	54.19%
郑继尧	220.00	26.42%
广西云龙招标有限公司	54.07	6.49%
陈亚卿	28.05	3.37%
云南省卫生厅计财处	22.53	2.71%
合计	775.81	93.18%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5) 存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存货余额		4,957.51	4,177.80	3,918.63
原材料	金额	1,716.17	1,530.76	1,350.72
	占比	34.62%	36.64%	34.47%
半成品	金额	2,068.48	1,630.70	1,321.73
	占比	42.72%	39.03%	33.73%
低值易耗品	金额	0.00	0.00	23.29
	占比	0.00%	0.00%	0.59%
库存商品	金额	1,172.86	1,016.33	1,222.89
	占比	23.66%	24.33%	31.2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分别 3,918.63 万元、4,177.80 万元、4,957.51 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40.87%、36.83%、31.70%，报告期各期末，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存货余额呈逐年上升的态势。

公司存货及其变动与公司的业务发展密切相关，具体分析如下：

1) 存货期末余额及其变动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较大，期末余额呈逐年上升的态势，主要是由于：

①公司产品型号众多，其中婴儿培养箱系列产品、辐射保暖台系列产品及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型号共有近 30 种，每个产品型号构造不同，产品所用材料不同，因此不能在同一批次统一生产，只能分批次生产，导致公司各型号产品生产周期较长。存货规模较大；②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销售收入的持续增长，存货规模相应增长。公司销售收入从 2009 年 14,979.03 万元增长至 2011 年末的 20,674.13 万元，增长了 26.55%，存货余额则相应的从 2009 年末的 3,918.63 万元增长至 2011 年末的 4,957.51 万元，存货增长了 26.51%，与公司销售收入增长率趋同。

2011 年底公司存货较 2010 年末增加 779.71 万元，其中原材料增加 185.41 万元、半成品增加 437.78 万元，是公司存货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2011 年公司销售收入增长较快，与 2010 年相比，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16.35%。公司存货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与公司经营业绩相符。

2) 存货构成及其结构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占比相对稳定。公司原材料及半成品占公司存货为 70%左右，主要是由于：①公司产品技术先进，工艺复杂。所需备存的原材料较多，以婴儿培养箱为例，生产一台完整的婴儿培养箱所需零部件大概

需要 3,000 多种。公司虽自制关键零部件或自行设计再委托加工。但对众多生产周期长、技术要求不高的原材料，如电器、固态继电器、钢瓶、集成电路等仍采取外购的方式，导致原材料及其占比较高。②公司产品型号众多，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需进行较多的备货，报告期内，公司产成品期末余额较为稳定。公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产成品会保有一个月左右的安全库存量。

公司对存货期末计价的标准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合理、充分。公司存货大部分均为原材料和产成品，原材料近年来价格大都略微上涨，未有跌价迹象，报告期内各年末公司产成品不存在产品积压、销售不畅的问题，公司存货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销率均超过 90% 以上。

3、非流动资产质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8,641.45	72.42%	9,137.87	74.02%	8,452.24	77.21%
在建工程	153.66	1.29%	0.00		840.57	7.68%
无形资产	3,133.23	26.26%	3,192.24	25.86%	1,629.30	14.88%
长期待摊费用	0	0.00%	10.00	0.08%	20.00	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8	0.03%	4.61	0.04%	5.22	0.05%
非流动资产	11,931.82	100%	12,344.72	100%	10,947.33	100%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的变化主要是围绕公司建设滨海工业园生产基地及购置部分生产设备。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小。

(1) 固定资产

2010 年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09 年增加 685.63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是由于滨海开发区新厂区五号厂房落成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保持稳定。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分别为 840.57 万元、0 万元和 153.66 万元，在建工程主要为象山滨海工业园一期生产基地，2009 年末在建工程账面余额 840.57 万元，主要为象山滨海工业园 5 号厂房，2011 年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滨海工业园 5 号厂房的装修。

(3)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使用权和商标注册费。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分别为 1,629.30 万元、3,192.24 万元、3,133.23 万元，2010 年公司无形资产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于 2010 年取得象山县石浦镇昌国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取得方式、原值、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使用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作用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	占比	剩余摊销年限	使用情况
昌国土地使用权	购买	1,812.18	1,740.08	55.54%	576 月	尚未动用
华彦光电土地使用权	购买	544.26	485.13	15.48%	535 月	正常使用
东陈土地	购买	972.39	874.83	27.92%	538 月	正常使用
商标注册费	-	20.38	0	0.00%	0	正常使用
开目 PDM	购买	4.00	0	0.00%	0	正常使用
软件	购买	16.97	3.11	0.10%	11 月	正常使用
用友 ERP(仓储)	购买	3.83	2.36	0.08%	37 月	正常使用
畅想外贸信息管理系统	购买	1.03	0.74	0.02%	43 月	正常使用
软件 Altium Sumnero	购买	15.73	11.27	0.36%	43 月	正常使用
邮件分发系统软件	购买	2.20	1.83	0.06%	50 月	正常使用
ACM 软件	购买	3.42	3.13	0.10%	55 月	正常使用
ERP 二次开发平台	购买	6.68	6.46	0.21%	58 月	正常使用
微软操作软件	购买	4.36	4.29	0.13%	59 月	正常使用
合计		3,407.43	3,133.23	100.00%		

土地抵押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一、重要合同”之“（二）担保合同”】。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5.22 万元、4.61 万元、3.48 万元，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均为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所产生。

4、资产减值准备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	------------	------------	------------

应收账款	原值	423.02	583.18	466.53
	坏账准备	23.19	30.74	34.82
	占比	5.48%	5.27%	7.46%
其他应收款	原值	287.42	109.75	832.57
	坏账准备	15.74	7.32	53.40
	占比	5.48%	6.67%	6.41%
固定资产	原值	11,453.67	11,453.67	10,753.75
	减值准备	0	105.87	105.87
	占比	0	0.92%	0.98%
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8.93	38.93	194.09

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规定的计提原则、计提比例进行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提取情况与资产状况相符，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2008 年底，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6,263.08 万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5.87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华彦光电部分长期闲置设备计提功能性减值所致；其余年份除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外，公司其他资产未发现明显减值迹象，未提减值准备。2011 年 1 月，华彦光电将其闲置设备转让，相应资产减值准备予以转销，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与 2010 年末相比有所减少。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根据目前的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稳健，不存在计提不足的情形；公司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与其销售方式、应收账款质量、固定资产和存货的质量情况相符合。

（二）负债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

1、负债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主要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11,147.98	100.00%	9,661.04	76.31%	9,516.21	75.65%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3,000.00	23.69%	3,062.40	24.35%
负债合计	11,147.98	100%	12,661.04	100%	12,578.61	1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分别为 12,578.61 万元、12,661.04 万元、11,147.98 万元，公司负债总体比较平稳，2011 年末公司负债减少主要是因为公司偿还银行到期借款 2,000.00 万元，总体上，负债总额的变动与公司规模的扩张保持合理的匹配关系。

(1) 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3,500.00	31.40%	5,500.00	56.93%	4,500.00	47.29%
应付票据	0	0.00%	0.00	0.00%	320.80	3.37%
应付账款	2,319.60	20.81%	2,517.36	26.06%	2,253.00	23.68%
预收款项	1093.93	9.81%	658.30	6.81%	370.29	3.89%
应付职工薪酬	681.07	6.11%	647.55	6.70%	567.53	5.96%
应交税费	504.07	4.52%	283.62	2.94%	419.54	4.41%
应付利息	11.43	0.10%	12.33	0.13%	11.18	0.12%
应付股利	0	0.00%	0.00	0.00%	1,011.29	10.63%
其他应付款	37.88	0.34%	41.88	0.43%	62.58	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	26.91%	0.00	0.00%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147.98	100%	9,661.04	100%	9,516.21	100%

公司流动负债中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应付股利，其中短期借款和应付账款占流动负债的比重超过 50%，流动负债与公司规模和业务模式相匹配。

① 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4,500 万元、5,500 万元、3,500 万元，公司短期借款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的流动资金和建设象山滨海工业园生产基地。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日期	贷款金额	还款日期	利率（月息）	贷款银行	信用/担保
2011.10.24	1500.00	2012.10.23	基准利率上浮 5%	工商银行	信用贷款
2011.12.16	2000.00	2012.12.15	浮动利率：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单笔借款期限所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基础上浮 0%。	农业银行	信用贷款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② 应付票据

为确保原材料的及时采购，并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凭借良好的商业信誉，在一定程度上采用承兑汇票的方式与供应商进行结算。

2009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320.8 万元，主要为应付原材料采购货款。

③ 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1年以内	2,317.95	2,472.58	2,245.49
1-2年	1.65	44.78	3.15
2-3年	0.00	0.00	4.36
合计	2,319.60	2,517.36	2,253.00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报告期内分别为 2,253.00 万元、2,517.36 万元和 2,319.60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23.68%、26.06%和 20.81%，与公司经营规模相比，应付账款余额不大。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板、电机、光疗灯、芯片、电子元器件、有机玻璃、塑料件和包装物等，其中对于有机玻璃、塑料件和包装物等原材料，公司实行定制采购。公司定制采购的供应商一般合作时间较长，1-2 年签订一次总协议，一般以三个月为周期支付应付账款总额 60%的货款，公司付款时间为每年度 1 月份、4 月份、7 月份、10 月份，导致公司的应付帐款在季度末及年度末金额相对较大。对于一般采购供应商，一般先款后货或者款到发货，两者比重约为 1: 1，公司有效的利用了供应商信用，节省了流动资金。2011 年年末，公司账面应付账款余额主要系采购信用期内的应付供应商货款。

④ 预收款项

单位：万元

账龄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1年以内	1,077.15	641.46	353.51
1-2年	5.82	1.78	7.45
2-3年	1.78	7.16	7.60
3年以上	9.18	7.90	1.73
合计	1,093.93	658.30	370.29

公司预收款项余额报告期内分别为 370.29 万元、658.30 万元、1,093.93 万元，预收款项主要系公司发出商品及在途商品暂未确认收入的款项。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⑤ 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报告期内分别为 567.53 万元、647.55 万元和 681.0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职工薪酬逐年增加，公司福利待遇提升及公司年终奖在年底统一发放，导致公司年末的应付职工薪酬增长，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拖欠职工薪酬情况。

⑥ 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增值税	156.55	39.30	49.21
营业税	0.00	0.00	1.84
企业所得税	305.15	223.57	301.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1	5.31	6.52
教育费附加	9.43	3.19	3.91
地方教育附加	6.28	2.12	2.62
水利基金	2.41	1.84	2.1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03	4.19	47.68
印花税	0.57	0.44	0.01
其他	6.94	3.66	4.10
合 计	504.07	283.62	419.54

公司各项应交税费余额报告期内分别为 419.54 万元、283.62 万元、504.07 万元，2010 年末应交税费比 2009 年末减少 32.40%，主要为 2010 年预交企业所得税较 2009 年增加。

2011 年末较 2010 年末增加 220.45 万元，主要是公司 2011 年度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导致公司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有所增长。

⑦ 应付股利

公司 2009 年末应付股利 1,011.29 万元，为 2009 年度尚未支付的分红款项。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09.12.31
戴维机电	871.70
陈再慰	139.59
合 计	1,011.29

(2) 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长期借款	0.00	3,000.00	3,00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62.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3,000.00	3,062.40

① 长期借款

2011年末，公司长期借款划分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② 长期应付款

2009 年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为 62.40 万元，系分期购买汽车的余款，该款项

已于 2010 年度提前还清。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86%	52.95%	60.43%
流动比率（倍）	1.40	1.17	1.01
速动比率（倍）	0.96	0.74	0.60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44	9.23	7.5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738.91	5,994.17	4,487.78

（1）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0.43%、52.95%和 39.86%。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符合公司的经营策略，目前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现金流量充足，不存在偿债风险，与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属于较高水平：

股票代码	上市时间	公司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002382.SZ	2010-04-02	蓝帆股份	11.69 %	46.45%
002223.SZ	2008-04-18	鱼跃医疗	17.30 %	24.41%
300003.SZ	2009-10-30	乐普医疗	7.21 %	5.35%
300015.SZ	2009-10-30	爱尔眼科	18.86 %	12.61%
600587.SH	2002-09-27	新华医疗	47.88 %	31.45%
600763.SH	1996-10-30	通策医疗	12.78 %	11.35%
300030.SZ	2009-12-25	阳普医疗	9.01 %	14.34%
300061.SZ	2010-03-19	康耐特	20.80 %	54.00%
002432.SZ	2010-06-10	九安医疗	5.14 %	25.00%
600055.SH	1997-05-19	万东医疗	41.75 %	42.42%
		中值	15.04 %	25.00%
		平均值	19.24 %	26.74%
		戴维医疗	52.95%	60.43%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数据暂未公布，在此不作比较。

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的主要原因：

一是同行业上市公司发行上市后股本资金大幅增加，所有者权益大幅提升，资产负债率迅速下降，其资产负债率与未上市时相比均大幅降低。

二是公司自 2008 年开始建设滨海新厂房，需投入大量资本，公司融资渠道单一，所需资金从银行借款居多。

预计公司发行上市后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接近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

(2) 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1、1.17 和 1.40，速动比率分别为 0.60、0.74 和 0.96。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在报告期内持续提升。

2010 年、2011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 2009 年相比明显改善，主要是因为公司持续盈利带来的现金流量净增加，增加公司流动资产。

报告期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但逐年提升，与公司的业务发展基本适应，随着公司象山滨海工业园生产基地的逐渐完工以及经营积累的增加，未来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将逐步改善，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应收账款规模不大，并依照约定陆续回收，截至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不能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况。

公司近两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表

流动比率单位：倍

股票代码	上市时间	公司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002382.SZ	2010-04-02	蓝帆股份	6.64	2.50
002223.SZ	2008-04-18	鱼跃医疗	4.10	2.70
300003.SZ	2009-10-30	乐普医疗	10.48	15.86
300015.SZ	2009-10-30	爱尔眼科	4.08	9.13
600587.SH	2002-09-27	新华医疗	1.61	2.35
600763.SH	1996-10-30	通策医疗	4.29	3.84
300030.SZ	2009-12-25	阳普医疗	9.36	7.55
300061.SZ	2010-03-19	康耐特	5.57	1.14
002432.SZ	2010-06-10	九安医疗	16.72	2.33
600055.SH	1997-05-19	万东医疗	1.68	1.58
		中值	4.93	2.70
		平均值	6.45	4.90
		戴维医疗	1.17	1.01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数据暂未公布，在此不作比较。

速动比率单位：倍

股票代码	上市时间	公司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002382.SZ	2010-04-02	蓝帆股份	6.01	2.17
002223.SZ	2008-04-18	鱼跃医疗	2.99	1.99
300003.SZ	2009-10-30	乐普医疗	9.80	15.02
300015.SZ	2009-10-30	爱尔眼科	3.88	8.88
600587.SH	2002-09-27	新华医疗	1.03	1.44
600763.SH	1996-10-30	通策医疗	4.18	3.65
300030.SZ	2009-12-25	阳普医疗	8.89	7.33

300061.SZ	2010-03-19	康耐特	4.35	0.64
002432.SZ	2010-06-10	九安医疗	14.87	1.57
600055.SH	1997-05-19	万东医疗	1.16	1.16
		中值	4.26	2.17
		平均值	5.71	4.39
		戴维医疗	0.74	0.60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数据暂未公布，在此不作比较。

公司流动比率报告期内逐年上升，但低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流动比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负债结构主要为短期负债，且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建设，非流动资产占比较大。公司速动比率逐年上升，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差距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流动比率较低（原因见前述），公司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达到 40%左右，公司的高存货与公司经营模式和产品特性相关，公司快速响应市场策略和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要求公司须保有一定额度的安全库存量。

预计公司发行上市后资产负债率将大幅下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大幅提升，接近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4,487.78 万元、5,994.17 万元和 6,738.91 万元。远远高于需要偿还的借款利息，利息保障倍数保持较高水平，这都成为公司如期偿还到期债务的根本保障。

3、偿债能力总体评价

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销售规模、盈利持续增长，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显著增加，利息保障倍数逐年提高，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期末流动资产具有较强的变现能力，货币资金占比较大；应收账款规模较小，且绝大多数账龄在 1 年以内，客户整体资信水平高。总体上流动资产的变现期限与流动负债的偿付期限基本匹配，合适的现金储备足以预付临时性的偿债需求，公司的短期偿债风险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122.09 万元、5,677.53 万元和 6,701.89 万元。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实行严格的应收账款政策，公司对国内代理商一般实行款到发货的原则，除长期合作的代理商可以有一定欠款，但年底要求结清，对国外代理商，一般采取 T/T 的方式进行销售，对部分长期合作国外代理商采取信用证的方式进行销售，有效规避汇率风险的同时，也降低了应收账款。

公司原材料采购分定制采购和一般采购，对于定制采购供应商，一般以三个月为周期一次对账并支付总额 60% 的货款，对于一般采购供应商，一般先款后货或者款到发货，两者比重约为 1:1，公司有效的利用了供应商信用，节省了流动资金。由于公司应收账款控制严格，采购环节利用了供应商信用，因此，公司各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且金额逐年增加，为债务偿还提供了有力保障。

自公司设立以来，随着公司资产实力的持续提升，公司逐步与各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合作银行拥有良好的资信，共获得中国工商银行象山支行、中国银行象山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象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象山支行授信 20,100.00 万元，目前公司仍可用余额为 13,600.00 万，且近三年分别被宁波金融事务有限公司评为 AAA 级、AA 级、AA 级资信单位，2011 年度，公司被宁波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为 AAA-级，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提供了良好的外部资金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坚持稳健经营，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需要披露的或有负债，也不存在表外融资情况，公司偿债风险较小。

根据以上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秉持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负债规模稳定，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适水平，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存货周转率的指标数据如下表：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总资产周转率（次）	0.81	0.80	0.7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09	33.86	30.69
存货周转率（次）	1.97	2.01	1.86

1、总资产周转率分析

单位：倍

股票代码	上市时间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002382.SZ	2010-04-02	蓝帆股份	0.89	1.35
002223.SZ	2008-04-18	鱼跃医疗	1.04	0.99
300003.SZ	2009-10-30	乐普医疗	0.38	0.46
300015.SZ	2009-10-30	爱尔眼科	0.57	0.67
600587.SH	2002-09-27	新华医疗	1.06	0.87
600763.SH	1996-10-30	通策医疗	0.89	0.83
300030.SZ	2009-12-25	阳普医疗	0.25	0.35
300061.SZ	2010-03-19	康耐特	0.50	0.81

002432.SZ	2010-06-10	九安医疗	0.56	1.41
600055.SH	1997-05-19	万东医疗	0.61	0.69
		中值	0.59	0.83
		平均值	0.68	0.84
		戴维医疗	0.80	0.75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数据暂未公布，在此不作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增减变动分析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增减率	金额	增减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0,674.13	16.35%	17,769.07	18.63%	14,979.03
总资产平均余额	25,630.92	15.91%	22,112.21	11.32%	19,863.35
流动资产平均余额	13,492.65	28.92%	10,466.18	5.24%	9,944.91
非流动资产平均余额	12,138.27	4.23%	11,646.03	17.42%	9,918.44
总资产周转率	0.81	0.83%	0.80	6.67%	0.75

近三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75、0.80、0.81，公司总资产周转率保持相对稳定，报告期内持续增长，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的持续提升得益于公司的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2、存货周转率分析

单位：倍

股票代码	上市时间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002382.SZ	2010-04-02	蓝帆股份	10.06	9.49
002223.SZ	2008-04-18	鱼跃医疗	4.07	4.63
300003.SZ	2009-10-30	乐普医疗	1.45	1.56
300015.SZ	2009-10-30	爱尔眼科	10.00	9.69
600587.SH	2002-09-27	新华医疗	3.00	2.32
600763.SH	1996-10-30	通策医疗	27.32	26.54
300030.SZ	2009-12-25	阳普医疗	4.42	4.22
300061.SZ	2010-03-19	康耐特	1.89	1.89
002432.SZ	2010-06-10	九安医疗	3.20	4.03
600055.SH	1997-05-19	万东医疗	2.03	2.73
		中值	3.63	4.22
		平均值	6.74	6.71
		戴维医疗	2.01	1.86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数据暂未公布，在此不作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86、2.01 和 1.97，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存货周转率水平较低。与公司的实际经营业绩相符。

公司报告期期末存货余额较大分析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十三 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状况分析”之“2、流动资产质量分析”之“（5）存货”】。

3、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单位：倍

股票代码	上市时间	公司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002382.SZ	2010-04-02	蓝帆股份	5.77	6.80
002223.SZ	2008-04-18	鱼跃医疗	7.77	8.36
300003.SZ	2009-10-30	乐普医疗	5.70	6.05
300015.SZ	2009-10-30	爱尔眼科	33.19	43.36
600587.SH	2002-09-27	新华医疗	5.80	4.81
600763.SH	1996-10-30	通策医疗	73.29	72.43
300030.SZ	2009-12-25	阳普医疗	3.69	4.65
300061.SZ	2010-03-19	康耐特	3.55	4.00
002432.SZ	2010-06-10	九安医疗	4.74	7.28
600055.SH	1997-05-19	万东医疗	3.28	3.78
		中值	5.74	6.80
		平均值	14.68	16.15
		戴维医疗	33.86	30.69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数据暂未公布，在此不作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0.69、33.86 和 41.09，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公司销售以代理商销售为主，直销为辅，代理商销售执行款到发货政策，长期合作的代理商可以有一定额度的欠款，但年底前要求结清，国外代理商则严格执行款到发货的政策；此外，公司还通过国内各级卫生部门、医疗机构组织的招标直接向医院销售产品，该部分销售受招标合同和医院结算习惯影响，通常存在一定的账期。由于公司直销比例较小，且年底代理商款项基本结清，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小，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有者权益类别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股本	6,000.00	6,000.00	2,600.00
资本公积	3,756.09	3,756.09	1,662.65
盈余公积	798.44	240.72	1,661.89
未分配利润	5,870.31	1,031.16	2,032.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424.84	11,027.97	7,956.79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股东权益合计	16,424.84	11,027.97	7,956.79
--------	-----------	-----------	----------

1、股本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 6,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陈再慰	1,620.00	1,620.00	702.00
陈云勤	2,220.00	2,220.00	962.00
陈再宏	1,920.00	1,920.00	832.00
夏培君	120.00	120.00	52.00
李则东	48.00	48.00	20.80
俞永伟	42.00	42.00	18.20
毛天翼	15.00	15.00	6.50
林定余	15.00	15.00	6.50

2009 年 10 月 15 日，经戴维有限股东会决议批准，戴维机电将其所持戴维有限 1,066.00 万元出资以 2,25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云勤、832.00 万元出资以 1,760.00 万元转让给陈再宏、368.42 万元出资以 779.35 万元转让给陈再慰，转让完成后，陈云勤持有公司股份 41%、陈再宏持有公司股份 32%、陈再慰持有公司股份 27%。

2009 年 12 月 18 日，戴维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陈云勤将其所持戴维有限 0.8% 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20.8 万元人民币）以 80 万元转让给李则东，0.7% 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8.2 万元人民币）以 70 万元转让给俞永伟，0.25% 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6.5 万元人民币）以 25 万元转让给林定余，0.25% 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6.5 万元人民币）以 25 万元转让给毛天翼；为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同意股东陈云勤将其所持戴维有限 2% 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52 万元人民币）以 200 万元转让给外部投资者夏培君。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如上表所示。

2010 年 7 月 28 日，戴维有限召开 2010 年临时股东会，会议决定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 8,835.52 万元，按 1.4726: 1 的比例折股，股本总额为 6,000.00 万股。

2、资本公积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资本公积为 3,756.09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	------------	------------	------------

股本溢价(万元)	3,756.09	3,756.09	1,573.88
其他资本公积(万元)	0.00	0.00	88.77
合计	3,756.09	3,756.09	1,662.65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增减原因及依据说明

(1) 2009年度

公司 2010 年度实现对华彦光电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在编制 2008 年初比较会计报表时,因合并而增加归属于合并方的净资产(扣除留存收益)按准则规定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合计 1,573.88 万元。

其他资本公积包括科技创新基金“冠心病无损检测仪”项目拨款 20 万元以及出资汇率差 4.22 万元。

原股东戴维机电 2009 年 10 月用货币资金 77.12 万元置换原作为出资的房产(账面原值 77.12 万元,净值 12.56 万元),货币资金投入金额大于房产账面净值 64.56 万元,增加 2009 年度其他资本公积。

(2) 2010年度

公司 2010 年 3 月实现对华彦光电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编制比较会计报表时,因合并而增加归属于合并方的净资产(扣除留存收益)按准则规定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合计 1,573.88 万元,在实际取得股权时转销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1,573.88 万元。在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企业合并前华彦光电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企业合并的部分-920.58 万元应自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入留存收益,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920.58 万元。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和章程的规定,由戴维有限的全体出资人以其所拥有的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8,835.52 元(其中:实收资本 2,600.00 万元,资本公积 24.22 元,盈余公积 1,654.88 万元,未分配利润 4,556.43 万元),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折合股本 6,000.00 万元,溢价 2,835.52 万元转做资本公积,同时减少原账面资本公积 88.77 万元。

3、盈余公积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盈余公积为 798.44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法定盈余公积(万元)	798.44	240.72	1,532.78
任意盈余公积(万元)	0.00	0.00	129.11
合计	798.44	240.72	1,661.89

4、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870.3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2009.12.31
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1.16	2,032.25	2,645.2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96.87	3,859.18	2,895.7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7.72	240.72	308.73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3,200.00
整体变更净资产折股	0.00	4,498.33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对价差额	0.00	121.23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70.31	1,031.16	2,032.25

十四、盈利能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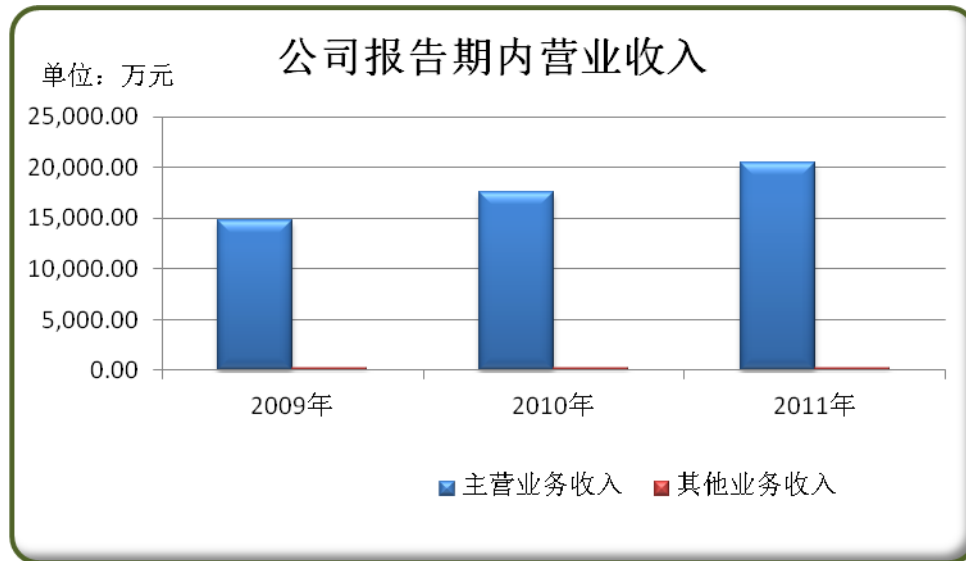
(一) 报告期营业收入分析

1、总体营业收入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0,441.61	98.88%	17,557.59	98.81%	14,755.06	98.50%
婴儿培养箱	11,603.44	55.83%	9,572.36	53.87%	7,633.77	50.96%
婴儿辐射保暖台	5,259.94	26.18%	5,473.83	30.81%	4,454.49	29.74%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	2,135.60	10.28%	1,430.16	8.05%	1,345.48	8.98%
其他	1,442.64	6.59%	1,081.23	6.08%	1,321.32	8.82%
其他业务收入	232.52	1.12%	211.48	1.19%	223.97	1.50%
营业收入	20,674.13	100.00%	17,769.07	100%	14,979.03	100%

公司产品隶属于医疗器械行业中的婴儿保育设备细分行业,主要应用于婴儿保育、护理与急救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8.50%、98.81%和 98.88%,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零配件、原材料销售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分析

(1)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收入	增长率	收入	增长率	收入
婴儿培养箱	11,603.44	21.22%	9,572.36	25.39%	7,633.77
婴儿辐射保暖台	5,259.94	-3.91%	5,473.83	22.88%	4,454.49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	2,135.60	49.33%	1,430.16	6.29%	1,345.48
其他	1,442.64	33.43%	1,081.23	-18.17%	1,321.32
主营业务收入	20,441.62	16.43%	17,557.59	18.99%	14,755.06

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为公司的核心产品，报告期内两者合计分别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80.70%、84.68%和 82.01%，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10 年较 2009 年增长 18.99%，2011 年较 2010 年增长 16.43%。2010 年 5 月，公司的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新厂区正式启动，公司生产能力有所提升，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

婴儿培养箱报告期内逐年增长，为公司的传统优势产品，报告期内年增长保持在 20%以上，得益于公司的技术领先及品牌优势，婴儿培养箱市场份额进一步增长。

婴儿辐射保暖台销售额 2010 年较 2009 年增长 22.88%，2011 年度与 2010 年度销售额持平。2010 年增幅较大主要是由于婴儿辐射保暖台市场存量较少，市场生产厂家较少，公司产品性价比较高，公司产品一直处于供不应求，随着公司的生产能力提升，促进了销售增长。2011 年由于公司婴儿培养箱销售前景较

好，受制于公司生产能力，公司将更多精力投入婴儿培养箱的生产，因此导致2011年度婴儿辐射保暖台与2010年度相比有所下降。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销售额报告期内分别为1,345.48万元、1,430.16万元和2,135.60万元。2010年较2009年增长6.29%，2011年较2010年大幅增长49.33%。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技术含量相对较低，国内生产商较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产品主要为中高端，因此销售规模较小。2011年公司推出新型XHZ黄疸治疗仪，随着市场需求的更新换代，公司产品优势愈加明显，带动销售增长。

其他产品包括公司自主生产的其它产品和代理产品，自主生产产品包括核心产品的配件配件、呼吸复苏囊、低压吸引器等产品，该部分产品主要作为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等核心产品的配套补充，扩大公司服务范围。报告期内其他产品分别实现销售额1,321.32万元、1,081.23万元和1,442.64万元，报告期内销售额较为稳定。

公司代理产品主要为经皮黄疸治疗仪，代理产品收入报告期内分别为542.98万元、404.66万元和468.85万元，占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62%、2.28%和2.27%，对公司经营业绩较少。报告期内公司代理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①2009年代理产品

单位：万元

产品	销售数量（台）	销售成本	销售收入	占比
经皮黄疸治疗仪系列	439	294.23	349.52	64.37%
产床	234	109.33	110.00	20.26%
婴儿输氧头罩	334	5.75	27.58	5.08%
其他		30.97	55.87	10.29%
合计		440.28	542.98	100%

②2010年代理产品

单位：万元

产品	销售数量（台）	销售成本	销售收入	占比
经皮黄疸治疗仪系列	415	261.60	358.19	88.52%
进口推车	5	5.56	11.11	2.75%
其他		25.77	35.36	8.74%
合计		292.92	404.66	100%

③2011年代理产品

单位：万元

产品	销售数量（台）	销售成本	销售收入	占比
经皮黄疸治疗仪系列	534	309.01	445.78	95.08%
其他	-	12.02	23.07	4.92%
合计	534	321.03	468.85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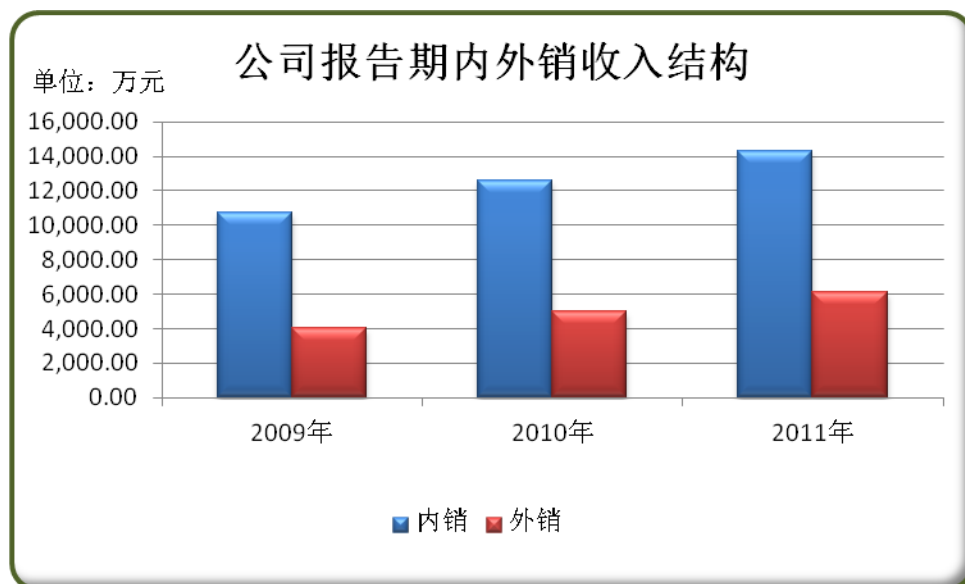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14,298.98	69.95%	12,559.52	71.53%	10,722.40	72.67%
境外	6,142.64	30.05%	4,998.07	28.47%	4,032.66	27.33%
合计	20,441.61	100%	17,557.59	100%	14,755.06	100%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分别为 10,722.40 万元、12,559.52 万元和 14,298.98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2.67%、71.53%和 69.95%。公司产品遍布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使用客户包括了从三甲医院到乡镇卫生院在内的各级医疗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4,032.66 万元、4,998.07 万元和 6,142.64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7.33%、28.47%和 30.05%。公司产品出口到德国、法国、比利时、俄罗斯、斯里兰卡、保加利亚、土耳其、哥伦比亚、伊朗等欧洲、中东、南亚、东南亚、南美的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在主要区域市场发展了代理商，公司内外销收入结构相对比较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持续增长。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代理	19,013.84	93.02%	15,291.16	87.09%	13,427.30	91.00%
直销	1,427.77	6.98%	2,266.43	12.91%	1,327.76	9.00%
合计	20,441.61	100.00%	17,557.59	100%	14,755.06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代理为主，直销为辅。报告期内公司代理收入分别为13,427.30万元、15,291.16万元和19,013.84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1.00%、87.09%和93.02%。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销售收入分别为1,327.76万元、2,266.43万元和1,427.77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00%、12.91%和6.98%。公司产品直销比例相对较小，受单个订单影响较大，2010年度公司直销营业收入增长较快，主要受广西卫生厅政府招标单个采购项目的影响。

(二) 利润的主要来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674.13	17,769.07	14,979.03
二、营业利润	6,272.31	4,417.77	3,088.23
加：营业外收入	139.47	376.92	361.27
减：营业外支出	67.50	256.05	36.83
三、利润总额	6,344.29	4,538.63	3,412.68
四、净利润	5,396.87	3,859.18	2,895.7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96.87	3,859.18	2,895.70

从上表可以看出，在报告期内，营业利润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金额很小，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小，2009年、2010年营业外收入金额相对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处置不再需要的部分固定资产所产生的损益。从营业收入的构成上看，公司的利润主要来自于主导产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的生产销售。

(三) 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收入	增长率	收入	增长率	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20,441.62	16.43%	17,557.59	18.99%	14,755.06
主营业务成本	8,804.89	10.02%	8,003.34	12.27%	7,128.88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自产产品	8,483.86	96.35%	7,710.42	96.34%	6,688.60	93.82%
其中：直接材料	7,022.22	79.75%	6,438.85	80.45%	5,906.83	82.86%
人工费用	535.43	6.08%	444.20	5.55%	283.57	3.98%
制造费用	926.21	10.52%	827.37	10.34%	498.20	6.98%
代理产品	321.03	3.65%	292.92	3.66%	440.28	6.18%
总计	8,804.89	100.00%	8,003.34	100%	7,128.88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相对较稳定。随着公司的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生产设备的更新，公司材料能耗降低，直接材料占总营业成本有下降趋势，公司毛利率逐年提升。

报告期内，人工费用、制造费用所占比重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人工费用成本上涨主要系生产工人工资上调所致，制造费用成本增加主要系生产车间的地面清洁生产改造和模具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四) 公司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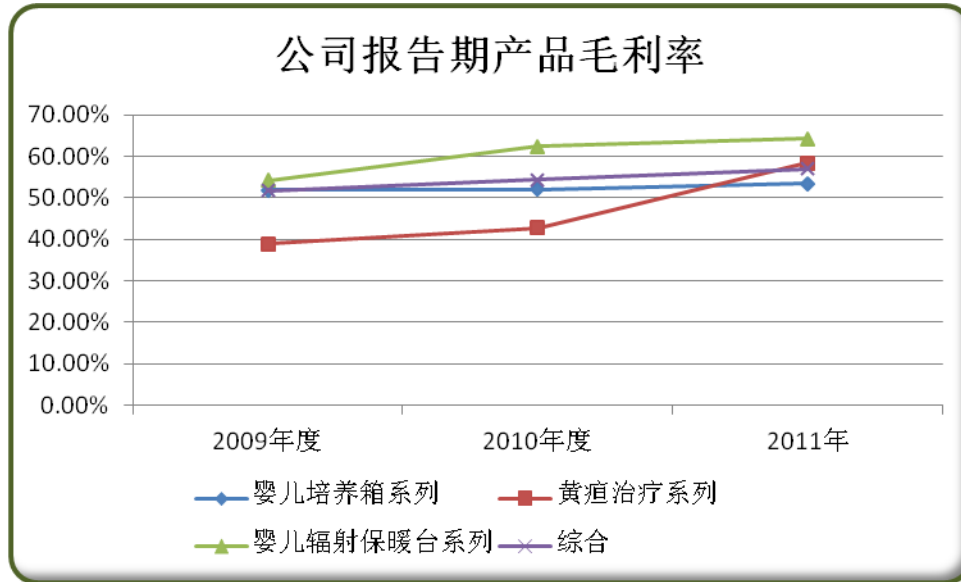
1、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分析

(1) 按产品类别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婴儿培养箱	毛利额(万元)	6,198.32	4,976.40	3,955.59
	毛利贡献度	53.27%	52.08%	51.87%
	毛利率	53.42%	51.99%	51.82%
婴儿辐射保暖台	毛利额(万元)	3,376.12	3,415.39	2,417.40
	毛利贡献度	29.01%	35.75%	31.70%
	毛利率	64.19%	62.39%	54.27%
新生儿黄疸治疗系列	毛利额(万元)	1,247.70	612.28	523.76
	毛利贡献度	10.72%	6.41%	6.87%
	毛利率	58.42%	42.81%	38.93%
其他	毛利额(万元)	814.59	550.18	729.43
	毛利贡献度	7.00%	5.76%	9.56%
	毛利率	38.14%	50.88%	55.20%

合计	毛利额（万元）	11,636.72	9,554.25	7,626.18
	毛利贡献度	100%	100%	100%
	毛利率	56.93%	54.42%	51.69%

注：毛利贡献度=单项业务毛利/毛利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维持在50%以上，公司毛利率相对比较稳定。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报告期内合计对毛利率的贡献度分别为83.53%、87.84%和82.28%，是影响公司综合毛利率的主要因素。

① 婴儿培养箱毛利贡献占比分析

报告期内婴儿培养箱毛利分别为3,955.59万元、4,976.40万元和6,198.32万元；婴儿培养箱作为公司传统核心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的贡献度分别为51.87%、52.08%和53.27%，贡献了一半以上的毛利，报告期内，婴儿培养箱的毛利率分别为51.82%、51.99%和53.42%。2011年度毛利率增长较快主要得益于公司产品结构改变，公司高附加值产品TI-2000销售占比有所加大。

公司婴儿培养箱保持较高的毛利率主要是由于公司在婴儿培养箱产品具有明显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产品系列完善，性价比高，具有自主设计、研发能力，能持续推出性能更高的新产品，加之公司逐渐增强的品牌影响力，未来随着募集资金投资年产20,000台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建成后，其销售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毛利也将持续增长。

② 婴儿辐射保暖台毛利贡献占比分析

婴儿辐射保暖台为公司核心产品，报告期内毛利分别为2,417.40万元、3,415.39万元和3,376.12万元，毛利率分别为54.27%、62.39%和64.19%；对公司

毛利贡献度分别为31.70%、35.75%和29.01%。2010年度毛利率相比2009年度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中标政府采购合同，向其销售高附加HKN-93A辐射保暖台835台而大幅提升公司的销售毛利，导致该年度平均单价较2009年度提升12.52%，2011年毛利率提升主要是因为公司各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单价均有所提升。

婴儿辐射保暖台主要应用于婴儿抢救、运输，基层医疗机构，公司婴儿辐射保暖台制造技术含量较高，与国内同行业公司相比具有较明显的技术优势，随着消费升级，国内各医院对中高端产品的需求增长较快。近几年，随着国家对基层医疗机构投入的不断增加，婴儿辐射保暖台销售增长较快。

③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毛利贡献占比分析

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为公司主要产品，报告期内毛利分别为523.76万元、612.28万元和1,247.70万元，报告期内毛利贡献占比分别为6.88%、6.41%和10.72%，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毛利贡献占比较低，主要是由于产品销售规模相对较小，同时产品技术含量较低，市场竞争激烈，毛利相对其他产品不高。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不断提升，以及产品升级，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已成为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毛利率逐年增长。2011年度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毛利率及毛利率贡献度均有大幅提升，主要是因为公司提升产品技术含量，高附加值新型XHZ黄疸治疗设备销售增加所致，该产品附加值较高，较上一代产品价格大幅提升。

④其他产品毛利贡献占比分析

其他产品主要包括加温器、婴儿床、低压吸引器和呼吸复苏囊，以及公司代理产品，该类产品主要是作为公司核心产品的配套补充，销售收入、毛利占比相对核心产品均较低。

报告期内对公司的毛利贡献度分别为9.56%、5.76%和7.00%。随着公司核心产品的销售增长，其他产品毛利贡献度较低，报告期内毛利率分别为55.20%、50.88%和38.14%。

(2) 发行人内销与外销经营模式下主营业务收入、成本费用及毛利率说明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内销	营业收入	14,298.98	12,559.52	10,722.40
	营业成本	6,151.68	5,779.71	5,468.90
	毛利额	8,147.30	6,779.80	5,253.50
	毛利贡献度	70.01%	70.96%	68.89%
	毛利率	56.98%	53.98%	49.00%
外销	营业收入	6,142.64	4,998.07	4,032.66
	营业成本	2,653.21	2,223.63	1,659.98
	毛利额	3,489.42	2,774.45	2,372.68
	毛利贡献度	29.99%	29.04%	31.11%
	毛利率	56.81%	55.51%	58.84%
合计	营业收入	20,441.61	17,557.59	14,755.06
	营业成本	8,804.89	8,003.34	7,128.88
	毛利额	11,636.72	9,554.25	7,626.18
	毛利贡献度	100%	100%	100%
	毛利率	56.93%	54.42%	51.69%

①内销毛利率贡献占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毛利分别为5,253.50万元、6,779.80万元和8,147.30万元；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国内客户，公司内销收入报告期内毛利率的贡献度分别为68.89%、70.96%和70.01%，为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内销收入的毛利率分别为49.00%、53.98%和56.98%。2010年度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是该年度公司中标政府投标项目对公司毛利率提升较大，2011年度毛利率增加较多主要是因为公司高附加值产品毛利率销售较多，单位产品价格有所提升。

②外销毛利贡献占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毛利分别为2,372.68万元、2,774.44万元和3,489.42万元，随着公司生产能力的提升和技术水平与国外知名企业产品的差距进一步缩小，公司外销收入已成为公司毛利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外销收入对公司毛利贡献度分别为31.11%、29.04%和29.99%；毛利率分别为58.84%、55.51%和56.81%；。公司外销毛利率一直维持较高水准，主要是公司外销产品多为高附加值产品，单位产品价格一般高于公司内销产品单价。报告期内毛利率均相对比较稳定。

(3) 发行人代理与直销经营模式下主营业务收入、成本费用及毛利率说明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代理	营业收入	19,013.84	15,192.67	13,427.30
	营业成本	8,098.41	7,045.67	6,213.56
	毛利额	10,915.43	8,147.00	7,213.74
	毛利贡献度	93.80%	85.27%	94.59%
	毛利率	57.41%	53.62%	53.72%
直销	营业收入	1,427.77	2,364.92	1,327.76
	营业成本	706.48	957.67	915.32
	毛利额	721.29	1,407.25	412.44
	毛利贡献度	6.20%	14.73%	5.41%
	毛利率	50.52%	59.51%	31.06%
合计	营业收入	20,441.61	17,557.59	14,755.06
	营业成本	8,804.89	8,003.34	7,128.88
	毛利额	11,636.72	9,554.25	7,626.18
	毛利贡献度	100%	100%	100%
	毛利率	56.93%	54.42%	51.69%

①代理毛利贡献占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代理毛利分别为7,213.73万元、8,147.00万元和10,915.43万元；公司产品主要通过代理商进行销售，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毛利率的贡献度分别为94.59%、85.27%和93.80%，贡献了绝大部分毛利，公司2010年度贡献度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中标政府招标项目，导致该年度公司直销增加1,728.87万元。

②直销毛利贡献占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毛利分别为412.44万元、1,407.25万元和721.29万元，公司直销收入占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公司直销收入对公司毛利贡献度分别为5.41%、14.73%、6.20%。毛利率分别为31.06%、59.51%和50.52%。公司直销毛利率受单个项目影响波动较大，2010年度高于公司同期代销毛利率，2009年度公司直销毛利率相比较低主要是公司受金融危机影响，公司政府招标项目毛利率较低，导致公司直销毛利率下降较大。2011年度政府采购产品主要为低附加值产品，金额较低，导致该年度直销毛利率略低于代销毛利率。

(4)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1.69%、54.42%和 56.93%。

① 按产品系列销售占比和毛利率总体情况分析

产品类别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率
婴儿培养箱系列	55.83%	53.42%	54.52%	51.99%	51.74%	51.82%
辐射保暖台系列	26.18%	64.19%	31.18%	62.39%	30.19%	54.27%
黄疸治疗系列	10.28%	58.42%	8.15%	42.81%	9.12%	38.93%
其他	6.59%	38.14%	6.16%	50.88%	8.96%	55.20%
综合毛利率	56.93%		54.42%		51.69%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婴儿培养箱系列和辐射保暖台系列，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93%、85.70% 和 82.01%。

A、2010 年度和 2009 年度相比

产品类别	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产品毛利率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合计影响额
	产品销售结构变动比例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毛利率变动额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婴儿培养箱系列	2.78%	1.44%	0.17%	0.09%	1.53%
辐射保暖台系列	0.99%	0.54%	8.13%	2.53%	3.07%
黄疸治疗系列	-0.97%	-0.38%	3.88%	0.32%	-0.06%
其他	-2.80%	-1.54%	-4.32%	-0.27%	-1.81%
合计影响额	0.05%		2.68%		2.73%

B、2011 年和 2010 年度相比

产品类别	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产品毛利率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合计影响额
	产品销售结构变动比例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毛利率变动额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婴儿培养箱系列	2.24%	1.17%	1.43%	0.81%	1.98%
辐射保暖台系列	2.30%	0.98%	15.61%	1.62%	2.60%
黄疸治疗系列	-5.43%	-3.38%	1.80%	0.46%	-2.92%
其他	0.90%	0.46%	5.59%	0.39%	0.85%
合计影响额	-0.77%		3.28%		2.51%

由上表来看，2010 年和 2009 年相比，由于系列产品内部销售结构的影响使得毛利率上升 0.05%；2011 年和 2010 年相比，由于系列产品内部销售结构的影响使得毛利率下降 0.77%。可见，报告期内系列产品内部销售结构的变化对发行人毛利率变化的影响较小，公司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化主要系各系列产品毛利率变化而引起。

各系列产品毛利率变化同时受到销售结构（在各具体产品单位售价、单位成本不变的情况下，不同系列毛利率产品的销售数额变动导致各产品大类毛利率的

变动)、系列产品单位售价、系列产品单位成本三个因素的变动影响。在此使用连环替代法分析法,分析报告期内三个因素导致各系列产品毛利率增长的内在原因如下表:

i 2010 年毛利率相比 2009 年增长 2.73% 的原因分析

类别	2009 年毛利率	结构影响	售价影响	成本影响	2010 年毛利率	变动率
婴儿培养箱系列	51.82%	-0.13%	1.15%	-0.85%	51.99%	0.17%
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	54.27%	0.10%	8.21%	-0.18%	62.39%	8.13%
黄疸治疗系列	38.93%	-3.44%	8.53%	-1.20%	42.81%	3.88%
其他	55.20%	0.89%	1.42%	-6.63%	50.88%	-4.32%
合计	51.69%	-0.22%	3.97%	-1.03%	54.42%	2.73%

2010 年比 2009 年毛利率增长 2.73%, 最主要受售价提高所影响, 售价提高导致 2010 年比 2009 年毛利率增长 3.97%。从产品大类分析可见, 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毛利率提高 8.13%, 是拉高整体毛利率的主要原因, 而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由于售价提高导致该系列毛利率提高 12.87%。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售价提高, 则最主要系本期直销中标项目 HKN 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产品销售单价较高, 以及 2009 年度销售单价基数较低所致。

另外, 2010 年黄疸治疗系列售价提高拉升该系列毛利率 8.21%, 主要该年度技术更新, 新型 XHZ 黄疸治疗仪及 NBB-1 蓝光治疗床较以前年度价格大幅提升。

ii 2011 年相比 2010 年上升 2.51% 的原因分析

类别	2010 年毛利率	结构影响	售价影响	成本影响	2011 年毛利率	变动率
婴儿培养箱系列	51.99%	1.16%	0.34%	-0.07%	53.42%	1.43%
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	62.39%	-0.48%	2.27%	0.00%	64.19%	1.80%
黄疸治疗系列	42.81%	1.59%	14.02%	0.00%	58.42%	15.61%
其他	50.88%	19.30%	0.15%	-14.12%	38.14%	-12.74%
合计	54.42%	0.82%	2.27%	-0.60%	56.93%	2.51%

2011 年毛利率相比 2010 年上升 2.51% 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产品技术更新, 产品附加值提升, 产品售价增长幅度及结构变化超过成本对公司毛利率的不利影响。

②销售区域

A、2010 年度和 2009 年度相比

销售区域	销售区域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产品毛利率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合计影响额
	销售区域结构变动比例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毛利率变动额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内销	-1.14%	-0.56%	4.99%	3.57%	3.01%
外销	1.14%	0.67%	-3.33%	-0.95%	-0.28%
合计影响额	0.11%		2.62%		2.73%

B、2011 年和 2010 年度相比

销售区域	销售区域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产品毛利率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合计影响额
	销售区域结构变动比例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毛利率变动额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内销	-1.58%	-0.85%	3.00%	2.10%	1.24%
外销	1.58%	0.88%	1.30%	0.39%	1.27%
合计影响额	0.03%		2.49%		2.51%

由上表来看，2010 年和 2009 年相比，由于销售区域结构的影响使得毛利率上升 0.11%；2011 年和 2010 年相比，由于销售区域结构的影响使得毛利率上升 0.03%；报告期内销售区域结构的变化对发行人毛利率变化的影响较小。公司毛利率变化主要系各系列产品毛利率变动所引起。

③销售模式

A、2010 年度和 2009 年度相比

销售模式	销售模式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产品毛利率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合计影响额
	销售模式结构变动比例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毛利率变动额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直销	4.47%	1.39%	28.44%	3.83%	5.22%
代理	-4.47%	-2.40%	-0.10%	-0.09%	-2.49%
合计影响额	-1.01%		3.74%		2.73%

B、2011 年度和 2010 年度相比

销售模式	销售模式结构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产品毛利率变动对综合毛利率影响额		合计影响额
	销售模式结构变动比例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毛利率变动额	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额	
直销	-6.49%	-3.86%	-8.99%	-0.63%	-4.50%
代理	6.49%	3.48%	3.79%	3.53%	7.01%
合计影响额	-0.38%		2.90%		2.51%

由上表来看，2010 年和 2009 年相比，由于销售模式结构的影响使得毛利率

下降 1.01%；2011 年和 2010 年相比，由于销售模式结构的影响使得毛利率下降 0.38%。可见，报告期内销售模式结构的变化对发行人毛利率变化的影响较小，对毛利率的主要影响因素为公司产品毛利率的提升。

(5)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分析

①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

股票代码	公司名称	公司主营产品	2010 年度毛利率	2009 年度毛利率
300003.SZ	乐普医疗	冠状动脉支架、球囊导管等	82.92 %	81.73%
300015.SZ	爱尔眼科	眼科疾病的诊断、治疗及医学验光配镜等	56.37 %	57.09%
600763.SH	通策医疗	口腔医疗服务等	46.49 %	42.77%
300030.SZ	阳普医疗	真空采血管等	44.58 %	46.75%
600055.SH	万东医疗	X 射线机和齿科治疗设备	36.80 %	31.47%
002223.SZ	鱼跃医疗	康复护理系列、医用供氧系列等	35.24 %	38.16%
002432.SZ	九安医疗	电子血压计等	34.07 %	33.68%
300061.SZ	康耐特	树脂镜片等	26.65 %	29.84%
600587.SH	新华医疗	感染控制类设备、制药装备和放射治疗设备等	24.19 %	26.28%
002382.SZ	蓝帆股份	医疗级 PVC 手套	14.49 %	22.72%
	平均值		40.18 %	41.05%
	戴维医疗	婴儿保育设备	54.42%	51.69%

②发行人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发行人毛利率较高的主要的原因如下：

A、供需关系

发行人所处细分行业中，具有一定生产规模和技术实力的国内生产企业较少，国内市场产品供给主要来源于国内少数几家企业的生产销售。高端产品部分从国外进口，由于进口产品的价格较高，且公司产品的性能与国内同类产品差异不大，公司产品的高性价比导致市场需求不断增长，供给相对有限，因此导致该类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B、进入门槛相对较高

公司核心产品婴儿培养箱和婴儿辐射保暖台属于Ⅲ类医疗器械。第三类：植入人体；用于支持、维持生命；因此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必须严格控制的医疗器械。公司产品监管要求严格，安全性要求最高，由国家药监局颁发产品注册证。

公司产品的质量要求高，行业准入门槛高，导致公司的生产竞争对手较少，维持公司毛利率。

C、用户对价格不是特别敏感

公司的品牌优势导致公司毛利率较高，由于公司产品使用者为婴幼儿，相对于公司价格，顾客更注重公司产品的品牌及安全稳定性能。各级医院对公司产品的品牌认同度比较高，只有高品牌知名度产品才会使得客户放心使用，由于公司为国内同行业内领军企业，公司产品一直受到国内各级医院的普遍欢迎，公司产品的品牌优势导致公司毛利率比较高。

D、行业差异

医疗器械行业毛利率差距较大，一般技术含量高，安全性要求高的产品毛利率均比较高，如乐普医疗、爱尔眼科的毛利率均高于公司的毛利率。

E、发行人研发投入较多，产品不断升级换代、产品结构不断优化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婴儿保育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婴儿保育设备领域积累了大量的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引领国内行业技术和产品趋势；发行人一直非常重视新产品的开发和新工艺的研究，研发投入与收入比例保持了较高水平，公司产品不断升级换代，高附加值产品的产销比例不断增加，为公司带来了较高的毛利率回报。毛利率稍低的新生儿黄疸治疗系列比例在下降，毛利率较高的婴儿辐射保暖台等产品的销售比例在提高。

2、发行人各产品毛利率受原材料和销售价格波动影响的分析

(1) 分产品系列原材料和销售价格敏感性分析

原材料价格和销售价格波动对毛利率的影响如下表：

原材料价格 /销售价格 波动幅度	原材料波动对销售毛利率的影响			销售价格波动对销售毛利率的影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婴儿培养箱系列						
10%	-3.82%	-4.01%	-4.26%	4.23%	4.36%	4.38%
5%	-1.91%	-2.00%	-2.13%	2.22%	2.29%	2.29%
-5%	1.91%	2.00%	2.13%	-2.45%	-2.53%	-2.54%
-10%	3.82%	4.01%	4.26%	-5.18%	-5.33%	-5.35%
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						
10%	-2.93%	-3.14%	-4.04%	3.26%	3.42%	4.16%
5%	-1.47%	-1.57%	-2.02%	1.71%	1.79%	2.18%

-5%	1.47%	1.57%	2.02%	-1.88%	-1.98%	-2.41%
-10%	2.93%	3.14%	4.04%	-3.98%	-4.18%	-5.08%
黄疸治疗系列						
10%	-3.41%	-4.78%	-5.39%	3.78%	5.20%	5.55%
5%	-1.70%	-2.39%	-2.70%	1.98%	2.72%	2.91%
-5%	1.70%	2.39%	2.70%	-2.19%	-3.01%	-3.21%
-10%	3.41%	4.78%	5.39%	-4.62%	-6.35%	-6.79%

由上表可见，由于发行人产品整体毛利率较高，故各产品毛利率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和销售价格波动的影响相对较小，销售价格波动敏感性同原材料价格波动敏感性相比较较大。

(2) 各产品毛利率受原材料成本波动影响的分析

①2010年相比2009年，各产品毛利率受原材料波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产品大类	2009年原材料平均单位成本	2010年原材料平均单位成本	原材料平均单位成本增长率	原材料成本下降影响系列毛利率
婴儿培养箱系列	4,101.36	4,026.03	-1.84%	0.78%
辐射保暖台系列	3,022.50	3,058.13	1.18%	-0.48%
黄疸治疗系列	1,827.91	1,663.82	-8.98%	4.84%

从原材料成本来看，2010年相比2009年，婴儿培养箱系列产品、黄疸治疗系列产品原材料成本有小幅下跌，使综合毛利率略有增加，而原材料成本下降主要系由分系列产品内部结构影响所致（即2010年单位成本相对较低的产品销售比重提高所致）。此外，2010年部分电子类、铝铸件类等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也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产品的原材料成本。

②2011年相比2010年，各产品毛利率受原材料波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产品大类	2010年原材料平均单位成本	2011年原材料平均单位成本	原材料平均单位成本增长率	原材料成本变动影响系列毛利率
婴儿培养箱系列	4,026.03	4,275.22	6.19%	-2.48%
辐射保暖台系列	3,058.13	2,874.57	-6.00%	1.89%
黄疸治疗系列	1,663.82	1,543.40	-7.24%	3.46%

从原材料成本来看，2011年相比2010年，发行人三大系列产品原材料成本有涨有跌，核心产品婴儿培养箱系列原材料平均单位成本增长较大，主要系公司销售产品中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提升，单位产品原材料成本有所增加。主要系由各系列产品内部结构影响所致（即2011年单位成本相对较高的产品销售比重提高

所致)。此外, 2011 年部分原材料采购单价上升也一定程度上提升了产品的原材料成本。辐射采暖台系列和黄疸治疗系列原材料平均单位成本下降, 使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 主要系由产品系列内部产品种类结构影响所致, 即成本相对较低产品比重增加所致。

(五) 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增加额	增幅	金额	增加额	增幅	金额
销售费用	1,525.96	60.65	4.14%	1,465.31	44.82	3.16%	1,420.49
管理费用	3,228.17	228.58	7.62%	2,999.59	340.00	12.78%	2,659.58
财务费用	463.94	-143.36	-23.61%	607.30	139.37	29.78%	467.93
期间费用	5,218.07	145.88	2.88%	5,072.19	524.19	11.53%	4,548.00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525.96	7.38%	1,465.31	8.25%	1,420.49	9.48%
管理费用	3,228.17	15.61%	2,999.59	16.88%	2,659.58	17.76%
财务费用	463.94	2.24%	607.30	3.42%	467.93	3.12%
期间费用	5,218.07	25.24%	5,072.19	28.55%	4,548.00	30.36%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全国各个省、市、自治区的各级医疗机构, 并出口到亚洲、非洲、欧洲、南美洲的100多个国家和地区, 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客户服务区域非常广泛, 公司营销服务网络需要随之完善, 相应销售费用有所增长。

销售费用比重较大的为差旅费、运输费、员工薪酬、宣传费和展会费等, 报告期内, 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

1、销售费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差旅费	436.26	349.89	320.95
运输费	277.78	247.54	217.32
工资及福利费	458.77	348.51	321.12
广告及宣传费	7.66	39.57	158.97
参展费	176.21	179.31	164.25
折旧费	19.30	19.86	11.44
其他	149.98	280.61	226.44
合计	1,525.96	1,465.31	1,420.49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全国各个省、市、自治区的各级医疗机构，并出口到亚洲、非洲、欧洲、南美洲的100多个国家和地区，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客户服务区域非常广泛，公司营销服务网络需要随之完善，相应销售费用有所增长。

销售费用比重较大的为差旅费、运输费、员工薪酬、宣传费和展会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

2、管理费用

申报期内管理费用具体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增加额	金额	增加额	金额
技术开发费	889.10	50.31	838.79	89.26	749.53
职工薪酬	833.67	113.09	720.58	27.60	692.98
折旧费及摊销	401.18	0.04	401.14	164.10	237.04
物料及动力	149.01	34.32	114.69	60.87	53.83
税金	136.81	24.33	112.48	52.95	59.53
交际应酬费	107.60	-1.74	109.34	14.63	94.71
差旅费	123.17	29.96	93.21	-7.66	100.87
办公及租赁费	92.03	17.93	74.10	-75.02	149.12
其他	495.61	-39.65	535.26	13.28	521.98
合 计	3,228.17	228.58	2,999.59	340.00	2,659.58

由上表可见，2010年与2009年相比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技术开发费和折旧费及摊销增加所致。

2009年、2010年技术开发费增加系发行人为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和开发新产品，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2010年折旧费与摊销比2009年增加164.10万元，主要系新增滨海工业园区折旧费用、新增昌国盐场土地使用权摊销费用所致。

2011年度管理费用较2010年增加主要系技术开发费投入加大及职工薪酬支出增加。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7.76%、16.88%和15.61%。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较大且绝对数额呈逐年增加的趋势，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管理成本也相应增加。

3、与同行业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比较

2009年同行业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公司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营 业收入 (%)	管理费用/营 业收入 (%)
蓝帆股份	8,562.38	1,211.65	47,770.29	2.19	2.54
鱼跃医疗	1,750.35	5,156.42	53,788.16	6.34	9.59
乐普医疗	981.77	5,765.35	56,519.74	14.58	10.20
爱尔眼科	1,759.01	13,647.82	60,645.01	11.95	22.50
新华医疗	260.01	5,830.17	88,583.66	12.90	6.58
通策医疗	11,423.80	3,500.21	18,924.42	1.37	18.50
阳普医疗	7,244.45	1,758.15	14,079.34	12.49	12.49
康耐特	8,242.88	951.69	16,811.48	5.84	5.66
九安医疗	3,410.01	4,191.10	31,315.81	5.59	13.38
万东医疗	1,044.98	7,356.51	68,344.12	12.53	10.76
中值	2,584.51	4,673.76	50,779.22	9.14	10.48
平均值	4,467.96	4,936.91	45,678.20	8.58	11.22
戴维医疗	1,420.49	2,659.58	14,979.03	9.48	17.76

2010年同行业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比较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公司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营 业收入 (%)	管理费用/营 业收入 (%)
蓝帆股份	1,484.21	7,750.54	62,154.06	2.39	4.75
鱼跃医疗	5,367.67	4,913.26	88,390.10	6.07	8.62
乐普医疗	11,434.06	1,883.60	77,010.09	14.85	9.48
爱尔眼科	10,424.33	2,929.72	86,487.75	12.05	25.01
新华医疗	14,741.21	4,116.74	134,223.34	10.98	6.69
通策医疗	192.72	8,981.23	24,258.51	0.79	16.97
阳普医疗	2,159.05	21,631.43	16,586.61	13.02	17.66
康耐特	1,045.43	7,297.01	17,037.74	6.14	11.06
九安医疗	3,373.84	7,620.86	29,870.16	11.30	16.45
万东医疗	8,888.79	2,950.27	60,275.44	14.75	12.86
中值	4,370.76	6,105.13	61,214.75	11.14	11.96
平均值	5,911.13	7,007.47	59,629.38	9.23	12.95
戴维医疗	1,465.31	2,999.59	17,769.07	8.25	16.88

医疗器械行业差异较大，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处于行业平均水平，管理费用略高于平均水平，与公司规模相当的同行业上市公司通策医疗、阳普医疗、康耐特相比，公司与其管理费用相当，差异较小。发行人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与发行人的产品及营业模式相符。

4、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利息支出	434.00	551.24	486.98
减：利息收入	22.51	10.85	77.39
加：汇兑损益	40.93	33.49	17.63
其他	11.52	33.42	40.71
合计	463.94	607.30	467.9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467.93万元、607.30万元和463.94万元，2011年财务费用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偿还部分银行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六）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35.81万元、-35.20万元和0.87万元，主要为坏账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根据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和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

（七）营业外收支

1、营业外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17	278.59	148.80
政府补助	118.53	83.96	151.37
无法支付款项	0.00	2.20	54.32
接受捐赠	6.42		
其他	2.35	12.17	6.77
合计	139.47	376.92	361.27

2009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148.80万元，系凤栖路、君悦花园等非经营性房产转让给陈云勤等个人的转让收益。2010年度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278.59万元，系丹城城西路房产及土地收储收益275.42万元和其他固定资产处置收益3.17万元。

2、营业外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2009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00	209.61	13.90
水利建设基金	20.73	17.84	15.13
对外捐赠	16.13	10.13	0.00
其他	11.63	18.48	7.79
合计	67.49	256.05	36.83

（八）报告期内主要税项缴纳情况及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关系

1、报告期内主要税项缴纳情况

公司最报告期主要税种的缴纳情况说明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税种	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增值税	期初未交数	39.30	49.21	63.54
	本期应交数	964.92	848.68	685.51
	本期已交数	847.67	858.58	699.84
	期末未交数	156.55	39.30	49.21
所得税	期初未交数	223.57	301.55	675.24
	本期应交数	946.29	678.84	515.87
	本期已交数	864.71	756.82	889.55
	期末未交数	305.15	223.57	301.55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	2010年度	2009年度
会计利润	6,344.29	4,538.63	3,412.68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6.29	678.84	515.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1.13	0.61	1.06
所得税费用合计	947.42	679.46	516.92

（九）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分别为 143.46 万元、33.28 万元和 76.16 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分别为 4.20%、0.73% 和 1.20%。

2009 年由于受金融危机等事项影响，象山周边许多公司在资金调度上出现了困难。公司在自身资金充沛的情况下，同时也为了提高闲置资金的效益，发生过多笔资金拆借的情况，由此 2009 年产生了资金占用费收入，并在申报报表中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示。

（十）结论

在政府不断加大医疗投入和婴儿健康日益受到重视的背景下，公司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不断完善产品结构、逐期扩大生产规模和开拓市场，公司业务得到持续快速发展。未来公司将持续保持并扩大核心竞争优势，继续延续快速发展的趋势。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将进一步提升。

十五、现金流量分析

(一)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发行人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89	5,677.53	4,12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8	-2,853.09	-52.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4.90	-561.38	-2,733.56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75	-25.73	-1.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00.55	2,237.33	1,334.81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2009 年
营业收入	20,674.13	17,769.07	14,979.03
营业成本	8,983.04	8,143.69	7,237.2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42.64	20,092.64	16,977.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30.85	9,069.25	7,07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89	5,677.53	4,122.09
净利润	5,396.87	3,859.18	2,895.75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高于当年实现的净利润，公司现金流良好。公司高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产品供销两旺，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品牌价值高，公司产品销售过程中除部分大型医院及政府招投标和合作较长时间信誉良好的代理商外，可以采取拖欠一部分货款外，对国内代理商的欠款年底要求结清，国外代理商严格按照销售合同执行，确保不存在大额的应收账款风险，保证了公司现金流质量。

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7,079.67万元、9,069.25万元和10,230.8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增加额	金额	增加额	
营业成本	8,983.04	839.35	8,143.69	906.41	7,237.28

存货增加	779.71	520.54	259.17	203.59	55.58
减：记入成本的工资福利等	847.05	247.81	599.24	165.15	434.08
减：记入成本的折旧、摊销费用	390.35	21.93	368.42	165.10	203.32
进项税额	1,483.30	157.87	1,325.43	-0.49	1,325.93
应付票据减少数	0.00	-320.80	320.80	511.60	-190.80
应付账款减少数	197.76	462.12	-264.36	650.20	-914.56
预付账款增加数	-0.18	103.48	-103.66	-80.30	-23.36
其他	24.62	-331.21	355.83	128.82	227.01
合计	10,230.85	1,161.60	9,069.25	1,989.57	7,079.67

2010年相比2009年增加1,989万元，主要原因有：

A、2010年比2009年营业成本增加约906万元。

B、应付账款2010年比2009年末净增加额为264万元，而2009年比2008年净增加额为915万元，由此增加2010年和2009年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差额为651万元。

C、存货2010年比2009年末净增加额为259万元，而2009年比2008年净增加额为56万元，由此增加2010年和2009年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差额为203万元。

2011年相比2010年增加1,161.60万元，主要原因有：

A、2010年比2009年营业成本增加约839.35万元。

B、计入成本的工资福利较2010年度增长247.81万元。

C、存货2010年比2009年末净增加额为520.54万元。

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原因说明

申报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异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89	5,677.53	4,122.09
净利润	5,396.87	3,859.18	2,895.75
差额	1,305.01	1,818.35	1,226.34

差异原因说明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净利润	5,396.87	3,859.18	2,895.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0.87	-35.20	-35.81
固定资产折旧	821.08	818.28	506.13
无形资产摊销	76.96	76.02	40.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0	10.00	10.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83	-68.98	-134.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0.76	576.97	423.9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	0.61	1.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9.71	-259.17	-55.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68	506.25	-355.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4.43	143.58	786.69
其他	0.00	50.00	39.03
合计	6,701.89	5,677.53	4,122.09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2.68 万元、-2,853.09 万元和-499.68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建设象山滨海工业园生产基地投资较大，2009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负数偏小，主要是因为收回了对外拆借大额款项，导致该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高。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33.56 万元、-561.38 万元和-2,664.90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本公司向银行的借款，2009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支出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当年度分配股东红利 2,630.68 万元并归还部分银行借款。2011 年度公司归还银行到期账款 2,000.00 万元导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支出金额较大。

(二) 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分别为3,080.73万元、3,926.27万元和698.89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规模较大，主要为建设象山滨海工业园生产基地及购买象山县石浦镇昌国工业用地所有权。2010年资本性支出包括公司收购华彦光电 100% 股权支付788万元。

公司近年来的资本性支出均围绕主业进行，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未来亦不计划进行跨行业投资。

(三)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十六、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七、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一）国家医疗改革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婴儿保育设备，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婴儿保育、护理和急救领域，使用对象主要为各级医疗机构儿科、妇儿科等科室，公司产品目标市场的需求空间及成长性与国家医疗改革政策密切相关，随着我国对婴儿健康日益重视，特别是充实广大农村医疗设备，医院持续加大投入，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将大幅扩张，从而有助于扩大公司产品的销售，持续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此外，如果医疗机构加大医疗设备更新换代的力度和频率，也将扩大公司产品市场需求，提升公司销售收入和盈利能力。

（二）人口出生率和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对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目前公司产品的使用对象主要为早产儿、病残儿和缺陷儿，未来将扩大到所有新生儿，因此，公司产品市场需求与每年新出生人口数量密切相关。我国为世界第一人口大国，人口基数大，近几年每年新出生的人口维持在1,600万左右，潜在使用对象规模庞大。受经济发展程度、国民收入水平和医疗标准的因素影响，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早产儿、病残儿、缺陷儿的急救、运输、护理，使用对象范围较为局限，而发达国家已实现所有新生儿先在婴儿培养箱护理观察48小时再转入普通婴儿病床，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对婴儿保育护理的意识提升，大量的潜在使用对象将转化为真实的市场需求，将大大拉动公司产品的销售。

此外，我国计划生育政策已实现了30年，随着独生子女年龄的增长，社会对放宽计划生育政策的呼声越来越高，如果未来国家放宽计划生育政策，我国人口出生率将大幅提高，也将推动公司产品市场需求扩大，有助于公司增加销售，提高盈利。

（三）持续创新与市场拓展能力对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公司产品附加价值高，技术创新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面对激烈的竞争局面，只有以市场及用户需求为导向进行技术开发，不断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加快创新速度，优化产品及工艺，开拓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中高端市场，才能将这一优势保持下去，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原动力。

持续提升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尤其海外市场，是公司未来盈利持续增长的保障。第六次人口普查显示，2010年11月1日，我国总人口为13.397亿，年新出生人口约1,600万，全球总人口已70亿，年新出生人口超过8,000万，且出生率高的国家主要为发展中国家，国际市场潜力巨大，而在以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为代表的婴儿保育设备领域，以GE、德尔格、阿童木为代表的国际医疗巨头占据了约80%的市场份额，随着公司产品、工艺的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的逐渐增强，公司产品高性价比的优势将转化为市场优势，扩大销售，提高利润水平。完善的市场网络，高素质的营销队伍，良好的激励机制，有助于持续提升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

（四）资本实力和融资能力对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医疗器械属于朝阳行业，科技含量高，只有拥有雄厚资金实力的企业，才有能力研发、生产及销售具备高技术附加值产品，在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公司如能在创业板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为公司建立起畅通的资本市场融资渠道，迅速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对公司实现在全国市场的扩张，迅速扩大市场占有率，提高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具有重要的意义。

十八、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本着同股同权原则，按每一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配股利，具体由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出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最近三年均保持赢利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2009 年 6 月 25 日经戴维有限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决议，同意按出资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 2008 年末未分配利润 3,200 万元，上述股利已于 2010 年发放完毕。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其他方式的股利分配。

(三) 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公司 2011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十九、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1 年 12 月 8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等方式分配利润。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采用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同时可以派发红股。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计划。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果变更股利分配政策，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十、发行人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为进一步明确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公司细化了本次发行后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董事会制定了《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1 年-2015 年）》，具体内容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的因素：公司在制定股东回报规划时应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每年现金分红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3、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调整的周期和机制：公司至少每五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制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公司保证调整后的股东回报计划不违反以下原则：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情况，充分考虑公司的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状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4、2011 年至 2015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公司在依法提取公积金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确保足额分配现金股利的前提下，可以另行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审议表决，公司应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利润分配的建议和监督。

二十一、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

公司致力于成为具备全球竞争力的婴儿保育设备供应商，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以逐步实现公司制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目标，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国内外的市场份额，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促进公司快速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十二、发行人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公司所有股东对董事会修改和完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利润分配条款的决议内容和程序表示赞同，并承诺如下：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召开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条款时，本公司将投同意票。

2、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召开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具体的利润分配方案时，本公司将投同意票。

二十三、中介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分红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及招股说明书中对利润分配事项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股利分配决策机制健全有效，并有利于保护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及招股说明

书中对利润分配事项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相关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明确、合理，有利于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公司章程（草案）及招股说明书中对利润分配事项和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和相关信息披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明确、合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中明确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综合考虑了发行人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有利于发行人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经发行人 201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 5 次临时会议以及 2011 年 2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发行人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 2,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数额将根据市场情况和向投资者询价确定。本次募集资金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程度用于以下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于公司年产 20,000 台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以下简称“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国内外营销网络建设，具体资金运用计划及审批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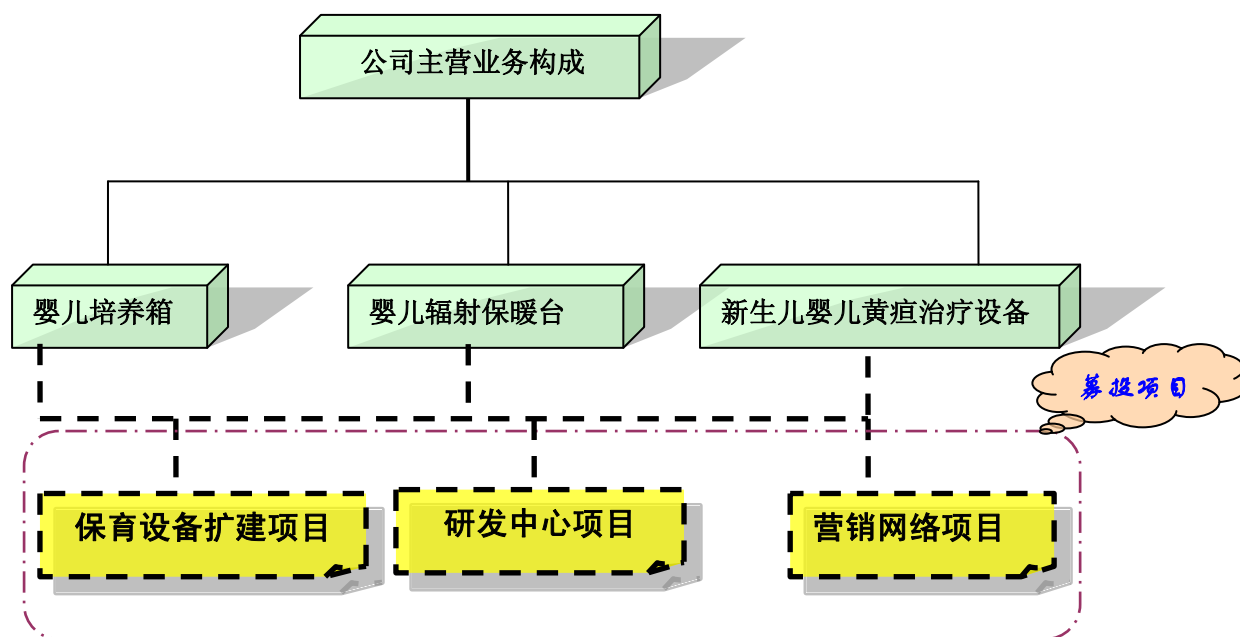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预算	T+12 个月	T+18 个月	备案情况
年产 20000 台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	13,394	8,362	5,032	甬发改备（2010）101 号
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3,000	3,000		甬发改备（2010）100 号
国内外营销网络建设	2,214.6	2,214.6		甬发改备（2010）103 号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项目	-	-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各项目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支付上述部分项目投资，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于项目剩余投资及置换已支付款项。募集资金投资于上述项目如有不足，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进一步强化公司在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竞争优势，丰富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并提升产能，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的“年产 20,000 台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国内外营销网络建设”等三个项目均为本公司主要业务的延伸、拓展及加强。

“年产 20,000 台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是对现有产能的扩大，以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改变公司目前产能不足的局面，公司自 1992 年设立以来，至今已有 20 余年，公司产品的品牌及性能进一步得到提升，得到了广大客户的深深认同，目前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处于龙头地位，但公司的生产能力仍无法满足国内外广大客户的需求，公司产能需进一步扩张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扩建项目”的投产将迅速提升公司的产能，完善公司产品结构，生产更多满足客户需求的产品。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是对公司技术体系和产品研发能力的加强与补充，技术创新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源泉，是企业面临知识经济时代的战略选择，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础。因此研究各种新技术以及这些技术在产品上的应用，不断创新，创造新的产品以更好地为客户服务是公司产品持续发展和占领市场优势地位的驱动力。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将为技术研究和开发人员提供良好的研究、开发、测试环境，提供先进和充足的设备，通过研究开发过程的持续改进和不断创新为公司带来持续发展的驱动力，从而使公司保持领先的市场地位。

“国内外营销网络建设”是对公司现有销售模式的改善和提升，公司现有的代

理制营销模式为公司发展初期取得良好的销售业绩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公司市场的迅速扩大，竞争的日益激烈，现有的营销模式逐渐显现出不足，这将直接影响到未来的销售业绩和市场占有率的增长，从而影响公司的持续发展。因此，公司需要及时调整营销战略，针对目前存在的问题，提出实施本项目，建立公司自己营销网络，以支撑公司快速发展，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力，继续保持公司在国内医疗器械婴儿保育设备产品领域的优势。强化公司在市场上的领先地位，提高市场占有率。

综上所述，“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国内外营销网络建设”等三个项目是相互依存，相互促进的共生关系：扩建项目建设快速提升公司产能并迅速满足客户需求，研发中心建设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增加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和附加价值，为公司的运营和持续发展提供了驱动力，产品价值的体现均通过销售渠道实现收入和利润。本次募投的三个项目紧密衔接、互为前提、缺一不可，共同构建了公司发展与成长的基础。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一）扩建项目

1、扩建项目的背景和必要性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开始生产婴儿保育设备的企业之一，已经过近 20 余年的发展，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公司产品主要集中于婴儿保育设备的中低端市场，目前国内的市场结构主要是高端市场为国外先进产品所占领，如 GE、德尔格、阿童木等。受制于公司生产设备及研发能力，公司产品主要是定位于国内中低端市场，由于公司产品在国内市场相对具有比较大的优势，市场占有率在中低端市场一直名列前茅。随着国内其他厂商的扩大生产及国际厂商对国内加大推广，国内市场竞争也将愈加激烈。公司要维持国内市场上的相对优势，必须扩大生产、产品升级，同时继续发挥公司的品牌优势、技术优势。对已有的客户继续深入挖掘，开拓其潜在需求和产品的更新换代；对潜在客户加大推广，积极发展成为公司客户。以维持公司在国内中低端市场的高占有率，并积极抢占高端市场。

（1）公司产能瓶颈

面对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虽然公司于2010年5月迁入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

新区，产能较以前年度有所增长，但公司既有设备与厂房仍不能满足客户增长的订单需求。

公司报告期产能利用率分别为123.62%、93.94%与108.90%。根据公司报告期的统计，公司仅能满足部分客户的产品需求。随着公司下游客户的需求日益增长，公司通过挖潜改造、扩大产能，但仍无法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产能日益成为快速发展瓶颈。报告期公司产销率整体情况列表如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产能（台）	20,000	20,000	15,000
产量（台）	21,780	18,885	18,543
产能利用率	108.90%	94.43%	123.62%
销量（台）	20,651	19,259	17,842
产销率	94.82%	101.98%	96.22%

注：2010年5月公司的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新厂区开始启用，产能增长至20,000台。

（2）提高产品竞争力，开拓中高档市场

目前公司产品线以中低端为主，高端产品生产批量较小，公司技术优势、产品优势不能充分发挥，阻碍了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扩大，特别是在中等发达国家、新兴市场国家，由于公司目前主流产品与GE、德尔格、阿童木等国际巨头产品差距较大，公司产品性价比高的优势得不到充分发挥，品牌影响力不强，市场占有率增长缓慢。公司拟投产的年产20,000台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主要应用公司最新的研发成果，并运用新材料，提升公司的产品科技含量和结构特性，规模化生产与国际医疗器械巨头产品接近的高档产品，对公司产品升级，提高国际市场竞争力，强化品牌影响力，提高经济效益具有重要意义。

（3）提高产品性能，提高质量效果

婴儿保育设备主要应用于生命较为脆弱的婴儿，对产品的性能具有较高要求，特别是在产品精度、安全性、环保性、稳定性、应急性等方面。公司高档产品应用了公司研发的最新技术，科技含量高，设计更加合理，产品精度、稳定性、备用电源、降噪等方面较中低端产品大大改善，可以提高产品的治疗效果。

2、产能扩张及市场状况

（1）产能扩张情况

2009年公司年产婴儿保育设备产能为1.5万台，2010年婴儿保育设备市场增长迅速，公司为适应市场形势需要，2010年公司新的生产基地投入运营，通

过扩充生产关键设备及增加生产车间面积，使公司婴儿保育设备产能提高至 2 万台。

本次扩建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新增产能 2 万台，其中婴儿培养箱增加 10,000 台、婴儿辐射保暖台增加 8,000 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增加 2,000 台。具体情况见下表：

产品名称	2011 年度产能	2011 年度销量	计划新增产能	增加比例	合计产能
培养箱	10,000	10,329	10,000	100%	20,000
辐射保暖台	6,000	5,354	8,000	133.33%	14,000
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4,000	4,968	2,000	50%	6,000

扩建项目实二期扩建工程项目实施后预计每年的新增产能及销售额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新增产能	2014 年度新增产能	2015 年新增产能	合计产能
培养箱(台)	3,000	5,000	2,000	10,000
辐射保暖台(台)	2,400	4,000	1,600	8,000
新生儿黄疸治疗箱(台)	600	1,000	400	2,000
销售额(万元)	6,774	18,065	22,581	--

在此计划 2012 年 1 月 1 日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募投项目开始投产建设。

在募投资金到位后，公司建设期为 18 个月，建设期后第一年的产能利用率为 30%，第二年产能利用率为 80%，第三年产能利用率为 100%。

(2) 行业发展趋势

婴儿保育设备最早起源于保温箱，但由于诸多技术难题没有完全解决，婴儿保育设备功能有限，难以广泛推广。20 世纪 70 年代，随着半导体、IT 行业的飞速发展，以及结构设计水平的不断提升，婴儿保育设备功能逐渐增多，产品稳定性和精度大幅提高，开始在全球范围内逐步推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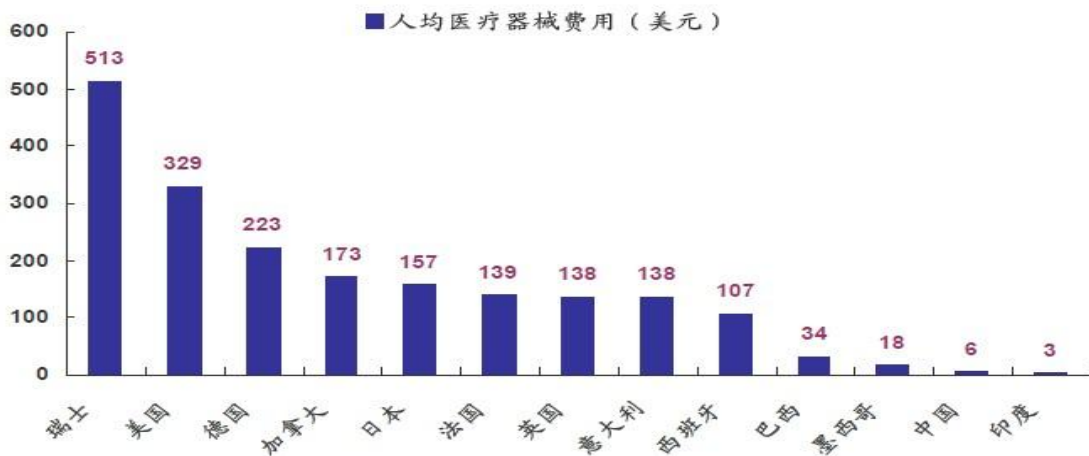
目前，婴儿保育设备已经在发达国家实现全面普及，发达国家所有新生儿出生后先要在婴儿培养箱中培养、观察 48 小时，婴儿生命体征正常，才转入普通病床，一旦生命体征不达标，则需要在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仪等婴儿保育设备中进一步培养、治疗。与发达国家相比，发展中国家婴儿保育设备推广较晚，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才在发展中国家医疗机构逐步推广，范围局限于经济腾飞后的相对发达的新兴国家和地区的大中型医疗机构。

全球婴儿保育设备行业规模以每年 10% 左右的速度递增，以 GE、德尔格、阿童木等为代表的行业巨头产品稳定性好、精度高、便捷轻便、工艺先进，在国

际市场尤其高端市场占据主流位置，约占全球市场份额的 80%。

(3) 产品市场容量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有着巨大的增长潜力：从医疗器械市场规模与药品市场规模的对比来看，全球医疗器械市场规模大致为全球药品市场规模的 40%，而我国这一比例近年来虽然有所提高，但是仍然不到 15%；从人均医疗器械费用来看，我国 2010 年医疗器械人均费用仅为 6 美元/人，而主要发达国家人均医疗器械费用大都在 100 美元/人以上，瑞士更是达到了惊人的 513 美元/人；从具体配备看，基层医疗机构医疗器械配备水平较低，目前我国 2000 余所县医院装备配置在不同地区平均缺口率达到 30%-50%。从现有设备水平来说，有 15%左右是上世纪 70 年代前后的产品，60%左右是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前的产品，亟需更新。



数据来源: Espicom Global Data

随着我国国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特别是对新生儿的健康培育意识加强，国内婴儿保育设备市场将呈高速增长态势。根据我国统计局的统计数据，我国新生婴儿每年约为 1600 万人，婴儿保育设备人均使用量为 0.0106 台/年，2011 年到 2015 年婴儿保育设备市场年平均增长率为 20%左右，未来市场增长空间巨大。

本部分内容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行业基本情况”之“（二）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4) 行业竞争情况

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生产厂家较少，市场占有率前五名的企业占据市场份额绝大部分，其中国产厂商在中低端市场占据明显的竞争优势，呈现垄断竞争的格局。

本部分内容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

（5）公司竞争优势

公司是国内婴儿保育护理医疗器械的龙头企业，是国内婴儿保育、护理、抢救、运输等婴儿保育设备的领军企业。产品与服务主要为三大方面：婴儿培养箱设计与生产、婴儿辐射保暖台的设计与生产、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三大系列产品。

公司产品均为自行研发的产品，主要产品包括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三大系列三十多种产品。产品凭借可靠的质量，良好的信誉和满意的售后服务，深受国内外广大用户的欢迎，产品曾多次在全国儿童基金会、卫生部设备招标项目中中标。目前，发行人产品在在国内生产同类产品的企业中市场份额名列前茅。

本公司的竞争优势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情况”之“（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6）项目市场前景

项目实施后，假定募集资金到位后 2013 年开始逐步投产，2013 年新增产能 6,000 台，2014 年新增产能 10,000 台，2015 年新增产能 4,000 台，随着婴儿保育设备需求的快速增长，根据中商情报网《2011-2015 中国婴儿保育设备市场研究预测报告》测算，国内婴儿保育设备的市场增长率保持在 20%左右，至 2015 年，相比国内新增消费量的快速增长，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增长迅速，公司新增产能完全能够消化。

3、项目的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13,394 万元，其中新增建设投资 11,94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448 万元。具体见下表：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占投资数
1	建筑工程费	7,408	55.31%
2	设备及工器购置费	3,006	22.44%
3	安装工程费	90	0.67%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73	6.52%
5	基本预备费	569	4.25%
6	铺底流动资金	1,448	10.81%
	合计	13,394	100%

4、产品技术方案

(1) 产品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代号	标准名称
1	YZB/浙 0344-2008	黄疸治疗灯
2	YZB/浙 0345-2009	远红外加温器
3	YZB/浙 0473-2009	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4	YZB/浙 0153-2010	低压吸引器
5	YZB/国 1277-2011	HKN-93 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
6	YZB/浙甬 059-2011	母婴同室婴儿床
7	YZB/浙 0629-2009	婴儿无接触输氧头罩
8	YZB/浙 0626-2009	呼吸复苏(器)囊
9	YZB/国 1280-2011	HKN-2001 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
10	YZB/浙 1213-2009	新生儿黄疸治疗床
11	YZB/浙甬 058-2011	婴幼儿头部固定架
12	YZB/浙 0343-2010	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13	YZB/国 0359-2010	运输用培养箱
14	YZB/国 0461-2010	HKN-90 婴儿辐射保暖台
15	YZB/国 0460-2010	HKN-9010 婴儿辐射保暖台
16	YZB/国 0462-2010	HKN-2000 婴儿辐射保暖台
17	YZB/国 0475-2010	YP-100、YP-100B 婴儿培养箱
18	YZB/国 0474-2010	YP-100A、YP-100AB 婴儿培养箱
19	YZB/国 0471-2010	YP-90 系列婴儿培养箱
20	YZB/国 0477-2010	YP-970 系列婴儿培养箱
21	YZB/国 0476-2010	YP-2000 婴儿培养箱

(2) 主要生产技术及取得方式

本项目投产所用的生产技术为公司现有技术,由于其主要生产技术已经较为成熟,不考虑引进新的技术。

目前的工艺主要采用核心技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八、公司的技术水平、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机制”之“一、核心技术情况”】。

(3) 工艺流程

本部分内容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4) 生产的主要设备

为保证产品质量、节约投资、并符合GMP要求,关键全自动化设备拟进口国外设备,其它拟选用国内先进、成熟、可靠的设备。主要设备选型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计(万元)
1	激光切割机(大功率)	台	1	202	202
2	激光焊机	台	2	97	194
3	数控冲床	台	1	110	110
4	数控折弯机(80T)	台	1	322	322
5	注塑机(10000 克)	台	1	203	203
6	数控车铣中心	台	1	114	114
7	CNC 加工中心	台	2	52	104
8	喷塑流水线	套	1	107.5	108
9	喷漆流水线	套	1	113	113
10	废气和粉尘处理设备	套	1	126.5	127
11	一次供电设备(高压设备,含发电机组)	套	1	200	200
12	叉车	台	10	10	100
13	货架	个	1	100	100

(5) 项目涉及产品的注册审批情况

公司拥有本项目的产品注册证: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号
1	YP-970、YP-930、YP-920、YP-910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3540817 号(更)
2	YP-100、YP-100B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3540815 号(更)
3	YP-100A、YP-100AB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3540813 号(更)
4	YP-90、YP-90A YP-90B、YP-90AB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3540814 号(更)
5	YP-2000 婴儿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3540816 号(更)
6	TI-2000、TI-900 运输用培养箱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3540669 号(更)
7	HKN-2001、HKN-2001L 婴儿辐射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540527 号
8	HKN-93、HKN-93A HKN-93B 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3540526 号
9	HKN-9010 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3540810 号(更)
10	HKN-90 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3540811 号(更)
11	HKN-2000 婴儿辐射保暖台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3540812 号(更)
12	XHZ-90、XHZ-90L 新生儿黄疸治疗仪	浙食药监械(准)字 2009 第 2260720 号(更)
13	YG-I、YG-II 黄疸治疗灯	浙食药监械(准)字 2009 第 2260723 号(更)
14	XHZ 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浙食药监械(准)字 2010 第 2260196 号(更)
15	NBB-I、NBB-II 新生儿黄疸治疗床	浙食药监械(准)字 2009 第 2260722 号(更)

5、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 主要原材料及辅助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使用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铝材、塑料件、电子元器件等。近年来,钢材、铝材、塑料件出厂价格波动较大,原材料价格波动能通过产品销售价格调整或产品结构调整来减少影响,同时随着需求量的增大、技术水平的提高,预计原材料价格调整对项目影响不大。本项目原材料均可在国内采购,能稳定获得。

(2) 能源及公用系统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的水、电、路等配套设施由石浦科技园区统一配置，能够满足本项目的需要。

6、项目的竣工时间、销售方式及营销措施

项目建设期为18个月，投产后第三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100%，产品主要通过代理商进行销售和直接销售。

7、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因建设和运营产生的污染，将根据各种污染源及污染物的不同特点，采取相应的防范和治理措施，在达到国家有关的环保标准后再行排放。只要严格执行相关措施，则项目不会对周边环境、水环境、大气环境以及居民的生活造成不利的影 响，在环保方面是可行的。解决的具体措施同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之“（六）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本项目已获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甬环函【2011】5号核查函，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要求。

8、项目的选址、拟占用土地的面积、取得方式及土地用途

本项目拟选场址位于宁波市象山经济开发区石浦科技园区，该地位于石浦镇北部，公司已取得该地块的使用权，土地权属为工业用地，该地块的建设用地面积为 86,142.25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84,236.56 平米，其中 82,424.35 平米用于扩建项目。

9、项目的组织方式及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本项目以本公司为主体组织实施，项目建设期为18个月，计划实施进度如下：

项目实施进度表

序号	工作阶段	时间（季）								
		1	2	3	4	5	6	7	8	9
1	前期研究及审批立项	■								
2	设计招标	■								
3	初步设计及审批		■							
4	施工图设计及报建		■							
5	工程监理和施工招标		■							
6	建筑工程施工			■	■	■	■	■		
7	设备订购与安装调试						■	■		
8	组织验收								■	
9	交付使用									■

目前本项目已完成项目整体可行性论证和经费预算，已完成设备选型、工艺技术路线确定及环评、项目备案。

10、效益分析

项目达产后正常年份销售收入为25,581 万元（不含增值税），税后利润4,600 万元；所得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30.18%，所得税后财务净现值（ $I_c=12\%$ ）为13,795 万元，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4.95 年。

（二）产品研发工程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背景

医疗器械行业作为高技术、高门槛、高风险、高投入、高回报的代表行业，一直以来都是国际经济的热点。全球医疗器械市场销售总额已从 2001 年的 1,870 亿美元迅速上升至 2009 年的 3,553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2001-2009）高达 8.35%。即便是在全球经济衰退的 2008 年和 2009 年，全球医疗器械依然逆流而上，分别实现 6.99% 和 7.02% 的增长率，高于同期药品市场增长率。全球医疗器械市场中，美国、西欧、日本占据绝对领先优势。其中美国稳居行业龙头地位，其医疗器械行业销售收入在全球占比高达 40.10%。

美国的领导地位一方面来自于由高水平的医疗支出、3 亿规模的人口基数以及人口老龄化趋势驱动的全球最大医疗器械市场；另一方面来自于其领先全球的医疗器械企业及其源源不断的技术创新。

医疗器械涉及多学科交叉技术，发展依赖于机械、电子、化工等基础工业以及生物材料、传感器、计算机等新兴工业的发展，而美国在各方面的综合实力是显而易见的。



数据来源：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

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国内企业要缩小与发达国家技术差距，必须通过引进人才，加大研发投入，提高营销水平，调整产业结构，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并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是国内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赢得竞争并获得长期发展的必由之路。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建设高水平研发中心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公司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在历经了初创期的发展和积累后，现已成为国内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龙头企业，主要研发、生产、销售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三大系列产品，进入了稳步成长期。未来 3-5 年的发展，对于企业的发展全局目标的实现极为重要，这其中研发的作用更是重中之重。具体体现在：

(1) 婴儿急救、护理设备技术工艺不断改进，保持领先优势的需要

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三大系列产品作为公司的主要产品，一直在公司的产品体系和整体经营战略中占有举足轻重的位置。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自主研发，积累和掌握了大量与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箱等系列产品相关的核心技术和工艺，这些技术和工艺在产品研发和制造过程中的应用帮助公司显著提高了产品质量，降低了制造成本，奠定了公司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市场的发展，客户满意度的提高要求公司精益求精，持续改进产品的质量以带给客户更加满意的使用体验，这需要公司根据市场需求，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保持在技术方面的优势。

（2）新产品不断推出的需要

市场竞争力的增强和维系离不开有竞争力的优势产品的持续推出。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遵循“创新领先、保质求量、勤俭创业、和谐发展”的经营理念，专注婴儿急救、护理设备产品领域，从婴儿培养箱起步，坚持“爱心无限，呵护生命最初”的企业宗旨，按照“知己知彼，始终领先一步”的原则来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策划的不断推出。通过对国际国内医疗器械行业发展趋势的预测，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工艺在医疗领域应用的研究，不断开发出新的产品来延伸企业的产品线。新产品的开发还延续着公司支柱产品婴儿培养箱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产品的不断完善，更是如今公司已实现在国内行业内技术、市场占有率的领先、成为与国际逐步接轨的知名企业及未来盈利和健康发展的重要保证。这就需要创建一个优秀高产的研发中心为企业的快速发展提供支持。

3、项目的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估算 3,000 万元，主要用于建筑工程和购置设备。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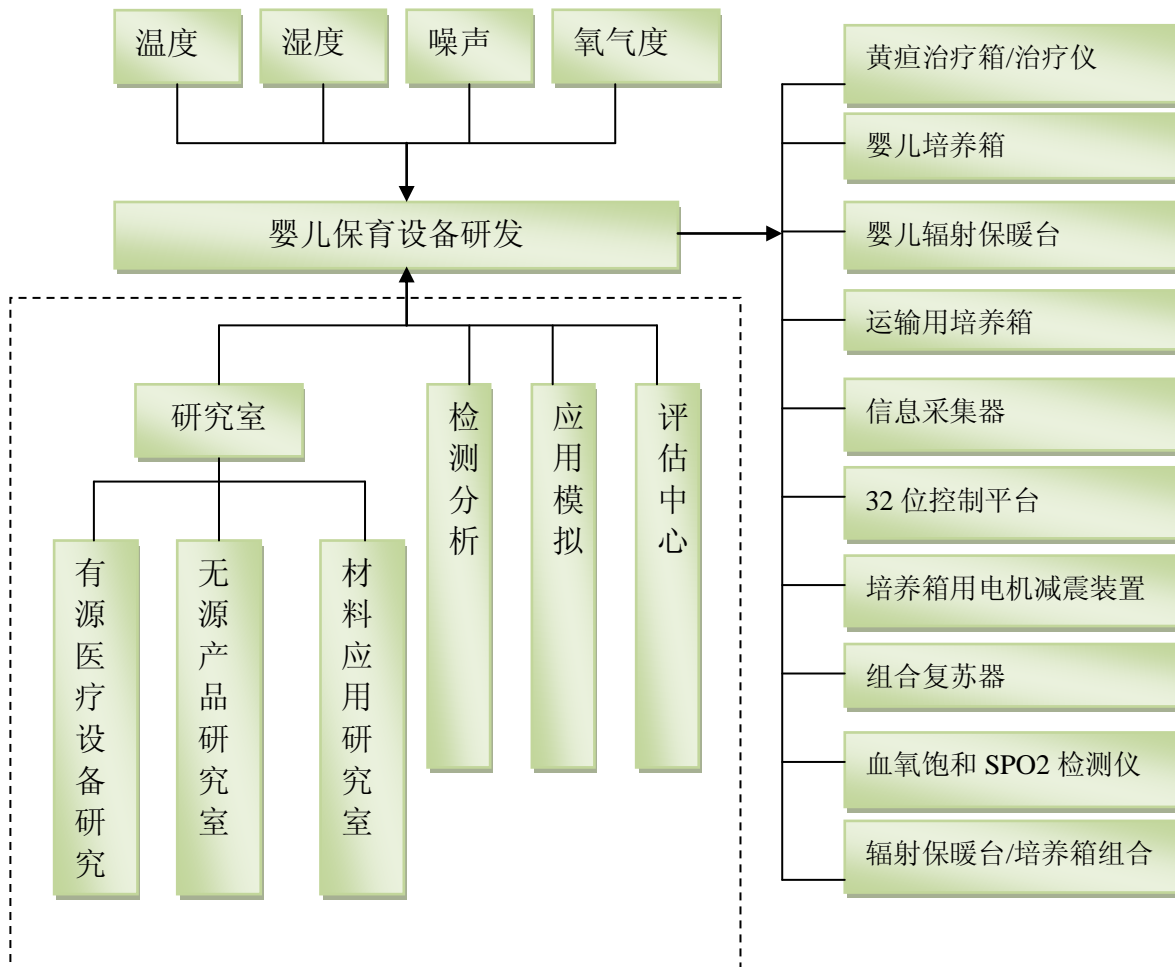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投资占比
1	建筑工程费	1,300	43.33%
2	EMC 检测实验室	1,000	33.33%
3	光谱分析实验室	200	6.67%
4	数字化常规检测设备	100	3.33%
5	电机测试设备	50	1.67%
6	系统软件	100	3.33%
7	办公设备	100	3.33%
8	其他费用	150	5.00%
合计		3,000	100%

4、建设方案

本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首先整合公司现有研发资源，将已有的研发部门、人员及装备等全部纳入到本研发中心；在此基础上，两手抓，通过引进高层次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添置基本实验设备外还将添置一批必要的大型分析、测试、试验用仪器和设备；尤其是要达到国际一流水平，还必须建立如 EMC 检测实验室、光谱分析实验室等，电磁场抗干扰性、生物兼容性的检测、分析手段必须具备。才可能为项目研发和课题开发提供分析测试提供坚实的保障。即通过添置必

要的仪器设备、增加研发费用投入、建立和强化应用试验研究基地建设等来组建高水平的新的企业研发中心。

企业技术创新是一个系统工程，它需要一个与之相适应的内部环境和企业方方面面的整体合力，为了确保企业技术创新工作的系统性和实效性，公司在多年的实践经验的基础上，逐渐建立和完善了企业技术中心的组织机构。公司实行总经理领导下的研发中心主任负责制。婴儿急救、护理设备技术研发中心架构图如下：



各研究室研究方向简介如下：

(1) **有源医疗设备研究室：**专注于主要产品婴儿培养箱系列、婴儿辐射辐射保暖台系列、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等婴儿急救、护理设备的研究与开发、生产工艺和技术改进、自动化生产设备的普及应用；关注产品电磁兼容性的测试与抗电磁干扰能力的研究；医院婴儿急救中心系统的研究开发；医院婴儿急救中心数字化连网系统的研究开发。

(2) **无源产品研究室**：现有无源医疗产品应用的材料尤其与人体接触材料部件的改进和研究、验证。与婴儿培养箱系列、婴儿辐射保暖台系列、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产品及延伸相关的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和产业化，如婴儿一次性睡袋，婴儿急救、产妇使用耗材等。

(3) **材料应用研究室**：以材料理化性质的比较与判定为基本功能，特别关注有机玻璃、耐高温高压的塑料、塑料的成型、密封材料及其它材料进行理化分析，形成对未来几年内所有使用或可能使用的材料及产品（含竞争对手产品）的常规理化检测、分析能力，为新产品的发展方向提供依据，含生物兼容性实验室；影像学检查、力学检查、度量、成分分析等检测项目。

(4) **临床应用研究室**：通过与各级医疗机构合作，对公司产品的临床性能作比较和评估，为公司现有产品和正在或即将开发的产品提供临床资料，以达到快速输出研究方向信息，缩短产品研发周期的目的。该实验室采用国际大型医疗临床评估机构的方案，提供临床依据。

(5) **婴儿急救护理设备评估中心**：该评估中心主要依托上述4个研究室的成果开展对公司上市、拟上市产品及国际上同行产品安全性、有效性、辅助功能性能的量化对比、评估。

为公司现有产品和正在或即将开发的产品提供更符合临床应用的资料，以达到快速输出研究方向信息，缩短产品研发周期的目的。该实验室采用国际大型医疗评估机构的方案，提供临床依据。

(6) **综合检测、分析、实验室**：目前公司的质检中心，执行产品、部件的按标准要求进行的各种常规检测检验，由此为基础搭建的平台。承担各项日常常规工作。

5、在研项目

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八、公司的技术水平、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机制”之“（二）、公司技术储备情况”】。

6、技术水平

本项目的建设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婴儿护理设备领域的技术创新及国内领先优势，通过先进试验设备及高水平共用技术平台的建设，为公司持续提供创新技术、创新产品和创新服务，项目的效益将集中体现在公司总体财务效益。同时，通过研发项目的顺利实施，培养科技人才、积累项目开发经验，缩短与国际先进

水平的差距，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

7、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为研发中心类建设项目，将会产生少量的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解决的具体措施同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公司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六）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

本项目已获得宁波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甬环函【2011】5号核查函，符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政策要求。

8、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选场址位于宁波市象山经济开发区石浦科技园区，该地位于石浦镇北部，公司已取得该地块的使用权，土地权属为工业用地，该地块的建设用地面积为 86,142.25 平方米，其中研发中心建筑占地 3,717.9 平方米，建筑面积 7,435.7 平方米。

9、项目的组织方式及项目的实施进度情况

本项目以公司为主体组织实施，目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项目 \ 时间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项目前期工作												
基础设计												
施工图设计												
设备采购												
土建工程												
安装工程												
装备调试												
正式运行												

10、项目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项目建成后，产品研发工程中心将成为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实验和测试中心，从而改变目前研发部门实验测试计划依赖并受制于生产部门设备运营情况的窘境，为公司实施创新战略提供硬件和实验保障。

公司将以产品研发工程中心为依托，不断增强公司的技术储备和市场竞争能力，确保公司顺利完成品牌战略、市场战略、产品战略的长远发展规划，力争成为国家级婴儿保育护理设备产品工程技术中心。

本项目建成后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且短期内由于增加固定资产投资而使

公司的折旧费用每年增加约为 340.47 万元，从而对公司的当期盈利能力有一定的负面影响。但作为以技术投入密集为特征的高端医疗器械企业而言，随着产品自身升级换代的要求以及其他竞争对手技术进步的压力，公司必须强化研发部门的投入，不断提高产品的研发能力，使公司在相关领域保持核心竞争能力。

另一方面，伴随对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公司将科学有序地安排相应的固定资产投资，在提升公司产品技术壁垒的同时，相应提高产品产能和毛利率，从而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三）国内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背景

加大对基层医疗机构的器械配备是新医改的重要内容之一。自 2009 年开始，我国将在三年内中央重点支持 2,000 所左右县医院建设，使每个县至少有一所县级医院基本达到标准化水平。2009 年，全面完成中央规划支持的 2.9 万所乡镇卫生院建设任务，再支持改扩建 5,000 所中心卫生院，平均每个县 2-3 所。支持边远地区村卫生室建设，实现每个行政村都有一个标准化的村卫生室。

而目前我国基层医疗机构医疗器械配备水平较低，我国 2,000 余所县医院装备配置在不同地区平均缺口率达到 30%-50%，亟需“填补缺口”。并且现有设备中有 15%左右是上世纪 70 年代前后的产品，60%左右是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前的产品，亟需“更新换代”。

因此，“填补缺口”和“更新换代”将配合新医改政策的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建设促进基层医院用医疗器械迅速增长。预计未来几年，中低端市场的增长将超过高端市场，成为医疗器械市场增长的主要推动力。

全球每年新出生人口约 8,000 万，以美国 GE、德国德尔格和日本阿童木为代表的行业巨头产品稳定性好、精度高、便捷轻便、工艺先进，在国际市场尤其中高端市场占据主流位置，并瓜分了全球市场的绝大部分份额。公司长期专注婴儿保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 20 多年的积累，公司部分产品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先后销售到欧洲、亚洲、非洲和南美洲的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初步建立了国外代理商网络，为进一步扩大国际市场份额提供了良好的基础。

现有的代理制营销模式为公司发展初期取得良好的销售业绩发挥了重要作用，但随着医疗器械市场的迅速扩大，竞争的日益激烈，现有的营销模式逐渐显

现出不足，这将直接影响到未来的销售业绩和市场占有率的增长，从而影响企业的持续发展。因此，需要及时调整营销战略，针对目前存在的问题，提出实施本项目，建立自己营销的网络，以支撑企业快速发展，提升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力，继续保持公司在国内医疗器械婴儿保育设备产品领域的优势。

除了及时获取市场信息，各地营销办事处还承担了售后服务、客户关系维系等工作。随着行业的发展及公司业务的逐步扩展，公司各地办事处场地及人员不足的情况日益凸显，亟待进行国内外营销网络的建设。

2、项目建设概况

(1) 建设目标

本项目建设总目标为：充分利用现有的基础，发挥“戴维”牌婴儿保育设备的品牌效应，实现新一代培养箱、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业化。利用营销网络的优势尽快扩大市场份额，使公司在培育箱生产能力和保暖台生产能力方面成为全球同行业第一大制造和营销商。该项目建设总投资 2,214.6 万元。

国内营销网络建设计划新增投资 904 万元，分别在哈尔滨、沈阳、北京、乌鲁木齐、兰州、太原、西安、济南、郑州、武汉、长沙、南京、合肥、福州、成都、昆明、南宁、广州、石家庄、贵州等 20 个省会城市建立办事处。国内各营销网点办事处租赁办公用房建筑面积 150 平方米，配置营销所需的各类软、硬件设施，设立由专业的技术工程师组成的技术服务队伍，为用户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国际营销网络计划新增投资 1,310 万元，计划分别在巴西的圣保罗、秘鲁的利马、中东的迪拜、阿尔及利亚的阿尔及尔、马来西亚的吉隆坡、乌克兰的基辅、南非的约翰内斯堡、加拿大的温哥华等地区建立办事处，支持和监督代理商的销售以及市场开发活动，并引导代理商对本地区进行市场维护和信息收集。同时办事处也是直接销售机构，负责产品的推广和销售。

(2) 项目建设内容

①国内营销网络建设内容

A、国内营销网点选址

公司产品终端客户为各级医院，其需求与当地人口有密切关系。医院对医疗器械为刚性需求，根据当地医院的规模和人口来确定对医疗器械的需求。公司计

划在哈尔滨、沈阳、北京、乌鲁木齐、兰州、太原、西安、济南、郑州、武汉、长沙、南京、合肥、福州、成都、昆明、南宁、广州、石家庄、贵州等 20 个省会城市设立营销办事处,挖掘潜在客户和潜在需求,以提升公司现有的销售能力。同时,各地营销办事处可以支持和监督代理商的销售以及市场开发活动,并引导代理商对本区进行市场维护和信息收集。同时办事处也是直接销售机构,负责产品的推广和销售。

国内营销办事处一览图



“★”代表募投项目拟设办事处

B、国内营销网络建设投资预算

国内营销办事处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占投资数
1	办公场所	144	15.92%
2	仓储	72	7.96%
3	交通运输设备	500	55.27%
4	办公设备	173.6	19.19%
5	管理系统	15	1.66%
合计		904.6	100%

C、人员配置与职责

各区域办事处负责完成地区销售任务和国内营销部下发的其他任务,如主管所属地区销售工作,完成下达的销售计划和营销事业部下达的任务,负责区域客

户服务，包括客户档案管理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等等；对客户需求信息及其他信息反馈汇总，上报营销事业部，配合制定区域营销计划；主持制定区域销售工作计划，费用预算工作；区域范围内的售后服务工作；负责回款及合同实施中的联络配合工作；挖掘潜在客户以及人员的管理和指导等工作。

国内办事处的人员配置计划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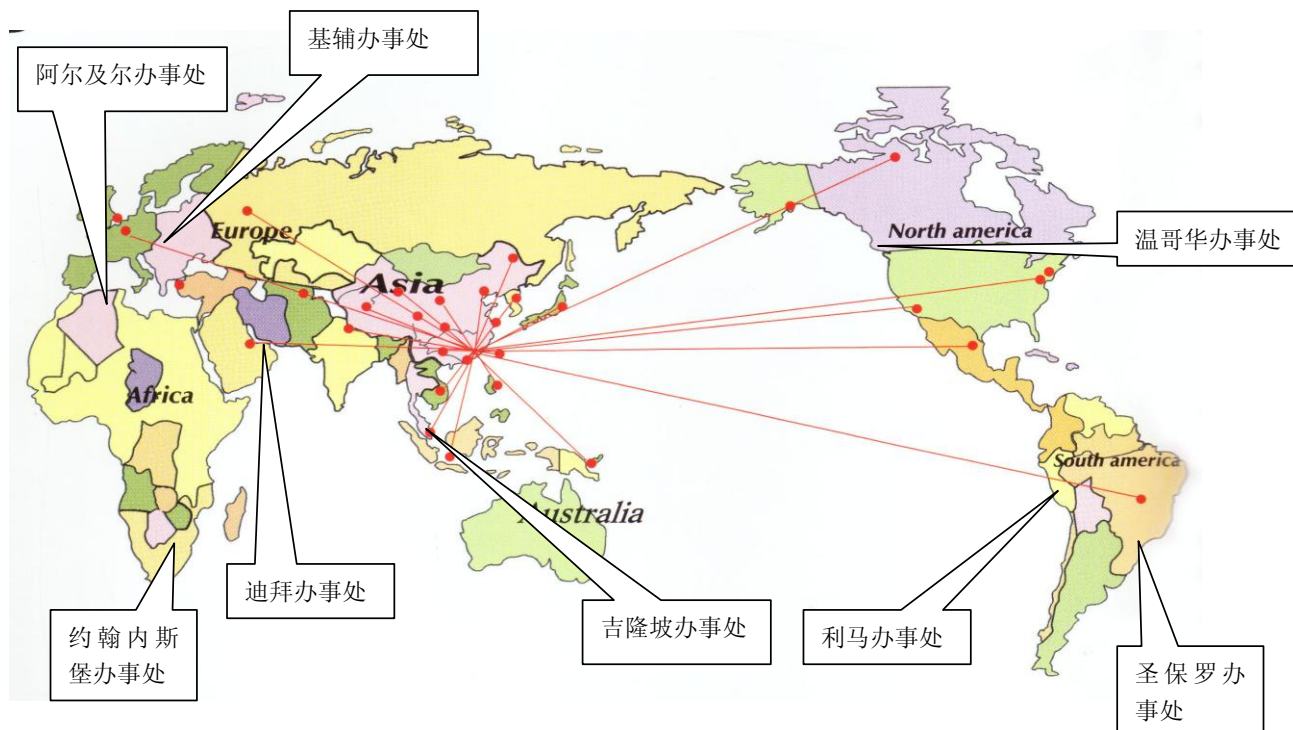
序号	岗位	单个办事处人数	项目总新增人数
1	办事处主任	1	20
2	销售经理	2	40
2	市场服务员	2	40
3	文秘	1	20
合计		6	120

②国外营销网络建设内容

A、国外营销网点的选址

本项目国外营销网络将计划在巴西的圣保罗、秘鲁的利马、中东的迪拜、阿尔及利亚的阿尔及尔、马来西亚的吉隆坡、乌克兰的基辅、南非的约翰内斯堡、加拿大的温哥华等地区建立 8 个国外办事处。

国外营销办事处一览图



B、国外营销网络建设投资预算

国外营销办事处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占投资数
1	办公场所及仓储	714.4	54.53%
2	办公设备	27.68	2.11%
3	交通运输设备和管理系统	568	43.36%
	合计	1,310.08	1310.08

C、人员配置与职责

国际业务部主要负责国外客户的公关及销售任务，建立国外大客户信息档案管理体系，挖掘潜在客户信息；协调区域销售经理之间的协作关系，共同公关；负责国外客户招投标工作的组织、协调。

国外办事处的人员配置计划表

序号	岗位	单个办事处人数	项目总新增人数
1	销售经理	2	16
2	市场服务员	2	16
3	办公文员	1	8
4	财务文员	1	8
	合计	6	48

3、员工培训

公司在建立比较完善的营销组织架构的基础上，将制订详细的员工培训计划，明确各个岗位的工作职责，优化所有的业务流程。

公司将设计包括岗位培训、技能培训、素质培训、代理商培训、办事处经理培训、售后服务体系培训和内部培训师培训等在内的一整套培训计划，培训内容涵盖岗位职责、商务知识、销售技巧、产品功能和进出口单证知识等诸方面内容。

公司培训方式分为内训、公开课性质两大类，其中内训可以由公司组织，外请老师授课的形式进行，也可以由公司人力资源部门结合销售部门组织材料进行，也可以由员工自学（给每个员工配发相关的专业书籍，公司组织的内部培训材料—然后根据配发的材料选定主题并定期撰写工作心得）。公开课性质的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专业咨询公司开设的公开课程、有关销售技能的营销会议、有关行业的交流会议。公司可采取内训和公开课结合的形式进行专业销售技巧方面的培训。

4、项目投资概算与实施计划

（1）相关投资概算

该项目计划投资2,214.6万元，其中国内营销网络建设投资904.6万元，国外营销网络建设投资1,310万元，项目预算内容包括各办事处站点租赁费、设备购置费、安装工程费以及现行国家规定的其他费用，具体资金使用计划参见本节“国内营销网络建设投资预算”和“国外营销网络建设投资预算”。

该项目投资资金，拟通过上市募集资金解决。

（2）项目的实施计划

该项目建设期为12个月，包括编写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项目申报和审批等前期工作以及项目设计、建设。

项目实施进度表

项目	时间（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项目前期工作													
营销网络方案的策划及审批													
各办事处选址，房屋建筑													
办事处装饰、设备调研													
建立营销信息技术系统													
设备安装调试													
试运营													
竣工验收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新增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化的匹配关系如下：

项目	2010年公司总体情况	年产20000台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
产能（台）	20,000	20,000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11,453.67	11,836.00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2,139.05	3,489.00
固定资产原值/产能（万元/台）	0.57	0.59
机器设备原值/产能（万元/台）	0.11	0.17

公司截至2010年末的总资产为23,689.01万元，净资产为11,027.97万元，固定资产原值为11,453.67万元，机器设备原值为2,139.05万元，2010年的产能20,000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新增固定资产11,836.00万元，其中新增机器设备3,489.00万元，新增产能20,000台。2010年公司单位固定资产产能约为0.57万元/台，扩建项目实施后公司新增单位固定资产产能约为0.59万元/台。新增单位固定资产与前期相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一、由于物价上涨，土建

成本增加，单位建安成本增长较快；二、扩建项目采购机器设备均为国内领先、国际先进设备，性能较现有机器设备大幅提升，有利于公司产品的更新换代及技术升级，公司机器设备的采购成本因此也大幅提升。由此可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新增投资与产能是匹配与经济的。

四、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新增固定资产开始投产后的历年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折旧及摊销	净利润	折旧及摊销	净利润	折旧及摊销	净利润	折旧及摊销	净利润
保育设备扩建项目	375.00	1,232.00	750.00	3,532.00	750.00	4,600.00	750.00	4,600.00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中新增的建设投资中主要有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固定资产支出主要是新建厂房、仓库、生产车间等土建工程以及购置生产、研发设备，合计固定资产投资 11,836.00 万元；无形资产及其他主要为勘察设计费和技术转让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新增折旧摊销额 750.00 万元/年。由于项目达产后年营业收入将增加 22,581 万元，增加的营业净利润为 4,600.00 万元，可充分消化因固定资产投资而导致的折旧摊销费用增加，确保公司营业利润不会因此而下降。

募集资金到位后，固定资产投资基本在一年内完成，但由于新建项目需要试产磨合、市场需逐步开发，项目将逐年达产，效益将逐步显现，因此，在项目投产的第一年，项目固定资产折旧，会对当期利润有一定负面影响。但是考虑到项目达产后预计将新增利润总额远大于年折旧额。因此，项目给公司带来的经营业绩可以承担固定资产扩大后新增的折旧及其他摊销费用，在固定资产规模扩大的同时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测及相关基础与依据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预测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销售额（万元）	6,774.00	18,065.00	22,581.00
净利润（万元）	1,232.00	3,532.00	4,600.00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展规划，如募集资金 2012 年上半年到位，

将于 2013 年中建成投产，产能逐步释放并预计于 2015 年全部达产。结合市场需求及竞争情况，公司预计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新增销售额 6,774.00 万元、18,065.00 万元与 22,581.00 万元，年税后净利润分别为 1,232.00 万元、3,532.00 万元与 4,60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预测基础及依据

单位：万元

项目明细	年产 20000 台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
销售量	考虑到该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及品牌优势，并综合考虑目前及未来的市场容量增长，预计新增 20,000 台婴儿保育设备可以充分逐步被市场消化。
营业成本	1、主要原材料价格是以现行市场价格为依据，并根据近几年市场价格变动趋势进行适当调整，物料的消耗定额依据企业近几年生产类似产品的经验数据以及考虑到引进设备降耗进行估算；2、燃料及动力费用根据产品所需消耗量和相应的收费标准进行估算；3、工资福利根据现有的工资和福利水平，适当考虑通货膨胀进行估算；4、本项目固定资产土建工程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折旧年限为 20 年，机器设备按 10 年折旧，残值率为 5%，递延资产按 5 年摊销；无形资产摊销年限为 50 年，5、技术开发费用按全年销售收入的 5% 计提。
销售费用	按当年销售额的 6% 计提
管理费用	按当年销售额的 8% 计提
财务费用	依照预计的业务状况需要
所得税率	依照当地执行税率

六、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

若公司重大投资项目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顺利实施并达到预期目标，将有效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实力，销售规模将快速扩大，盈利能力大幅增强和资产结构逐渐优化，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保持良好的发展趋势。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将大幅提高，这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实力，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二）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大幅降低，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间接融资能力，降低财务风险；另外，本次股票溢价发行将增加公司资本公积金，使公司资本结构更加稳健，公司的股本扩张能力进一步增强。

（三）对净资产收益率与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因净资产增加而有所下降，但随着投资项目效益的逐渐显现，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将大幅增长，盈利

能力持续提高，资产收益率将随之回升。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公司规划是基于国家产业政策和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方向，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和公司竞争优势而制定的。公司将根据国家政策和市场环境的变化，对发展规划进行审慎修订和完善，使其既富有前瞻性，又具有可行性。公司将在上市后通过定期报告持续公告规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一、公司发展规划

（一）公司的经营理念和发展战略

1、公司的经营理念

公司秉承“爱心无限，呵护生命之初”的企业宗旨，以“创新领先、保质求量、勤俭创业，和谐发展”为经营理念，以市场动态、客户需求为导向，以知识、人才为本，树立持续开发和创新的技术核心优势，与客户、股东、员工、产业和社会共同发展。

2、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一直致力于发展成为世界一流的婴儿保育设备的供应商，为我国乃至世界婴儿保育事业作贡献，服务人类，延续生命。

公司从创立到发展壮大坚持的是“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公司在初创时期，公司产品主要面向中小医院，随着公司品牌的影响力提升和研发水平的提高，公司产品已成为国内的主流产品，已成功应用在国内各省会大城市医院和专科医院。如今，公司进入新的阶段，以上市为契机，公司将把眼光瞄向世界，不仅走出国门，而要把产品与世界一流产品相媲美，公司将在下一阶段实行新的飞跃。公司在以后的经营中继续以客户的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为手段，充分发挥公司的竞争优势，努力提高市场份额；同时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科技含量，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满足客户的多样化、个性化需求，最终成为技术一流、产品质量一流、产业规模和市场占有率领先、国内医疗器械行业最具代表性的企业之一。通过建立国际化的营销网络，打造成世界范围内基础医疗器械产品的最优秀供应商之一，把“戴维”品牌打造成为国际知名的医疗器械品牌。

随着国内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未来婴儿保育设备成长速度与空间将逐渐缩

小。如何利用国外市场，打开出口渠道，是未来企业经济新增长点重要的途径之一。公司通过 IPO 产能项目的扩建和核心产品的技术突破，产品的规模将迅速扩大。通过国际营销网络的建设，国外的市场销售将保持稳定的增长。公司在未来三年将以 IPO 项目为依托，通过销售自主品牌、代理、ODM 以及与国外合作等途径拓展海外销售渠道。

（二）整体经营目标

公司计划利用本次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在已有产业基础上，扩大产业规模，对原有的产品进行升级改造，新建年产 20,000 台的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建设婴儿保育设备技术研发中心，同时积极建立扩大国内外营销网络。项目建成后，公司的婴儿保育设备更加人性化，科技含量更高，国内行业领先地位进一步巩固。

公司未来三年整体经营目标如下：

1、扩大核心业务生产规模，解决产能不足的瓶颈，实现营业收入的快速稳定增长。

2、三年内，在巩固现有的亚洲、非洲、欧洲、南美等国外市场客户的基础上，通过建立稳定的国外营销网络，将具有高技术含量的婴儿保育设备进入欧美发达国家，成为在国际上有竞争力的婴儿保育设备公司。

3、在已有国内自主研发平台的基础上，加强与高校和研究机构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开发出新产品，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

4、继续提高现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扩大业务规模，在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婴儿保育设备市场上继续扩大市场占有率，取得更好的规模效益，同时加大高利润配件的自制率，延伸产品的市场开发，提高产品的毛利率。

（三）具体业务经营目标

1、2012 年经营目标

2012 年，基于公司现有产能及市场网络建设情况，公司在保持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主要产品销售额持续增长的同时，公司将通过内部挖潜，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扩大现有产品的生产规模和销售规模，并实现相关产品的市场销售。进一步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与科技含量。

2、中期目标（2013—2015年）

2013年，如果募集资金项目能在下半年建成，2014年，公司产能将大幅提高，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均将有较大幅度增长。2015年，募集资金项目形成的产能将可充分释放，产能瓶颈将基本解决，各类产品的产销均将有更大幅度的增长。

二、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一）研发平台建设及创新安排

依托公司现有的技术中心平台，进一步完善公司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增加科研投入、加强与相关科研院校合作，积极引进人才，努力建设国内领先的研发平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缩短技术开发周期，进一步提高婴儿保育设备及相关技术水平，形成具有戴维特色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进一步加强和深化对现有核心业务产品的技术提升，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加强专利保护，使公司的产品及技术在国际上更具竞争力。

公司进一步完善科研管理及科研激励机制，优化研发人员与研发成果相关的评价机制，使公司持续创新在制度上得到可靠保证。

（二）产品与技术开发计划

公司将重点从产品的技术开发、产品升级以及产业化的角度，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1、新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依托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的技术积累和专利，围绕婴儿保育设备和婴儿急救、护理、检验、监测领域，加快第四代产品及延伸系列产品的开发，充分发挥公司的销售渠道优势和品牌优势，提高企业经济效益。

2、现有产品的技术革新计划

从设计、数字化集成、减震、降噪等多方面的核心技术关键领域着手，改进原有产品，通过完善生产工艺，引进最新高自动化程度设备，提高员工的素养技能，提升现有产品的性能，推动产品的更新换代。

（三）人力资源计划

人才是提升企业竞争力的核心。公司成立以来一直坚持以人为本，注重人才

的引进和培养。公司在未来三年将重点培养和引进三类人才，一是培养和引进高级技术人才，主要重点在自动控制、IT 工程、机电设计、程序开发等方面，还要培养与引进工艺人才。二是高级管理人才，包括财务、投资、营销、技术工程管理、信息管理等人才。三是要引进与培养高级市场研究人员、品牌维护与拓展人才及终端开发与管理人员。

进一步完善绩效体系，完善对员工队伍的管理，采取股权激励的方法稳定核心员工，同时加大对人才的培训力度，保障培训的时间、条件与限制，提高员工队伍的总体素质。塑造共同的价值观，推动企业的进步。

（四）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公司倡导专业示范化营销。公司的产品具备相当的专业特性，同时主要使用对象为婴儿，因而公司的营销特质必须要表现出专业化与人性化相互支撑，打造出专业的品牌形象，同时又使这个品牌形象具备足够的亲和力。

1、以推广活动为载体，公司以儿科医疗学术机构研讨会为平台进行学术推广、组织培训、展会、演示论证、专题研讨等活动，深入产品专业化推进，公司面对大众消费者通过社区活动、慈善捐赠、售后维修、回访调查等突出公司的服务及回报社会的文化。

2、在营销组织上，在公司内组成以营销专员、销售工程师、客户服务人员、培训师为组合的营销队伍，公司外以办事处、区域代理商等组成的覆盖完整的销售团队。公司通过培训、售后服务等方式提高代理商的专业化水平和客户的满意度。公司的销售工程师主导专业化推广，公司的客户服务人员主导售后服务与跟踪，对代理商和终端医疗机构用户采取不同的培训。并建立全国性的售后服务快速响应网络。

3、在营销载体上，公司根据产品类别分设产品经理，负责指导各种不同产品的营销方案，以代理商为主要载体，招投标则以公司自己投标为主。

4、在海外市场方面，公司定期拜访代理商并了解最终用户使用情况，听取意见、并掌握第一手资讯，并积极开展主要产品的 FDA、SG 认证申请工作，从而掌握营销主动权，挖掘潜在客户，拓展市场份额。在欧洲、亚洲、非洲和南美洲建立直属办事处，积极主动开拓商业机会，加强掌控海外销售渠道，重点开拓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市场。

（五）管理提升和组织结构调整计划

公司将严格各项制度流程，提升管理与内控水平，使流程标准化，合理安排企业组织与管理跨度，完善组织功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目前的组织结构，并根据规模的扩大逐步向产品事业部模式过渡，从而形成更专业化的组织。

在公司治理结构上公司将严格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发挥董事会集体决策的作用，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作用和监督作用，确保公司的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通过适当的授权体制发挥经营管理层的主观能动性，提升经营效率。

（六）再融资计划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将视经营发展需要筹集资金。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情况和公司的财务状况，比较银行利率水平的变化趋势，综合比较各融资方式的融资成本，以及公司未来业绩增长情况，选择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融资方式来筹集资金。

（七）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不仅通过自身积累实现规模扩张，还将通过收购兼并来加快发展步伐。公司将立足于股东利益和长远发展目标，根据自身实力和业务发展要求，寻找和选择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企业作为收购、兼并对象，达到扩大生产规模以及提高自身竞争力的目的。

三、发行人未来发展着力于增强公司成长性和自主创新能力

（一）发行人未来发展目标着力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通过创新机制建设与创新团队建设并举，进一步增强公司在研发团队和管理团队的人才优势，通过产品的规模扩大和技术的升级、产品线的延伸和市场区域的拓展，未来三年力争实现既定目标。未来随着具体目标与计划的实施，公司将获得良好的成长性，自主创新能力将得到大大提升，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

（二）募集资金运用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实力，确保公司的成长性

为了把握良好的市场机遇，公司拟运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扩大年产 20,000 台婴儿保育设备项目，项目建成达产后，年均增加销售收入 25,581 万元，年均增加净利润 4,600 万元；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大幅提升，为公司持续增长奠定良好的基础。

通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实现产品的升级。如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等整体机箱体塑料模具化成型，使得产品更加美观，质量更稳定可靠。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产品在募投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提升公司婴儿保育设备市场占有率。

因此，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的成长性。

（三）募集资金运用将进一步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后，不仅婴儿保育设备多项研发成果能大规模进行生产，使得公司产品结构得以持续优化，提升赢利能力，而且能为公司其他研发成果建立较好的平台，必将促进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

（四）进一步优化人才结构，培养后备技术骨干

为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将采用外部引进与内部选拔相结合的方式，遴选部分优秀人才参与项目建设工作。一方面有助于优化公司人才结构，另一方面也有助于培养后备技术骨干，提升技术开发及自主创新能力。

四、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一）公司所遵循的有关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政策近年内无重大变化；

（二）公司业务所在国家和地区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近年内不会有重大变化；

（三）公司所处行业近年内不会出现快速衰退或急剧过热现象；

（四）国家对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不发生重大改变；

（五）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到位，投资项目建设计划能如期进行；

（六）没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五、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公司上述发展战略和计划的实施，对企业文化、管理模式和人力资源素质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在以下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

（一）融资渠道需要进一步拓宽

目前公司规模与国际大型婴儿保育设备公司相比还有较大的差距，技术创新、技术改造、新产品开发、规模化生产需要大量的资金。尽管公司主要产品在同行中具有领先优势，但依靠自身积累难以在较短的时期内实现规模的快速扩

张。公司的融资渠道狭窄，制约了业务的扩张。

（二）经营规模快速扩张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较大挑战

在较大规模资金运用和公司业务进一步拓展的背景下，公司在发展战略、组织设计、机制建立、资源配置及运营管理，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新的挑战。

（三）研发条件需进一步改善

公司作为婴儿保育设备的龙头企业，一直把技术研发能力作为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公司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对研发手段和装备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的研发条件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高素质人才不足

公司现有人力资源将不能满足发展规划对人才的需求。公司人才储备有限，公司须制定能够吸引人才的政策，加大高级管理、技术研发人才的引进，改善人力资源结构。因此，公司需加快内部人才培养和外部引进人才的力度，确保高技术人才、经营管理人才以及具有国际化背景的营销人才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

六、上述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充分考虑了婴儿保育设备行业的产业现状、发展趋势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是公司现有业务的扩充和提升。公司在发展计划中明确提出进一步提高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和新生儿黄疸治疗设备等产品销售额的同时，依托公司现有业务平台、研发平台，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投入，丰富产品结构。发展计划的实施不仅有助于提升公司现有的经营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而且对公司做大产业规模、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起着决定性的作用。

七、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发展计划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新建年产 20,000 台的婴儿保育设备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以及营销网络建设三个项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扩建项目不但可以扩大公司的产能，同时也可以对产品实行技术升级改造。研发中心的建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国内外营销网络的建设为巩固国内市场，扩大国外市场提供坚实的保障。

若本次公司股票发行成功，对于公司实现前述目标具有关键作用，其主要体现在：募投资金若能顺利到位，将为公司注入可观的利于长期稳定发展的资金，

为实现既定的业务目标提供雄厚的资金支持，对公司总体规划目标的实现和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将起到重要作用；为公司建立通过资本市场融资的通道，丰富了公司的融资渠道；有利于现有业务、市场经营和生产规模方面的扩张；有利于吸引高级人才和增加研发投入；有利于扩大企业影响力，树立品牌形象；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增强运营效率。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重大合同是指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的合同。除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所述的关联交易情况外，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的种类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销售合同、采购合同等。

戴维医疗所生产的婴儿培养箱、婴儿辐射保暖台等产品需向其他厂家采购有机玻璃、冷轧等零部件，通常戴维医疗与纳入公司供方评价体系的合格供应商签订合同后，按照采购计划以订单的形式向供应商采购零部件。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正在履行的标的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重大的采购合同。

（一）借款合同

序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贷款起止日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利率 (%)	担保情况
1	发行人	中国银行 象山支行	象山 2010 年人借字 A026	2010.4.27- 2012.4.20	1,000.00	浮动利率，周 期 6 个月，每 笔提款按一 年期基准利 率下浮 5%	戴维医疗房 产抵押和陈 再宏、奚海 亚 个人保 证担保
2	发行人	中国银行 象山支行	象山 2010 年人借字 A115 号	2010.10.18- 2012.10.15	2,000.00	基准利率下 浮 5%	戴维医疗房 产抵押和陈 再宏、奚海 亚 个人保 证担保
3	发行人	工商银行 象山支行	2011 年(象山)字 0374 号	2011.10.24- 2012.10.23	1,500.00	基准利率上浮 5%	无担保
4	发行人	农业银行 象山支行	82010120110010957	2011.12.16- 2012.12.15	2,000.00	基准利率	无担保

（二）担保合同

1、201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签订编号为象山 2010 年人抵字 A02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发行人所有的 19378.77 平方米的房产及附着的面积 17824.90 平方米的土地抵押给中国银行象山支行，为其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自 2010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之间在 3,420 万元人民币最高限额内与中国银行发生的债务，以及发行人在 2010 年 4 月 26 日至 2012 年 4

月 25 日期间向中国银行象山支行贷款 1,0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该项担保已经办理抵押登记手续，取得象房他证东陈乡字第 201009901 号《他项权利证》、象他项（2010）第 00755 号《他项权利证》。

2、2010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签订编号为象山 2010 年人抵字 A022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将发行人所有的 10734.78 平方米的房产及所附着的面积 17787.91 平方米土地抵押给中国银行象山支行，为其与中国银行象山支行自 2010 年 9 月 30 日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之间在 2,381 万元人民币最高限额内发生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该抵押事项已经办理了抵押登记手续，取得象房他证东陈乡字第 201009900 号《他项权利证》及象他项（2010）第 00754 号《他项权利证》。

（三）销售合同

发行人的重大销售合同是指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或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对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发行人与代理商签订年度的《代理经销协议》，代理商需要完成一定的年度销售指标，如下情况所示：

1、2012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南京健灵医疗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下称“南京健灵”）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南京健灵为发行人在江苏省、安徽省的代理商，代理区域为江苏省、安徽省，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南京健灵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95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2012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成都市齐正商贸有限公司（下称“成都齐正”）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成都齐正为发行人在四川省的代理经销商，代理区域为四川省，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成都齐正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92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3、2012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济南双郁全经贸有限公司（下称“济南双郁全”）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济南双郁全为发行人在山东省的代理经销商，代理区域为山东省，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

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济南双郁全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85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4、2012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郑州科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下称“郑州科发”）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郑州科发为发行人在河南省的代理经销商，代理区域为河南省，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郑州科发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85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5、2012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广州金中健医疗器材有限公司（下称“广州金中健”）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广州金中健为发行人在广东省的代理经销商，代理区域为广东省，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广州金中健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65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6、2011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湖南省卫生实业有限公司（下称“湖南卫生实业”）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湖南卫生实业为发行人在湖南省的代理经销商，代理区域为湖南省，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湖南卫生实业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77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7、2012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武汉市科美荣惠商贸有限公司（下称“武汉科美”）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武汉科美为发行人在湖北省的代理经销商，代理区域为湖北省，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武汉科美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73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8、2012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江西弘源药业有限公司（下称“江西弘源”）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江西弘源为发行人在江西省的代理经销商，代理区域为江西省，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江西弘源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60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9、2012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南宁海航商贸有限公司（下称“南宁海航商贸”）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南宁海航商贸为发行人在广

西自治区的代理经销商，代理区域为广西自治区，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南宁海航商贸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58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0、2012 年 1 月 1 日，发行人与北京才顿健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下称“北京才顿”）签订《代理经销协议》，双方约定：发行人授权北京才顿为发行人在北京市、天津市的代理经销商，代理区域为北京市、天津市，代理经销的产品为发行人自行生产的产品及其代理经销的产品；发行人给予北京才顿的销售指标为人民币 540 万元，协议有效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之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诉讼和仲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发行人关联方的诉讼和仲裁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关联方没有未决诉讼、仲裁等事项。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2、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目前没有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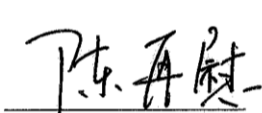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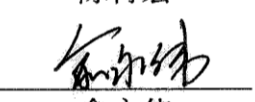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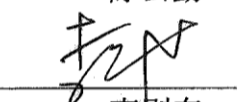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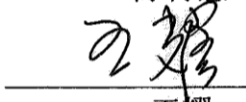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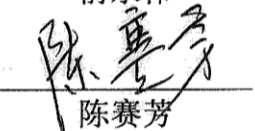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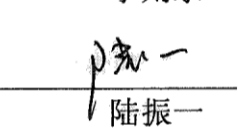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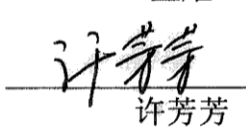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任何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四节 发行人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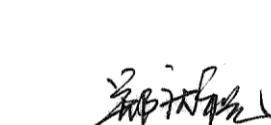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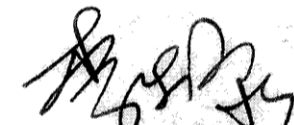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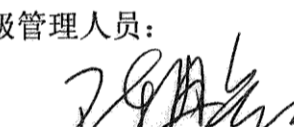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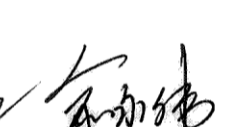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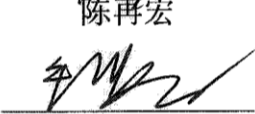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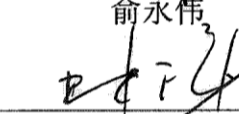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陈再宏	 陈云勤	 陈再慰
 俞永伟	 李则东	 王耀
 陈赛芳	 陆振一	 许芳芳

全体监事：

 陈红	 郑庆祝	 李先泉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陈再宏	 俞永伟	 李则东
 毛天翼	 林定余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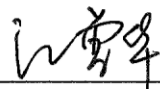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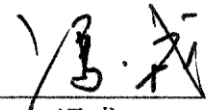

余前昌

保荐代表人：


江曾华


周忠军

法定代表人：



冯戎



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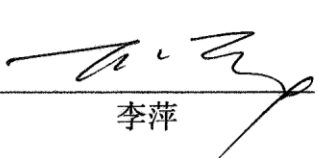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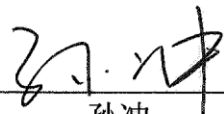


王玲

经办律师签名



李萍



孙冲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012年2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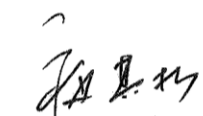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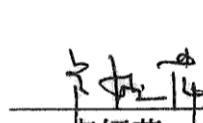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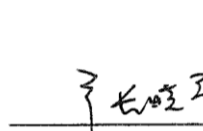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胡少先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施其林 


卢娅萍 


张晓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2 年 2 月 23 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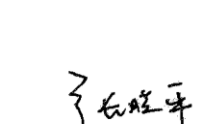

胡少先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施其林




张晓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2年2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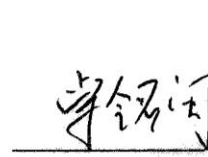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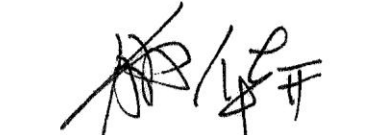

周越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周越
33000100


柴铭园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柴铭园
33000233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俞华开


KUNYUAN APPRAISAL CO., LTD.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2年2月23日

第十五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一、附件

以下文件是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除在指定网站披露外，并存放在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以备投资者查阅：

-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公司章程（草案）；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1、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地址：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号

联系人：李则东、陈志昂

电话：0574-65982386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00—5:00

2、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B座1408室

联系人：余前昌、陈才泉、薛庆锋

电话：0755-33968138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